



# 目录 Contents

## 1

### 关于我们

- 004 | 重要提示
- 005 | 释义
- 006 | 首席执行官致辞
- 012 | 公司简介
- 022 | 业绩概览

## 2

### 经营分析与战略

- 030 | 公司业务概要
- 036 | 经营层讨论与分析

## 3

### 公司治理

- 078 | 公司治理
- 130 | 环境与社会责任
- 138 | 重要事项
- 152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62 | 债券相关情况

## 4

### 财务报告及备查文件

- 184 | 审计报告
- 188 | 年度财务报告
- 341 | 补充资料
- 342 | 备查文件目录
- 342 |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343 | 附录

1

关于我们  
*ABOUT US*



重要提示 004

释义 005

首席执行官致辞 006

公司简介 012

业绩概览 022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陈仲扬	公务原因	柯翔
董事	刘长春	公务原因	柯翔
独立董事	王兵	公务原因	王全胜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晓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公司经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7 元（含税），此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此外，公司已在 2024 年 10 月派发 2024 年中期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15 元（含税）。本报告期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 0.52 元（含税）。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九、本公司不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十、重大风险提示

国内外宏观经济及货币政策、金融及证券行业的法律法规、实体经济及金融行业的变化趋势等因素，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开展产生影响。同时，与证券行业其他公司一样，市场波动、市场流动性等证券市场固有风险因素也可能对公司的业务产生影响。

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因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变动，从而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政策性风险；因公司或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合规风险；公司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规定及要求，致使公司面临诉讼纠纷、赔偿、罚款，导致公司受损失的法律风险；由于股价、利率、汇率、商品等风险因子波动导致公司资产损失的市场风险；公司在融资、投资、交易等业务中，因融资方、发行人或交易对手等违约导致损失的信用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流动性风险；内、外部原因造成公司网络和信息系统服务能力异常或数据损毁、泄露，导致网络和信息系统在业务实现、响应速度、处理能力、网络和数据安全等方面不能保障交易与业务管理稳定、高效、安全运行，从而造成损失的信息技术风险；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操作风险；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于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声誉风险；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被不法分子利用从事洗钱、恐怖融资等活动，进而在声誉、合规、经营等方面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洗钱风险；错误或不当的模型设计、开发或使用对公司业务造成不良后果或损失的模型风险；公司员工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给公司带来危害性或负面影响可能性的廉洁风险；此外，随着公司国际化战略的推进，公司业务进入到美国、英国、新加坡、越南、日本、香港等其他国家和地区，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和监管要求更加复杂。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伦交所	指	伦敦证券交易所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信集团	指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控股	指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高投	指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资管公司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国际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投资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创新投资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华泰期货	指	华泰证券全资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指	华泰证券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报告期后变更为华泰证券参股公司
南方基金	指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	指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金控（香港）	指	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美国）	指	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Huatai Securities(USA),Inc.）
新加坡子公司	指	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华泰公益基金会	指	江苏省华泰公益基金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CAGR	指	复合年增长率
VAR	指	风险价值
IPO	指	首次公开发售
OTC	指	柜台交易
A 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于上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外资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元买卖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APP	指	Application，应用程序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2024 年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同一科目变动比例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科目金额单位不同造成的。

## 首席执行官致辞

各位股东：

志之所趋，沧海可越。过去的一年，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发展速度惊人，在继 PC 技术、互联网技术后，人类再一次看到颠覆性技术在释放社会生产力、推动生产组织形态变革方面的巨大潜力。在这一轮的全球竞争中，中国企业站在全球技术变革的最前沿，为中国经济注入强劲信心和动力，也成功撬动全球对中国资产的重估。

面对新质生产力的澎湃浪潮，公司聚焦人工智能、高端制造、生物医药、绿色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助力创新企业全生命周期成长，畅通“科技 - 产业 - 金融”良性循环；面对日益成熟的机构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公司在深入洞察的基础上充分整合全业务链资源，完善一体化客户服务和平台运营体系，提供客需驱动的研究、交易、产品服务，2024 年公司在重点机构客群服务方面的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头部公募保险客户服务排名持续提升，做市及衍生品综合服务行业领先；面对新世代的个人客户，公司转型买方思维，从产品销售转向资产配置和交易服务，打造内容平台驱动的专业服务能力，客户规模及资产规模进一步增长，公司权益基金保有规模、非货币市场基金保有规模、股票型指数基金保有规模均保持证券行业头部。

在求新求变的征途中，公司综合实力不断进阶，资产规模与盈利水平稳居行业头部。截至 2024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8,142.7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人民币 1,916.74 亿元；2024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14.66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53.51 亿元；MSCI ESG 评级跃升至 AAA 级，达到全球投资银行业的最高评级。

### 参与全球价值链重构，与客户共拓增长新坐标

全球产业经济大变局中酝酿着竞争和不确定性，但也为优秀的中国企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高端制造、TMT、新能源为代表的新兴产业持续提升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出海”已经成为先进制造业的内生发展逻辑，细分领域的全球领军企业成为中国制造业的亮眼名片。

以 2015 年 H 股上市为起点，公司全面深化国际业务布局，已形成中国内地及香港、新加坡、美国、英国等多地联动发展的全球价值链体系，更积极地向日本等成熟市场、东南亚和中东等新兴市场延伸，构建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体系。过去十年间，公司服务企业全球资本运作，深入布局半导体、人工智能、自动驾驶、消费等重点赛道，打造多个港美股明星项目；服务机构客户全球投资交易，股权衍生品、FICC 等重点业务领域的市场地位领先；服务财富客户全球资产配置，作为首批试点券商开展“跨境理财通”业务，并持续优化迭代“涨乐全球通”，提升客户体验。

### 建设一体化服务能力，与客户共享成长新机遇

国际化对公司意味着真正参与高水平全球竞争。通过高效整合投行、研究、交易、经纪、财富等境内外全业务链资源，公司加快延伸客户服务网络，不断扩大覆盖优质资产，提升产品创设能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跨境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为高效串联资产、客户和产品，公司同步加快建设中后台统一支撑体系，打造面向全球市场的一体化合规风控体系，完善国际化人才队伍建设和培养机制。公司尤其重视利用多年积累的科技实力，构建全球技术架构与平台体系。2024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交易平台正式投产，连接香港、纽约、伦敦、新加坡等国际金融中心，为客户提供股票、债券、基金、结构化产品和金融衍生品等全方位的金融资产交易服务。未来，公司还将持续加强交易能力、清结算能力、风控能力等基础能力的全球化部署，用真正的全球化能力，服务全球的客户，让“一个华泰”服务无论何时何地，都能高效响应客户所需。

### 重塑 AI 金融范式，与客户共寻发展新空间

大语言模型的历史性突破揭开人工智能时代的序幕，AI+ 垂类应用场景的爆发即将到来，应用、入口和算力、云服务等各层级的竞争方兴未艾。对金融行业来说，业务场景的能力提升只是开始，未来要迎接的将是服务范式的重塑。在夯实 AI 大模型的底层能力基础上，公司积极探索以 AI 思维和技术重塑业务场景的可能。目前，公司已落地集异构算力、运营管理、应用开发三位一体的大模型平台体系，在投研、投顾、投行等典型场景取得进展，通过智能化工具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力打造下一代证券行业客户端智能化应用。

公司坚持以“资本 + 资源”多维度构建金融科技生态：通过战略投资，为创新企业提供资本支持，加速孵化培育优质金融科技企业；通过资源共享，开放华泰业务场景，与生态伙伴能力互补、联合共创，共同推动新兴技术落地，以生态之力为客户、为行业创造更大价值。人工智能时代是人机共生、生态共创的时代，只有坚守开放，才能打破认知局限，延展自身发展的边界。

每一轮的技术浪潮，都催生新一轮的产业变革。技术的变革，既带来挑战，更孕育机遇。华泰证券也正是在不断的变革中，应对挑战，越战越强，与卓越的中国企业、强大的中国经济共同发展、壮大。无论全球格局如何变化，无论市场形势如何起伏，华泰证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始终坚持打磨数字化转型的核心能力，始终坚持全球化的方向。以革新致初心，在新技术带来的伟大创新中，我们仍将是深度价值的执炬者、长期价值的创造者，陪伴客户迈向更加激动人心的未来，为中国经济转型的磅礴征程贡献华泰力量！

首席执行官 周易  
2025 年 3 月 28 日



## 发展使命

守正创新 助力资本市场及证券业变革转型  
聚力共赢 服务实体经济与金融高质量发展

## 战略愿景

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

## 企业精神

开放 ◆ 包容 ◆ 创新 ◆ 奋斗 ◆ 担当

## 服务理念

以客户为中心  
对内“一个客户” 对外“一个华泰”

## 年度业绩亮点



经营业绩再上新台阶，  
更加注重股东持续回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146,636.74 万元，同比增长 13.3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535,116.23 万元，同比增长 20.40%，盈利水平创历史新高，总体业绩稳居行业头部；注重股东回报，增加分红频次，完成 2023 年度分红及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累计分红人民币 523,673.08 万元。



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专业化、  
差异化的综合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户账户资产达人民币 5.3 万亿元，资产管理与基金管理业务规模合计近人民币 3.8 万亿元，基金托管与服务业务规模合计超过人民币 1.6 万亿元；分类分层的客户运营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平台化、一体化、国际化服务优势凸显。



财富管理业务保持领先优势，资产管理  
特色化、规模化优势更加凸显

报告期内，本集团权益基金保有规模、非货币市场基金保有规模、股票型指数基金保有规模以及融资融券业务余额等主要指标继续保持证券行业头部；华泰资管公司、南方基金及华泰柏瑞资产管理规模均显著增长，华泰柏瑞旗下宽基指数基金沪深 300ETF 规模接近人民币 3,600 亿元，位居沪深两市非货币 ETF 规模市场第一。



功能性定位持续强化，  
服务实体经济综合能力行业领先

报告期内，本集团股权主承销与债券主承销规模均排名行业前三；审核类重组项目首次披露数量行业第一；在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4 年证券公司投行业务、债券业务、财务顾问业务执业质量评价中均获 A 类；企业 ABS 计划管理人发行项目数量行业第一、发行规模行业第二；创设信用保护工具规模行业第一；沪市上市基金主做市商 2024 年度综合评价、深市基金 2024 年度流动性服务评价均为 AA 评级。



国际业务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多元化布局持续深化

报告期内，本集团国际业务业绩稳居香港中资券商头部。港股 IPO 保荐项目数量位居市场第三，并打造了多个市场知名度高的港股、美股标杆项目；作为“跨境理财通”首批试点券商顺利展业；取得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东京专业债券市场（TOKYO PRO-BOND Market）承销资格，取得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有限承销会员资格，成为首家获批越南证券市场直接交易资格的中资券商。



科技金融深耕战略性新兴产业，  
助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

2012 年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累计服务科技创新企业超过 270 家，总市值约人民币 9.47 万亿元；2024 年，科创板、创业板 IPO 主承销数量与金额均跻身行业首位；累计承销科技创新债券 136 单、规模人民币 350.13 亿元。



绿色金融向纵深拓展，  
ESG 治理跻身全球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本集团 2024 年度 MSCI ESG 评级从 AA 级升至 AAA 级，实现连续两年进阶，达到全球投资银行业最高评级；服务绿色企业完成股权融资 5 次、规模人民币 40.48 亿元；承销绿色债券 59 单、规模人民币 156.98 亿元；发行绿色 ABS 产品 7 只、规模人民币 81.24 亿元；参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首日交易，为各类市场主体的节能减碳行动提供金融支持。



普惠金融打造特色项目，  
更好助力专精特新企业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私募股权投资领域新增投资项目中，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数量超过 10 家；在服务中小微企业方面累计发行 ABS 产品 33 只，规模总计人民币 241.49 亿元；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专精特新”专板已经汇聚企业 1,226 家，帮助企业实现融资人民币 67.10 亿元，助力 4 家企业通过“绿色通道”登陆新三板。



养老金融强化探索布局，  
更好助力养老三支柱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参与国家养老金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养老产品开发引入及服务体系，持续加大公募养老基金的优选和覆盖度；南方基金已经形成了覆盖一二三支柱的完备的养老资产管理体系；随着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广至全国，南方基金、华泰柏瑞旗下各有 4 只 ETF 联接基金纳入个人养老金可投范围，在助推养老金第三支柱做大做强领域走在前列。



核心平台深度赋能业务发展，  
数字金融优势领航业界

报告期内，本集团“CAMS 大数据智能信用投研平台”“‘简富’投行数字化尽调工作台”两个项目获得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二等奖；自主研发的全球交易平台正式投入运营；数字金融赋能科技应用层、中间层和基础层领域成效显著。

# 公司简介

## COMPANY PROFILE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泰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T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伟

公司的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  
周易

公司的授权代表  
周易、张辉

#### 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净资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9,027,302,281.00	9,074,663,335.00
净资本	94,142,061,443.95	94,076,764,232.03

####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根据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业务资格请参阅本报告“附录一、主要业务资格”。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辉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1 号楼 11 楼
电话	025-83387272、83387780、83389157
传真	025-83387784
电子信箱	zhanghui@htsc.com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张辉
联系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1 号楼 11 楼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邝燕萍
联系地址	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大新金融中心 40 楼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5 年 7 月，本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注册地址由“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变更为“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9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中国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2 楼
公司网址	<a href="https://www.htsc.com.cn">https://www.htsc.com.cn</a>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htsc.com
公司总机	025-83389999
客服热线	95597 或 4008895597
公司传真	025-83387784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04041011J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 <a href="https://www.cs.com.cn">https://www.cs.com.cn</a> )、上海证券报 ( <a href="https://www.cnstock.com">https://www.cnstock.com</a> )、证券时报 ( <a href="https://www.stcn.com">https://www.stcn.com</a> )、证券日报 ( <a href="http://www.zqrb.cn">http://www.zqrb.cn</a>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上交所 ( <a href="https://www.sse.com.cn">https://www.sse.com.cn</a> )、香港联交所 (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伦交所 ( <a href="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A 股)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H 股)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中国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2 楼

## 五、公司股票 / 存托凭证简况

股票 / 存托凭证种类	上市交易所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A 股	上交所	华泰证券	<b>601688</b>
H 股	香港联交所	HTSC	<b>6886</b>
GDR	伦交所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b>HTSC</b>

本公司未变更证券简称。

## 六、公司其他情况

### (一) 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公司前身为江苏省证券公司,于 1990 年 12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设立,1991 年 4 月 9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1 年 5 月 26 日正式开业。1994 年,经江苏省体改委批准,公司改制为定向募集股份公司。1997 年 6 月,公司更名为“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9 年,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1999 年 12 月 9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7 年,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整体变更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2009 年 7 月,公司吸收合并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2 月,公司成功在上交所挂牌上市。2015 年 6 月,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2019 年 6 月,公司发行的 GDR 在伦交所主板市场上市交易。

公司主要股本变动事件：

1991 年 4 月 9 日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1994 年 6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200 万元。

1997 年 6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0,400 万元。

1998 年 5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2,800 万元。

1999 年 12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5,032 万元。

2001年4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20,000万元。

2007年11月，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50,000万元。

2009年7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81,543.8725万元。

2010年2月，公司在上交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8,456.1275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万元。

2015年6月，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在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共发行H股156,276.88万股，公司总股本变动为716,276.88万股。因H股的发行上市，相关国有股东按本次发行H股股份数量的10%，将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15,627.688万股国有股（A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H股形式持有，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544,372.312万股，占总股数的76.00%；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24.00%。

2018年8月，公司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8,873.12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5,150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653,245.432万股，占总股数的79.17%；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20.83%。

2019年6月，公司发行的GDR在伦交所主板市场上市交易，在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共发行82,515,000份GDR，代表的基础证券为825,150,000股A股股票。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7,665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735,760.432万股，占总股数的81.06%；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18.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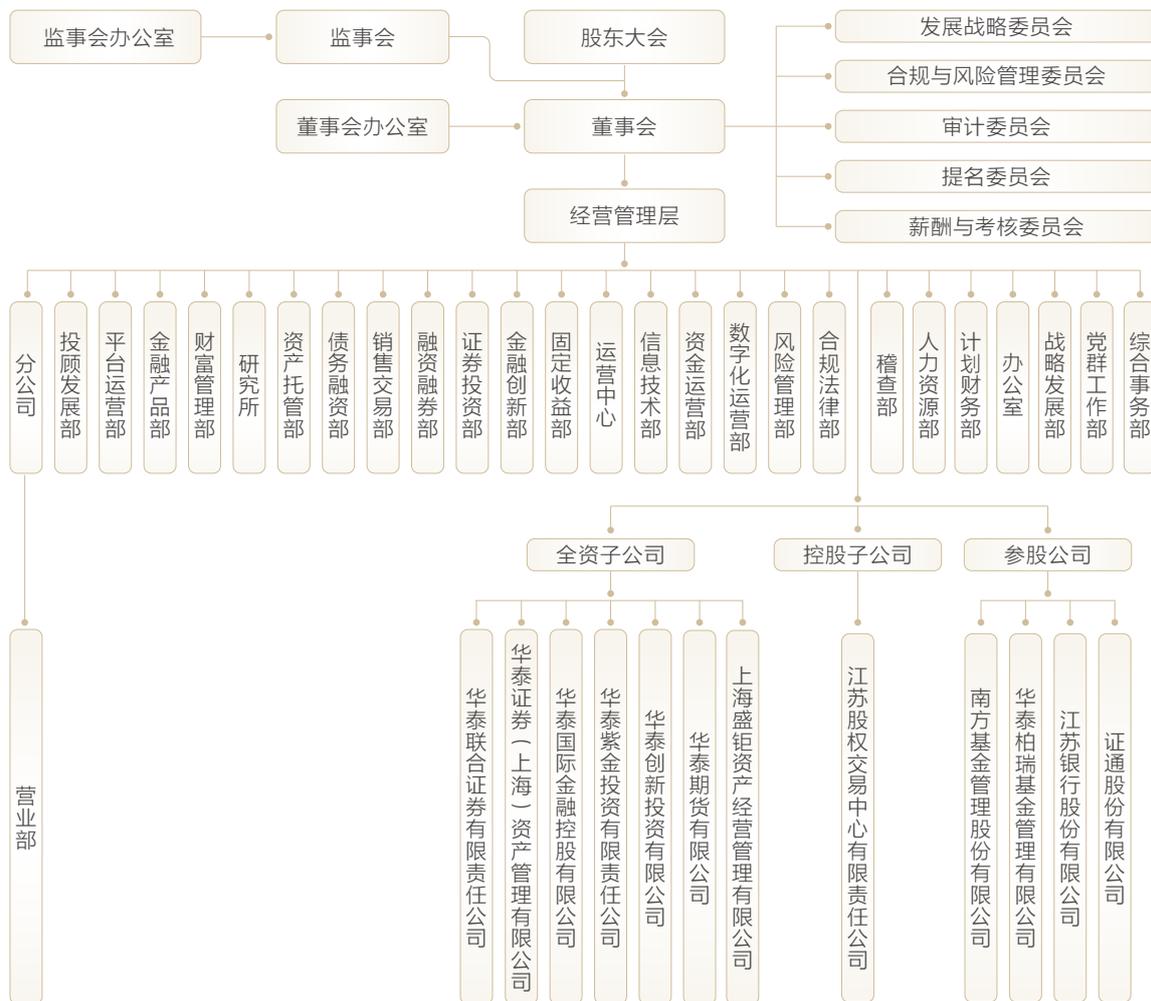
2022年9月，公司完成1,060,973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7,558.9027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735,654.3347万股，占总股数的81.06%；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18.94%。

2023年9月，公司完成925,692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7,466.3335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735,561.7655万股，占总股数的81.06%；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18.94%。

2024年1月，公司完成45,278,495股回购A股股份的注销。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2,938.484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731,033.916万股，占总股数的80.96%；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19.04%。

2024年9月，公司完成2,082,559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2,730.2281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股730,825.6601万股，占总股数的80.96%；H股171,904.568万股，占总股数的19.04%。

## (二) 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注：2025年1月，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完成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为3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 （三）公司境内外一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1997-9-5	99,748.00	江禹	010-56839300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6 号 1222 室	2014-10-16	260,000.00	崔春	021-28972188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皇后大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2 楼	2017-4-5	港币 10,200,000,002.00 元	王磊	852-36586000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 180 号	2008-8-12	600,000.00	曹群	025-83389999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长宁区武夷路 234 号	2013-11-21	350,000.00	孙颖	010-58034345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中国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三街 1 号 10 层整层	1995-7-10	393,900.00	胡智	020-83901155
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12 号	2009-7-14	12,100.00	陆春光	021-28972221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77 号金融城 10 号楼 3 层	2013-7-4	20,000.00	张安中	025-89620288

注：2025 年 1 月，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完成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为 3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 （四）公司证券营业部及其他分支机构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证券分公司 27 家、证券营业部 248 家。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请参阅本报告“附录二、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列表”。

省市及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及地区	营业部数量	省市及地区	营业部数量
安徽省	5	北京市	8	内蒙古自治区	3
河北省	1	福建省	4	广东省	24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海南省	2	山西省	1
河南省	3	黑龙江省	5	吉林省	3
湖北省	28	湖南省	3	江西省	3
江苏省	93	辽宁省	7	山东省	7
上海市	17	四川省	7	贵州省	1
重庆市	1	天津市	4	甘肃省	1
陕西省	2	青海省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浙江省	10	-	-

## 七、集团全球布局

本集团深入推进国际化发展，实施境内外一体化运营管理，业务网络覆盖和辐射全球主要市场。本集团拥有8家一级子公司和4家参股公司，在境内市场，本集团业务范围涉及证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期货、公募基金等多元金融领域；在境外市场，本集团通过华泰国际及其持有的华泰金控（香港）、华泰证券（美国）、新加坡子公司等运营主体经营国际业务。

全面助力  
中国企业  
全球拓展布局

深度服务  
机构客户  
全球投资交易

专业赋能  
财富客户  
全球资产配置

### 香港 Hong Kong

华泰国际作为公司国际业务控股平台，始终坚守投资银行服务本源，致力服务金融高水平开放，通过集团全业务链体系纵深延展，切实推动双向互联互通，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跨境综合金融服务。同时，以香港市场为依托，积极布局美国、欧洲、亚洲等成熟市场及新兴市场，稳步构筑全球价值链。

### 伦敦 London

2019年6月，本集团成功发行GDR并在伦交所上市，成为首家按照沪伦通业务规则登陆伦交所的中国企业。此后，本集团以获得伦交所会员资格为起点，成为亚洲首家伦交所注册做市商，并获得欧洲主要证券市场准入，以GDR为抓手拓展欧洲市场，不断扩大做市覆盖范围和标的，在欧洲市场充分发挥先发优势。

### 越南 Vietnam

2024年9月，华泰国际旗下子公司于越南证券监管机构获批证券交易代码，可在胡志明市证券交易所和河内证券交易所合格境外投资者身份进行直接交易，并为客户提供投资研究及交易产品等多元化服务。



8

家一级子公司

4

家参股公司

248

家证券营业部

27

家证券分公司

42

家期货营业部

9

家期货分公司

### 日本 Japan

2024年5月，华泰金控（香港）取得日本东京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东京专业债券市场（TOKYO PRO-BOND Market）承销资格（Lead Managing Underwriter），后续计划开展日本专业债券市场的发行和承销业务，助力客户挖掘多元化融资机遇。

### 新加坡 Singapore

2022年9月，华泰国际在新加坡成立了全资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新加坡子公司围绕集团的国际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深化国际布局，不断获取当地相应的牌照，并以新加坡作为区域中心，覆盖东南亚的新兴经济体，为海外投资者提供具有中国特色的产品和服务。股权衍生品和商品业务已经在新加坡取得突破，实现业务落地；同时，债券做市业务已覆盖包括新加坡在内的东南亚多国标的。

### 纽约 New York

2018年，华泰国际于美国注册成立了华泰证券（美国），并在纽约市设立办公室。华泰证券（美国）先后获取了多项当地业务牌照，主要从事投资银行及机构证券业务。2024年，华泰证券（美国）FICC业务正式上线，跨境代客 FICC 交易产品范围和市场通道持续拓展，美国本土业务与境内及香港业务跨境联动协同机制不断优化。

A 601688.SH

H 6886.HK

G HTSC.L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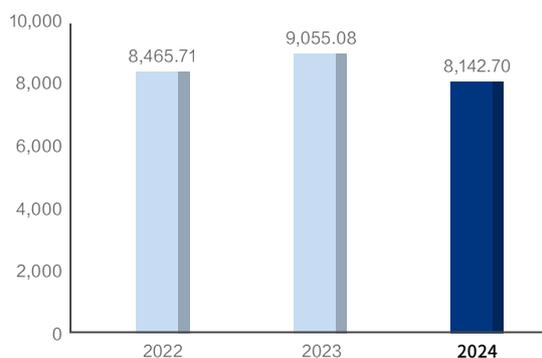


# 业绩概览

## SUMMARY OF THE RESULTS

### 资产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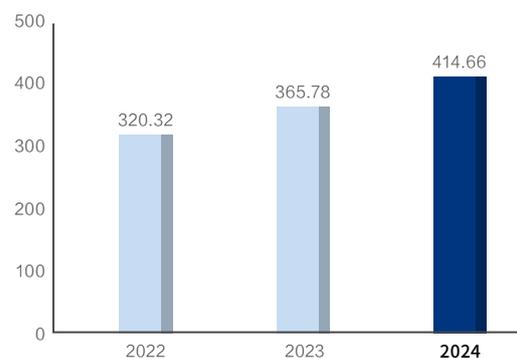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 营业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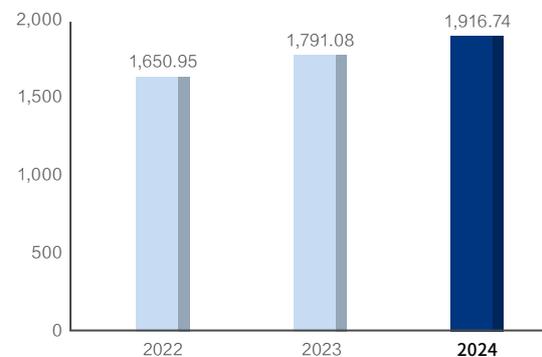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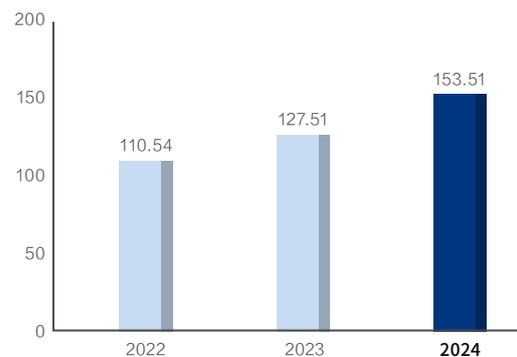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来源: 公司定期报告

##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1,466,367,393.80	36,577,585,349.48	13.37	32,031,562,088.09	32,031,562,088.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1,162,321.66	12,750,632,499.51	20.40	11,053,986,333.99	11,052,695,673.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3,781,284.82	12,886,560,285.75	-29.90	10,773,591,741.49	10,772,301,08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7,706,589.90	-31,458,328,399.92	不适用	67,164,729,165.93	67,164,729,165.9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7,754,336.95	315,999,513.43	89.16	1,195,948,744.77	1,195,948,744.77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	2022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814,270,493,580.79	905,508,388,594.64	-10.08	846,570,989,585.00	846,567,015,810.33
负债总额	622,376,572,865.76	723,290,956,625.83	-13.95	678,714,379,592.03	678,718,306,85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673,901,895.57	179,108,366,855.48	7.02	165,095,101,823.43	165,087,200,788.97
股东权益总额	191,893,920,715.03	182,217,431,968.81	5.31	167,856,609,992.97	167,848,708,958.5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22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2	1.35	20.00	1.18	1.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1.62	1.33	21.80	1.1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2	1.37	-32.85	1.15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24	8.12	增加 1.12 个百分点	7.49	7.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5	8.21	减少 2.96 个百分点	7.29	7.29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会计政策，并追溯调整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详情请参阅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94,142,061,443.95	94,076,764,232.03
净资产	160,886,314,922.70	155,053,212,660.64
风险覆盖率(%)	362.37	247.80
净资本/净资产(%)	58.51	60.67
净资本/负债(%)	27.25	22.15
净资产/负债(%)	46.57	36.51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6.98	28.58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54.96	366.74
核心净资本	69,102,061,443.95	62,717,842,821.35
附属净资本	25,040,000,000.00	31,358,921,410.68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5,979,726,543.44	37,964,151,783.74
表内外资产总额	422,892,295,982.11	507,398,204,994.55
资本杠杆率(%)	18.05	13.98
流动性覆盖率(%)	221.41	152.51
净稳定资金率(%)	150.36	130.84

报告期内, 公司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未发生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无差异。

## 三、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105,433,969.17	11,335,580,717.10	13,983,075,197.39	10,042,277,5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1,192,821.36	3,019,511,323.43	7,210,611,150.55	2,829,847,02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9,147,139.60	3,019,135,735.03	1,060,244,585.22	2,715,253,82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1,978,337.69	5,153,681,720.02	58,168,939,393.72	-26,716,892,861.53

##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51,358.64	494,156.94	-2,808,981.04
处置子公司的收益	6,335,546,818.7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172,160.12	306,921,984.42	287,517,948.5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239,727,457.40	151,562,652.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869,940.99	-721,352,836.39	-61,575,872.32
所得税影响额	4,531,919.87	38,013,726.33	-94,293,17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51,279.57	267,725.06	-7,984.87
合计	6,317,381,036.84	-135,927,786.24	280,394,592.50

##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459,996,784.64	301,746,527,264.70	-111,713,469,519.94	8,173,350,811.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671,165,393.58	40,448,332,443.95	-12,222,832,949.63	-1,379,906,481.32
其他债权投资	16,262,000,063.29	10,135,553,141.78	-6,126,446,921.51	613,147,09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506,372.56	125,860,048.27	1,353,675.71	8,800,000.00
衍生金融工具	-621,759,901.27	-952,660,735.04	-330,900,833.77	1,261,865,534.33
合计	481,895,908,712.80	351,503,612,163.66	-130,392,296,549.14	8,677,256,959.87

## 六、其他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

## 七、奖项与荣誉

### （一）集团主要奖项与荣誉



中国人民银行举办的“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评选：  
“CAMS 大数据智能信用投研平台项目”“‘简富’投行数字化尽调工作台”荣获二等奖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征集活动”评选：  
公司荣获“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等奖项



《中国证券报》举办的“2024 年度证券业金牛奖”评选：  
公司荣获“证券公司金融科技金牛奖”等奖项



《每日经济新闻》举办的“金鼎奖”评选：  
公司荣获“2024 年度优秀文化建设案例”“2024 年度最佳乡村振兴经典案例”等奖项

## (二) 业务分部主要奖项与荣誉

### 财富管理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荣获“2023 年度十佳期权经纪商”等奖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荣获“2023 年度期权优秀经纪商”等奖项
 香港交易所： 公司荣获“2023 年度港股通卓越券商奖”“2023 年度港股通 ETF 卓越券商奖”“2023 年度长期贡献证券数据内地券商奖”等奖项	 《中国证券报》举办的“第二届基金投顾机构金牛奖”评选： 公司荣获“基金投顾机构金牛奖”等奖项
 《证券时报》举办的“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君鼎奖”评选： 公司荣获“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全能财富经纪商君鼎奖”“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数字化转型全能君鼎奖”等奖项 “涨乐财富通”荣获“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财富服务品牌君鼎奖”“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数字化先锋 APP 君鼎奖”等奖项	 《中国基金报》举办的“2024 年度中国券商英华奖”评选： 公司荣获“2024 年度优秀券商财富管理示范机构”“2024 年度优秀投顾示范机构”“2024 年度优秀券商金融科技示范机构”等奖项 “涨乐财富通”荣获“2024 年度优秀券商 APP 示范机构”等奖项
 《中国基金报》举办的“英华奖”ETF20 周年特别评选： 公司荣获“优秀 ETF 流动性服务商”“优秀 ETF 销售商”等奖项	 《每日经济新闻》举办的“金鼎奖”评选： 公司荣获“2024 年度最佳财富管理综合实力券商”“2024 年度最具特色基金投顾服务券商”等奖项
 《财联社》举办的“华尊奖”评选： 公司荣获“最佳财富管理机构奖”“最佳财富管理实践奖”“最佳投顾团队奖”等奖项	

### 机构服务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荣获“科创板股票做市商 2024 年度综合评价 A 评级”“沪市上市基金主做市商 2024 年度综合评价 AA 评级”“2023 年度优秀科创板股票做市商”“2023 年度优秀基金做市商”“2023 年度优秀公募 REITs 做市商”“2023 年度优秀债券 ETF 做市商”等奖项 华泰联合证券荣获“2023 年度央企综合服务咨询支持杰出单位”等奖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荣获“深市基金 2024 年度流动性服务评价 AA 评级”“2023 年度优秀基金流动性服务商”“2023 年度债券交易业务创新优秀参与机构”“优秀债券做市机构”“优秀跨市场债券交易机构”等奖项 华泰联合证券荣获“2023 年度固定收益创新产品优秀中介机构”等奖项
 《新财富》举办的“第十七届最佳投行”评选： 华泰联合证券荣获“本土最佳投行”“最佳践行 ESG 投行”“最佳股权承销投行”“最佳债权承销投行”“最佳 IPO 投行”“最佳再融资投行”“最佳并购投行”“最佳公司债投行”“最佳资产证券化(ABS) 投行”“海外市场能力最佳投行”等奖项	 结构化产品市场咨询提供商 Structured Retail Products 举办的“2023 年度 SRP 中国区奖项”评选： 公司荣获“最佳表现一证券公司”“年度交易”“最佳平盘方一证券公司”等奖项
 《证券时报》举办的“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君鼎奖”评选： 华泰联合证券荣获“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全能投行君鼎奖”“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君鼎奖”等奖项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公司荣获“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市场创新业务机构”“衍生品创新奖”“自动化交易奖”“债券利差交易策略之星”等奖项
 《每日经济新闻》举办的“金鼎奖”评选： 华泰联合证券荣获“2024 年度券商投行最佳管理人”“2024 年度创新引领项目奖”等奖项	

## 投资管理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资管公司荣获“2023 年度资产证券化业务优秀管理人”等奖项

南方基金荣获“2023 年度十佳 ETF 管理人”等奖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泰资管公司荣获“2023 年度优秀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优秀固定收益产品存续期管理机构”等奖项

南方基金荣获“2023 年度优秀债券投资交易机构”“2023 年度优秀 ETF 研究支持奖”等奖项



《证券时报》举办的“2024 年度中国期货业君鼎奖”评选：

华泰期货荣获“2024 年度中国领军期货公司君鼎奖”“2024 年度中国杰出 IT 服务期货公司君鼎奖”等奖项



《证券时报》举办的“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君鼎奖”评选：

华泰资管公司荣获“2024 年度中国证券业全能资管机构君鼎奖”等奖项



投资中国举办的“投中 2023 年度榜单”评选：

华泰紫金投资荣获“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20”“中国最佳中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20”“中国最佳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 TOP10”“中国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最佳医疗器械领域投资机构 TOP20”“中国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最佳医疗服务领域投资机构 TOP10”“中国医疗及健康服务产业最佳生物医药领域投资机构 TOP30”等奖项



《中国基金报》举办的“英华奖”ETF20 周年特别评选：

南方基金荣获“优秀 ETF 管理人”等奖项

华泰柏瑞荣获“优秀 ETF 管理人”等奖项



《中国证券报》举办的“第八届中国股权投资金牛奖”评选：

华泰紫金投资荣获“金牛券商股权投资卓越机构”等奖项

## 国际业务



《财资》杂志：

华泰国际荣获“香港地区最佳企业和机构顾问（券商类）”“最佳私募债券顾问奖”“最佳 IPO（极免）”“最佳可持续债（当地政府）”“最佳绿色债（金融机构）”“最佳手机券商 APP”“年度多资产资管公司”等奖项



《彭博商业周刊》：

华泰国际荣获“首次公开招股项目卓越大奖”“大湾区企业融资卓越大奖”“数码创新卓越大奖”“风险管理卓越大奖”“高净值产品 / 服务卓越大奖”“年度科技证券公司卓越大奖”“年度金融衍生产品机构卓越大奖”等奖项



《亚洲私人银行家》：

华泰国际荣获“最佳财富管理机构—大湾区”“最佳财富管理机构—超高净值客户”“最佳财富管理机构—数字化创新”等奖项



Wind 举办的“第五届最佳投行”评选：

华泰金控（香港）荣获“最佳港股 IPO 保荐人”“最佳港股 IPO 全球协调人”“最佳港股 IPO 账簿管理人”“最佳港股再融资承销商”“最佳中资美元债承销商”等奖项



《欧洲货币》：

华泰国际荣获“香港地区最佳投行奖”“香港地区最佳股票业务奖”等奖项

# 2

经营分析与战略  
*OPERATING ANALYSIS  
AND STRATEGIES*





公司业务概要

030

经营层讨论与分析

036

# 公司业务概要

## SUMMARY OF THE COMPANY'S BUSIN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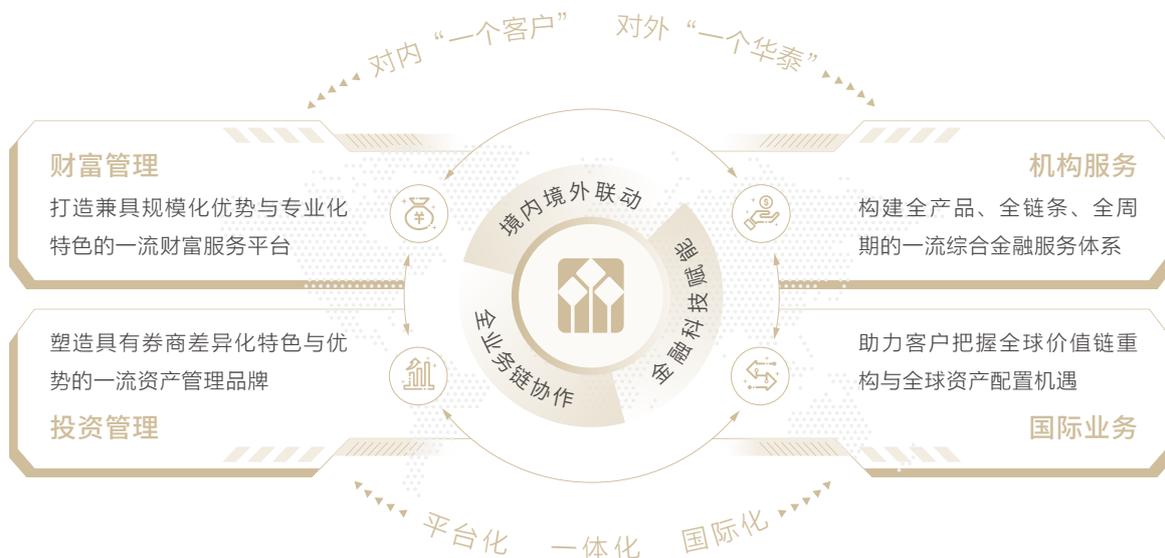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本集团所属行业是证券行业，证券行业的经营业绩与资本市场发展变化趋势密切关联。本集团的主营业务始终围绕资本市场服务开展，业绩表现受境内外经济环境、政策环境、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境内外客户需求，依托高效的全业务链体系与领先的数字金融发展能力，持续增强跨市场、跨周期的多元化产品服务优势，在复杂多变的 market 环境中不断深化服务模式和运营模式转型，保持了稳健发展、进阶的态势，主要财务指标和主营业务市场地位均位居行业前列。本集团主要业务报告期内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我国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战略部署、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的主题聚焦以及金融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化，为资本市场迈向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纲领性和方向性规划，资本市场顶层制度建设将更加完善，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大局和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作用将不断提升。随着新“国九条”和“1+N”政策体系的落实落地，一揽子有针对性增量政策的接续发力，以及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工作的扎实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开启了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持续健全，鼓励长期投资的资本市场发展生态不断培育，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综合服务能力有效增强，证券行业正迎来高质量发展的历史性机遇，也将面临新的风险和挑战。同时，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培育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适度拓展优质机构资本空间以及强本强基、严监严管等政策导向，也将引导证券公司加快业务模式和管理模式转型升级，着力构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全业务链条的专业化、综合化、平台化服务体系，充分发挥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和社会财富“管理者”的金融功能。此外，日益复杂多变的内外部市场环境对证券行业一体化客户服务、集约式业务运营提出了更高要求，资本实力领先、专业能力突出、客户基础夯实、协同机制健全、境内外一体化管控的优质证券公司将更具备竞争优势。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集团是一家行业领先的科技驱动型证券集团，拥有高度协同的业务模式、先进的数字化平台以及广泛且紧密的客户资源。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本集团搭建了客户导向的组织架构及机制，通过平台化、一体化、国际化的运营方式，为境内外个人、企业及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证券及金融服务，并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



## 财富管理业务

依托移动 APP 与 PC 端专业平台、证券期货分公司与营业部、华泰国际及其下属境外子公司，以线上线下和境内境外联动模式，向各类客户提供多元化财富管理业务，包括证券期货期权经纪、金融产品销售、基金投资顾问、资本中介等业务。证券期货期权经纪业务方面，主要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期货及期权等，提供交易服务。金融产品销售业务方面，主要向客户提供各种金融产品销售服务和资产配置服务，相关金融产品由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管理。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方面，主要是接受客户委托，在客户授权的范围内，按照协议约定为客户做出投资基金的具体品种、数量和买卖时机的选择，并代替客户进行基金产品申购、赎回、转换等交易申请。资本中介业务方面，向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多样化融资服务。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等。

以投资银行行为牵引，以机构销售为纽带，整合投资银行、机构投资者服务和投资交易业务资源，为各类企业及金融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主要包括投资银行业务、主经纪商业务、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和投资交易业务。

(1)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境内外股权融资业务、债券融资业务、财务顾问业务、场外业务等。股权融资业务方面，为客户提供境内外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权再融资、存托凭证等发行承销服务。债券融资业务方面，为客户提供境内外各类债券融资、资产证券化等发行承销服务。财务顾问业务方面，为客户提供包括产业并购、股份收购、融资顾问、企业重整以及公募 REITs 发行等专业服务。场外业务方面，为客户提供新三板挂牌及后续融资服务，以及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从事的相关场外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股票、债券及并购业务的承销保荐费及财务顾问费等。

## 机构服务业务

(2) 主经纪商业务主要包括为私募基金、公募基金等各类资管机构提供资产托管和基金服务，包括结算、清算、报告和估值等。此外，亦向主经纪商客户提供交易、融资融券、金融产品销售、衍生品研究和其他增值服务。主经纪商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基金托管费及服务业务费。

(3) 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主要包括研究业务和机构销售业务。研究业务方面，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各种专业化研究咨询服务。机构销售业务方面，向各类境内外机构客户推广和销售多元化证券产品及服务。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各类研究及其他机构服务收入等。

(4) 投资交易业务主要包括权益交易、FICC 交易及场外衍生品交易。本集团开展权益类、FICC 类及其他金融工具交易，通过各类交易策略和交易技术降低投资风险并提高投资回报。同时，为满足客户投融资与风险管理需求，亦从事做市业务和场外衍生品业务。权益交易方面，开展股票、ETF 和衍生工具的投资与交易，并从事科创板股票、金融衍生品及金融产品等做市服务。FICC 交易方面，开展银行间及交易所债券市场各类 FICC 和衍生工具的投资与交易，并从事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做市服务，以及碳排放权交易等。场外衍生品交易方面，为客户创设及交易 OTC 金融产品，主要包括权益类收益互换、场外期权和收益凭证等。投资交易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权益、FICC 产品及衍生产品的投资收入等。

投资管  
理业务

接受客户资金委托，依托专业化的投资研究平台和庞大的客户基础，创设和提供各类金融产品并管理客户资产，有效满足客户投融资需求，主要包括：证券公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及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等。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资管公司参与经营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单一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和公募基金资产管理业务（与本集团旗下基金公司公募基金资产管理业务差异化经营）。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方面，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紫金投资开展私募股权基金业务，包括私募股权基金的投资与管理。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本集团持有两家公募基金资产管理公司（南方基金和华泰柏瑞）的非控股权益，通过其参与经营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管理费收入及投资收入等。

国际  
业务

在境外市场，本集团以华泰国际作为拓展海外业务的控股平台，通过其持有的华泰金控（香港）、华泰证券（美国）、新加坡子公司等运营主体经营国际业务，以香港市场为依托，稳步布局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主要市场。（1）本集团香港业务主要由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华泰金控（香港）经营，全方位对接集团全业务链体系，为境内外客户提供一站式跨境综合金融服务。（2）华泰证券（美国）拥有美国经纪交易商牌照与美国自营交易牌照，还获得在加拿大与机构投资者开展证券交易的业务资格，获得欧洲主要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准入，成为美国期货产品的介绍经纪商，并获得美国国债经纪经销商资格以及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有限承销会员资格。（3）新加坡子公司拥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和豁免财务顾问资质，在新加坡开展证券交易及企业融资业务。国际业务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财富管理收入、投资银行收入、投资收入、资产管理收入等。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坚定践行高质量发展之路的一流综合  
证券集团

本集团坚定与时代发展共进、与国家战略同频，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功能定位，坚持守正创新，主动把握市场变革先机，着力打造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持续推动集团高质量发展走在行业前列，实现了市场化、数字化、国际化发展的历史性突破，走出了差异化的发展路径，综合实力稳居行业头部。近年来，本集团主要业务的体量规模、市场排名不断提升，资产负债结构持续优化，并在业务多元化发展、国际业务展业布局等方面都取得了新的突破。本集团资产规模与盈利能力均位居行业头部；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投资交易等核心业务发展水平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资产管理业务的特色化、差异化优势持续增强；海外业务已成为重要增长驱动，整体实力跻身中资券商头部。作为首家在上海、香港、伦敦三地上市的国际化证券集团，本集团在境内外市场逐步形成了具有广泛影响力和认可度的一流品牌形象。公司的 MSCI ESG 评级自 2021 年起始终保持国内证券公司最高评级，并在 2024 年从 AA 级升至 AAA 级，实现连续两年进阶，达到全球投资银行业最高评级。报告期内，标准普尔对本集团及子公司华泰国际的长期发行人评级维持“BBB+”，展望稳定，为中资券商最高水平。

### 平台化、一体化、国际化的全业务链综合服务体系

本集团始终立足客户服务本源与金融服务本质，聚焦个人客户、机构客户及企业客户的金融需求及变化，持续推动对内“一个客户”、对外“一个华泰”、内外“一体运营”的组织升级，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着力打造平台化、一体化、国际化的全业务链体系和全新发展模式。在财富客户服务领域，围绕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核心方向，构建完善总部驱动、总分联动的垂直一体化运营体系与发展模式，优化提升客户经营能力，不断夯实客户分类分层服务体系，坚定打造内容平台驱动的专业服务能力，积极探索推进人工智能新技术与财富管理业务的融合，财富管理服务的行业领先地位和专业品牌影响力巩固增强。在机构客户服务领域，持续夯实全球一体化的机构服务平台底座，全力提升资产定价、研究、交易及产品创设的专业金融能力，更好满足机构客户跨境投资交易的服务需求，客户服务广度与深度持续拓展。在企业客户服务领域，始终坚持以产业视角和逻辑服务企业成长，不断强化产业洞察、资产认知和定价能力，积极构建全球化的资产与产业网络，通过持续深耕 TMT、大健康、能源环保、高端制造等重点产业生态圈，全面提升境内外多市场、多产品综合服务水平，助力一大批优秀企业的发展壮大与全球布局，积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和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在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上贡献更多华泰力量。

### 持续领航业界数字金融变革的科技发展优势

科技赋能是本集团多年来坚持重点投入打造的核心竞争力，也是牵引转型超越的一条发展主线。2019 年，本集团在行业率先启动全面数字化转型，坚定走业务平台化发展之路，运用数字化思维和手段全面改造业务与管理模式，让数字化运营思路在前中后台各个层面落地生根；同时携手多方构建开放生态，打造行业级的科技金融平台与产品。经过转型实践和能力沉淀，科技已经成为本集团引领行业数字金融变革的差异化发展特色，也成为提升价值创造力和市场竞争力的核心驱动。依托领航业界的信息技术自主研发能力与数字化产品创新能力，持续推进业务与科技的深入融合。在业务平台化方面，形成了“涨乐”“行知”为核心的行业领先的零售及机构客户服务体系，打造了“聊 TA”“青云”“投行云”“资管云”等一系列具有行业前瞻性的业务工作平台，并且在交易、投研等重点领域构建了“CAMS”“FICC 大象交易平台”“融券通”“睿思”等一系列引领行业创新发展的重要平台，有效促进了业务模式重塑，在多个业务领域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市场领先优势。在应用智能化方面，积极拥抱布局 AI 前沿技术，加快推进大模型能力以及大模型平台体系建设，不断探索打造典型场景价值应用，具备了应用搭建、模型管理和生产部署的基本能力，并在智能研报、智能研发、智能投顾等多个场景中初步实现了应用落地。在国际化赋能方面，持续加强重点业务国际化布局拓展的平台能力支撑，积极推进境内外一体化的下一代交易系统建设，自主研发的全球交易平台 (GTP) 已正式投入运营。

走在高水平双向开放前沿的国际化发展能力

本集团坚持立足中国本土资源优势，依托对中国市场、中国资产理解的专业能力，充分把握高水平开放持续深化的战略机遇，在深化服务境内客户“走出去”和境外客户“走进来”中，稳步拓展全球主流市场及重点地区业务布局，积极推进各项主营业务的境内外一体化运营管理。本集团以香港市场为桥头堡，以跨境业务为抓手，大力发展资本市场中介业务，全力提升跨境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走出了一条差异化的国际化发展之路。本集团抓住中国资本市场深化开放互联的战略契机，国际化步伐进一步加快，成为首家借助沪伦通机制发行 GDR 并登陆伦交所的中国公司，设立华泰证券（美国）、新加坡子公司，在主要海外市场先后获得了一系列重要业务牌照。特别是近些年来，本集团在日本等成熟市场与越南等新兴市场的布局进一步拓展，逐步形成了内地、香港、美国、英国、新加坡等亚洲及欧美市场多地布局与联动发展的全球价值链体系，国际主流市场参与度不断深化、影响力不断提高，跨市场、跨资产、跨产品的一体化项目执行能力显著增强，综合实力稳居在港中资券商第一梯队前列，走在中资券商出海最前沿。近年来，本集团国际业务有效应对境外市场复杂多变环境的冲击，保持了逆市稳进的发展势头。国际化已经成为驱动本集团高阶发展和开拓增长空间的新引擎。

融汇专业化、数字化积淀的全面合规风控体系

本集团始终坚持“合规是底线、风险管理是能力”的发展理念，深化数字化合规与风控管理能力建设，致力于把一体化、集团化的合规与风险管理架构与体系做实、做精。本集团以“风险为本、数据为基、立体化合规管理”为目标，以“数据驱动、统一平台、赋能业务”为依托，在业内率先推进数字合规建设，塑造专业、高效的数字合规能力基座，并持续加强立体化合规建设，积极探索构建跨境一体化合规管控体系，全面夯实集团一体化化合规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合规价值创造能力，筑牢国际化发展合规底线。同时，本集团秉承行稳致远的风险管理文化，坚持全员、覆盖、穿透的风险管理理念，持续健全与全业务链一体化、国际化发展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着力增强集团境内外一体化风险管理能力，强化风险管理机制和管控措施，着力研发和迭代风险管理工具，平台化赋能全方位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本集团紧跟市场、紧贴业务，主动防范和强化高风险领域及重点业务风险管控，提升风险管理前瞻性和有效性，守牢业务风险底线，保障业务稳健发展。

赋能一流专业人才全面成长进阶的发展平台

本集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激发人才活力，不断升维人才价值，构筑赋能人才全面成长与发展的综合平台，构建基于该平台的专业化人才培育及发展体系，着力引进培养优秀人才，不断提升人才厚度，推动优秀人才与组织共同成长，将人才优势转换为核心竞争优势。本集团持续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做实做细经营管理层任期制及契约化管理。经营管理层成员视野前瞻、务实开拓，引领全体华泰员工不断开创发展新篇章，有力推动集团发展进阶进位。本集团坚持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始终坚持以能力和贡献为导向的人才选拔任用机制，建立健全具有华泰特色的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人才供应链体系和人才培养机制。坚持在市场和实战中锤炼培养优秀年轻人才，积极汇聚众多行业领军人才，全力打造具有国际化视野和跨境业务经验的高素质管理人员队伍以及专业人才梯队，充分激发并保持人才队伍活力。同时，本集团积极引导员工持续强化规矩意识、珍惜职业声誉、发扬专业精神、恪守职业道德，华泰人的优良传统在发扬中迭代、在接续中焕新，为集团战略进阶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 凝聚向上向新、共 进共赢精神的文化 价值体系

本集团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实现了向国际化证券集团的转型与跨越，文化成为贯穿发展始终的精神力量，引领成长进阶的价值导向。牢记使命责任、秉持家国情怀，敢为人先，勇于争先，合力拼搏，无论在什么环境下，华泰人始终锐意进取、开拓进取。经过多年的汇聚融合、淬炼进化，公司逐步形成了“科技赋能、创新进取”的文化特色，以及“开放包容、海纳百川”的文化氛围。公司坚持以文化“软实力”提升发展“硬实力”，让“开放、包容、创新、奋斗、担当”的企业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近年来，公司积极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入践行证券行业文化理念，结合自身发展特质，以构建有特色的文化品牌体系为牵引，扎实推进文化建设各项工作，通过制度建设、主题活动、宣传培训、评优评奖等形式，打造内聚人心、外塑品牌、特色鲜明的文化价值体系和文化工作体系。同时，公司通过打造党建文化、科技文化、合规文化、风险文化等一体化的文化品牌矩阵，不断增强文化内外部认同度、渗透力，让文化建设与公司治理、发展战略、发展方式等深度融合，与人的全面发展、历史文化遗产、专业能力建设等有机结合。公司文化价值体系的持续推广和精神力量的持续锻造，塑造了公司业务发展行稳致远的底色，更使向上向新、共进共赢的精神气质成为公司穿越周期与构建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保障，为高质量发展与打造一流投资银行筑牢文化根基。

# 经营层讨论与分析

##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4年，在全球经济充满挑战与变数的背景下，我国经济总体体现出较强的韧性与稳定性，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同时，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及新“国九条”为我国资本市场指明了改革发展的方向，为证券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经营环境，本集团坚守功能性定位，紧密结合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服务国家战略目标，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坚定深化科技赋能下的财富管理和机构服务“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强化国际业务战略布局，打造穿越周期的核心竞争力，构建完善全业务链联动的客户服务体系。主要举措包括：在财富管理领域，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核心，深入推进分类分层的一体化客户经营体系建设，夯实筑牢金融中台与平台化运营体系，着力提升专业化财富管理服务能力；在机构服务领域，适应政策及市场变化，围绕机构客户金融服务需求，依托平台化赋能与国际化拓展，着力提升多产品、全链条和全周期的客户综合价值运营能力；在企业客户服务领域，聚焦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充分整合全业务链服务资源，以专业服务推动企业不断提升治理与经营质量，积极赋能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新质生产力加速发展；在国际化发展领域，进一步拓展在成熟市场与新兴市场的布局，以跨境一体化综合服务体系积极助力中国客户“走出去”与境外客户“走进来”，更好服务金融高水平开放；在数字金融领域，持续推进各领域平台能力建设以及海外布局运营，依托科技赋能持续拓展新的业务和运营模式，构建开放的科技合作生态，积极探索AI技术在专业金融服务场景的应用，释放“业务+科技”融合共创的新动能。同时，本集团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与全员合规管理，实施集约化、精细化运营管理，不断夯实提质增效、稳健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创历史新高水平，综合实力保持头部券商前列，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

2025年，本集团将聚焦资本市场服务主业，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主责，坚定深化科技赋能下的财富管理与机构服务“双轮驱动”的核心发展战略，围绕个人、企业、机构客户持续演变的金融服务需求，加速迭代升级业务模式，全力构建覆盖全球主要市场、全业务链协同联动的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释放客户与业务深度价值，在营收能力、金融科技实力及国际化发展水平等方面持续进阶。

#### （二）财富管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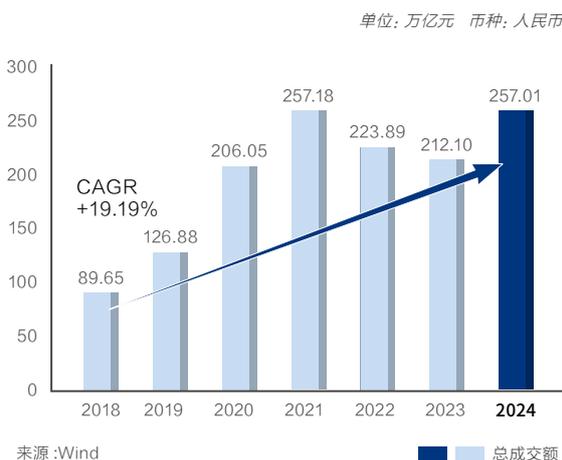
##### 1、市场环境

近年来，我国财富管理市场呈现出规模持续扩大、竞争格局日益复杂、产品服务不断创新的发展态势。在新的政策、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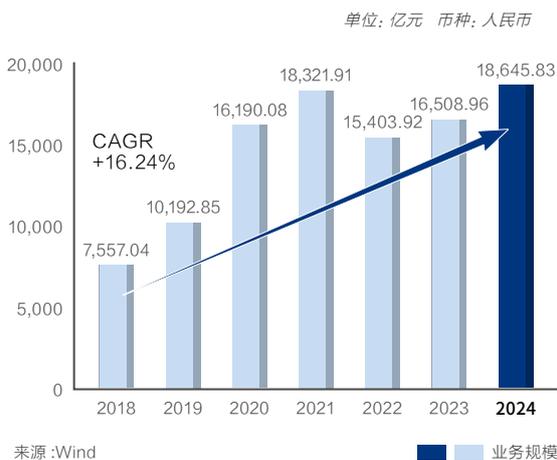
场和技术环境下，财富管理行业资产配置和服务模式的底层逻辑正发生深刻演变。买方投资顾问更加注重满足客户深层次的财富管理需求、全方位提升客户体验；“跨境理财通”迈入 2.0 阶段，为更多客户拓展了境外资产配置的渠道与品类；以 AI 为代表的新技术加速迭代应用，正在深刻影响财富管理行业的发展趋势。

2024 年，A 股市场先抑后扬，整体呈现震荡分化格局，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A 股市场总成交额人民币 257.01 万亿元，同比增加 21.17%；融资融券业务发展日趋规范，市场规模有所提升，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全市场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人民币 18,645.83 亿元，同比增加 12.94%；基金投资顾问业务展业模式日趋多元，业务发展潜力可观，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下半年度，百强基金销售机构权益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 48,518 亿元、非货币市场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 95,367 亿元、股票型指数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 17,039 亿元；国内期货市场产品体系更加完备，成交规模稳步增长，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数据，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额人民币 619.26 万亿元，同比增加 8.93%。面对日益多元化、个性化的客户需求以及更趋激烈的同业、跨业竞争，财富管理机构需要打造精细化的客户经营体系、品牌化的产品运营体系和专业化的投资顾问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全资产、全周期综合金融服务，持续拓展可持续的发展空间；同时，主动拥抱新技术、融入新生态，稳步推进服务模式及运营模式创新，积极开拓新的发展空间。

A 股市场总成交额变动情况



全市场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变动情况



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额变动情况



## 2、经营举措及业绩

### (1) 证券期货期权经纪及财富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变化，着力构建基于客户分类分层的经营体系，打造针对大众客户、财富客户、高净值客户、企业家客户等群体的专业化、品牌化服务，积极推动服务的高效响应和精准触达，做大客户规模和资产规模。持续升级金融中台建设，积极构建专业金融内核驱动的高质量、矩阵式内容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专业投资工具与策略服务体系，积蓄业务发展新动能，塑造普惠金融服务的差异化优势。积极推动以客户为中心的垂直一体化经营发展，打造服务驱动型客户增长模式，构建以综合金融服务为核心竞争力的客户增长策略，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深化客群经营能力，推动实现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陪伴。持续拓展跨境业务机会，不断提升跨境金融服务能力，获批成为首批试点参与“跨境理财通”业务的证券公司，跨境一体化业务联动机制进一步优化。建立健全兼具标准化范式和个性化

优势的投资顾问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专业培训、平台赋能和激励引导机制，积极打造职业化、高素质的投资顾问队伍，持续提升客户有效覆盖和资产配置深度。根据内部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为从事证券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业务类别的人员数量为3,480人。

本集团充分发挥金融专业能力和金融科技优势，持续完善数字化、智能化的财富管理平台，不断优化平台化运营策略与服务体系，基于金融能力中台的赋能，为客户和投资顾问提供投研赋能、内容赋能、运营赋能、营销赋能和合规把控，有效提升投资顾问服务的内容质量和专业内核，并为客户提供融合全业务链资源的资产配置服务。报告期内，“涨乐财富通”持续深化AI技术应用，不断丰富客户服务核心场景，着力完善ETF专项、资产配置、“领投官”等特色服务，升级迭代品牌化的“i看”财经内容平台，进一步完善平台化内容服务体系和客户运营模式，有效提升客户专业化交易及理财服务体验。

本集团继续保持基于先进平台的交易服务优势，ETF业务积极打造覆盖各类产品选择、产品分析与交易策略的工具，引导客户长期配置，改善投资体验。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不断提升交易支持能力，持续培育合格投资者，加强风险管理，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华泰期货共有9家期货分公司、42家期货营业部，遍及国内4个直辖市和17个省份，代理交易品种146个。证期联动持续加强，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获准从事期货IB业务的证券营业部共244家。

### （2）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满足客户多元化的财富管理需求为导向，以专业化的金融产品投研为基石，以智能化和平台化为业务驱动，积极构建基于买方视角的一体化资产配置服务体系，协同推动金融产品销售、配置与基金投资顾问等业务发展，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组合策略及产品配置解决方案。根据内部统计数据，报告期内，金融产品保有数量（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16,760只，金融产品销售规模（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人民币5,039.91亿元；基金投资顾问业务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业务规模人民币180.79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24年下半年度统计数据，本公司权益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202亿元、非货币市场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666亿元、股票型指数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087亿元，均排名证券行业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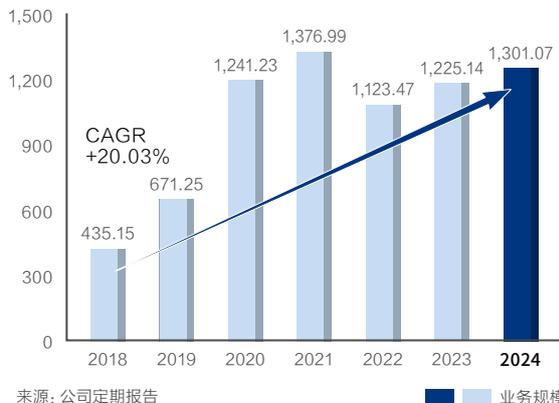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分类分层客户的差异化、多层次资产配置需求，以买方投资顾问业务为核心，持续丰富和完善金融产品供给体系，基于多重维度构建买方投顾配置供给矩阵，持续提升产品优选和风险防控能力，提供从单产品优选到策略配置、定制配置的多维度解决方案。持续完善买方投顾配置体系，强化多元资产配置研究与应用，优化“省心家族”配置服务，通过“省心选”提供白盒化的公募产品优选服务，通过“省心投”提供基于公募基金的策略服务，通过“省心享”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配置方案。持续优化买方投顾的顾问服务体系，打造“领投官”服务模式，以资产配置服务平台为底座提供专业支持，不断提高全业务周期的立体式陪伴服务能力，提升客户体验。加强数字化平台能力建设，持续打造买方投顾核心中台系统，搭建开放式因子研究和策略算法平台，迭代升级账户诊断和资产配置工具；积极探索AI大模型赋能产品配置应用场景，通过与投顾服务工作流的充分联接，增强投研对投顾的业务支持，提升业务整体效率与赋能能力。

### （3）资本中介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本中介业务积极应对业务规则和市场环境变化，不断构建以客户为中心、产品为载体、全业务融合的一体化证券金融生态，强化智能风控，合规审慎展业；通过数字化建设构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围绕客户诉求，全业务链联动高效响应，打造业务核心优势。融资业务不断深化客户分类分层运营，持续优化服务方案和服务工具，有效推进获客增收，业务市场份额平稳增长；融券业务全面贯彻落实监管政策要求，加强客户交易行为监控，不断健全内控机制，筑牢合规底线。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截至报告期末，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 1,301.07 亿元，行业排名第二，整体维持担保比例为 259.50%；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 162.01 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35.21%，其中，表内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 39.80 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32.21%，表外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 122.21 亿元。

### 3、2025 年展望

财富管理业务将坚持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核心，持续优化迭代平台功能和业务场景，推动金融能力中台赋能和服务能力升级，做深做精客户经营能力，积极探索以专业内容和运营服务为导向的客户增长新模式，依托综合金融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投资需求，切实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充分发挥集团全业务链优势，深化落实分类分层的客户服务体系，强化境内外一体化运营模式和配套运营能力，打造覆盖客户多层次需求的内容服务矩阵，以“跨境理财通”为契机，积极打造境内外财富管理服务新生态。积极构建贯穿投资顾问全生命周期的差异化培训及专业认证体系，着力打造面向客户的职业化投资顾问队伍，不断优化买方投资顾问业务模式，有效提升财富管理效能，提供客户全生命周期运营陪伴服务。依托集团金融专业能力和金融科技优势，抓住 AI 发展机遇，推动金融能力中台持续建设和深度专业赋能，有效识别客户需求并匹配投资服务策略，持续打造内容平台驱动的专业服务能力，助力财富管理业务运营和服务覆盖。

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将整合全业务链资源，积极拓展数字化平台基础能力，不断加强买方投资顾问业务运营和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发掘并推进“领投官”孵化，扩容升级跨境产品线，着力构建全谱系产品矩阵，多维度提升投资顾问专业投资研究和资产配置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金融产品配置解决方案，强化客户陪伴式服务，提升客户投资体验。

资本中介业务将继续深化证券金融一体化生态，完善差异化营销政策和多元化营销工具，前瞻性积蓄平台服务能力，不断丰富业务体系，提升客户粘性。融资业务将持续精细化客户交易服务，搭建全方位融资客户服务体系，以平台服务和创新产品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全业务链联动推进机构融资；融券业务将持续严守合规底线、落实监管要求，保持业务规范稳健发展。

### （三）机构服务业务

#### 1、市场环境

2024 年，我国股票市场主要指数多数上涨，万得全 A 上涨 10.00%、沪深 300 上涨 14.68%、上证指数上涨 12.67%、深证成指上涨 9.34%；债券市场延续震荡上行趋势，中证全债指数上涨 8.82%、中债 - 综合全价（总值）指数上涨 4.98%。面对市场环境的全新变化，随着新“国九条”及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的落地见效、耐心资本的发展壮大及中长期资金的推动入市，资本市场发展生态持续重塑优化，日益综合化、差异化及跨境化的客户需求也对机构服务业务发展提出了更高阶的要求。同时，券商与各类机构间的合作及服务模式也在深刻变化，精准识别客户需求，提供全链条、整合式、定制化的服务解决方案，将成为机构服务业务提档升级的重要方向。

2024 年，我国股权融资市场规模整体下降，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包含首发、增发、配股在内全口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129.67 亿元，同比减少 69.69%，其中：首发募集资金人民币 662.80 亿元，同比减少 81.54%，再融资募集资金人民币 2,466.87 亿元，同比减少 63.38%；债券融资市场发行增势不减，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 798,624.76 亿元，同比增加 12.41%；并购市场交易活跃度有所下滑，但四季度以来筹划和首次披露重组预案的交易显著增加，根据清科研究中心私募通统计数据，中国并购市场并购案例数量 2,335 起，同比减少 12.02%，交易金额人民币 6,000.90 亿元，同比减少 39.06%。随着“支持科技十六条”“科创板八条”“并

股票发行规模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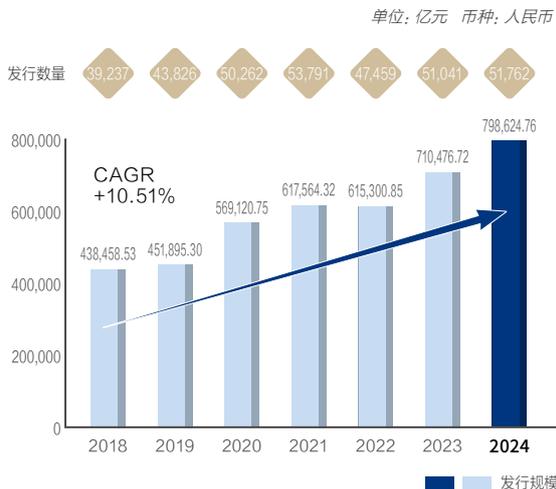


说明：

- 1、数据来源：Wind；
- 2、统计范围包括 IPO、增发（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股、优先股、可转债；
- 3、Wind 的统计口径为发行日。

购六条”等政策措施的推出，市场优质资源持续向新生产力领域集聚，以全球视野把握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逻辑，健全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的综合服务体系，推动实体经济质效提升和新生产力发展的证券公司将具备更显著的竞争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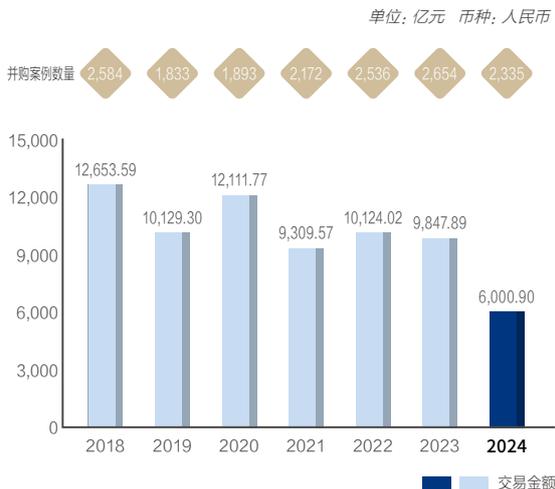
债券发行数量与规模变动情况



说明：

- 1、数据来源：Wind；
- 2、统计范围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定向工具、国际机构债、政府支持机构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可分离转债存债、可交换债；
- 3、Wind 的统计口径为发行日。

中国并购市场并购案例数量与金额变动情况



来源：清科研究中心私募通统计数据

## 2、经营举措及业绩

### (1)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立足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以支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业务发展的出发点与落脚点，围绕优质客户提供境内外一体化、全业务链的平台化服务，全方位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积极打造兼具本土优势和国际化视野的一流投资银行服务体系。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 2024 年证券公司投行业务、债券业务、财务顾问业务执业质量评价中，华泰联合证券均获 A 类。

### 合并数据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新股发行	9	853,812.05	20	1,735,477.09
增发新股	8	768,133.85	31	3,778,198.31
配股	-	-	1	58,536.44
债券发行	2,726	68,030,238.22	2,569	66,618,500.08
合计	2,743	69,652,184.12	2,621	72,190,71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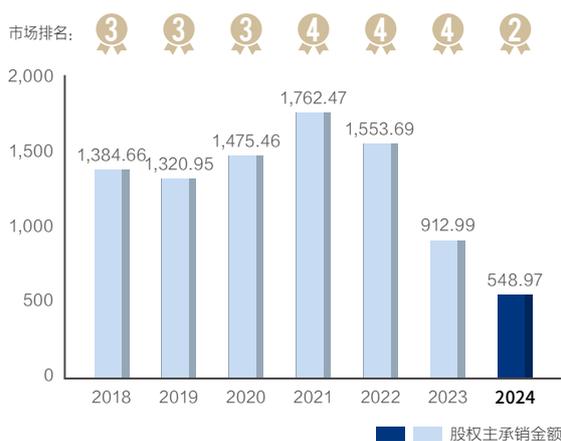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为项目发行完成日；增发新股内含优先股；债券发行含国债、企业债、公司债（含可交换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含资产证券化项目。

### ① 股权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股权融资业务坚持行业聚焦、区域布局和客户深耕的全业务链战略，行业排名与市场占有率保持领先地位；聚焦服务新质生产力、服务科技创新，完成多单具有市场影响力的融资项目，全市场前十大 IPO 项目保荐 2 单、前十大再融资项目参与 2 单。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股权主承销金额（含首次公开发行、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人民币 548.97 亿元，行业排名第二；A 股 IPO 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85.38 亿元，行业排名第二；科创板、创业板 IPO 主承销数量各为 3 单、4 单，主承销金额各为人民币 27.84 亿元、人民币 30.22 亿元，行业排名均为第一。

#### 股权主承销金额及排名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说明：

1. 数据来源：Wind；
2. 统计范围包括 IPO、增发（含配套融资及以资产认购的增发项目）、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
3. Wind 的统计口径为发行日，公司报送监管报表的统计口径为缴款日，因此 Wind 数据和公司统计数据有差异。

### ③ 财务顾问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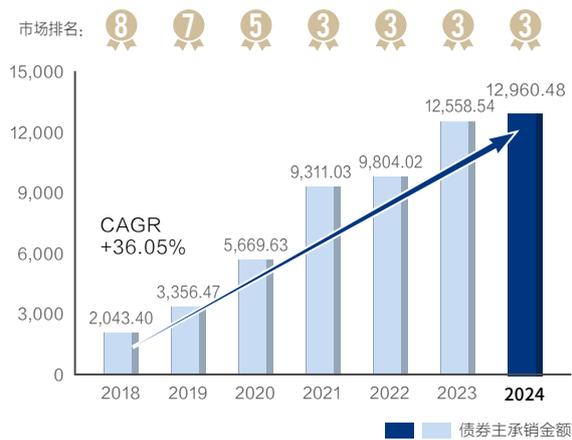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跟进政策变化与产业趋势，助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坚持服务科技创新、服务新质生产力，切实开展多元化财务顾问业务；以并购重组业务作为差异化服务客户的切入点，强化并购重组业务品牌，提升产业优质客户黏着度。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统计，本集团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审核类重组项目首次披露数量 4 单，行业排名第一。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以专业能力引领境内外并购创新，完成定向可转债新规后第一单以定向可转债为支付工具的思瑞浦重组项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后首单券商市场化并购一国联证券收购民生证券项目；完成雅克科技收购韩国 SK 化学子公司、迪威尔收购新加坡油气设备制造商等跨境并购项目，赋能中国企业拓展全球市场。

### ② 债券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债券融资业务继续坚持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充分运用牌照优势，积极培养核心客户群体，行业地位保持稳定；积极服务国家战略，聚焦龙头优质客户，推进绿色债券、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累计承销 59 单人民币 156.98 亿元绿色债券、136 单人民币 350.13 亿元科技创新债券。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全品种债券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12,960.48 亿元，行业排名第三。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公司地方政府债券实际中标金额人民币 345.58 亿元、实际中标地区数 33 个，行业排名均为第一。

#### 债券主承销金额及排名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说明：

1. 数据来源：Wind；
2. 统计范围包括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非政策性金融债（含证券公司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工具、国际机构债、政府支持机构债、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可交换债及其他债券；
3. Wind 的统计口径为发行日，公司报送监管报表的统计口径为缴款日，另外 Wind 统计范围与监管报表不同，因此 Wind 数据和公司统计数据有差异；对于发行只数的计算方法，Wind 和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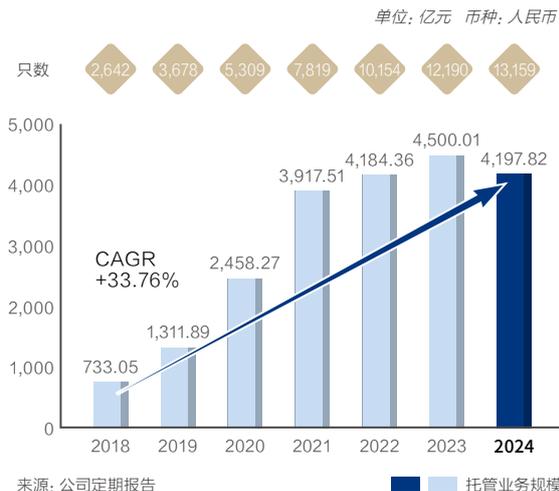
#### ④ 场外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利用新三板与北交所的衔接路径，充分发挥大投行一体化优势，持续为科技创新型成长企业提供多层次的资本市场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新三板挂牌项目 4 单、获同意挂牌函项目 3 单、挂牌在审项目 4 单。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不断强化合规与风险管理，持续打造综合投融资服务平台，积极推进区域性股权市场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专精特新”专板正式开板，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份额转让业务落地，认股权业务场景不断丰富，上市转板培育服务体系优化完善，多元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挂牌展示企业 16,948 家（其中“专精特新”专板 1,226 家），各类投资者 82,213 户，报告期内为企业新增融资人民币 242.99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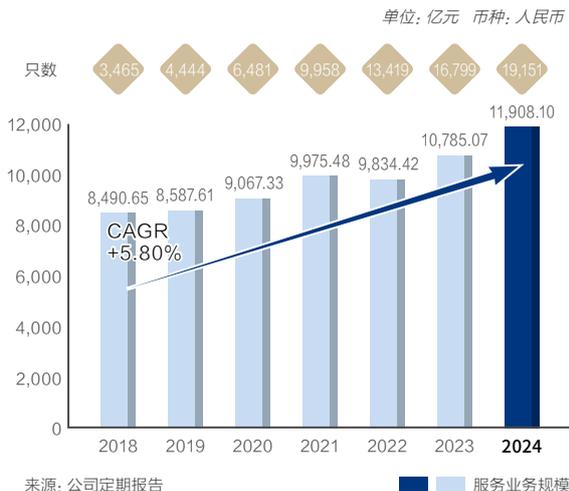
#### (2) 主经纪商 (PB) 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高效整合全业务链资源，依托数字化、平台化发展战略增强科技赋能，充分发挥底层资产数据价值，为机构客群提供一体化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致力打造运营为本的核心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基金托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 13,159 只，托管业务规模人民币 4,197.82 亿元；基金服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 19,151 只（含华泰资管公司产品 1,159 只），服务业务规模人民币 11,908.10 亿元（含华泰资管公司业务规模人民币 4,175.98 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截至 2024 年四季度的统计，本集团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备案存续产品数量排名行业第四。

基金托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数量及业务规模变动情况



基金服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数量及业务规模变动情况



#### (3) 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研究业务坚定推进业务模式转型，持续完善研究团队配置与研究服务体系，不断深化全业务链协同效能，聚焦头部机构客户，深入研究价值挖掘，多维度开展研究服务活动，助力业务高质量发展。坚持国际化业务战略，持续加强海外服务平台建设，不断完善海外研究系列产品矩阵和触达载体，有效拓展海外重点区域客户和标的的服务覆盖，多维度推进跨境研究服务布局。继续升级迭代数字化平台，不断夯实投研底座应用，持续优化智能研报等功能，进一步完善研报生产和管理流程，不断提升研究业务质效和数字化运营能力，着力强化研究业务赋能。本集团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研究服务活动，发布研究报告 12,311 篇（含英文报告），组织研究路演服务 56,373 场、专题电话会议 878 场，并举办投资策略峰会、投资者交流会等多场特色专题会议。

机构销售业务深入对接机构投资者多样化需求，不断丰富机构服务产品和内容，持续推进机构投资者工作平台和交易平台建设，夯实全业务链一体化、平台化的机构客户服务体系；加快国际化进程，积极拓宽海外市场版图，依托境内外团队协同和资源禀赋，持续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着力打造业务品牌力和市场影响力，头部战略客户的服务排名逆势提升。报告期内，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人民币 13,117.32 亿元。

#### (4) 投资交易业务

##### ① 权益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适应市场和监管环境变化，持续迭代升级多层次、专业化、多策略的绝对收益投资交易体系，以大数据交易业务、宏观对冲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为核心，不断完善平台化业务体系和业务模式，有效提升专业化投资交易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积极打造以交易为中心的业务体系，构建完善“市场+策略”的立体式量化监控框架，不断增强量化策略的市场适应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充分把握市场机会；不断提升投资研究深度与前瞻性，进一步规范投资框架体系，持续打磨核心投研能力。继续深耕前沿 IT 技术领域，不断夯实平台技术壁垒，投资交易业务平台性能持续优化，助力投研能力的沉淀和过程管理水平的提升。做市交易业务注重优化迭代做市交易策略与系统，积极拓展做市业务边界，持续探索业务协同模式，不断完备风控体系，业务运营稳健。截至报告期末，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累计报备做市股票 126 只，上市基金做市业务累计为 589 只 ETF 基金、42 只 REITs 基金提供做市服务，均位居市场前列。

##### ② FICC 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推进跨境一体化平台能力建设，升级迭代交易服务能力和金融产品供给能力，持续赋能业务发展，服务实体经济和高水平开放。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践行绝对收益策略，聚焦策略研发和交易定价核心能力升级锻造，跟随市场动态及时调整交易策略和资产仓位，持续打磨稳健盈利能力。做市业务着力打造“体系化、自动化、策略化”的现券做市系统，获得 iDeal 优选报价商和 Xbond 现券匿名点击自动做市资格，做市报价渠道不断丰富，做市服务外沿不断拓宽，主要品种做市规模位居行业前列。大宗商品和外汇业务继续加强策略交易研究，落地境外债对冲交易业务，构建面向境内外市场的多元碳金融产品和交易服务能力，多元化发展基础不断夯实。FICC 大象交易平台积极搭建集研究、模型策略、交易风控、对客服务的一体化框架，策略研发数字化水平全面提升，FICC 交易模式重塑优化。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公司创设信用保护工具规模人民币 46.80 亿元，行业排名第一。

##### ③ 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以满足客户风险管理需求为导向”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继续深化一体化合规风控，注重专业能力建设，持续深耕对冲交易、产品设计及定价、客户服务等核心能力，不断夯实主责主业基础。稳步提升业务创新能力，升级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巩固交易优势，有效扩展客户覆盖的深度和广度，积极探寻境外市场交易增长点，以更加多元化的投资与风险管理工具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衍生品交易服务。加快完善数字化、平台化服务体系，积极打造交易驱动、客户需求为导向、平台赋能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实现核心业务能力的沉淀、升级与转化。根据监管报表 SAC 协议数据口径，截至报告期末，收益互换业务存续合约笔数 7,868 笔，存续规模人民币 846.99 亿元；场外期权业务存续合约笔数 1,867 笔，存续规模人民币 1,345.58 亿元。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和柜台市场发行收益凭证 2,891 只，合计规模人民币 320.61 亿元。

### 3、2025 年展望

投资银行业务将依托对产业、企业、资产的深刻洞察，充分发挥全业务链的牵引作用，做好集团优质资产的流量入口，持续提升市场化创新和跨境一体化协同的核心竞争优势，构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一流投行服务能力；坚定聚焦重点产业，拓展战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的赛道布局，以全市场、全周期、全产品的全业务链服务，辐射客户境内外金融服务需求，构建全球化的产业网络，有效助力中国企业出海布局，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和新质生产力发展。股权融资业务将继续强化行业聚焦与区域深耕战略，积极打造具有市场影响力的优质项目，推动相关行业、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债券融资业务将不断提升价值判断能力，持续增强项目质量、提高客户选择标准，聚焦优质客户，严格控制业务风险；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将充分发挥业务优势，积极拓展牌照及非牌照类业务，通过打造市场标杆案例，强化业务品牌，提升产业优质客户黏着度。

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将聚焦重点机构客户需求变化，继续加大客户覆盖的广度与深度，优化完善分类分层、全业务链一体化的机构服务体系，持续深化平台化赋能与体系化分工协作；稳步推进国际化战略，积极构建全球机构客户网络和国际化的机构产品体系，着力打造跨场内外、境内外的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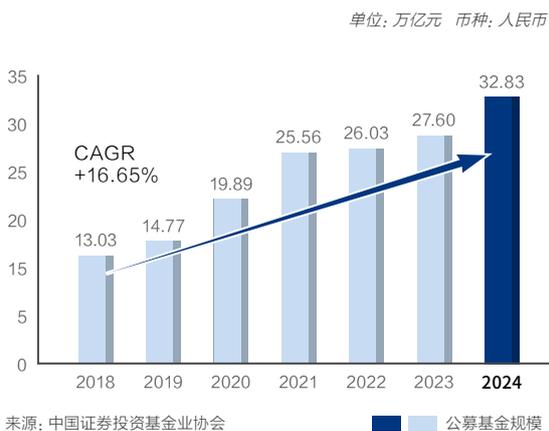
投资交易业务将持续打造平台化、体系化的投资交易能力，完善客户导向的业务架构和服务体系，切实向提升资产定价权和交易能力产品化方向升级转型，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权益交易业务将继续立足大数据交易、宏观对冲、创新投资三大核心业务线，夯实优势业务壁垒，拓展新市场、丰富新品种、开发新策略，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持续推进系统平台国际化和智能化建设，提升获取规模化、多元化绝对收益的核心能力；FICC 交易业务将继续践行跨境一体化战略，推进境内外业务融合和资产负债表通盘规划，积极探索业务增长新方向，持续打造 FICC 一体化交易平台，不断提升交易定价能力和投资研究能力；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将加强数字化平台建设，持续提升专业化交易对冲能力和全链条客户服务能力，不断优化产品设计，积极拓展海外业务，继续巩固差异化竞争优势，高质量服务客户风险管理和资产配置需求。

#### (四) 投资管理业务

##### 1、市场环境

近年来，我国资产管理行业规模不断扩张，指数化投资迅速发展，同时，随着公募基金费率改革深入推进、私募基金规范运作要求持续完善及个人养老金制度全面实施，行业进入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新时期，深度竞合、提质增效的业务发展新格局加速形成。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 2024 年四季度末，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资产管理产品总规模达人民币 72.85 万亿元，其中，公募基金规模人民币 32.83 万亿元，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产品规模人民币 6.10 万亿元。随着低利率时代的到来，回归资管服务本源，坚持以投资者为本，注重提升主动管理能力，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创新投资策略、提升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风险收益特征更全面、品类更丰富的优质产品谱系，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是迈向一流投资机构的重要路径。

公募基金规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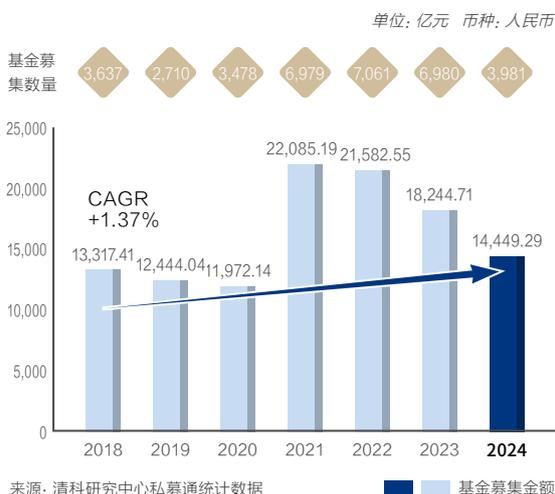


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产品规模变动情况



2024 年，私募股权市场整体延续下滑态势，资金进一步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科技型企业聚集。同时，随着“创投十七条”“央企创投基金新政”等政策的出台，“募投管退”各环节循环持续疏通，“长钱长投”的市场新生态有望逐步形成。根据清科研究中心私募通统计数据，2024 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新募基金数量 3,981 只、新募基金规模人民币 14,449.29 亿元，同比减少 20.80%；中国股权投资市场剔除极值案例后投资案例数 8,407 起、投资总金额人民币 6,036.47 亿元，同比减少 10.35%。随着私募基金监管规则体系不断完善，私募股权机构更需秉持长期主义，坚持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培育耐心资本持续赋能企业发展，在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中拓展新的投资模式、打造特色优势。

中国股权投资市场新募基金数量与金额变动情况



中国股权投资市场投资案例数量与金额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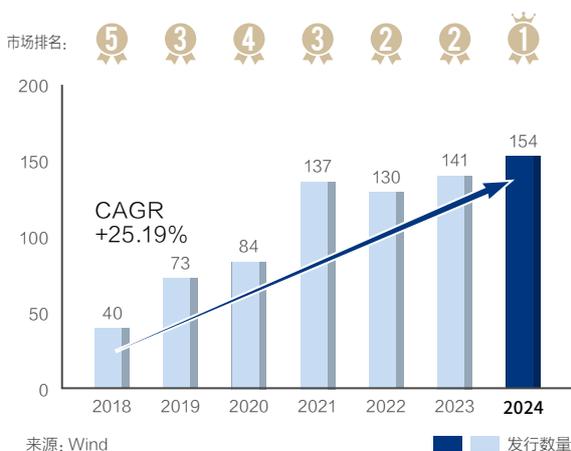


## 2、经营举措及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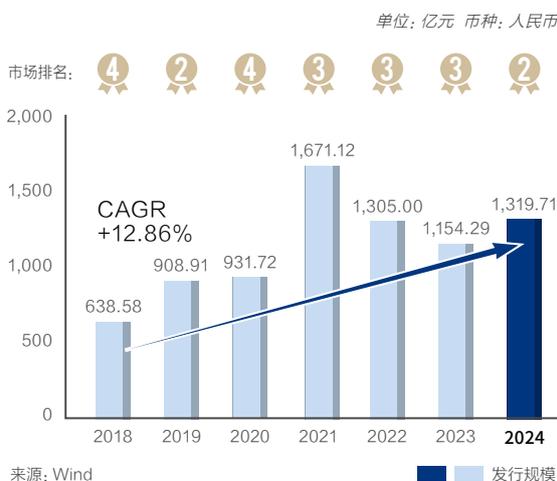
### (1)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资管公司主动适应市场及监管环境变化, 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和高质量服务实体经济的发展使命, 充分发挥券商资管特色资源优势, 强化差异化发展禀赋, 夯实平台化的基础设施能力底座, 高度聚焦重点业务方向, 持续升级全业务链服务体系, 满足客户全生命周期的资产管理需求, 培育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坚定推进业务平台化与差异化发展战略, 紧扣集团客户资源优势, 不断挖掘新业务增长点, 持续调整业务结构; 投资资管业务积极构建一体化大投研体系, 持续丰富产品布局, 赋能全业务链客户价值挖掘与转化; 投行资管业务深度挖掘内部资源, 全产业链协同构建服务能力, 加大重点客户覆盖, 推动战略客户资产盘活。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 截至报告期末, 华泰资管公司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5,562.67 亿元, 较上年末显著增长。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 报告期内, 华泰资管公司企业 ABS 计划管理人发行项目数量 154 单, 排名行业第一; 发行规模人民币 1,319.71 亿元, 排名行业第二。报告期内, 华泰资管公司推动完成宝湾物流 REIT、建邺高投 REIT 项目发行上市, 并担任基金管理人及专项计划管理人, 不断提升 REITs 业务的全链条服务能力。

企业 ABS 计划管理人发行项目数量及排名变动情况



企业 ABS 计划管理人发行项目规模及排名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严格控制风险，不断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打磨平台运营、一体联动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构建规模化、差异化且覆盖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产品体系。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集合资管计划 291 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 632.71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单一资管计划 599 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 1,562.32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专项资管计划 269 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 1,980.95 亿元；公募基金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公募基金产品 43 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 1,386.69 亿元。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632.71	534.18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562.32	1,307.51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980.95	1,954.02
公募基金资产管理业务	1,386.69	959.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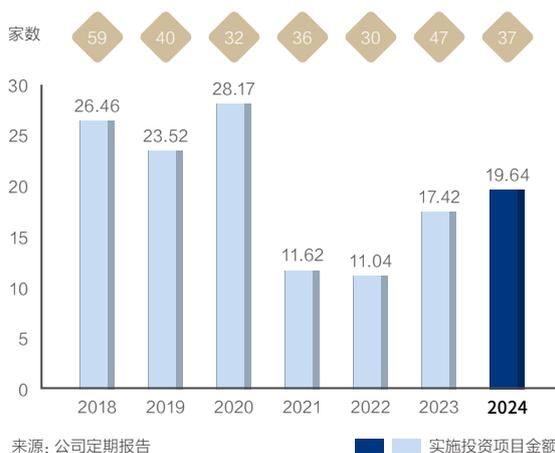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

**(2)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围绕优势赛道，专注重点行业研究，适时调整基金配置原则，提高项目选择标准，积极寻求已投资企业多元化退出路径，同时继续挖掘生态圈内合作机会，加强与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等开展合作，稳健扩大基金管理规模，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引导更多资源要素向新质生产力集聚。截至报告期末，华泰紫金投资及其二级子公司作为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续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计 32 只，合计认缴规模人民币 638.39 亿元，合计实缴规模人民币 477.78 亿元。报告期内，上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实施投资项目合计 37 个，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19.64 亿元。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实施投资项目家数及金额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3) 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旗下基金公司坚持合规管理与业务发展并重，持续发力产品研究和业务创新，强化特色产品前瞻布局，不断深化全流程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投研系统全业务一体化优势，不断提升跨周期、多元化的综合资产配置能力，资产管理总规模继续保持增长。南方基金持续优化产品布局和业务体系，积极打造以数智化、平台化为支撑的价值创造能力，截至报告期末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 24,705.03 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人民币 13,193.81 亿元。华泰柏瑞不断优化产品设计和投资策略，持续丰富产品线品类，指数类基金规模增长明显，截至报告期末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 6,882.08 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人民币 6,691.86 亿元。根据沪深交易所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华泰柏瑞旗下宽基指数基金沪深 300ETF 规模为人民币 3,596.27 亿元，位居沪深两市非货币 ETF 规模市场第一。报告期内，南方基金和华泰柏瑞均获批境内首批发行沙特 ETF，以 ETF 互挂形式跟踪富时沙特阿拉伯指数。（南方基金以及华泰柏瑞的股权投资损益计入在分部报告中的其他分部中）

#### (4)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期货以保持高质量发展、全面增强业务综合竞争力为目标，持续提升合规风控管理有效性水平，不断丰富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衍生品特色产品体系，进一步深化衍生品特色资产管理能力，加快推进运营数字化转型，积极打造业务发展新模式，有效满足客户差异化的风险偏好和资产配置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存续期内资产管理计划合计 30 只，资产管理总规模人民币 88,845.06 万元，期货端权益规模人民币 53,867.58 万元。

#### (5) 另类投资业务

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内，根据监管政策及集团业务布局，华泰创新投资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能，着力发展金融科技股权投资和科创板跟投业务，稳步探索创业板跟投业务和北交所战略配售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存续投资项目 38 个，投资规模人民币 177,822.68 万元，投资性质主要包括科创板跟投、股权投资等。

### 3、2025 年展望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将继续立足集团全业务链体系，充分发挥投行基因优势，全链路打通境内外渠道，积极推动业务国际化拓展，持续加强数字化应用能力建设，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以 WeFund 触达多元资产配置需求、以 REITs 和 ABS 挖掘存量资产、以跨境业务寻求增量，培育差异化核心竞争力，做大客户资产规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投资资管和投行资管服务为抓手，一站式提供一流的投资产品、资产配置及整体金融服务解决方案，赋能客户资产管理服务旅程。投资资管业务将结合市场研判和客户需求，做好覆盖各类策略、满足各类风险偏好的存量产品持续营销及产品新发布局；投行资管业务将聚焦高质量发展，积极把握新发展格局，向优质资产配置升级转化。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将积极发挥耐心资本引导作用，全面搭建业务运作新模式，稳健扩大基金管理规模，持续增强投资管理能力。专注重点赛道和重点区域研究，强化与大型机构和产业龙头的长期资本合作，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提升产业整合和并购能力；健全完善投后管理体系，不断强化投资项目多元化退出能力，持续提升投后管理水平。

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将持续加强合规风控管理和人才梯队建设，升级迭代数智化系统平台，持续完善产品布局和投资策略，全面推进产品主导的业务赋能体系和技术驱动的核心能力建设，不断优化全流程、精细化的客户陪伴服务体系，提升投研核心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

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将继续迭代和扩展数字化平台功能，不断夯实投资研究和运营管理核心竞争力，积极打造衍生品特色资产管理业务，持续丰富衍生品特色产品体系，稳步推进国际化发展，着力提升跨境交易服务能力和产品研究能力，保障业务高质量发展。

另类投资业务将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及业务操作流程，深化金融科技生态建设，审慎推进股权投资、科创板跟投和其他新业务的开展，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回报率。

#### (五) 国际业务

##### 1、市场环境

2024 年，全球经济缓慢复苏，但动能不足、增长分化，同时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科技创新加速全球产业变革，孕育着新的发展机遇和空间。受益于国内外政策利好与市场机制优化，港股二级市场整体呈现震荡式逐步攀升态势，恒生指数上涨 17.67%、恒生科技指数上涨 18.70%，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港股市场成交金额港币 24.75 万亿元，同比增加 29.31%；港股一级市场 IPO 融资规模强劲增长、再融资规模延续下滑，市场首次招股募资港币 881.47 亿元，同比增加 90.24%，上市后募资港币 875.13 亿元，同比减少 7.51%。美股二级市场表现强劲，道琼斯工业指数上涨 12.88%、标普 500 上涨 23.31%、纳斯达克指数上涨 28.64%，根据 Wind 资讯统计数据，美股市场成交金额 111.00 万亿美元，同比增加 25.54%；美股一级市场活力凸显，融资规模呈上升趋势，市场 IPO 融资规模 408.11 亿美元，同比增加 49.66%，增发融资规模 1,360.56 亿美元，同比增加 45.44%。

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高水平对外开放步伐持续提速，政策创新与制度型开放并举，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改革渐次落地，跨境互联互通纵深拓展。在全球供应链深刻重构、我国企业出海需求显著增长的背景下，中资券商的国际化进程迈入新阶段，通过体系布局、区域深耕，逐步构建覆盖全球的金融服务网络。目前，海外市场已成为中资券商拓展业务版图、开辟新的增长点、提升竞争实力的重要领域，这也对中资券商境内外一体化运营的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更好服务国内客户“走出去”和海外客户“走进来”，更多参与全球及区域金融市场，在国际竞争实践中打磨核心能力，是证券公司打造一流投资银行的必经之路。

## 2、经营举措及业绩

报告期内，作为本集团国际业务的控股平台，华泰国际全方位对接集团全业务链体系，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资本市场中介定位，完善跨境综合金融服务生态体系；依托集团平台化与数字化优势，全方位提高管理水平，严格控制风险；稳步推进国际化布局，持续打造着眼于中长期发展、穿越周期的核心竞争力，境外市场影响力持续扩大。报告期内，华泰国际旗下子公司于越南证券监管机构获批证券交易代码，华泰金控（香港）登记为东京 PRO-BOND 市场主承销商。截至报告期末，华泰国际各项财务指标均稳居香港中资券商第一梯队前列。

### （1）香港业务

本集团香港业务坚持券商代客服务本源，以跨境业务为抓手，打造全方位的综合性跨境金融服务平台体系，在波动的市场环境下凭借先进的平台实力及有效的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深化包括股权业务平台、固收业务平台、财富管理平台、基金资管平台和旗舰投行业务的业务体系，多个业务条线处于同业领先水平。股权衍生品业务不断升级全球化和全资产交易能力，已覆盖场内主要资产类别，并积极开拓日韩、法国、荷兰、瑞典等市场；股票销售交易业务专注“现券+跨境主经纪商”一站式跨境综合金融服务，长线基金覆盖能力保持较高水平，人民币-港币双柜台做市交易业务已覆盖全部 24 个做市标的，成交量市占率持续提升，位列市场第一梯队；FICC 业务充分发挥市场前瞻和风险控制优势，以客户需求引领业务创新，国际化布局不断完善，持续构建平台驱动型业务生态模式，实现跨市场、跨品种延展，初步建立香港、美国、新加坡三地连通的 24 小时全球交易台；财富管理业务持续提升线上线下平台化、一体化运营，强化多元产品对客销售渠道，高净值客户场内业务大幅提升，“涨乐全球通”获客质量明显优化，“跨境理财通”业务正式上线，跨境联动效果强化；基金业务方面，私募投资业务积极进行主动性投后管理，持续扩展国际化业务并深入挖掘优质潜在投资机会，资管业务持续推动业务转型，不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与产品设计供给能力，年内落地多个基金产品，有效满足客户多样化投资需求；投资银行业务紧跟市场动态，顺应热点项目趋势及政策利好窗口，积极打造穿越周期的核心竞争力。根据内外部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华泰金控（香港）完成 7 单港股 IPO 保荐项目，保荐数量位居全市场第三。

### （2）华泰证券（美国）

华泰证券（美国）于 2019 年经美国金融业监管局核准，获得经纪交易商牌照；于 2020 年获得自营牌照；于 2021 年获得在加拿大与机构投资者开展证券交易的业务资格；于 2022 年获得欧洲主要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准入；于 2023 年成为美国期货产品的介绍经纪商；并于报告期内获得美国国债经纪经销商资格以及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有限承销会员资格。报告期内，华泰证券（美国）FICC 业务正式上线，并积极承接香港地区的机构代客业务，跨境代客 FICC 交易产品范围和市场通道持续拓展，业务跨境联动协同机制不断优化，致力为全球投资者提供一体化服务。报告期内，华泰证券（美国）作为主承销商协助海底捞和小马智行成功登陆美国资本市场。

### （3）新加坡子公司

新加坡子公司于 2023 年获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和豁免财务顾问资质，在新加坡合法合规开展证券交易及企业融资业务。报告期内，新加坡子公司全力践行国际化发展战略，持续深化国际布局，以跨境一体化综合业务体系服务金融高水平开放。股权衍生品业务积极推进客户准入及交易协议签署，完成数家经纪商开户，商品业务稳步推进大宗商品期货做市业务，债券做市业务已覆盖包括新加坡在内的东南亚多国标的；投行业务着力提供全面金融服务，致力于为海外投资者提供具有中国特色的产品和服务；财富管理业务深度挖掘客户需求，积极探索合作机会，切实增强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助力拓展客户资源。

### 3、2025 年展望

本集团将全面开启新一轮国际化发展，构建一流投行的价值创造竞争力，将境内积累的综合业务优势和核心能力向国际市场延展，持续拓展新的发展空间。华泰国际将锚定国际化战略，继续深化全球布局，持续深耕客户需求，构建一体化服务体系，打造一站式服务能力，依托平台化有效提升全业务链多市场协同效能，以数字化赋能业务增长，严格把控风险，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香港业务将持续夯实跨境资本市场中介定位，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股权衍生品业务将持续巩固业务优势，以专业能力捕捉全球业务机会，强化对客服务水平；股票销售交易业务将有效提升客户覆盖广度与深度，围绕客户需求不断丰富多元化产品，持续依托平台化战略增强交易能力；FICC 业务将推进境内外一体化，构建以客需服务为驱动，以做市交易为核心，以产品服务为载体，以平台系统为支撑的业务生态；财富管理业务将持续完善平台运营与对客系统建设，不断丰富产品交易品种，搭建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生态，实现客户境内外联动覆盖；基金业务将继续严格控制风险，落实业务基金化，积极把握全球市场机会，持续完善产品体系，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投资银行业务将充分发挥境内外一体化优势，增强重点区域客户及项目覆盖，积极把握东南亚等外延市场机遇。

华泰证券（美国）将积极把握跨境业务机会，持续拓展业务布局，不断提升业务协同能力，扩展全球机构投资者覆盖的深度和广度。持续完善股票和 FICC 跨境代客交易平台和产品体系，积极拓宽服务辐射渠道，为满足全球投资者的资产配置和风险对冲需求提供全方位服务。

新加坡子公司将继续致力于提升在东南亚地区的品牌影响力，投行业务将深耕本地市场，不断拓展东南亚资本市场，积极推动业务开展；财富管理业务将健全完善基础设施和业务团队，为客户提供全面服务，助力实现投资增值与财富传承；机构业务将全面拓展业务领域，不断扩展商品交易范围，提升新加坡作为区域中心的全球交易能力。

## （六）数字化发展

### 1、数字金融发展战略

本集团紧紧围绕“将科技打造成为公司最核心竞争力”的科技战略导向，贯彻践行“专业创造价值”的重要使命，围绕国际化和智能化两条主线，加快建设国际业务数字化能力，着力提升关键平台智能化水平，持续推动业务平台迭代优化，不断夯实数字化基础设施韧性，高质量推进数字化转型。本集团致力于通过加强战略统筹牵引，完善评估治理体系，培养关键领域人才，筑牢组织文化根基，强化科技创新投入，促进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将科技优势充分转化为业务价值。

### 2、报告期内数字化转型重点举措和成效

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成就客户、创新业务、优化运营、赋能员工”四大数字化转型总体目标，有序推进业务平台智能化提升，聚焦赋能国际业务高质量拓展，推动公司的全面数字化再上新台阶。

“成就客户”方面，“涨乐财富通”持续建设金融能力中台，围绕投研、内容、营销、运营四个方面进行专业服务能力的赋能，基于 AI 能力在短视频生产和数字人直播方面提升了内容运营效率；一站式机构客户服务平台“行知”发布 5.0 版本，围绕四类重点客群的核心诉求，持续打造智能化、自助化、千人千面的平台体验；机构客户 Onboarding 平台贯通尽调、签约、开户全流程，实现总部及境外机构业务线全覆盖。

“创新业务”方面，跨境主经纪商平台重点围绕客户价值及市场趋势，打造集交易、融券、风控能力为一体的跨境主经纪商体系，全方位满足境内外机构客户的多元化交易需求；FICC 交易平台高质量完成交易做市和对客服务能力建设，初步建成全球交易体系。

“优化运营”方面，智能投研平台通过大模型升级智能研报体系，赋能投研全链路提质增效；“投行云”平台重构核心系统，成为投行领域首家核心系统全自研的券商，升级智能审核、智能问答等 AI 应用，赋能业务提质降险；风险管理平台深化专业风险量化研究和管理能力建设，提高国际业务风险管理平台化支撑力度。

“赋能员工”方面，智能投顾平台“聊TA”重点构建分类分层的客群运营体系，打造配套的队伍与平台能力底座，提升服务质量与覆盖度；机构客户销售管理平台“青云”深化客户画像、员工画像，以数据为驱动持续推进境内外一体化销售运营。

### （七）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风险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业务创新活动，推动业务、产品、服务及管理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创新业务的开展是对现有产品线和业务范围的补充，能够有效释放业务空间，扩大客户资源和收入来源，增强盈利能力，也有利于改善客户结构和业务经营模式，满足客户全方位、多元化的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新业务管理机制和相关系统功能建设，强化跟踪回溯及管控措施的落实，提升对新业务开展过程中新增风险点的识别与评估，不断提升新业务评估质量和管理深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资格，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居民跨境投资便利化。新增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部分商品期货/期权品种的做市资格，为市场提供流动性。公司根据业务风险特征，全面识别评估业务潜在风险并加强重点环节、关键风险管控，建立业务风险管控机制。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制定各类风险控制指标，对风险敞口、持仓限额等进行管控，并进一步完善做市业务配套的系统建设与管控机制，将新增业务纳入风险管理体系，保障业务平稳运行。

### （八）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合并报表口径，本集团总资产人民币81,427,049.36万元，同比减少10.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人民币19,167,390.19万元，同比增加7.02%；营业收入人民币4,146,636.74万元，同比增加1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535,116.23万元，同比增加20.40%。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466,367,393.80	36,577,585,349.48	13.37
营业成本	25,897,578,655.12	21,890,265,998.53	18.31
营业利润	15,568,788,738.68	14,687,319,350.95	6.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1,162,321.66	12,750,632,499.51	20.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7,706,589.90	-31,458,328,399.9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6,120,704.72	-6,264,466,922.4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70,325,516.78	17,961,791,697.22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52,149,937.41	-18,701,506,350.57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 (1) 收入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别	本期数	占总收入比例 (%)	上年同期数	上年同期占总收入比例 (%)	占比增减
财富管理业务	1,693,898.53	40.85	1,572,093.31	42.98	减少 2.13 个百分点
机构服务业务	486,825.50	11.74	678,918.06	18.56	减少 6.82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业务	143,256.03	3.45	288,566.31	7.89	减少 4.44 个百分点
国际业务	1,434,025.55	34.58	792,588.97	21.67	增加 12.91 个百分点
其他	388,631.13	9.38	325,591.88	8.90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合计	4,146,636.74	100.00	3,657,758.53	100.00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146,636.74 万元，同比增加 13.37%。其中，财富管理业务收入人民币 1,693,898.53 万元，同比增加 7.75%，主要是公司依托平台化、一体化服务，不断夯实客户基础，收入实现同比增长；机构服务业务收入人民币 486,825.50 万元，同比减少 28.29%，主要是受市场及政策影响，投资银行业务和投资交易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投资管理业务收入人民币 143,256.03 万元，同比减少 50.36%，主要是私募股权基金及另类投资项目估值同比下降所致；国际业务收入人民币 1,434,025.55 万元，同比增加 80.93%，主要是出售子公司及华泰金控（香港）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财富管理业务	1,693,898.53	1,071,413.71	36.75	7.75	18.74	减少 5.86 个百分点
机构服务业务	486,825.50	368,922.73	24.22	-28.29	2.98	减少 23.02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业务	143,256.03	106,955.40	25.34	-50.36	-1.49	减少 37.03 个百分点
国际业务	1,434,025.55	739,451.82	48.44	80.93	34.04	增加 18.04 个百分点
其他	388,631.13	303,014.21	22.03	19.36	12.95	增加 4.43 个百分点
合计	4,146,636.74	2,589,757.87	37.55	13.37	18.31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江苏地区	1,513,685.58	812,288.89	46.34	-6.96	21.89	减少 12.70 个百分点
北京地区	30,089.74	46,672.11	-55.11	-36.15	8.17	减少 63.56 个百分点
上海地区	253,116.60	107,322.54	57.60	-1.17	-3.01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广东地区	791,854.46	784,328.42	0.95	-5.17	8.68	减少 12.63 个百分点
湖北地区	23,891.85	18,715.36	21.67	24.97	-0.04	增加 19.60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99,972.96	80,978.73	19.00	23.81	5.50	增加 14.06 个百分点
香港及海外	1,434,025.55	739,451.82	48.44	80.93	34.04	增加 18.04 个百分点
合计	4,146,636.74	2,589,757.87	37.55	13.37	18.31	减少 2.60 个百分点

### (3)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4) 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类别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比例(%)	上年同期 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 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 同期变动比例 (%)
财富管理业务	营业支出	1,071,413.71	41.37	902,284.96	41.22	18.74
机构服务业务		368,922.73	14.25	358,230.98	16.36	2.98
投资管理业务		106,955.40	4.13	108,575.66	4.96	-1.49
国际业务		739,451.82	28.55	551,658.98	25.20	34.04
其他		303,014.21	11.70	268,276.02	12.26	12.95
合计		2,589,757.87	100.00	2,189,026.60	100.00	18.31

### 3、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业务及管理费	1,743,415.14	1,707,902.62	35,512.52	2.08
所得税费用	-16,653.37	116,840.39	-133,493.76	-114.25

#### 4、研发人员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紧紧围绕“将科技打造成为公司最核心竞争力”的科技战略导向，进一步强化科技组织建设，持续构建科学灵活的组织体系和人才发展体系，研发人员队伍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 3,337 人，占本集团总人数的 19.67%。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情况如下表<sup>1</sup>：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3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67
<b>研发人员学历结构</b>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5
硕士研究生	1,465
本科	1,457
大专及以下	59
<b>研发人员年龄结构</b>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031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680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34
50 岁以上 (含 50 岁)	51

<sup>1</sup>注：由于美国公司内部政策原因，学历、年龄结构统计不包括美国公司员工。

## 5、现金流

报告期内，本集团现金流量如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8	-314.58	996.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6	-62.64	267.6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70	179.62	-776.32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52	-187.02	482.54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681.6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996.26 亿元，主要是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204.96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267.60 亿元，主要是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596.70 亿元，同比减少人民币 776.32 亿元，主要是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本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与本集团所处行业的现金流变动特点相关，本集团的客户资金、投资交易、债券融资以及同业拆借等业务涉及的现金流量巨大，且变动频繁，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变动与年度净利润关联度不高。

## 6、本集团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主要影响因素
营业收入	4,146,636.74	3,657,758.53	13.37	主要是投资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增长
营业支出	2,589,757.87	2,189,026.60	18.31	主要是其他业务成本增长
营业利润	1,556,878.87	1,468,731.94	6.00	营业收入增长
利润总额	1,535,233.98	1,420,466.32	8.08	营业收入增长
净利润	1,551,887.35	1,303,625.93	19.04	营业收入增长
其中：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535,116.23	1,275,063.25	20.40	营业收入增长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主要影响因素
资产	81,427,049.36	90,550,838.86	-10.08	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下降所致
负债	62,237,657.29	72,329,095.66	-13.95	主要是有息负债下降所致
股东权益	19,189,392.07	18,221,743.20	5.31	当年利润实现及发行永续债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	19,167,390.19	17,910,836.69	7.02	当年利润实现及发行永续债

## (二) 本集团不存在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情况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76.39	21.82	1,503.20	16.60	18.17	主要是客户资金增长所致
结算备付金	439.00	5.39	423.16	4.67	3.74	主要是自有备付金增长所致
融出资金	1,325.46	16.28	1,123.41	12.41	17.99	融出资金规模增长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99.91	1.23	162.60	1.80	-38.55	主要是权益衍生工具 规模下降所致
存出保证金	334.51	4.11	405.44	4.48	-17.49	主要是期货保证金下降所致
应收款项	55.87	0.69	97.44	1.08	-42.66	主要是应收权益互换 及场外期权款下降所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2.28	1.87	124.60	1.38	22.22	主要是债券质押回购规模 增长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7.47	37.06	4,134.60	45.66	-2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下降
债权投资	477.94	5.87	501.17	5.53	-4.64	债权投资规模下降
其他债权投资	101.36	1.24	162.62	1.80	-37.67	其他债权投资规模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222.37	2.73	204.15	2.25	8.92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82	0.02	1.36	0.02	33.82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42.16	0.52	45.86	0.51	-8.07	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2.75	0.16	5.66	0.06	125.27	建造工程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9.98	0.12	13.68	0.15	-27.05	使用权资产下降所致
无形资产	20.36	0.25	75.15	0.83	-72.91	处置子公司所致
商誉	0.51	0.01	34.19	0.38	-98.51	处置子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2	0.20	7.03	0.08	126.4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4.17	0.05	-	-	-	处置子公司所致
其他资产	31.21	0.38	28.52	0.31	9.43	存货增加所致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负债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负债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33.63	0.54	114.79	1.59	-70.70	信用借款兑付所致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8.53	4.64	254.76	3.52	13.26	应付短期融资款增加所致
拆入资金	301.14	4.84	395.37	5.47	-23.83	银行拆入资金下降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4.48	6.50	526.71	7.28	-23.21	交易性债务工具规模下降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109.44	1.76	168.82	2.33	-35.17	主要是权益衍生工具规模下降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10.48	19.45	1,440.56	19.92	-15.97	债券质押回购规模下降所致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5.87	29.66	1,447.01	20.01	27.56	代理买卖证券款增长所致
代理承销证券款	0.70	0.01	2.28	0.03	-69.30	代理承销证券款下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7.06	1.72	105.83	1.46	1.16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25	0.08	6.62	0.09	-20.69	应交企业所得税下降所致
应付款项	722.96	11.62	1,102.87	15.25	-34.45	应付交易款项下降所致
合同负债	1.05	0.02	1.78	0.02	-41.01	合同负债下降所致
长期借款	-	-	6.47	0.09	-100.00	信用借款兑付所致
应付债券	1,154.59	18.55	1,598.16	22.10	-27.76	公司债兑付所致
租赁负债	10.15	0.16	14.68	0.20	-30.86	租赁负债下降所致
预计负债	7.46	0.12	5.70	0.08	30.88	预计负债增长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7	0.08	19.61	0.27	-75.68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0.75	0.01	-	-	-	处置子公司所致
其他负债	15.47	0.25	20.90	0.29	-25.98	其他应付款下降所致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金额 较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9.48	146.13	-11.39	主要是资产管理业务及投资银行业务 手续费下降所致
利息收入	135.61	146.15	-7.21	主要是融资融券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利息支出	108.56	136.63	-20.54	有息负债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217.16	132.81	63.51	主要是处置子公司所致
其他收益	1.93	3.07	-37.13	其他收益下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损失 )	-48.62	9.75	不适用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损失所致
汇兑收益 / ( 损失 )	7.50	13.23	-43.31	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80.11	51.26	56.28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业务及管理费	174.34	170.79	2.08	业务及管理费增长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46	-4.11	不适用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其他业务成本	80.38	50.35	59.64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0.06	2.76	-97.83	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22	7.59	-70.75	营业外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7	11.68	不适用	应税收入减少所致

## 2、境外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 8,142.70 亿元，其中：境外资产人民币 1,400.7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20%。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3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4、或有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或有负债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或有事项”。

## 5、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主要资产计量属性变化相关情况说明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对 2024 年度利润的影响	对 2023 年度利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1,985,304.75	7,235,360,167.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451,766.32	257,689,059.82
衍生金融工具	-988,058,394.99	-6,518,536,594.08
合计	-4,861,591,933.42	974,512,632.99

## 6、资产结构和资产质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为人民币 1,916.74 亿元，较 2023 年末增加人民币 125.66 亿元，提升 7.0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8,142.70 亿元，较年初减少人民币 912.38 亿元，降幅为 10.08%，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为人民币 2,215.39 亿元，占比 27.21%；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 334.51 亿元，占比 4.11%；融出资金为人民币 1,325.46 亿元，占比 16.28%；金融投资为人民币 3,598.02 亿元，占比 44.19%；长期股权投资为人民币 222.37 亿元，占比 2.73%，大部分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本集团资产流动性强，资产结构相对合理。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负债水平下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负债为人民币 6,223.77 亿元，较年初下降人民币 1,009.14 亿元，降幅为 13.95%，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及代理承销证券款后的负债为人民币 4,377.20 亿元，较年初下降人民币 1,406.41 亿元，降幅 24.32%，主要是报告期内应付债券、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负债下降所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69.52%，较去年末下降 6.52 个百分点。

## 7、固定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4 固定资产”。

## 8、盈利能力情况分析

2024 年，本集团坚定践行科技赋能下的财富管理和机构服务“双轮驱动”的核心战略，不断释放发展动能，经营业绩稳步提升，综合实力稳居行业前列。

## 9、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 10、报表合并范围变更的说明

报告期内，报表合并范围变更的说明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1、所得税政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所得税的计算缴纳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5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的通知执行。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内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本公司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本公司的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于其所在地当地所规定的所得税税率。

## 12、融资渠道和融资能力等情况分析

融资渠道	<p>公司依据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需求，在境内通过交易所、银行间和柜台市场等场所进行融资，公司的短期融资渠道包括信用拆借、债券回购、短期公司债券、收益凭证、转融资等，中长期融资渠道包括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永续次级债券等。同时，公司还可以通过发行境外债券、中期票据、银行贷款等方式，融入境外资金，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p>
负债结构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为人民币 6,223.77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后的负债为人民币 4,377.20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及应付短期融资款人民币 623.30 亿元，占比 14.2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人民币 1,210.48 亿元，占比 27.65%；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人民币 1,154.59 亿元，占比 26.38%；交易性金融负债人民币 404.48 亿元，占比 9.24%；应付款项人民币 722.96 亿元，占比 16.52%。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下降，负债结构合理。目前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性风险可控。</p>
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p>公司一贯重视流动性管理，资金管理坚持以“全额集中、统一调配、分类计价、及时监控”的原则，在经营发展战略上注重业务规模与负债相匹配，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和多元化的负债融资，确保资产负债的期限、规模的合理配比，确保公司保持适度流动性。</p> <p>公司按照集中管理、分层防控的管理模式，遵循全面性、审慎性、预见性的总体原则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依托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建立健全与公司战略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贯彻实施偏好为“稳健安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即公司确保不发生对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流动性风险，全力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安全发展。</p> <p>为确保流动性安全，公司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一是持续完善资金头寸管理，强化流动性日监控体系，及时掌握业务用款、日间支付进度等以强化日间流动性风险管控，进一步夯实流动性风险防控阵线；二是加强资产负债期限匹配管理，建立优质流动资产储备，提高融资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三是持续加强司库管理平台建设，提升信息系统对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能力，确保流动性风险可测、可控和可承受；四是分析压力情景下公司的现金流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评估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承受能力，并对压力测试结果进行分析，不断提升公司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五是持续加强对子公司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强化境外子公司流动性风险的垂直管理，增强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提升集团流动性风险防控水平；六是组织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的制定、演练和评估，提升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应急能力；七是完善流动性风险报告体系，确保管理层及时了解集团流动性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p> <p>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并保有足够的安全空间。</p>
融资能力及融资策略分析	<p>公司经营规范，信誉良好，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与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商业银行的授信总额度约人民币 7,200 亿元，具备较强的短期和中长期融资能力。截至报告期末，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经标准普尔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评级为 BBB+，评级展望为稳定；经穆迪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评级为 Baa1，评级展望为稳定。</p> <p>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和业务需求，进行融资规划，并持续优化调整，保障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并不断提升资金总体配置效率。同时，公司保持对利率和汇率市场的研究，运用相应的金融工具规避风险。</p>
或有事项及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p>—</p>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人民币 222.37 亿元，较期初人民币 204.15 亿元增加人民币 18.22 亿元，增幅为 8.92%。本集团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 1、本公司重大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长期股权投资”。

##### 2、本公司无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459,996,784.64	-3,901,985,304.75	-	-	-111,713,469,519.94	301,746,527,264.70
其他债权投资	16,262,000,063.29	-	91,080,280.99	-32,858,929.44	-6,126,446,921.51	10,135,553,141.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506,372.56	-	-14,985.96	-	1,353,675.71	125,860,048.27
衍生金融工具	-621,759,901.27	-988,058,394.99	-83,916,400.12	-	-330,900,833.77	-952,660,735.04
合计	429,224,743,319.22	-4,890,043,699.74	7,148,894.91	-32,858,929.44	-118,169,463,599.51	311,055,279,719.71

本集团证券投资情况和私募基金投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品投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 衍生金融工具”。

#####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整合情况

#### (六)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 1、转让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20% 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向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20% 股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合规办理本次转让所涉及的相关事项。报告期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完成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为 3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 2、出售所持美国控股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直接协议方式出售所持美国控股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直接协议整体出售方式出售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的全部 50,873,799 股普通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出售所

持美国控股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交易，本次交易项下的最终交易对价为 179,330.14 万美元。自纽约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起，公司不再持有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任何股权。

(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的重大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不存在破产重整、兼并或分立、重组其他公司情况等

####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华泰证券 HUATAI SECURITIES	主要全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HUATAI SECURITIES (SHANGHAI)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CO., LTD.	100%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PURPLE GOLD INVESTMENT CO., LTD.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HUATAI INNOVATION INVESTMENT CO., LTD.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HUATAI FUTURES CO., LTD.	
	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JIANGSU EQUITY EXCHANGE CO., LTD.	52%
	主要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41.16%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HUATAI-PINEBRIDGE FUND MANAGEMENT CO., LTD.	4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ANGSU CO., LTD.	5.03%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99,748.00	629,154.58	449,896.34	160,105.40	-32,598.32	-24,398.92
主营业务: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券承销业务除外);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260,000.00	1,040,709.01	946,549.80	174,630.38	113,813.45	88,150.81
主营业务: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00%	港币 10,200,000,002.00 元	港币 14,872,996.99 万元	港币 2,421,554.39 万元	港币 2,006,314.43 万元	港币 749,297.87 万元	港币 716,496.08 万元
主营业务: 控股公司							
华泰紫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600,000.00	1,156,248.09	955,428.11	-62,071.05	-79,126.43	-58,726.11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 投资于与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 财务顾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	350,000.00	418,911.79	379,660.47	210.64	-17,808.78	-12,550.59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投资管理; 酒店管理【分支机构经营】; 健身休闲活动【分支机构经营】; 洗涤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打字复印【分支机构经营】; 停车场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会议及展览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分支机构经营】; 票务代理服务【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住宿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餐饮服务【分支机构经营】; 食品销售【分支机构经营】; 高风险性体育运动(游泳)【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100%	393,900.00	6,057,640.16	509,901.11	587,920.16	21,497.77	15,880.09
主营业务: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2%	20,000.00	42,719.98	35,179.77	2,575.24	-1,034.64	244.83
主营业务: 为非上市公司股权、债券、资产和相关金融及其衍生品的批准募集挂牌、登记、托管、交易、融资、结算、过户、分红、质押等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 组织和监督交易市场活动, 发布市场信息, 代理本交易市场内挂牌产品买卖服务, 为市场参与方提供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1.16%	36,172.00	1,759,833.55	1,267,467.81	752,260.46	312,388.31	235,159.93
主营业务: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许可的其他业务。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	20,000.00	385,053.74	227,467.90	231,333.47	97,152.84	72,990.50
主营业务: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3%	1,835,132.4463	395,181,400.00	31,333,859.70	8,081,500.00	4,126,800.00	3,325,816.13
主营业务: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承销短期融资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企业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客理财、代理销售基金、代理销售贵金属、代理收付和保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提供保险箱业务; 办理委托贷款业务; 从事银行卡业务; 外汇存款; 外汇贷款; 外汇汇款; 外币兑换; 结售汇、代理远期结售汇; 国际结算; 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 同业外汇拆借; 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 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网上银行;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2025年1月,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完成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目前, 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为 32%,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2、江苏银行的财务数据取自披露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主要是指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或投资顾问及投资者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报酬是否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并据此判断本集团是否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合并 55 个结构化主体，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35,722,533,451.62 元。本集团持有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2,309,061,587.10 元。于 2024 年度，本集团未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 （十）其他情况分析

### 1、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设立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设立和处置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2、报告期内，公司证券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分公司迁址更名 6 家，不存在证券分公司新设和撤销情况；证券营业部新设 5 家、迁址更名 27 家，不存在证券营业部撤销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证券分公司 27 家、证券营业部 248 家，具体请参阅本报告“附录二、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列表”。

#### （1）报告期内，公司证券分公司迁址更名情况

序号	迁址更名前名称	迁址更名后名称	迁址更名后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福建分公司	华泰证券福建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栋 10D、10C 单元	2024 年 7 月 31 日
2	华泰证券山东分公司	华泰证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洞街道龙奥西路 1 号银丰财富广场 A 座 2101、2102、2103、2104	2024 年 9 月 3 日
3	华泰证券扬州分公司	华泰证券扬州分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京华城路 276 号昌建广场 6 幢 2015、2016、2017、2113、2114、2115、2116、2117、2118、2201、2202、2219、2220、2221、2222、2223、2224	2024 年 9 月 19 日
4	华泰证券徐州分公司	华泰证券徐州分公司	徐州市云龙区秦郡路 1 号淮海经济区金融服务中心三区 6（原 9）号楼 1-1601	2024 年 11 月 1 日
5	华泰证券镇江分公司	华泰证券镇江黄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黄山南路 6 号黄山雅居 1 幢 101、201、301 室	2024 年 11 月 13 日
6	华泰证券云南分公司	华泰证券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崇仁街 1 号招银大厦 25 层 2505B-2508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营业部新设情况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东莞国贸中心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1号国贸中心2栋3303室	2024年1月15日
2	华泰证券宁波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街道中山东路1800号1906室，松下街223号、225号商铺	2024年1月22日
3	华泰证券北京建国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5层501内02单元	2024年4月25日
4	华泰证券义乌庆云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庆云街656号，658号，660号1-2层	2024年7月3日
5	华泰证券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12号1层大堂101室	2024年12月3日

(3)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营业部迁址更名情况

序号	迁址更名前名称	迁址更名后名称	迁址更名后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华泰证券西安文艺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西安朱雀大街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二环南路西段64号凯德广场新地城18层	2024年1月8日
2	华泰证券溧水珍珠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溧水珍珠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珍珠北路218-13号	2024年1月9日
3	华泰证券扬州文昌西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扬州博物馆路昌建中心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邗江区博物馆路364号昌建中心20楼6-2001、2002、2019、2020、2021、2022、2023、2024	2024年1月9日
4	华泰证券岳阳五里牌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岳阳岳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岳阳市岳阳楼区岳阳大道西219号万象瑞城4栋1818、1819、1820房	2024年1月12日
5	华泰证券呼和浩特赛罕区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迎新路街道新华东街团结小区西区东方酒楼1-2层1号	2024年2月1日
6	华泰证券太仓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太仓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36号1号楼1-2层	2024年2月1日
7	华泰证券淮安淮阴承德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淮安富誉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誉路3号1幢101室	2024年2月1日
8	华泰证券广州云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广州云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561号201、202、203、204、205单元	2024年2月2日
9	华泰证券宁波柳汀街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宁波柳汀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230号1-15、3-29、3-30、3-31、3-32、3-33、3-34	2024年4月16日
10	华泰证券宁波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宁波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街道中山东路1800号1906室，松下街223号、225号商铺	2024年4月17日
11	华泰证券南昌苏圃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南昌沿江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沿江北路69号[和平国际大酒店]2#酒店、写字楼107室、803室、804室	2024年4月22日

序号	迁址更名前名称	迁址更名后名称	迁址更名后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2	华泰证券沈阳阳光街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沈阳阳光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 23 号 (0300)	2024 年 4 月 22 日
13	华泰证券杭州求是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学院路 77 号黄龙国际中心 9 号楼地上 13 层 02/03/04-1 单元	2024 年 4 月 23 日
14	华泰证券襄阳长虹北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襄阳汉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 115 号 华尔街 1 栋	2024 年 5 月 20 日
15	华泰证券上海长宁区仙霞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上海浦东新区乳山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9、231 号底层 A 区、二层 B 区	2024 年 6 月 7 日
16	华泰证券广州环市东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广州海珠广场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侨光西路 13 号二十五楼 04、05、06	2024 年 7 月 17 日
17	华泰证券江阴周庄镇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江阴周庄镇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周庄镇周庄西大街 628 号	2024 年 7 月 22 日
18	华泰证券徐州睢宁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徐州睢宁睢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睢河北路 223 号 新科技园商务服务中心 2 号楼 1 层东南角	2024 年 8 月 26 日
19	华泰证券台州中心大道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台州中心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远景中心 2 幢 801 室	2024 年 9 月 3 日
20	华泰证券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 (四川) 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 1 栋 14 楼 1401 号 04 号 (自编号)	2024 年 9 月 11 日
21	华泰证券靖江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靖江富阳路证券营业部	靖江市富阳路 2 号金融商务区 A3 幢 101	2024 年 11 月 1 日
22	华泰证券徐州和平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徐州秦郡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云龙区秦郡路 1 号淮海经济区金融服务中心三区 6 (原 9) 号楼 1-104	2024 年 11 月 1 日
23	华泰证券大连联合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大连港兴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 40 号交易广场 13 层 01、02、03-1 室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4	华泰证券上海杨浦区国宾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上海虹口区飞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118 号 1 号楼 2803、2804、2805、2806 单元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5	华泰证券无锡永乐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无锡和风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 32 号汇业商务广场 1 号楼 102-2、103-2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6	华泰证券武汉武珞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9 号长 城汇二期 T1 栋 37 层 (电梯 42 层) 02、03、05、10 号、T3 栋 1 层商 7 号局部	2024 年 12 月 25 日
27	华泰证券上海黄河路证券营业部	华泰证券上海徐汇区龙启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龙启路 158 号 1 幢 1 层 0101 室、0102 室, 5 层 (实际楼层 4 层) 0501 室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3、不合格账户、司法冻结账户、风险处置账户、纯资金账户等账户规范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不合格证券账户3,929户、司法冻结证券账户3,744户、风险处置证券账户82,229户、纯资金账户753,972户。

账户规范工作已经达到以下质量标准:(1)除休眠证券账户、剩余不合格证券账户、司法冻结账户、风险处置账户等被限制使用外,正常交易的账户均为合格账户。(2)通过资金账户与证券账户信息定期比对工作,核查客户名称和号码等关键信息的一致性,杜绝新增不合格账户。因存管银行与登记公司信息规则差异或生僻字处理等特殊情况致使关键信息不一致的情况,已经逐一说明。

账户长效规范管理相关措施:(1)加强账户日常管理工作,严格落实账户业务实名制要求。通过人脸识别技术,结合身份证读卡器、公安联网核查、运营商手机号码核查,加强投资者身份信息识别工作,不断创新账户管理措施,持续完善账户规范长效管理机制。(2)围绕公司综合账户管理体系建设,夯实运营底座服务支持能力。持续优化客户基础信息统一管理平台 and 协议统一管理平台,升级客户档案管理系统,加强互联网渠道客户账户业务办理档案管理,持续做好客户账户业务档案实物和电子化管理工作。

##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当前,我国正面临新一轮科技变革、产业重塑和经济转型交织的全球大变局,宏观经济与产业发展的新旧动能转换加速推进。随着新“国九条”以及“1+N”政策体系的发布,资本市场也步入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的新阶段,在强监管、防风险的基础上,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资本市场在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支持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上的关键作用与枢纽功能将更加凸显,证券行业也将迎来新一轮的转型发展机遇。与此同时,全球经济运行态势以及金融市场发展依然面临着诸多复杂和不确定性因素,也将对证券行业的发展带来全新挑战。

第一、资本市场新一轮改革开放推动证券行业迈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新“国九条”绘制改革蓝图、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努力提振资本市场”、央行推出两项创新货币政策工具等一系列关键政策,将有效夯实资本市场长期健康发展的制度基础,促进“资金-投资-资产”的正向循环。在加快资本市场改革开放,深化资本市场投融资综合改革的进程中,证券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加快向纵深拓展,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社会财富“管理者”的金融功能将得到更为充分的发挥。在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证券公司风控指标计算优化等扶优限劣和分类监管的政策导向下,优质证券公司资本空间将有效拓展,资本使用效率将显著提升,并可通过业务创新、组织创新和并购重组等方式实现做优做强;中小证券公司则将依托自身资源禀赋和专业能力实现特色化和差异化发展。

第二、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对证券行业核心专业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在新的政策和市场环境下,资本市场与证券行业发展的底层逻辑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证券公司更需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耕客户差异化、多元化需求,在业务模式、服务模式优化升级与核心能力进阶打磨上持续发力,着力推进几个方面的转型:在企业客户服务上,立足产业发展逻辑,强化底层资产洞察,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的客观需求,构建多产品、多市场的综合服务能力体系,助力企业发展壮大;在机构客户服务上,充分整合业务资源,提升投研及定价能力,更充分满足机构投资者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在财富客户服务上,不断做强买方投顾商业模式,提供更加专业优质的交易与资产配置服务,为客户创造穿越周期的专业价值。在此基础上,更均衡的业务结构和更坚实的风险抵御能力将成为证券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石。

第三、科技赋能与数字化转型将推动证券行业发展模式变革。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券商运营模式、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变革的核心驱动力。当前,以生成式AI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的加速发展正在重塑证券行业服务模式和底层逻辑。证券行业正步入科技赋能业务发展与管理运营深层次变革的新时期。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场景不断丰富普及的背景下,以数据要素为底层驱动,推动前中后台的全面数字化与更加智能化,将对证券公司业务模式的升级、商业模式的创新和管理效能的提升带来全方位重塑。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证券行业不可逆转的趋势。推动科技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将成为证券公司提升价值创造力和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抓手。

第四、加强国际化布局与拓展将打开证券行业的新发展空间。近年来,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转型,中资企业正加速出海布局并积极推动全球资本运作,居民财富以及机构投资者的全球资产配置也成为大势所趋,带来客户跨境投融资需求

的持续增长。与此同时，金融高水平开放的政策力度不断加大，市场、产品、机构双向开放持续推进，资本市场互联互通机制的完善深化、“跨境理财通”试点的落地等多项政策举措相继推出，为证券公司深化跨境展业、国际布局提供了有利条件。加大海外业务发展布局力度，在参与国际市场竞争中不断提升核心能力，成为打造一流投资银行的必然方向与重要选择。

## （二）公司发展战略

- 1、战略愿景：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
- 2、服务理念：以客户为中心，对内“一个客户”、对外“一个华泰”，努力实现对客户负责、对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和谐统一。
- 3、战略导向：秉持金融报国、金融为民的发展理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资本市场服务主业，守正创新、变中求进，着力打造科技赋能下的财富管理与机构服务双轮驱动、跨境联动、生态互动的全新商业模式，提升平台化、一体化、国际化发展水平，用“投行基因+全业务链”的差异化竞争策略，锻造面向未来、穿越周期的数智化发展核心竞争力，在重点客群、重点产业、重点区域形成显著的领先优势和品牌影响力，致力做行业变革创新的先行者和可持续发展的推动者，保持高质量发展水平走在行业最前列，更好履行服务实体经济与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创造专业社会价值的战略责任。

## （三）经营计划

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由于证券公司的业务特性，公司的资金需求量大且随市场波动变化。公司通过持续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不断丰富融资品种，拓宽融资渠道，合理安排融资期限，保障各项业务的资金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境内外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合计人民币2,988.37亿元。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境内外资金管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选择适当的融资工具募集资金，不断探索新的融资品种、融资方式，提高公司融资能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保障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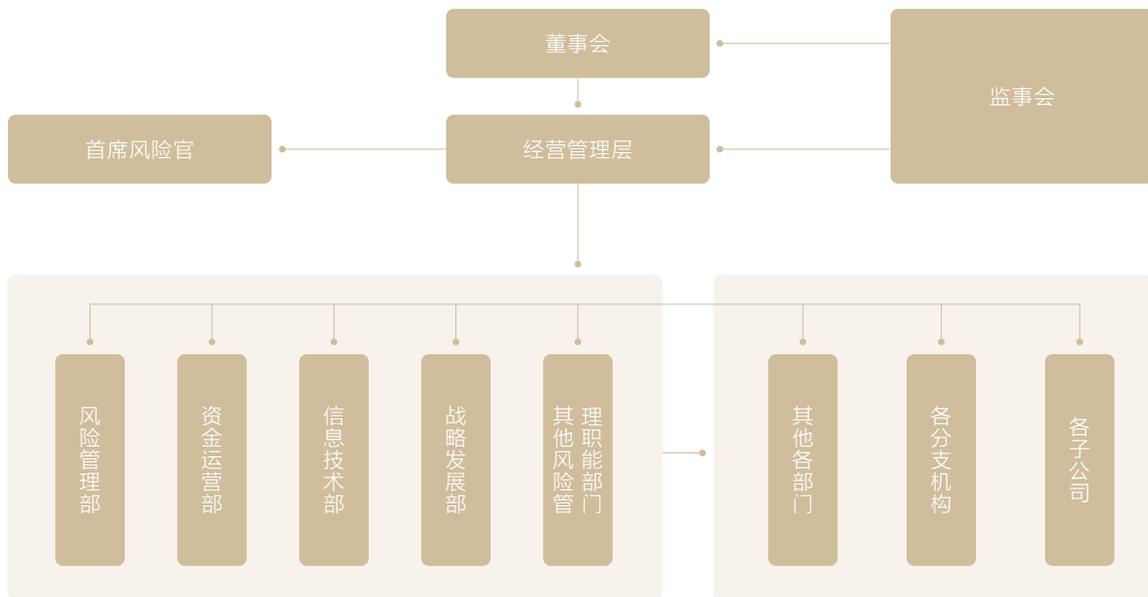
##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 1、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及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以全员、覆盖、穿透为核心理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健全有效、职责定位清晰，各层级有效履职；公司制定了风险偏好和容忍度体系，与公司发展战略有机结合，建立了多层级完备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业务经营及管理的各环节；公司大力推进集团化风险管理技术系统的建设，构建集中、时效、量化、穿透的风险管理技术支柱，提升集团风险管理效果，进一步增强集团总体风险识别、量化评估和控制的能力。公司将各子公司纳入集团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探索构建有效的子公司风险管理模式。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运行有效，切实保障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风险防控的永恒主题，在公司国际化战略引领下，全面推进各项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坚持聚焦重点业务及高风险领域，强化关键风险控制措施落地执行的有效性，打造深入业务实质的风险管理能力，提升风险识别和防范化解的前瞻性能力，保障公司业务高质量平稳发展。公司持续夯实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提升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能力，深化资本集约导向，强化风险管理考核牵引作用，宣贯行稳致远的风险文化。公司融合科技实力，全面升级风险管理平台，深入打造风险计量能力底座，提升风险前瞻性监测和准确计量能力。

##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五个主要部分：董事会及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风险管理部及其他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其他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公司董事会承担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议批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等。公司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等。公司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和批准，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具体负责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公司设首席风险官，负责分管领导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并牵头管理公司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指定资金运营部负责牵头管理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指定信息技术部负责牵头管理公司的信息技术风险；指定战略发展部负责牵头管理公司的声誉风险。公司其他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对各自条线的各类风险管理工作负责，负责落实公司及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制定的各项政策、流程和措施，接受各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的指导以及对各类风险管理、执行责任的分解。稽查部将全面风险管理纳入审计范畴，对全面风险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的审查和评价，并负责牵头或委托外部专业机构定期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评估。

##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股价、利率、汇率、商品等风险因子波动导致公司资产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在多重复杂因素的叠加影响下，全球资本市场波动显著。公司坚持交易创造价值、对冲控制风险的理念，积极控制风险敞口，通过各项风险管控措施管理持仓资产的市场风险。公司持续优化统一的风险限额体系，从市场风险价值（VAR）、止损、压力测试、敏感性等多个维度对各业务进行管控。公司持续完善压力测试体系，定期计量各类极端风险影响，及时发现并评估尾部风险承受能力。权益类证券投资方面，面对市场波动，公司通过风险敞口控制、衍生品对冲、投资标的分散化等多种方式管理市场风险，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发掘交易机会。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方面，公司通过利率衍生品有效对冲市场风险，调整持仓结构以应对期限结构上利率波动对投资组合带来的冲击，在控制整体久期、基点价值及 VAR 值的基础上，积极寻找定价偏差机会以增厚整体收益。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采取市场中性的策略，将 Delta、Gamma、Vega 等希腊值敞口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内，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创造盈利机会。

## 市场风险价值 (VAR) 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前瞻期: 1 日, 置信度 95%, 历史模拟法

	本公司		本集团	
	2024 年期末	2023 年期末	2024 年期末	2023 年期末
权益敏感性金融工具	6,466	7,448	14,184	11,140
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	4,844	4,092	4,813	4,147
商品敏感性金融工具	1,369	989	1,958	957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7,757	7,731	14,140	10,821

数据来源: 公司内部统计。

## 报告期内, 市场风险价值 (VAR) 序列描述性统计量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前瞻期: 1 日, 置信度 95%, 历史模拟法

	期初	期末	最大值	最小值
本集团	10,821	14,140	17,868	8,358
本公司	7,731	7,757	14,038	5,983

数据来源: 公司内部统计。

## 4、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公司在融资、投资、交易等业务中, 可能面临因融资方、发行人或交易对手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 行业内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紧跟各项监管政策变化, 持续加强信用风险全流程管理保障各项业务平稳发展。报告期内,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融资类业务方面, 公司严格执行风险客户与风险资产持续监控、及时化解的管理措施, 优化个股退市风险应对机制, 强化业务逆周期调节管理, 灵活调节业务风险结构, 控制业务常规风险、防范底线风险。投资类业务方面, 公司持续优化完善集团各业务线信用债标的统一管理体系及系统化建设, 强化准入管理、持仓券分析预警、风险券常态化筛查处置等全流程管理措施, 同时根据重点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及时调整风险管理方案, 提升集团发行人信用风险防控成效。交易类业务方面, 公司持续优化完善集团层面交易对手统一管理体系及系统化建设, 执行严格的交易对手授信管理机制, 强化存续期持续监控和年度复审机制, 提升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成效; 对于担保交收类业务, 公司持续完善风险指标设计的前端管控并推进系统化建设, 强化风险事件处理和风险传导管理能力。

## 5、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一贯重视流动性安全, 并秉持“稳健安全”的流动性风险偏好, 遵循全面性、重要性、适用性、有效性、审慎性和预见性的总体原则, 按照集中管理、分层防控的管理模式, 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机制, 提升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在掌控整体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 公司通过新业务评估流程和定期的存量流动性风险梳理, 从源头上识别各业务条线潜在的流动性风险, 并提出针对性的管控措施。公司搭建了包括现金流在内的流动性指标分析框架, 并适当设置风险限额, 通过信息技术系统实施每日监控, 提升流动性风险的监控频率和控制水平。公司定期和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专项压力测试, 并针对性改进和提升公司流动性风险抗压能力。为确保在压力情景下能够及时满足

流动性需求，公司根据风险偏好建立规模适当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同时，多角度拓宽负债融资渠道和额度，持续提升公司的常规和应急融资能力。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持续根据公司情况优化流动性应急处置机制。此外，公司以并表监管试点为抓手持续加强对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提高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提升集团整体流动性风险防控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并保有足够的安全空间。

## 6、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信息技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证券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在集团内的落地，修订内部制度，优化完善配套管理机制，强化操作风险协同管理与内部信息共享，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聚焦重要业务和重点领域开展评估和检查，强化对操作风险点及管控薄弱环节的识别，提升问题发现及风险防范质效；组织梳理业务连续性计划及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进一步提高公司业务连续性保障水平；持续优化系统平台建设，夯实平台管控体系，提升操作风险闭环管控能力。

## 7、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证券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证券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资本市场新“国九条”和“1+N”政策要求，从制度、理念、方式等维度持续优化合规管理体系，努力实现“看得清、管得住、做得好”的工作目标，抓早抓小防范风险，持续打造合规核心竞争优势。强化业务协同，支持业务创新，增强对业务实质的深刻理解，促进新业务、新模式稳妥落地；加大合规检查力度，聚焦重点业务和关键环节，跟踪落实整改情况；完善集团一体化尤其是境外子公司合规管理机制，强化集团成员间的合规协同与管控；全面推进立体合规和数字合规体系能力建设，搭建专业、高效的数字合规能力基座，进一步提升核心系统自研水平；构建廉洁从业、合规展业长效管控机制，面向全员和重点条线、重点岗位开展警示教育和诚信合规文化建设，完善员工投资行为制度规范，按照“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明确管理责任，利用技术手段加强内部监测和自查自纠，优化完善闭环问责机制，对违规行为“零容忍”从严处理；深化公司律师队伍建设，提升案件代理及诉讼保全执行质效；持续提升合规人员队伍能力，更好赋能业务规范发展，提升合规价值创造能力。

## 8、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公司的产品或服务被不法分子利用从事洗钱、恐怖融资等活动，进而在经营、声誉、合规等方面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贯彻落实新《反洗钱法》及相关监管机关工作要求，将洗钱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公司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根据最新修订的反洗钱法律法规修订公司反洗钱内控制度，完善客户洗钱风险等级划分及分类管理机制，组织落实客户尽职调查、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可疑交易报告、洗钱及制裁风险名单监控等工作，以“数字化”为抓手推进反洗钱系统升级改造，持续完善可疑交易监测体系。同时，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反洗钱宣传、培训工作，强化内部监督检查，持续提升洗钱风险管理工作水平。

## 9、信息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风险是指内、外部原因造成公司网络和信息系统服务能力异常或数据损毁、泄露，导致网络和信息系统在业务实现、响应速度、处理能力、网络和数据安全等方面不能保障交易与业务管理稳定、高效、安全运行，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建立健全信息技术风险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信息技术风险管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持续加强风险监测预警，扎实推进风险文化宣导，信息技术风险管理能力和成效进一步提升。公司全面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网络和信息安全技术保障体系。公司制定网络安全事件应急管理制度，制定并

不断完善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报告期内，公司坚守安全底线，重要信息系统平稳运行，为公司各项业务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 10、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运行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公司围绕战略和重点业务，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的防范、监测和处置工作，为公司发展营造良好的媒体环境。同时，持续强化集团化管理、事前管理、快速响应机制，进一步提升声誉风险防范意识和应对能力。

## 11、模型风险

模型风险是指错误或不适当的模型设计、开发或使用对公司业务造成不良后果或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模型全生命周期风险管理机制，通过模型验证、评估和事中监控等方法与措施，持续加强模型风险管控。公司不断建立健全与自身业务发展相适应的模型风险管理体系，优化模型信息数据库，平台化建设模型版本号管理功能。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模型风险事件。

## 12、报告期内，公司落实全面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秉承行稳致远的风险管理文化，以控风险、增质效、促发展为风险管理目标，坚持全员、覆盖、穿透的风险管理核心理念和集团化、专业化、平台化的管理思路，不断增强风险管理核心竞争力。

风险全覆盖方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覆盖境内外各子公司、分支机构和各业务条线，涵盖主要风险类型。公司对子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风险管理制度及指标体系、风险管理人员配备及考核、风险报告等事项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并制定了差异化的风险管理规定。公司各风险管理部门深度联动，落实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和信息技术风险的管理责任，对各风险、各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风险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报告和应对。

风险可监测方面，公司不断提升风险监测和分析的实效性和精准呈现。公司深入业务策略，持续深化多维度、多层级可自上而下分解和自下而上汇总的风险限额体系，并通过平台化实现风险指标准确计算、动态监控、及时预警，加速实现集团一体化实时风险监测。

风险能计量方面，公司持续完善模型风险管理，打造风险计量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开展估值模型和风险计量模型的评估和验证工作，不断优化迭代计量模型、建设技术能力底座，提高计量结果的精准度，为风险管理工作提供可衡量的技术基础保障。

风险有分析方面，公司建立健全多层级的风险报告体系，进一步强化风险分析的广度和深度，保障风险信息在上下层级、各单位之间进行及时有效传递。公司加大压力测试投入，持续完善压力测试体系及系统化功能建设，丰富压力测试因子及情景库，优化分析功能，进一步整合打通压力测试底层能力。

风险能应对方面，公司根据风险监测和分析结果，制定了与风险偏好相匹配的风险回避、降低、转移和承受等应对策略，建立了合理有效的资产减值、风险对冲、资本补充、规模调整、资产负债管理等应对机制。同时，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风险危机应对机制和方案，并通过定期演练不断改进完善，提高公司风险自我防范、自我应对和自我化解能力。公司持续巩固风险前端控制的系统落地，实现制度流程化、流程平台化，切实有效防范风险。

公司从立文化、建制度、重投入、上系统、招人才等方面对全面风险管理提供了充分的支持保障。公司持续开展覆盖全员的风险管理主题培训和风险管理文化宣导，强化风险管理宣传渗透力度和全员触达深度。公司进一步落实和优化风险管理考核，充分发挥风险考核的引导作用。公司建立了基本制度、管理指引、实施细则三维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并建立了定期评估修订机制，将制度执行情况纳入风险考核。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和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工作，贯彻落实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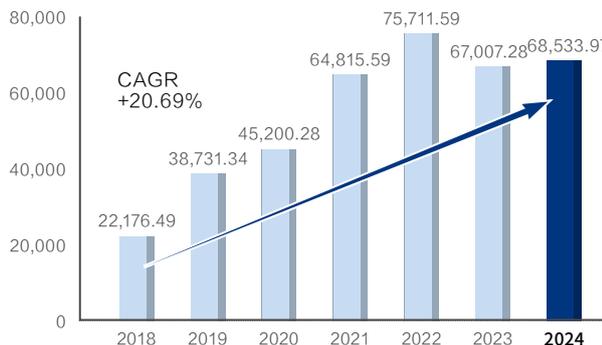
险管理和系统建设工作的资源保障，坚持数字化转型理念，通过系统平台沉淀风险管理能力，持续深入打造集团跨境一体化覆盖穿透的风险管理平台，赋能风险管理工作。公司持续加大对风险管理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力度，公司风险管理部人员人数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 13、报告期内，公司合规风控投入情况

公司合规风控投入主要包括：合规风控人员投入、合规风控相关日常运营费用及合规风控相关系统建设投入等。2024年，按照母公司口径，公司合规风控投入总额为人民币 68,533.97 万元。

合规风控投入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来源：公司定期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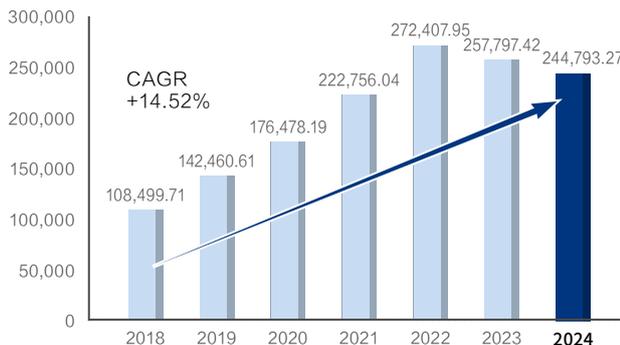
投入金额

### 14、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公司信息技术投入主要包括：IT 资本性支出、IT 日常运维费用、机房租赁和折旧费用、线路租赁费用以及 IT 人员薪酬等。2024年，按照母公司口径，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总额为人民币 244,793.27 万元。

信息技术投入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来源：公司定期报告

投入金额

## (六) 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等情况

### 1、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是公司重要的风险控制手段之一。报告期内，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数据完整、功能完备、运行正常，能有效支持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工作。公司持续完善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机制，安排专岗进行日常监控和预警处置，以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标准和预警标准为基础，以更为严格的公司监控标准作为监控阈值，对不同预警层级启动相应的汇报路径和应对预案，确保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始终符合监管要求。公司不断优化净资本和流动性动态监控系统功能，确保动态监控系统能够有效支持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的监控工作。

公司已建立动态的净资本和流动性补足机制。公司净资本补足途径包括但不限于增资扩股募集资金、发行次级债券、压缩风险较高的投资品种规模、减少或暂停利润分配等。公司流动性补足途径包括但不限于外部融资（同业拆借、债券回购、公司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转融通融入款项等）、变现部分流动性储备、控制或调整业务规模等。

## 2、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对分配利润、向子公司增资及担保、开展新业务等重大事项，均进行了风险控制指标前瞻性测算或压力测试，在分析和测试结果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开展上述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未发生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

## 四、公司不存在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

## 五、其他披露事项

### （一）股本

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股本及其变动详情请参阅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二）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 （三）注销 A 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3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回购 A 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剩余回购 A 股股份共计 45,278,495 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45,278,495 股回购 A 股股份的注销，并完成注册资本减少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2,938.484 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 股 7,310,339,160 股，占总股数的 80.96%；H 股 1,719,045,680 股，占总股数的 19.04%。

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中因存在个人绩效条件未完全达标、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等情况的 17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或全部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 2,082,559 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82,559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并完成注册资本减少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2,730.2281 万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为：A 股 7,308,256,601 股，占总股数的 80.96%；H 股 1,719,045,680 股，占总股数的 19.04%。

### （四）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于本年报付印前之最后实际可行日期，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董事相信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 （五）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之权益

本公司无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 （六）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概无与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情况下终止的服务合约。

### （七）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交易或安排中的权益

公司或附属公司均未订立任何令公司董事、监事或与其有关联的实体于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享有重大权益的重要合约、交易或安排。

## （八）获准许的弥偿条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

公司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过程中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合理规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风险和法律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主要工作经历”。

## （十）薪酬政策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及股权激励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十一）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没有设置购股权计划。

## （十二）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本集团为多个行业中的各类机构和个人客户提供服务。本集团的客户包括大众客户、财富客户、高净值客户、机构客户和企业客户，主要客户位于中国。香港与伦敦的成功上市及国际布局的推进，将有利于本集团开展境外服务，拓展客户来源，进一步拓宽本集团业务发展空间。2024 年，本集团前五大客户产生的收入低于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30%。

鉴于本集团的业务性质，本集团无主要供货商。

## （十三）与员工、客户及供应商及有重要关系人士的关系

有关本公司的员工薪酬及培训计划详细资料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薪酬政策”与“培训计划”。有关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关系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其他披露事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 （十四）业务回顾

运用财务关键表现指标对业务的分析请参阅本报告“业绩概览”。

## （十五）企业管治

有关本公司企业管治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

## （十六）税项减免

### 1、A 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对于公司个人股东，持股期限（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

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公司通过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另行代扣代缴。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12]85号文的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 10% 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 QFII 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 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对于投资本公司于伦交所发行的 GDR 的符合境内外相关监管规则的合格投资者（GDR 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税收规定，公司按照 10% 的税率扣缴所得税，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 GDR 对应的境内基础 A 股股票名义持有人接收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如 GDR 投资者取得的分红收入需要享受相关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其股息、红利所得由其自行缴纳。

## 2、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 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 10% 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 10% 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 1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 10% 低于 20% 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 20% 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 2008 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及《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 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 H 股满 12 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 / 或享受税项减免。

# 3

公司治理  
*CORPORATE GOVERNANCE*



公司治理 078

环境与社会责任 130

重要事项 138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2

债券相关情况 162

# 公司治理

## CORPORATE GOVERNANCE

###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作为境内外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目标，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使各层次在各自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和管理规范有序，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结合公司注销剩余回购 A 股股份情况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情况，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完善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该等制度的修订均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此外，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以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提高决策效率和决策水平。通过以上制度的健全完善及充分落实和执行，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专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等有关规定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管理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公司治理科学、规范、透明。报告期内，公司在上交所组织的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被评为最高级别 A 级；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 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征集活

动评选中荣获最佳实践案例，并在其组织的 2024 上市公司董办最佳实践案例征集活动评选中荣获最佳实践案例。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 2024 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中荣获 5A 评级。此外，凭借优异的 ESG 治理实践，公司 2024 年度 MSCI ESG 评级从 AA 级升至 AAA 级，实现两年连续进阶，达到全球投资银行业的最高评级。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况，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与公司明确分开。

##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能够不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到制衡作用。董事会已设立以下机制，确保董事的独立观点及意见能够传达予董事会，同时，董事会每年检讨该机制的实施及有效性；公司董事会成员包含 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超过董事会人数的 1/3。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每年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交年度履职报告供审议，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其与其他上市公司或组织担任的职务等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向董事会提交会议表决结果，其中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负责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事项。

公司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并提供履行职责所必须的工作条件，凡须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均按法定的时间提前通知独立董事并同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独立董事认为资料不充分，可以要求补充。

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 / 相关关系的情况。

本公司坚信董事会层面日益多元化是支持其达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构成时，已采纳以下措施维持或提高其平衡及多元化：

(1) 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最终将按人选的价值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董事会所有提名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在考虑人选时以客观条件充分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

(2) 提名委员会将每年在年报内禀报董事会在多元化层面的组成，并监察上述多元化政策的执行，并每年检讨该政策，以确保其行之有效。

2022 年度，公司组建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包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引进的战略股东代表，构建了结构多元、优势互补的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

年龄组别	4名	4名	4名	1名
	50岁及以下	51-55岁	56-60岁	60岁以上
董事类别	3名	5名	5名	
	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	
性别	1名	12名		
	女性董事	男性董事		

专业背景：金融、经济、会计、法学、工商管理、经济管理、企业管理、产业经济、计算机通信、社会科学等

董事会认为，于报告期内，本届董事会的人员构成在技能、性别、经验及知识方面呈现多元化，而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可确保董事会将有候补的潜在继任者以延续董事会多元化。

###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不断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责任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提交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关于公司高级管理层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首席执行官及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公司高级管理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董事会的授权，依法合规经营，勤勉工作，努力实现股东利益和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 5、关于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各项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相关信息的权利，保证公司的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办公室负责配合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同时，公司还安排专人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及时回复投资者通过电子邮件和上证 e 互动平台提出的问题，认真接待机构投资者的到访调研或电话访谈，定期举行业绩发布会和网上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境内外金融机构举办的策略报告会与投资论坛，并维护好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

###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从制度建设方面和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和谐、健康、规范地发展，以实现公司和各利益相关者多赢的格局，实现公司社会效益的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制度建设、内幕信息管理等，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所有守则条文，达到了《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明的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

## (二)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情况

2010年4月，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规章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1年12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和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送工作的通知》（上证公函[2011]1501号）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

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年3月，为满足公司H股挂牌上市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年3月，为与公司《章程》相衔接，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8月，根据新修订的《证券法》、上交所《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送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3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各项要求，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认真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义务，能够真实、准确和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审核、决议、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按照规定要求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与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有效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 （三）企业管治政策以及就企业管治而言董事会的职责

公司严格遵照《香港上市规则》，以《企业管治守则》中所列的所有原则作为企业管治政策。就企业管治职能而言，董事会的职权范围至少包括：

- （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5）检讨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 （四）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的证券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C3《标准守则》作为所有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行为守则。根据境内监管要求，2014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2015年3月6日，为满足公司H股挂牌上市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10月28日，公司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12月20日，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公司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管理制度》与《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规定相比更加严格。根据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专门查询后，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确认其于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管理制度》及《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的公司治理及运作，以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并保障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公司股权结构较分散，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国资委。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1、业务独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经营范围依法自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公司已取得了经营证券业务所需的各项业务资料，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运营不受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控制或影响，能够独立面向市场参与竞争，不存在股东单位及关联方违反公司运作程序，干预公司内部管理和经营决策的行为。

###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用工、人事管理、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应任职条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全体员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全体员工均依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用工权利，公司的人员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受股东干涉的情况。

###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主要业务资格、土地、房产、车辆和其他经营设备。公司未对以上资产设置抵押、质押或其它担保，并合法拥有该等资产的所有权。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他股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誉各股东及各股东子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其资产、资金被其第一大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相关经营管理部门，“三会一层”运作良好，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证券业务经营、管理体系，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经营，组织机构的设置和运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现有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也不存在股东单位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

###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公司财务制度》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首席财务官和财务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照章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共用账户及混合纳税的现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现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股份制改造、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2010年7月，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同意，江苏省国资委决定将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整体划拨给公司第一大股东国信集团，国信集团由此直接和间接持有锦泰期货有限公司78.5%的股权，成为锦泰期货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锦泰期货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与公司控股的华泰期货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为解决上述同业竞争问题，2014年6月10日，公司分别组织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国信与华泰证券期货业务同业竞争问题解决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独立董事也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同业竞争问题不构成对华泰证券经营发展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影响，其解决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华泰证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

2014年6月27日，国信集团按相关规定及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要求，重新签署了《放弃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承诺函》。承诺变更公告内容详见2014年6月28日关于公司股东承诺履行解决进展及变更承诺情况的公告（临2014-047）。

###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0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1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听取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5、听取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16、听取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a href="https://www.sse.com.cn">https://www.sse.com.cn</a>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a href="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a> <a href="https://www.htsc.com.cn">https://www.htsc.com.cn</a>	2024 年 6 月 21 日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	2024 年 6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a href="https://www.sse.com.cn">https://www.sse.com.cn</a>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a href="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a> <a href="https://www.htsc.com.cn">https://www.htsc.com.cn</a>	2024 年 6 月 21 日	议案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2024 年 6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a href="https://www.sse.com.cn">https://www.sse.com.cn</a> <a href="https://www.hkexnews.hk">https://www.hkexnews.hk</a> <a href="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a> <a href="https://www.htsc.com.cn">https://www.htsc.com.cn</a>	2024 年 6 月 21 日	议案审议通过。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公司没有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因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提交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情况。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 减变动 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 在公 司关 联方 获取 报酬
张伟	董事长	男	60	2019-12-16	2025-12-29	-	-	-	-	81.24	否
	执行董事			2007-12-06	2025-12-29						
周易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5	2022-12-30	2025-12-29	72.00	72.00	-	-	144.00	否
	首席执行官 执行委员会主任			2019-10-29	2025-12-29						
丁锋	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8-10-22	2025-12-29	-	-	-	-	-	是
陈仲扬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2-06-22	2025-12-29	-	-	-	-	-	是
柯翔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21-02-08	2025-12-29	-	-	-	-	-	是
刘长春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23-11-24	2025-12-29	-	-	-	-	-	是
张金鑫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22-12-30	2025-12-29	-	-	-	-	-	否
王建文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20-06-18	2025-12-29	-	-	-	-	24.00	否
王全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22-06-22	2025-12-29	-	-	-	-	24.00	否
彭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22-12-30	2025-12-29	-	-	-	-	24.00	否
王兵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22-12-30	2025-12-29	-	-	-	-	24.00	否
老建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24-06-20	2025-12-29	-	-	-	-	14.00	否
顾成中	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9-04-26 2021-10-29	2025-12-29 2025-12-29	-	-	-	-	109.44	否
吕玮	监事	男	36	2024-06-20	2025-12-29	-	-	-	-	-	是
于兰英	监事	女	53	2018-10-22	2025-12-29	-	-	-	-	-	是
张晓红	监事	女	57	2019-12-16	2025-12-29	-	-	-	-	-	是
周洪溶	监事	女	52	2022-12-30	2025-12-29	-	-	-	-	-	是
王莹	职工监事	女	45	2019-12-16	2025-12-29	-	-	-	-	100.32	否
王娟	职工监事	女	46	2021-10-29	2025-12-29	-	-	-	-	65.16	否
韩臻聪	执行委员会委 员、首席信息官	男	57	2022-04-08	2025-12-29	60.00	60.00	-	-	111.90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 减变动 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 在公 司关 联方 获取 报酬
孙含林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59	2019-12-16	2025-12-29	60.00	60.00	-	-	115.20	否
姜健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58	2019-12-16	2025-12-29	60.00	60.00	-	-	115.20	否
张辉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9	2019-12-16	2025-12-29	60.00	60.00	-	-	111.90	否
	董事会秘书			2017-04-26	2025-12-29						
陈天翔	执行委员会委员	男	46	2020-02-18	2025-12-29	60.00	60.00	-	-	115.20	否
焦晓宁	首席财务官	女	54	2020-03-05	2025-12-29	50.00	50.00	-	-	145.20	否
焦凯	总法律顾问	男	50	2019-12-16	2025-12-29	50.00	50.00	-	-	145.20	否
	合规总监			2020-02-17	2025-12-29						
王翀	首席风险官	男	53	2017-03-16	2025-12-29	50.00	50.00	-	-	204.00	否
孙艳	人力资源总监	女	53	2022-12-30	2025-12-29	8.00	8.00	-	-	109.92	否
尹立鸿	执行董事(离任)	女	54	2022-06-22	2025-03-14	-	-	-	-	73.08	否
谢涌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男	72	2022-12-30	2024-06-20	-	-	-	-	12.00	否
李崇琦	监事(离任)	女	47	2022-12-30	2024-06-20	-	-	-	-	-	否
合计	/	/	/	/	/	530.00	530.00	-	/	1,868.96	/

注:

1、2024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谢涌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谢涌海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因谢涌海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谢涌海先生承诺继续履行职务至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产生之日。谢涌海先生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公司股东及债权人。谢涌海先生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2、持有公司发行在外3%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国信集团提名吕玮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李崇琦女士因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监事,其确认与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李崇琦女士亦确认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3、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分别选举老建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吕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自2024年6月20日起,老建荣先生接替谢涌海先生履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吕玮先生接替李崇琦女士履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职责,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

4、2025年3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尹立鸿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尹立鸿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尹立鸿女士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或义务,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尹立鸿女士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5、以上税前报酬总额数据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相关职务期间领取的归属于2024年度计提且发放的薪酬;按照主管部门相关政策及公司相关薪酬考核制度执行。

6、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归属2024年度最终报酬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发放之后再另行披露。

7、属于省管金融企业负责人的董事,其薪酬按照《江苏省省管金融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伟	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曾在江苏省电子工业综合研究所、江苏省电子工业厅工作，曾任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周易	本科，计算机通信专业。曾任江苏贝尔通信系统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党委书记、董事长、党委委员等职务。2007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起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本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丁锋	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0年8月至1992年11月任厦门经济特区中国嵩海实业总公司财务部会计；1992年12月至1995年9月任中国北方工业厦门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1995年10月至2002年8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科长；2002年8月至2004年9月任国信集团财务部项目经理；2004年9月至2009年12月历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门负责人（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国信集团财务部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12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2018年3月至2024年12月任国信集团金融部总经理，2024年12月至2025年3月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5年3月至今任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陈仲扬	硕士，公路城市道路及机场工程专业，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2年6月至2000年11月历任江苏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计划处科员、副科长（主持工作）；2000年11月至2001年8月任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经营开发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01年8月至2004年10月历任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路产路权处职员（高工）、副处长、处长；2004年10月至2017年11月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营运安全部副部长，工程技术部副部长，工程技术部副部长、扩建项目办公室副主任，扩建项目办公室主任、工程技术部副部长，企管法务部部长；2017年11月至2019年4月历任江苏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0年7月历任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党委书记、主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7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2年12月至2023年9月兼任总法律顾问）。2022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柯翔	博士，企业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1996年8月至2002年10月历任江苏省财政厅基建投资处科员、农业处科员、副主任科员；2002年10月至2020年8月历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副主任、营运安全部副部长、江苏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中心副主任、信息中心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发展战略与政策法规研究室主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战略研究室主任、企管法务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法律顾问。2021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刘长春	硕士，国民经济专业，高级政工师。1996年8月至2003年7月任江苏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2003年7月至2004年8月任江苏省委老干部局综合处副主任科员；2004年8月至2015年1月历任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综合处（政策法规处）副处长；2015年1月至2020年8月历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中层正职）、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总经理、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副主任；2020年8月至2020年9月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2020年9月至2024年9月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2024年9月至2024年12月任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4年12月至今任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金鑫	博士，产业经济学专业。1994年7月至1997年9月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职业医学研究所实习研究员；2000年3月至2001年9月任联想集团有限公司发展战略部分析员；2005年7月至2017年9月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会计系副主任；2017年9月至2023年6月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规划部副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规划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建文	博士，民商法专业。1998年8月至2006年5月任教于南京工业大学法学院，2006年5月至2016年5月任教于河海大学法学院；2016年5月至2021年4月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2021年5月至今任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竞争政策与企业合规研究中心主任。先后兼任江苏省委法律专家库成员（第一届、第二届）、江苏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决策咨询专家、江苏省政协法律顾问（第一届、第二届）、江苏省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非常任委员（第二届、第三届）、江苏省市场监管局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专家、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特邀咨询专家、南京市秦淮区委法律顾问等职务。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金胜	博士，企业管理专业。1993年9月至1995年8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信息中心助教；1995年9月至2001年3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信息中心讲师；2001年4月至2008年9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副教授、副系主任；2008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副教授、系主任；2011年1月至2013年7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电子商务系教授、系主任；2013年7月至2016年9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营销与电子商务系教授、系主任；2016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2020年11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副院长；2022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彭冰	博士，国际法专业。1993年7月至1994年8月曾担任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滁州支行员工；2000年4月至2005年7月任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2005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17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目前兼任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证券期货业纠纷调解中心调解员、中国商业法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等职务。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兵	博士，会计学专业。2007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2016年12月至2022年1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系党支部书记；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系副主任、系党支部书记；2022年12月至2024年1月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副主任、系党支部书记；2024年1月至今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系副主任。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老建荣	本科，社会学专业。1982年8月至1988年12月任美国友邦保险有限公司精算部经理；1988年12月至1994年8月任东亚安泰保险有限公司精算师；1994年8月至1995年12月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香港）财务总监；1995年12月至2006年2月任恒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行政总裁；1996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香港）行政总裁；2007年12月至2009年6月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国）（筹）负责人；2009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汇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国）首席执行官；2013年7月至2013年11月任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香港）副总裁；2013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香港）执行总裁；2013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香港）顾问。202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本届董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顾成中	硕士，海岸工程专业。曾在南京市公安局工作，1998年5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南京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2019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吕玮	硕士,信息技术管理专业,2013年6月至2018年11月历任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外资运用审计处职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18年11月至2023年3月历任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员办事处财政审计处主任科员、一级主任科员、副处长;2023年3月至2024年8月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24年8月至今任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于兰英	硕士,产业经济学专业,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在南京润泰实业贸易公司财务部工作;1996年9月至1999年4月在南京理工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习;1999年5月至2002年12月在江苏联合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审计部工作;2003年1月至2004年9月在江苏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处工作;2004年10月至2008年5月在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工作;2008年6月至2016年11月历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会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部门正职)、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8年3月至2018年8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2018年8月至2019年11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部长、审计中心主任;2019年11月至2022年6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22年6月至2023年8月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2023年8月至今任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18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张晓红	工商管理硕士,国际商务师。1989年8月至1997年4月任南京市土产畜产进出口股份公司外销经理;1997年4月至2000年11月任江苏鑫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助理、经理;2000年12月至2005年5月任江苏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理;2005年5月至2020年7月历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投资运营部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周洪溶	大专,财务会计、国际贸易专业,正高级会计师。1993年8月至2003年5月历任江苏省丝绸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装财务科科员、资产财务部服装财会科副科长;2003年5月至2010年1月历任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服装财会科副科长、会计二科副科长、轻纺财会科副科长、财务部轻纺财会科科长;2010年1月至2012年3月任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2年3月至2020年12月历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资产财务部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2023年8月起任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2022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莹	公共管理硕士。曾在扬中市委组织部、扬中团市委工作,曾任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群众工作处副处长、党建工作处副处长、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副处长等职务。2016年1月加入公司,2016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工会主席。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娟	硕士,科学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专业。曾在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工作,曾任江苏省文化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党群工作部主任等职务,其间曾兼任江苏紫金文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3年2月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21年10月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本届监事会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韩臻聪	博士,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信江苏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中国电信黑龙江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中国电信政企客户事业部总经理,中国电信浙江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12月加入公司,2022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孙含林	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工作,1997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人事处处长、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书记、稽查总监、党委委员、副总裁等职务。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姜健	硕士，农业经济及管理专业。曾在南京农业大学工作，1994年12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南京总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监兼南京总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党委委员等职务。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张辉	博士，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2003年2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资产管理总部高级经理、南通姚港路营业部副总经理、上海瑞金一路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综合事务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党委组织部部长。2017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2022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陈天翔	硕士，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曾在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欣网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9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网络金融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网络金融部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焦晓宁	硕士，会计学专业，会计师。曾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财政部会计司工作，曾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巡视员、副主任等职务。2020年1月加入公司，2020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财务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焦凯	博士，金融学专业。曾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办公室副主任、党办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北京中心主任、会员部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12月加入公司，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202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王翀	硕士，计算机、金融专业。曾在中国银行资金部/全球金融市场部、中国银行伦敦分行、JP 摩根（英国）、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英国）工作。2014年12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孙艳	本科，统计专业。1994年8月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薪酬与福利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等职务。2019年3月起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2022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3年10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丁锋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部总经理	2018年3月8日	2024年12月18日
陈仲扬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20年6月8日	-
柯翔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20年8月17日	-
		总法律顾问	2020年11月11日	-
刘长春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党委委员	2020年8月14日	-
		董事会秘书	2017年5月25日	2024年9月27日
		总法律顾问	2020年9月28日	-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吕玮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总经理	2023年3月17日	2024年8月5日
于兰英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2023年8月28日	-
张晓红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	副总经理	2020年7月8日	-
周洪溶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20年12月10日	-
		总会计师	2023年8月23日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易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1月28日	-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董事	2016年10月31日	2024年9月5日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7日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5月27日	-
	Huatai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董事	2022年9月20日	-
丁锋	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14日	2024年11月27日
	江苏省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12日	-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20日	-
	利安人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8日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24年3月22日	2024年12月19日
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4年12月19日	-	
总经理		2025年3月18日	-	
陈仲扬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6月12日
	江苏毅达汇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4日	-
柯翔	江苏高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12月8日	-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18日	-
刘长春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24年9月27日	-
		董事	2024年12月3日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金鑫	山西锦波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12日	-
	北京天德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28日	2024年5月14日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2日	-
	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研究规划部总经理	2023年6月5日	-
王建文	常熟非凡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15日	-
	南京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21年5月1日	-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6日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月17日	-
王全胜	南京大学商学院	教授	2010年12月31日	-
		副院长	2020年11月30日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30日	-
彭冰	北京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0年4月1日	-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月27日	-
王兵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1日	2024年3月19日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12日	-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20日	-
	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	教授	2022年12月31日	-
老建荣	保险业监管局（香港）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28日	-
顾成中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18日	-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18日	2025年1月20日
	江苏省软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20日	-
吕玮	江苏省沿海输气管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8月2日	-
	江苏省国信集团（宁国）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11月29日
	香港博腾国际投资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10月30日	-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24年8月5日	-
	无锡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月17日	-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于兰英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5月27日	2024年8月12日
	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12月3日	-
	江苏金苏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3日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16日	2024年1月8日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2月7日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5月17日	-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4年6月21日	-
张晓红	江苏省人才创新创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0月9日	-
	江苏高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1年8月26日	-
	江苏新新零售创新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21年8月26日	-
	江苏高投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年4月18日	-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6月26日	-
	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母基金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9月21日	-
	无锡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16日	-
韩臻聪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2日	-
孙含林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1年3月1日	2024年3月6日
姜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16日	-
张辉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8日	-
陈天翔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30日	-
焦晓宁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董事长	2020年4月21日	2024年9月5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10日	-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2日	-
王翀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28日	-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席风险官	2018年7月30日	-
	Huatai Securities USA Holdings, Inc.	董事	2018年9月28日	-
	Huatai Securities (USA), Inc.	董事	2018年9月28日	-
谢涌海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月24日	-
	交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26日	-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21日	2024年3月1日
	域高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月16日	2024年3月1日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崇琦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20日	2024年6月21日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2023年8月28日	-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5月20日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架构、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按照相关政策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奖惩事项，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并同意将这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外部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报酬标准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内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主管部门相关政策及公司薪酬考核制度执行，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岗位职责、年度及任期绩效完成情况等考核确定报酬，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报告“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报告“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老建荣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吕玮	监事	选举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尹立鸿	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执行董事
谢涌海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崇琦	监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注：1、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非执行董事谢涌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谢涌海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因谢涌海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谢涌海先生承诺继续履行职务至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产生之日。谢涌海先生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公司股东及债权人。谢涌海先生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2、持有公司发行在外 3%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国信集团提名吕玮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李崇琦女士因工作安排辞任公司监事，其确认与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无与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李崇琦女士亦确认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3、2024 年 6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分别选举老建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吕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自 2024 年 6 月 20 日起，老建荣先生接替谢涌海先生履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吕玮先生接替李崇琦女士履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职责，任期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

4、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09D 条，老建荣先生已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取得法律意见，并确认明白其作为本公司董事的责任。

5、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尹立鸿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尹立鸿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尹立鸿女士不存在未履行的公开承诺或义务，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与其辞职有关的事项需要知会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尹立鸿女士亦确认其并无任何针对公司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

除以上所披露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同时，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3.51 (2) 条须予以披露有关董事、监事及行政总裁之任何资料并无变动。

#### (五)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有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 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形式及地点	会议议案	会议 决议
第六届董 事会第七 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 楼十二楼大会议室、北京 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 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18 层 第六会议室、上海市浦东 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大厦 25 层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 仿真会议室、香港皇后大 道中 99 号中环中心 62 楼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 限公司仿真视频北京会议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li> <li>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li> <li>3、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li> <li>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li> <li>5、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li> <li>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li> <li>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li> <li>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li> <li>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li> <li>10、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暨网络和信 息安全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li> <li>1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li> <li>12、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li> <li>13、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预案；</li> <li>14、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li> <li>15、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li> <li>16、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制度建设管 理办法》的议案；</li> <li>17、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 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的议案；</li> <li>1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 的报告；</li> <li>19、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绩 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li> <li>20、审议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报告；</li> <li>21、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li> <li>22、听取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li> <li>23、听取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li> <li>24、听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li> <li>25、听取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的评估报告；</li> <li>26、听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 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li> <li>27、听取公司 2023 年度合规总监工作报告；</li> <li>28、听取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li> <li>29、听取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li> <li>30、审查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具 体情况的报告。</li> </ol>	所有 议案 均审 议通 过。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形式及地点	会议议案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4月12日	通讯方式。	1、审议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审议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并召开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楼十二楼大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18层第六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25层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仿真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2楼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仿真视频北京会议室。	审议关于以直接协议方式出售所持美国控股子公司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全部股权的议案。	议案审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楼十二楼大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18层第六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25层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仿真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2楼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仿真视频北京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预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议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议程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6月20日	通讯方式。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组成方案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形式及地点	会议议案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8月30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大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18层第六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25层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仿真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2楼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仿真视频北京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查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的报告。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大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18层第六会议室、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大厦25层华泰证券上海分公司仿真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62楼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仿真视频北京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基本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20日	通讯方式。	1、审议关于转让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注：上述董事会决议相关公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https://www.htsc.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

## 六、报告期内召开的监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形式及地点	会议议案	会议决议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3月28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小会议室。	1、审议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6、听取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7、听取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年4月12日	通讯方式。	1、审议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小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预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8月30日	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小会议室。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10月30日	现场方式。 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十二楼小会议室。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审议通过。

注：上述监事会决议相关公告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https://www.htsc.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与《证券时报》。

## 七、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数	
张伟	否	8	8	3	-	-	否	3	
周易	否	8	8	3	-	-	否	-	
丁锋	否	8	8	3	-	-	否	3	
陈仲扬	否	8	7	3	1	-	否	-	
柯翔	否	8	7	3	1	-	否	3	
刘长春	否	8	5	3	3	-	是	3	
张金鑫	否	8	8	3	-	-	否	3	
王建文	是	8	7	3	1	-	否	3	
王全胜	是	8	8	3	-	-	否	3	
彭冰	是	8	7	3	1	-	否	3	
王兵	是	8	5	3	3	-	否	3	
老建荣	是	4	4	2	-	-	否	-	
尹立鸿(离任)	否	8	7	3	1	-	否	3	
谢涌海(离任)	是	4	4	1	-	-	否	3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注：报告期内，刘长春先生因公务原因，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 (二) 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三) 其他

#### 1、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

##### (1) 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由 13 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3 的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结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情况，公司组建了第六届董事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成员共计 13 人，其中，执行董事 3 名（张伟先生、周易先生、尹立鸿女士），非执行董事 5 名（丁锋先生、陈仲扬先生、柯翔先生、刘长春先生、张金鑫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王建文先生、王全胜先生、彭冰先生、王兵先生、老建荣先生）。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 3 年，于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正式担任。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做出的年度书面确认，基于该项确认及董事会掌握的相关资料，本公司继续确认其独立身份。

公司根据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投保责任险，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合理规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风险和法律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

##### (2)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首席执行官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财务官、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负责文化建设工作目标及规划的战略决策，指导公司加强文化建设；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执行委员会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执行委员会的工作；决定公司的合规管理目标，对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审议批准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年度合规报告，评估合规管理有效性，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建立与合规总监的直接沟通机制，保障合规总监对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层级子公司，合规部门及合规管理人员的考核；制订公司的风险控制制度；制订公司董事薪酬的数额和发放方式方案；决定公司因章程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等。

##### (3) 经营管理层的职责

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董事会通过的发展战略及政策，并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管理。经营管理层是公司贯彻、落实董事会确定的路线和方针而设立的最高经营管理机构，依照公司《章程》，行使下列职权：贯彻执行董事会确定的公司经营方针，决定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拟订并贯彻执行公司财务预算方案；拟订公司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订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方案及发行债券方案；拟订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解散方案；拟订公司经营计划及投资、融资、资产处置方案，并按权限报董事会批准；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部署落实文化建设各项工作；制定和批准职工薪酬方案和奖惩方案等董事会授权的职权。

##### (4)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37号）同意，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一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6 亿元。

2) 2021年2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根据该决议,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4号)同意,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四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68亿元。

3) 2023年11月24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3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回购A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45,278,495股回购A股股份的注销。

4)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82,559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5)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029,384,84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882,635,481.20元(含税)。报告期内,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6)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027,302,2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54,095,342.15元(含税)。报告期内,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7)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详见本报告“重要事项”“重大关联交易”。

8)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业务指标均控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以内。

9) 2024年6月20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该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A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及GDR审计报告;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H股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H股审计报告。

#### (5) 董事培训情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董事的持续培训,以确保董事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有适当的理解,确保董事了解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及监管规定所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注重更新专业知识及技能,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除了参加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等举办的定期培训,完成持续培训的要求之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还定期编写并向董事发送公司《工作通讯》,协助董事及时了解掌握最新的政策法规和行业动态,同时加强对公司文化及营运的认识和了解。此外,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工作流程,建立多层次的信息沟通机制,搭建信息交流平台,为公司董事履职提供信息保障,持续提升董事的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的主要培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日期	组织者	内容	培训地
张伟	2024-4-22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完善企业科技创新机制”网上专题班	江苏南京
	2024-5-24	资本市场学院	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交流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1-11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券期货业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解读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周易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0-30	中国证券业协会	《证券期货业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解读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丁锋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陈仲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柯翔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董事姓名	日期	组织者	内容	培训地
刘长春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张金鑫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北京
王建文	2024-1-26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	江苏南京
	2024-4-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董新规执行案例及履职提示	江苏南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王全胜	2024-1-26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	江苏南京
	2024-4-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董新规执行案例及履职提示	江苏南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7-31 至 2024-8-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 年度第 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董事姓名	日期	组织者	内容	培训地
彭冰	2024-1-26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	北京
	2024-4-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董新规执行案例及履职提示	北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北京
	2024-7-31 至 2024-8-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 年度第 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北京
王兵	2024-1-26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	江苏南京
	2024-4-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董新规执行案例及履职提示	江苏南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7-31 至 2024-8-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 年度第 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	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老建荣	2024-4-15 至 2024-4-19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董事履职培训	香港
	2024-6-20	高伟绅律师行	关于香港法律法规下董事责任之备忘录 关于关联交易及须予公布交易的备忘录	香港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香港
	2024-11-6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香港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香港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香港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香港
尹立鸿	2024-4-22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完善企业科技创新机制”网上专题班	江苏南京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江苏南京
	2024-8-29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资本市场最新监管法规介绍	江苏南京
	2024-11-25 至 2024-1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违法违规典型案例分析”专题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反贪污培训	江苏南京
	2024-12-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反洗钱法》修订要点	江苏南京
谢涌海	2024-1-26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立董事能力建设培训	香港
	2024-4-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独董新规执行案例及履职提示	香港
	2024-5-27	高伟绅律师行	港交所《上市规则执行简报》	香港

## 2、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

董事长与首席执行官是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负责管理董事会的运作，确保董事会以符合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及履行应有职责并就各项重要及适当事务进行讨论，确保董事获得准确、及时和清楚的数据。首席执行官主持公司日常工作，列席董事会会议，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根据首席执行官职责范围行使职权。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第 C.2.1 条的规定，主席及行政总裁之角色应有所区分，而且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继续聘任周易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执行委员会主任。董事会认为此管理层架构对本公司营运而言乃属有效且有足够的制衡。

## 3、非执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非执行董事 5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其任期请参阅本报告“公司治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4、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1) 定期报告相关工作

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履行了全部职责。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听取了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关于公司 2023 年 A+H+G 股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预审工作情况的汇报，并与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讨论与沟通。审计委员会 3 位委员中有 2 位是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同身份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补充和完善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审计委员会 3 位委员中有 2 位是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同身份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计划。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及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等，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等。审计委员会 3 位委员中有 2 位是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同身份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发表了意见。

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听取了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关于公司 2024 年 H+G 股中期财务报表审阅工作、2024 年 A+H+G 股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并与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讨论与沟通。审计委员会 3 位委员中有 2 位是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审计委员会委员和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同身份进行了讨论与沟通，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2)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交易的定价坚持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相关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将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并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相关关联交易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

### (3) 其他履职情况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

度履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

##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发展战略委员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5 个专门委员会。截至报告期末，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发展战略委员会（共 5 人）：张伟、周易、陈仲扬、刘长春、张金鑫，其中张伟先生为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 3 人）：周易、柯翔、王建文，其中周易先生为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共 3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占 1/2 以上）：王兵、丁锋、老建荣，其中王兵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共 3 人，独立非执行董事占 1/2 以上）：王全胜、尹立鸿、彭冰，其中王全胜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3 人，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全胜、彭冰、王兵，其中王全胜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了解并掌握公司经营的全面情况；2、了解、分析、掌握国际国内行业现状；3、了解并掌握国家相关政策；4、研究公司近期、中期、长期发展战略或相关问题；5、对公司长远发展战略、重大投资、改革等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促进公司文化理念与公司发展战略的深度融合；6、审议通过发展战略专项研究报告；7、定期或不定期出具日常研究报告；8、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层工作报告。	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3 日	审议关于公司文化建设实践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张伟	2/2
周易	2/2
陈仲扬	2/2
刘长春	2/2
张金鑫	2/2

## 2、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2、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3、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4、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制度建设管理办法》的议案。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基本制度》的议案。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报告期内，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周易	3/3
柯翔	3/3
王建文	3/3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管理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划和审计队伍建设等，定期听取并审议审计工作全面汇报、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监察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年度报告及账目、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委员会应特别针对下列事项：①会计政策及实务的更改；②涉及重要判断的地方；③因审计而出现的重大调整；④企业持续经营的假设及保留意见；⑤是否有遵守会计准则；及⑥是否有遵守有关财务申报的上市地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规定；2、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确保内部和外聘审计师的工作得到协调；此外，也须确保内部审计职能在公司内部有足够资源运作，并且有适当的地位，以及检讨及监察其有效性；3、就外聘审计师的委任、重新委任、薪酬、聘用条款及任何有关其辞职或被罢免的事宜作出考虑及建议。担任公司与外聘审计师之间的主要代表，负责监察二者之间的关系；4、在审计工作展开前与外聘审计师讨论审计工作的性质、范围及有关申报责任，并不时检讨审计程序是否有效，外聘审计师是否够客观独立；5、检查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审计师就会计纪录、财务账目或监控系统向管理层提出的任何重大疑问及管理层的回应；确保董事会及时回应于外聘审计师给予管理层的《审核情况说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6、检讨监察公司的财务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检讨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及会计政策及实务；7、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确保管理层有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回应进行研究；8、就上述事宜向董事会汇报；9、检讨公司设定的以下安排：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审计委员会应确保有适当安排，让公司对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独立的调查及采取适当行动；10、研究其他由董事会界定的课题；11、公司章程和上市地上市规则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八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1月18日	听取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关于公司2023年A+H+G股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预审工作情况的汇报，并与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讨论与沟通。	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本次汇报，同时建议审计工作重点关注不同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下的估值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2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2024 年 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6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预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 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 预案； 8、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9、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 况报告； 10、审议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 情况的评估报告； 11、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 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2、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1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提供 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专项审计报告； 1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内部审计的 报告； 15、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16、审阅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 等涉及的重要事项； 17、听取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 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 议案，同时建议加强审计工作 的数字化。	本次会议 以现场及 视频会议 方式召开。 审计委员 会委员审 议听取了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 及财务等 情况的汇 报并与公 司经营管 理层及德 勤会计师 事务所工 作人员进 行了沟通 与交流。
第六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2024 年 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 1—3 月份财务报表的 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 议案。	本次会议 以现场及 视频会议 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2024 年 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 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 议案。	本次会议 以通讯方 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 会审计委员 会 2024 年 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9 日	听取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关于公司 2024 年 H+G 股中期财务报表审阅工作、2024 年 A+H+G 股 年度审计计划的汇报，并与德勤事务所相关人员 进行讨论与沟通。	审计委员会听取了本次汇报， 同时建议关注报告期内业务新 增变化的内控情况，德勤会计 师事务所工作人员表示已有防 范措施。	本次会议 以现场及 视频会议 方式召开。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	2024年8月28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财务报表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专项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委员审议听取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及财务等情况的汇报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工作人员进行了沟通与交流。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1-9月份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王兵	8/8
丁锋	8/8
老建荣	3/3
谢涌海	5/5

注：2024年6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组成方案的议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为王兵先生、丁锋先生、老建荣先生，其中：王兵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

####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每年至少检讨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及经验），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策略而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3、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在董事提名名单中作出挑选或向董事会作出建议；4、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审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6、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7、公司章程规定或董事会要求的其他职责。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遴选及推荐准则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香港联交所《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选任程序：1、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董事、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2、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本公司外部广泛搜寻董事、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3、搜集初选人的自然情况和德能勤绩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4、取得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5、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6、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首席执行官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7、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预案。	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王全胜	2/2
彭冰	2/2
尹立鸿	2/2

## 5、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就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因应董事会所订企业方针及目标而检讨及批准管理层的薪酬建议；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就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这应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利及赔偿金额（包括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的赔偿）提出建议，以及就非执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4、考虑同类公司支付的薪酬、须付出的时间及职责以及集团内其他职位的雇用条件；5、检讨及批准向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其丧失或终止职务或委任而须支付的赔偿，以确保该等赔偿与合同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同条款一致，赔偿亦须公平合理，不致过多；6、检讨及批准因董事行为失当而解雇或罢免有关董事所涉及的赔偿安排，以确保该等安排与合同条款一致；若未能与合同条款一致，有关赔偿亦须合理适当；及 7、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定他自己的薪酬；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27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履行职责、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层2024年度绩效计划及目标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19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 应出席会议次数
王全胜	4/4
彭冰	4/4
王兵	4/4

## 九、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活动与内部控制，监督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

2024 年，公司监事会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重大决策以及经营管理层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为公司的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 （一）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相关情况见本节“报告期内召开的监事会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职务	参加监事会情况						列席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应参加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顾成中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5	5	1	-	-	否	5	3
吕玮	监事	2	1	-	1	-	否	1	-
于兰英	监事	5	5	1	-	-	否	4	3
张晓红	监事	5	4	1	1	-	否	3	-
周洪溶	监事	5	5	1	-	-	否	4	-
王莹	职工代表监事	5	5	1	-	-	否	5	3
王娟	职工代表监事	5	4	1	1	-	否	4	3
李崇琦	监事（离任）	3	2	1	1	-	否	1	-
年度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全年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了 14 份议案和报告，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实时监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通过研读公司《工作通讯》（月报）、《稽查工作简报》（季报）等公司报告，对公司分支机构展开实地调研，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层对董事会决策的贯彻执行情况。在此基础上，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依法运作，合规经营。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规定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未发生重大风险。

###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审核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其它文件，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该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 3、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修订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并按照制度有序做好内幕信息的登记管理工作，未发现公司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义务的事件。

###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 5 期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共计人民币 168 亿元；发行 1 期永续次级债券，发行规模共计人民币 26 亿元；发行境外中期票据，发行规模共计 5.93 亿美元。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发行收益凭证 2,891 只，发行规模共计人民币 320.6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益凭证存续 372 只，存续规模共计人民币 202.41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6、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并发表书面核查意见。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发表书面核查意见。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事项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并发表书面核查意见。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7、审阅相关报告情况

(1)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该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 》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一) 董事会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机构设置情况

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统筹监督内部控制的实施工作和自我评价工作。公司成立内控建设及持续优化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内控规范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稽查部、合规法律部等为内控管理部门，各单位为内控实施部门，全力配合内控体系完善和自我评价工作，积极实施内控缺陷整改，按要求反馈整改结果。稽查部负责独立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每年对公司内控措施独立实施内部审计和评价。

### (三)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监管要求，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合规风控制度和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落实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不断增强自我约束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从而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公司明确内控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内控建设及持续优化领导小组督导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公司的内部控制覆盖了所有业务、各个部门、分支机构、全体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结合监管要求和业务开展等情况，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不断建立健全与公司业务规模、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以审慎经营、识别、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有效性定期及不定期自我评估、内部审计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及外部审计进行独立评价的多层级内控评价机制，持续强化整体内部控制。

### (四) 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

公司围绕监管要求和发展战略、经营目标，持续深化内控体系运行。公司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制度梳理更新工作，确保制度规范的全面性、审慎性、有效性、适用性，避免空白或漏洞；加强重点机构、重点业务和关键领域风险梳理评估

检查和管控，保障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深化业务连续性管理机制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宣导培训，强化内控文化宣导。公司通过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定期及不定期自我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等方式，持续深化对控制缺陷的分析及整改跟踪，提升控制措施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 （七）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情况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认为其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及足够。

纳入公司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以及控制活动所涉及的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核控制。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经纪业务、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融资融券与股票质押业务、权益交易业务、FICC 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基金托管及服务业务、研究业务、财务管理、信息技术、合规法律事务、关联交易、子公司内部控制等关键领域，以及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信息技术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洁风险。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八）2025 年度内部控制的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优化工作，重点包括：以制度和流程为抓手，持续深化内控管理覆盖面和深度，提升重要环节管控能力；对照落实监管及行业新要求，强化内控检查及评估，提升管控措施的执行有效性；深化内控管理文化建设，强化培训宣导，提升员工内控管理意识水平。

## 》 十二、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坚持集团化、专业化、平台化的管理思路，将境内外子公司统一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入提升精细化管控能力，持续整合集团风险数据及信息，进一步强化集团统一风险计量、监测和分析能力，常态化督促子公司落实执行集团统一规定，确保各子公司风险在集团整体风险偏好下可测、可控、可承受。

### 》十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相关自查及整改情况。

### 》十五、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公司始终强调依法合规经营的企业文化，严格管理、审慎经营、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规范发展。

#### （一）合规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市场环境、监管要求的变化及业务发展需要，不断调整、完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及相关制度。公司根据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在公司《章程》及基本合规管理制度中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总监、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以及各层级子公司（以下统称“下属各单位”）负责人的合规职责。现行合规组织体系全面体现了《办法》关于“全员合规”“合规从管理层做起”的基本要求，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健全、各层级职责定位明确清晰、全员合规的合力局面基本形成。

董事会是公司合规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合规管理有效性最终责任，决定公司合规管理目标，对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将其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以确保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业务规则、重大决策和主要业务活动等合法合规，风险可控可承受；监事会承担合规管理监督责任，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合规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承担合规管理主体责任，落实公司合规管理目标，对全公司合规运营承担责任；下属各单位负责人承担本单位合规运营责任；公司全体工作人员对其自身经营活动范围内业务事项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负责。

合规总监是公司的合规负责人，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协助经营管理层有效识别和管理合规风险。合规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任免，合规总监不兼任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职务，不分管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部门。

公司设合规法律部，协助合规总监具体履行合规管理职责。主要包括：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合规培训、检查及指导；合规风险评估及统筹处置；合规审查及合规报告；外部合规监管协作；反洗钱及信息隔离墙；公司法治体系建设；法律文件审核；法律事务处理；法律风险评估及咨询。

公司各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内部配备合规人员。合规人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的合规管理工作，对本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合规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及时有效地监督、检查、评价和报告，并负责本单位与合规法律部的沟通和信息交流及其他合规管理工作。

公司进一步加强分支机构合规垂直管理，建立立体合规管理机制，推进数字合规建设，深化业务与合规的有效融合。公司各分支机构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完善各项合规管理制度机制。公司制定了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就子公司合规管理的基本原则、组织架构、工作机制等进行了详细安排，在保证子公司法人独立的前提下，建立健全与集团化战略相适应的合规管理体系。

## （二）公司合规制度建设

公司持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形成包括《合规管理制度(2017年修订)》《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合规管理日常工作办法(2020年修订)》《合规管理人员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合规问责实施办法》等在内的各项合规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或修订《合同管理制度》《工作人员证券投资行为管理办法》《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基本制度》《重大事件第一时间报告工作制度》《客户业务投诉处理办法》《代销私募基金金融产品合规管理指引》等合规制度,进一步完善合规管控体系及洗钱风险管理体系。

## （三）合规管理机制运行情况

自合规管理制度全面实施以来,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持续深入,探索形成“合规核心竞争优势”,各项业务运作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看得清、管得住、做得好”工作目标,协同各项业务夯实基本盘,持续强化业务协同支持业务创新,迭代升级数字合规能力,有效落实新《反洗钱法》,切实防范经济制裁及出口管制风险,持续强化员工证券投资行为管理,赋能业务加快打造合规核心竞争优势。

## （四）报告期内合规部门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规部门持续对重点业务和重点环节开展针对性检查工作,组织开展基金托管及服务业务合规检查、金融产品代销引入合规检查、分支机构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合规检查、子公司专项合规检查、反洗钱专项检查等,并持续跟踪整改工作推进情况。

## （五）报告期内稽查部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稽查部完善审计机制,优化项目流程,加强队伍建设,深化科技赋能,着力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努力践行“如臂使指、如影随形、如雷贯耳”的工作要求,对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各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的内部控制机制建立与执行,业务经营、运营保障、客户服务、反洗钱及创新业务的合法合规,财务收支及会计核算的准确性等方面进行了检查和评价,各项工作符合质控规定,为公司战略落地和稳健运营贡献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稽查部服务于公司分类分层、全业务链联动的客户服务体系,持续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消除审计盲区和死角,做到“应审尽审、凡审必严、违规必纠”。报告期内共完成审计项目190项,其中研究所、资产托管部、金融产品部、证券投资部、财富管理、固定收益部、债务融资部、融资融券部、销售交易部、平台运营部、投顾发展部、金融创新部、中央交易室、办公室等17项业务及管理部的常规及总经理离任审计;华泰期货、华泰联合证券、华泰资管公司、华泰创新投资、华泰紫金投资、华泰国际、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等11项子公司的常规及高管离任审计;盐城、云南、扬州、常州、深圳、南京、徐州、镇江、江西、天津、无锡、浙江、四川、山东、上海、安徽、湖北、湖南、北京、苏州、泰州等22项分公司总经理离任及强制离岗审计;北京雍和宫、北京西三环、北京苏州街、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上海黄河路、上海黄浦区来福士广场、广州环市东路、广州珠江西路、广州云城东路、深圳益田路、深圳后海中心路、南京郑和中路、南京止马营、南京长江路、苏州干将西路、苏州新市路等127项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离任及强制离岗审计;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有效性评估、公司反洗钱工作评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及服务业务专项、基金销售业务专项、关联交易专项、公司信息系统运维及安全管理专项、2023年重大事项专项等13项专项审计。截至报告期末,已出具审计报告项目182项,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575个;依照《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发现违规行为处罚实施细则》对126人次提出处罚建议,处罚金额人民币18.50万元,强化责任约束,起到警示效果。截至报告期末,已到整改期限(发文后一个月)的审计发现问题503个,已完成整改481个,整改完成率95.63%。审计过程中得到了各被审计单位的积极配合,审计意见及建议也得到了被审计单位及负责人的认同。

报告期内,公司稽查部围绕外部新规,推动审计质控机制完善。一方面,在《证券公司内部审计指引》正式实施的背景下,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从组织架构设置和人员管理、职责权限范围、工作程序实施、结果运用、审计问责五个方面明确内部审计职能定位和基本工作要求;针对审计项目中数量多、占比高的关键岗位人员审计,修订《关键岗位人员内部审计办法》,细化审计范围,明确审计方向。另一方面,围绕工作质量提升,优化审计质量及流程控制,成立专项

工作小组制定《内部审计质量控制管理办法》，构建审计计划、组织实施、复核审理、督促整改等一体谋划、前后贯通、相互衔接的审计流程运作机制，建立与审计职责相匹配的资源要素配置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稽查部立足平台建设，强化审计工作场景赋能。一方面，以审计平台换新为抓手，完善线上审计管理，在完成新审计系统一期功能建设后，全新的审计工作平台已全面投入审计项目应用，在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的同时，围绕 OKR 目标，更多流程化及便捷化功能已在持续建设中。另一方面，以审计数据规范为基础，加强数据分析使用，进一步完善审计数据集市数据需求管理规范，充分利用公司数智中台现有的各类数据治理工具开展数据治理整合，并继续拓展数据分析使用场景。此外，广泛动员审计人员，基于审计需求激发创新活力，围绕“赋能业务开展”和“赋能审计质效”两个目标，借助公司竞赛资源或智能化工具开展各类细分审计场景探索。

报告期内，公司稽查部继续推进审计成果运用，将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与审计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摆在同等重要的位置“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落实”。一方面，加强整改督导人员配备，完善整改跟踪流程设计，基于审计工作平台开发上线审计整改功能模块并与项目实施模块对接，实现初次审计整改任务的自动化推送机制；对未整改到位问题持续跟踪，将整改督导工作做实做细，落实审计问题从发现到整改的线上化生命周期管理。另一方面，挖掘问题价值，落实成果转化，坚持常态送阅，报告发文送阅经营管理层及合规风控部门，并专项汇总发送有关单位，提供工作参考；向相关单位提出专题工作建议，推进源头防控；对于普遍和典型性问题，编发审计问题分析报告，并向全公司发送稽查简报，防范“破窗效应”。

## ▶ 十六、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4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2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9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32
<b>专业构成</b>	
<b>专业构成类别</b>	<b>专业构成人数</b>
业务人员	10,997
业务支持人员	2,630
研发人员	3,337
合计	16,964
<b>教育程度</b>	
<b>教育程度类别</b>	<b>数量（人）</b>
博士研究生	164
硕士研究生	7,561
大学本科	6,724
大专及以下	881
合计	15,330

注：由于美国公司内部政策原因，教育背景统计不包括美国公司员工。集团人数含劳务派遣、经纪人等。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共有 10 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 8 名为男性，2 名为女性。本集团共有男性员工 8,506 人，女性员工 6,824 人，女性员工占比 44.5%（注：由于美国公司内部政策原因，性别结构统计不包括美国公司员工）。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实现雇员（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性别多元化，亦未知悉任何因素或情况会导致全体员工性别多元化更具挑战性或削弱其相关性。

本公司在公司官网发布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及福利声明》，在声明中明确了倡导员工多元化，确保员工录用和职业发展不受种族、信仰、性别、宗教、国籍、民族、年龄、婚姻状况、社会地位等任何因素的影响。

## （二）薪酬政策

公司贯彻稳健经营理念，将薪酬管理与风险管理紧密结合，注重合规底线要求，充分考虑市场周期波动影响、行业特征及公司业务发展趋势，将“合规、诚信、专业、稳健”的文化理念融入薪酬管理，不断完善与经营绩效、业务性质、贡献水平、合规风控、社会文化相适应的薪酬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稳健薪酬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和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注重薪酬效益联动，兼顾激励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建立与公司整体效益相关联，以综合考核结果为分配导向、与合规风险管理匹配衔接的薪酬激励分配机制。公司薪酬由基本工资、职级津贴、绩效奖金、中长期激励及福利计划等构成。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了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建立健全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集聚核心优秀人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为员工依法足额缴纳了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与此同时，公司为员工建立了补充医疗保险计划和企业年金计划，提升员工补充医疗保障和退休待遇水平。

## （三）培训计划

为适应行业创新转型发展趋势，公司培训工作围绕思想政治、行业文化、综合素质、专业能力、职业操守、国际视野等方面开展，年度培训计划有序实施。公司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证券行业文化培训，促进理论武装、文化建设与人才培养相融合；制定干部教育培训方案，深入开展理论素养提升、政治能力提升、履职能力提升三类培训；组织管理者“BAL”、成熟员工“HIPO”、新员工“STAR”生涯发展系列培训项目，支持员工职业成长；实施财富管理、机构业务、金融科技、合规风控等业务培训，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强化员工职业操守；推出趋势论坛项目，拓展员工国际化视野，加强境内外联动。此外，公司有效利用云端学习平台，持续优化平台功能，提升员工使用体验，报告期内组织直播 513 场，平台学习人次 103.25 万人次，学习时长 36.69 万学时，人均 36.85 学时。

## （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情况

## 十七、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	公告编号：临 2024-022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 731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13,269,954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上述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公告编号：临 2024-023 公告编号：临 2024-024 公告编号：临 2024-032
2、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公告编号：临 2024-022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中因存在个人绩效条件未完全达标、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等情况的 175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082,559 股。	公告编号：临 2024-023 公告编号：临 2024-025 公告编号：临 2024-037 公告编号：临 2024-038 公告编号：临 2024-048
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调整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人民币 7.80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7.37 元/股。上述股份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完成注销。	公告编号：临 2024-049 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公告编号：临 2024-053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员工持股计划。

###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授予股权激励的情况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经营管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组织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公司遵循目标共担、全面对标市场、激励约束并重原则，对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年度绩效考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采取基于关键绩效指标的目标考核，考核指标既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相关，又体现合规经营导向以及个人分管工作的重点和难点。高管人员的考核指标及目标值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战略，结合公司特点和市场环境来确定。年底董事会综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高管人员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及年度合规专项考核情况，确定高管年度考核档次和薪酬分配。

## 》 十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第二百六十一条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执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除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计划进行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可能导致公司不符合净资本监管要求的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经公司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批准，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根据年度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不存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情况如下：

2022年度，以公司总股本9,075,589,027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45,278,495股和拟回购注销的925,692股A股股份，即以9,029,384,84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0元（含税），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4,063,223,178.00元（含税），占2022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6.76%。

2023年度，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029,384,84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882,635,481.20元（含税），占2023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45%。

2024年中期，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027,302,2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54,095,342.15元（含税），占2024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50%。

2024年度，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建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总股本9,027,302,2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7元（含税），本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3,340,101,843.97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已实施中期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54,095,342.15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为人民币4,694,197,186.12元（含税），每股现金红利合计人民币0.52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58%。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剩余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2、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包含GDR存托人）和港股通投资者支付，以港币或人民币向H股股东（不含港股通投资者）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 (三)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2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4,694,197,186.12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35,336,947.13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2.0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4,694,197,186.1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2.07

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扣除其他权益工具股息影响及限制性股票股利后的金额。具体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以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当年现金分红占比为 30.58%。

### (四)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	12,640,055,845.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 (2)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12,640,055,845.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 (4)	13,051,927,051.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96.8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35,336,947.1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未分配利润	26,611,438,102.44

## 十九、其他

### (一) 公司秘书

张辉先生为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之一，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级总监邝燕萍女士为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相关专业资格要求的联席公司秘书。公司秘书的主要职责为负责促进董事会的运作，确保董事会成员之间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会政策及程序并确保本公司遵从《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条例规定。各董事均可向公司秘书进行讨论、寻求意见及获取数据。邝燕萍女士于公司的主要联络人为张辉先生。

报告期内，张辉先生及邝燕萍女士均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9 条的要求，接受了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 (二) 董事及核数师就账目之责任

以下所载的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声明，应与本报告中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责任声明一并阅读。两者的责任声明应分别独立理解。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及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并无面临任何可能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此外，本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根据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透明度规则(United Kingdom's 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s Transparency Rule)第4.1.12(3)条，本公司董事分别确认就其所深知以下两点：

- (a) 根据适用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真实公允地反映本集团整体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及损益；及
- (b) 管理报告（即本年报，不包括上文所述审计报告）公允地载列本集团整体业务发展及表现以及业务状况的回顾，以及对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及不确定因素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的绩效考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和义务。

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能够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公司的重大战略决策和规划、重大投融资项目、业务创新、关联交易、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绩效考核、企业文化建设与社会责任等方面建言献策、专业把关，保证了重大决策的科学规范和公司的可持续创新发展，切实维护了股东的权益。

公司全体监事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能够按照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监督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依法运作和规范管理，保证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有关公司董事、监事的履职情况详情请参阅本报告本节“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 （四）与股东的沟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意见和建议，积极、主动、规范地开展各类投资者关系活动，与股东保持沟通，及时满足股东的合理需求。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流程化开展。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即公司的股东通讯政策，董事会于2022年10月28日审议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确保实施情况及成效。通过以下举措，本公司确认现已有效实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即公司的股东通讯政策：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所载条款旨在确保公司股东、包括个人及机构投资者（统称“股东”），及在适当情况下包括证券分析师和潜在投资者，均可适时全面、平等地了解公司有关情况，帮助股东有效行使权利，加强股东与公司的沟通，增进其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向股东传达信息的主要渠道为公司在上交所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伦交所网站和公司官网发布的定期报告、公告和通函等公开披露信息。此外公司通过定期举行业绩发布会、开通服务专线、设立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和现场调研接待等方式与股东形成了良好的互动和沟通交流，确保及时向股东及相关人士传达公司的有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欢迎股东提出意见，并鼓励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以直接向董事会或管理层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虑。股东可以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四条和第八十九条列明的程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和向股东大会提出临时提案。公司《章程》已在上交所网站、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和公司网站公布。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将安排董事会回答股东提问。

### （五）投资者关系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致力于推动营造开放透明、包容共享的投资者互动氛围，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以高度负责的精神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包括协调来访接待，保持与监管机构、投资者、中介机构及新闻媒体的联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维护好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并做好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咨询问题答复工作；全年共接待境内

外多家券商和基金公司等机构 42 批次约 229 名研究员和投资人员的到访调研或电话访谈；认真做好日常投资者咨询工作，详细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同时，为配合定期报告的公布，公司举行了 2 次业绩发布会和 3 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并积极参加境内外金融机构举办的策略报告会与投资论坛，报告期内共参加 10 场策略报告会与投资论坛，就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战略等问题与投资者和研究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有效促进了投资者和研究员对公司经营情况和业绩表现的深入了解，全面推介了公司业务发展优势，正确引导了市场预期。公司坚持对投资者提出的各种问题进行归纳分析整理，以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

2024 年，公司接待调研、沟通及参加境内外金融机构举办的策略报告会与投资论坛等工作开展情况：

序号	接待时间	会议名称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2024 年 1 月 4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国信证券（1 人）	
2	2024 年 1 月 8 日 -9 日	瑞银大中华研讨会	现场访谈	瑞银证券、Principal Global Investors 信安环球投资、Fullerton Fund Management 富敦投资管理、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 摩根资产管理、eQ Asset Management、Point 72、Infini Capital Management 无极资本管理、Blackrock 贝莱德等（17 人）	
3	2024 年 1 月 11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浙商证券、嘉实基金、华创自营、华夏基金、星石投资、九方智投、泰康基金、众安保险（11 人）	
4	2024 年 1 月 11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方正证券、鹏扬基金、中欧基金、天弘基金、中信建投、中金基金、工银瑞信基金、华夏基金等（15 人）	
5	2024 年 1 月 12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美银证券、施罗德、城堡投资、保银基金、Marshall Wace、瑞通资管、橡树资本（8 人）	公司业务亮点、经营和财务情况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等。
6	2024 年 1 月 16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花旗银行、阿布扎比投资局、联博、Mirae Asset Management 未来资产管理、CIC 中投公司、城堡国际、Millennium Capital Management、南山人寿（8 人）	
7	2024 年 1 月 22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汇丰银行、中国银行（香港）、Citadel 城堡投资、CIC 中投公司、汇丰晋信基金、Pinpoint Asset Management 保银资管、Metlife China 大都会人寿（9 人）	
8	2024 年 1 月 30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富国基金（1 人）	
9	2024 年 3 月 29 日	华泰证券 2023 年年度业绩发布会	视频及电话访谈	瑞银证券、中信证券、中金公司、摩根士丹利、摩根大通、汇丰银行、美银证券、花旗银行、方正证券（超 800 人）	
10	2024 年 4 月 3 日	机构调研	视频访谈	Wellington（1 人）	
11	2024 年 4 月 9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信达证券（2 人）	
12	2024 年 4 月 15 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华安基金（2 人）	

序号	接待时间	会议名称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3	2024年4月16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Point72、M&G、汇丰晋信、嘉实基金（5人）	
14	2024年4月17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红思客资产、宁波知远投资、深圳万川基金、梵海投资（8人）	
15	2024年4月17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鹏华基金、易方达基金、工银瑞信（4人）	
16	2024年4月18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国泰基金（2人）	
17	2024年4月19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中银基金（2人）	
18	2024年5月7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Millennium Capital、汇丰人寿保险、兴业银行、财信证券、开源证券、粤开证券、宏利基金、融通基金等（23人）	
19	2024年5月8日	方正证券2024年春夏策略会	现场访谈	方正证券、天风资管、中国人寿投资等（7人）	
20	2024年5月9日	长江证券2024年中期策略会	现场访谈	长江证券、贝莱德、汇添富基金等（8人）	
21	2024年5月13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中欧基金（2人）	公司业务亮点、经营和财务情况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等。
22	2024年5月14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贝莱德、美银证券（2人）	
23	2024年5月17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中金公司（2人）	
24	2024年6月4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国金证券（1人）	
25	2024年6月5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国泰君安（1人）	
26	2024年6月6日	中信证券2024年资本市场论坛	现场访谈	中信证券、知达资产、弢富资产、嘉实基金、中欧基金、宁泉资产、财通资管、银华基金、农银汇理基金、鑫巢资本、万家基金、博道基金（14人）	
27	2024年6月14日	浙商证券2024年二季度机构重仓股交流会	现场访谈	浙商证券、长江资管、中财招商投资、红筹投资（4人）	
28	2024年7月9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信达证券、泰康资管（4人）	
29	2024年7月9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摩根大通（1人）	
30	2024年7月15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美银证券、APS、中投香港、Millennium、Aberdeen plc、高盛资管 GSAM、摩根士丹利资管、Point72（9人）	
31	2024年7月26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英国保诚（1人）	

序号	接待时间	会议名称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32	2024 年 9 月 2 日	华泰证券 2024 年中报业绩发布会	视频及电话访谈	摩根士丹利、瑞银证券、美银证券、高盛、国泰君安、中信里昂、广发证券、招商银行、Citadel Asia Limited、景林资产、DBS、中信证券、工银国际等（超 500 人）	
33	2024 年 9 月 9 日	中信里昂第 31 届投资者论坛	现场访谈	Aequitas Investments IFSC Pri, Al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Columbia Threadneedle Inv, Matthews Asia, Robeco AM, Millennium Partners Group, NAN FUNG GROUP, TD AM, Aberdeen Group, CIC（11 人）	
34	2024 年 9 月 10 日	机构调研	电话访谈	广发证券、Brilliance Capital Management Ltd 才华资本、宁泉资管、合道资管、仁桥资管、汇丰人寿、东方证券资管等（19 人）	
35	2024 年 9 月 19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富国基金（1 人）	
36	2024 年 9 月 19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工银瑞信（1 人）	
37	2024 年 9 月 19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长江证券（2 人）	公司业务亮点、经营和财务情况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等。
38	2024 年 9 月 20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广发证券、中信资管、建信基金（4 人）	
39	2024 年 9 月 24 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兴业证券（1 人）	
40	2024 年 9 月 24 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方正证券、仁和人寿、上海运舟、泰康资产、东方证券自营、浙商基金、太平洋资管、中金基金、光大保德信、汇丰晋信、灏浚投资（12 人）	
41	2024 年 9 月 27 日	瑞银亚太金融、金融科技和房地产公司日	现场访谈	瑞银证券、CIC（2 人）	
42	2024 年 10 月 8 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景林资产（2 人）	
43	2024 年 11 月 5 日	2024 花旗中国投资峰会	现场访谈	花旗银行、Pedder Street 沛达投资管理、Turiya Advisor Asia、Citadel International Equities 城堡投资（5 人）	
44	2024 年 11 月 6 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国金证券、泓德基金、广东广金投资、上海混沌投资、新华基金、国泰证券投资信托、上海宁泉资管、和基投资基金、华夏基金等（13 人）	
45	2024 年 11 月 6 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国信证券、晨燕资产、上海宏铭投资（6 人）	

序号	接待时间	会议名称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46	2024年11月7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广发证券、宁泉资产、保银投资、Point72、招商基金、杭银理财、SMAM三井住友投资等（27人）	
47	2024年11月11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美银证券、汇丰银行（2人）	
48	2024年11月13日	中信证券2025年资本市场年会	现场访谈	中信证券、易方达基金、中信里昂、中再资产管理、上海青希实业发展、深圳前海信诺、Point72、德汇投资（11人）	
49	2024年11月14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美银证券、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Alliance Bernstein、中投香港、BEA Un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Victory Capital Management、Pinpoint Fund（7人）	公司业务亮点、经营和财务情况及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等。
50	2024年11月15日	机构调研	电话会议	英国保诚（1人）	
51	2024年11月15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富国基金（1人）	
52	2024年12月13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华创证券（1人）	
53	2024年12月16日	机构调研	现场访谈	中金公司（2人）	
54	2024年12月19日	“预见2025”广发证券上市公司闭门交流会	现场访谈	汇丰晋信、上银基金、中欧基金公司、人保资产、华夏基金、友邦人寿、恒安标准人寿保险等（17人）	

## （六）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始终坚持“高效、诚信、稳健、创新”，秉承对内“一个客户”、对外“一个华泰”的服务理念，努力实现对客户负责、对股东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和谐统一。公司“科技赋能、创新进取”的文化特色不断强化，逐步形成了“开放包容、海纳百川”的“向上、向新”文化氛围，让“开放、包容、创新、奋斗、担当”的企业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报告期是公司文化建设深入推进的一年。公司在持续践行行业文化理念与《证券行业文化建设十要素》《证券从业人员职业道德准则》等文件精神的基础上，重点围绕“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要求，部署落实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快金融强国建设和金融高质量发展重大决策部署的指导意见》，为公司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提供了明确的指引。公司召开文化建设专项会议，审议了《华泰证券扎实做好“五篇大文章”，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工作进展》，为后续对标对表相关要求，深刻践行“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进一步厘清方向。

公司注重将文化建设全面融入公司经营发展，将企业文化优势转化为服务实体经济的价值创造优势，与经济社会共生共荣、融合发展。公司通过内部外部、线上线下多种有效方式和渠道组织开展企业文化推广宣传活动，宣传内容与公司文化内涵、经营管理理念等高度一致。公司开展“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主题宣贯活动，在人民网江苏频道、中国证券报、新华日报等主流媒体刊登相关文章；开展面向全员的“积极培育和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风险文化月系列宣导、面向青年员工的“知责明纪立标尺 强国有我启未来”主题培训、“星光华泰 闪耀未来”荣誉表彰等各类活动，有针对性地鼓舞和激励员工自觉践行行业和公司文化理念。公司还以创新思维打造差异化的文化品牌，通过组织系列文化沙龙活动、制作行为金融学科普公开课、推动优秀文化建设案例进入头部高校案例库等特色项目，不断增强公司在各个领域内

的专业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员工的文化认同感，推动公司稳健发展。

公司始终关注内外部反馈，线上线下每月并行开展“员工接待日”活动，线上在即时通讯 APP “同事吧”专栏开通“畅谈心声 共情同力”专帖，优化完善公司领导与员工间的常态化互动交流机制。同时，建立健全有效的反馈督办制度，强化对相关内容的沟通与反馈。

公司注重建立健全文化建设的财务及非财务支持措施，扎实做好文化建设的组织、制度、人员、资金和平台保障，形成总部引领、集团协同、全员参与的良性工作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各种评选表彰活动激发人才向新、向上的活力和动力，不断升维人才价值、助力人才成长；同时，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员工参加公司文化、职业道德等方面的培训，促进员工树立自觉维护国家金融安全、强化社会责任意识。

在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公司不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新形象，持续提升公司文化影响与行业声誉。报告期内，公司获《每日经济新闻》2024 年金鼎奖“优秀文化建设案例”，“泰青春”党建文化案例入选《2023 年证券行业文化建设年报》，开展的《投资银行业务廉洁风险防范与廉洁文化建设研究》获 2024 年全国金融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建设优秀调研成果一等奖。

### （七）审计师独立性情况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9A.31 条的有关规定，年度账目须由声誉良好的执业会计师（无论是个人人士、事务所或公司）审计，该执业会计师（无论是个人人士、事务所或公司）亦必须独立于中国发行人，且独立程序应相当于《公司条例》及国际会计师联合会发出的独立性声明所规定的程度。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 C1《企业管治守则》第 D.3.3 条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须按适用的标准检讨及监察外聘核数师是否独立客观及核数程序是否有效。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A 股审计服务机构，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H 股审计服务机构，经审计委员会检讨及监察，能够保证其与公司的独立性。

（八）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未发生变更。

# 环境与社会责任

##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 一、环境信息情况

币种：人民币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96.98

#### （一）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为金融业企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及其重要子公司。公司每年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总部办公场所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各项检测均符合国家标准。

####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公司积极响应《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在每个楼层均设置垃圾分类投放点，通过张贴垃圾分类宣传海报、电梯厅循环播放垃圾分类宣传视频等方式，向员工宣贯垃圾分类的理念和做法，营造“垃圾分类 人人参与”的氛围，养成员工主动分类、自觉投放的良好习惯。公司秉持“废物利用，创新价值”的理念处理废弃物，鼓励废旧物资重复使用，对无害、有害废弃物及废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公司的办公废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城市污水厂处理，办公垃圾由物业统一清运，电子垃圾、光管、碳粉盒、硒鼓墨盒等有害废弃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由回收方进行处置或再利用。公司优化固定资产资源配置，提高现有资产利用率，避免闲置浪费。公司最大化利用办公用房原装修，减少资源的非必要损耗，并通过实物资产系统，将闲置的实物资产调剂至有需求的其他单位使用，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全年共调剂设备 1,899 项。

公司在车辆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公司实物保障用车及经营业务用车优先考虑购置新能源汽车，践行低碳环保运营方式。华泰证券广场地下车库配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鼓励员工选择绿色出行方式，倡导绿色环保理念。

公司建立并持续优化能源管理系统，运用数字化平台针对性指导节能工作开展。目前能源管理系统按区域、功能（空调、

电梯、亮化照明、厨房用电等)、时间(同比、环比)对华泰证券广场进行所有电力设备用电量的统计分析,自动生成数据统计图表,实现能源消耗趋势的可视化,便于确定用电低谷,提高节能运行管理水平,提升管理效率和能源利用效率,有效推动节能减排。

公司基于 OA 系统、电子签章平台、智能商旅等平台推广无纸化办公,使用环保型纸张进行名片制作、报告印刷,积极推进线上化采购,采购、合同、付款等多系统协同运行,全面实现办公耗材、宣传品采购的全流程线上化、标准化,大幅度减少纸质资料的使用。

####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6.46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数据中心使用减碳技术
具体说明	
主要方式	具体措施
采用清洁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办公园区通过日照光诱导照明装置系统、空调冰蓄冷系统、地送风系统、办公区智能化照明控制等多种措施减少碳排放。</li> <li>公司总部园区已安装光伏发电系统,2024 年光伏发电系统发电量达 89,841 千瓦时。</li> </ul>
推进节能减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优化升级能源管理系统,定期分析能耗状况,提升能耗管控力度。</li> <li>持续推进节能改造,针对部分制冷量衰减明显的精密空调实施变频改造并加装风机,使其能耗降低约 22%;针对局部过热区域进行回风改造,优化回风气流,提高冷量利用效率。</li> <li>空调系统采用冰蓄冷、地板送风系统等技术,充分发挥低温送风的节能效益。</li> <li>办公照明普及低能耗 LED 照明,显著节约日常办公照明用电。</li> <li>利用视频会议系统,减少现场会议数量,降低因商务旅行产生的碳排放。</li> <li>践行花园办公的理念,扩大绿植种植面积,采用新型建筑材料,遵循绿色、新颖、环保理念。</li> <li>开展资产调拨,循环使用电脑等办公用品。</li> </ul>
倡导绿色出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定《机动车辆管理规定》相关文件,优先考虑购置新能源汽车。</li> <li>办公园区地下车库设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和电动车充电桩,鼓励绿色出行方式。</li> </ul>
绿色数据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过提高设备散热效率、对空调间进行隔光隔热改造等措施,打造低碳数据中心。</li> <li>以打造绿色数据中心为目标,华泰证券广场数据中心从前期建设到后期运营持续采取多种措施提升能源使用效率。</li> <li>在资源部署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业务云化,2024 年下架物理服务器资源约 440 台。</li> </ul>
绿色办公建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华泰证券广场获美国绿色建筑委员会(USGBC)颁发的绿色能源与环境设计先锋奖(LEED-NC)金级认证证书,资源及能源使用效率获得认可。</li> <li>2024 年,公司积极贯彻落实节能减排政策,按照国家绿色建筑三星级和海绵城市标准新建研发中心,建筑综合节能标准达 65% 以上。</li> </ul>
加强应急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并完善应急管理措施,执行安保人员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并置备应急设备,有效减少极端天气对公司运营的影响。</li> </ul>

## 》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是上海、香港、伦敦三地上市的金融类企业，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详见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和本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2024 年，在明晟指数公司（MSCI）的 ESG 评级中，公司 MSCI ESG 评级从 AA 级升至 AAA 级，实现两年连续进阶，达到全球投资银行业的最高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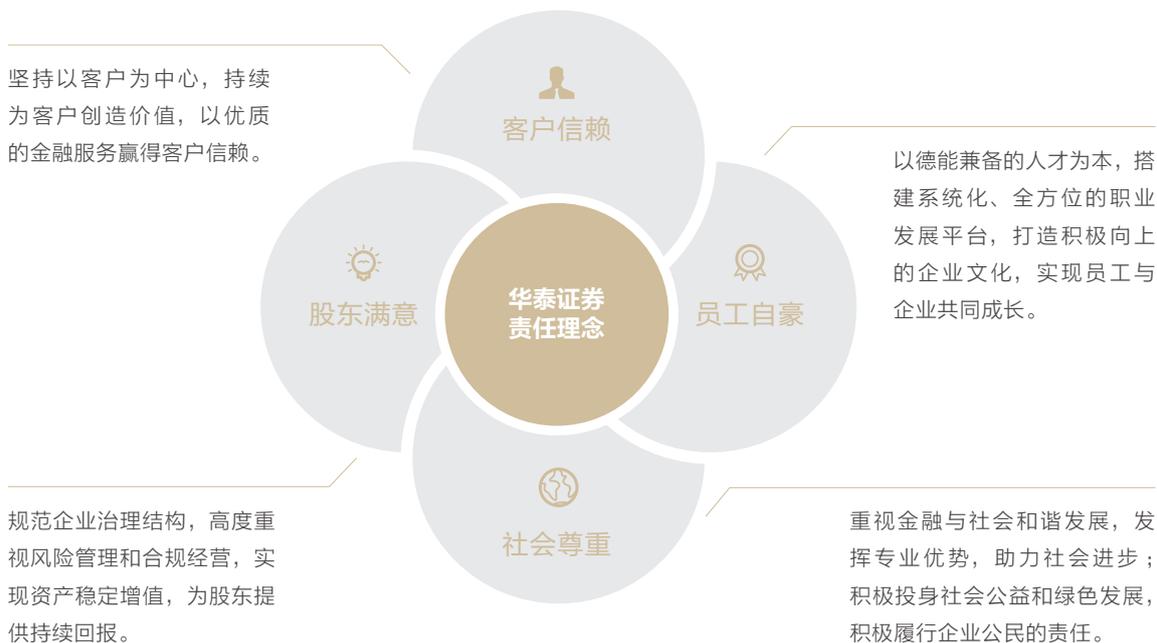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553.41	公司公益慈善项目总投入
其中：资金（万元）	1,553.41	公司公益慈善项目总投入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请见表下说明

说明：公司深耕“益心华泰 一个长江”生态环境保护项目，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受益人数约 7,000 人；通过“涓流行动—‘一个长江’大学生环保活动资助计划”“一个长江”青年行动者“跬步”支持计划及“一个长江”可持续发展人才研修班的方式，为环保公益行业不同阶段人才的成长搭建有针对性的培养体系，受益人数约 300 人；通过华泰公益基金会，凝聚更多合作伙伴力量为可持续发展贡献多元推动力。2024 年，华泰公益基金会首次参与江苏省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即获评 5A 最高评级。

### （一）强化 ESG 治理，健全体系效能建设

#### 1、深化 ESG 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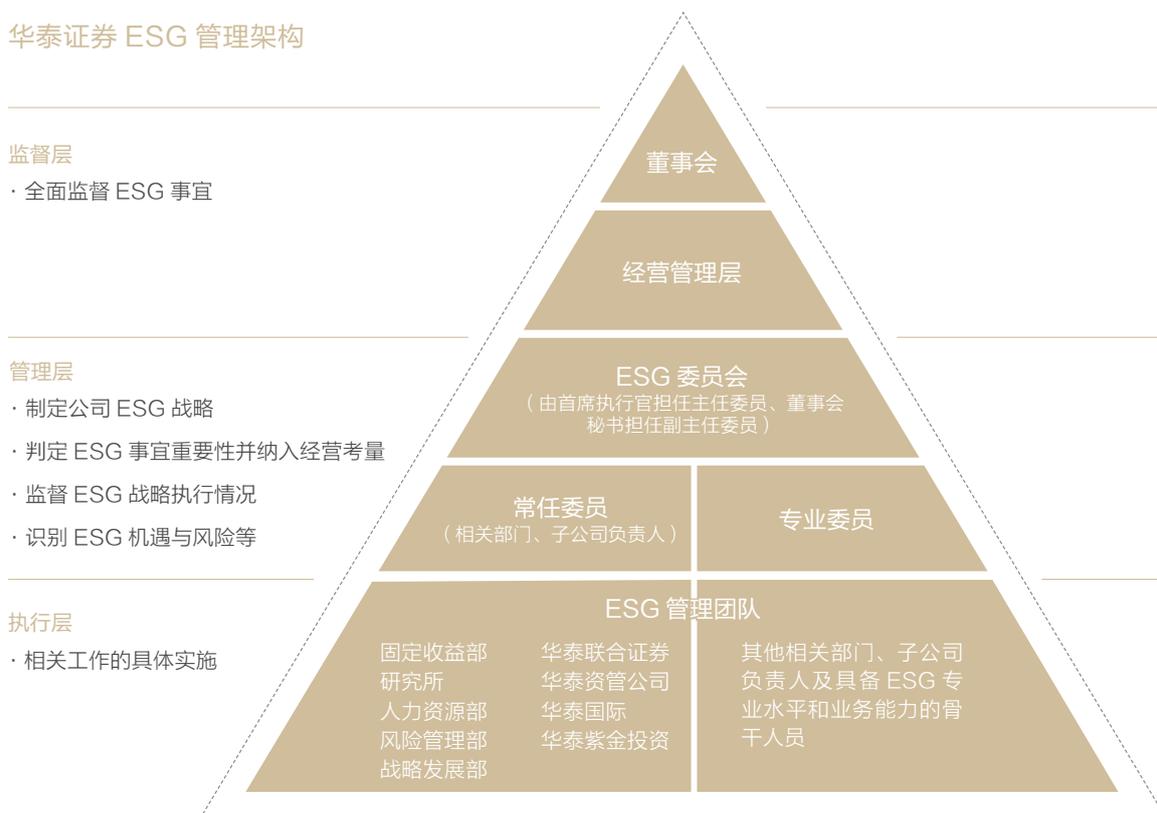
公司以成为“证券行业可持续发展领航者”为目标，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将 ESG 理念深度融入公司战略、经营管理与业务实践，积极打造可持续治理体系，增强 ESG 治理能力，不断推动自身可持续发展进程。



## 2、ESG 管理架构

公司将 ESG 要素融入发展战略，设立由公司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直接领导和管理的 ESG 委员会，持续优化 ESG 管理架构，构建高效协同、上下联动的 ESG 管理机制，全方位提升公司 ESG 管理的系统性和有效性。公司 ESG 委员会下设专业 ESG 管理团队，并在总部各相关部门及子公司设置 ESG 工作专员，明确工作职责，形成了一套分工明确、职责清晰、高效运作的 ESG 管理体系，确保 ESG 工作的扎实推进与有效落实。

### 华泰证券 ESG 管理架构



### 3、ESG 管理制度

公司持续完善 ESG 管理制度体系，在员工权益保障、员工道德水平提升、供应商管理、数据及信息保护、负责任投资等方面作出承诺。2024 年，公司参考国家相关环保法规，编制并发布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环境敏感型行业可持续发展投融资理念》，阐述了公司针对农业、林业、矿业等环境敏感型行业的可持续投融资原则，充分体现了公司将 ESG 理念融入投融资业务的具体举措。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发布了 9 项 ESG 相关声明与公告。详情请参阅华泰证券官网可持续发展声明与公告专栏。

#### （二）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保障长期稳健发展

公司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三会一层”的现代企业组织架构及其运行机制，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首席执行官及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内部制度，遵循各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优化“三会一层”运行机制，提高治理效率。

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范和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政策制度。为规范信息披露工作，全面保障公司信息披露各环节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制定并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及管理办法，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公司全面落实新“国九条”及资本市场“1+N”政策要求，持续完善合规制度体系，严格控制各领域风险。2024 年，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优化合规规范体系，在合规综合管理、场外衍生品、金融产品代销、反洗钱、程序化交易管控、法务诉讼等各领域制定和完善内部制度规章，推动各类业务在风险“看得清、管得住”的基础上“做得好”。

公司供应商主要包括 IT 硬件类、IT 软件类、工程建设类、综合物资类、互联网营销推广类、资讯产品类以及服务类。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行为准则》等规章制度，对供应商在合规与道德准则、反腐败、环境保护、职工权益等方面提出明确规定，完善供应链管理制度体系，使采购流程规范化、标准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关于进一步规范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的通知》《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管理暂行规定》中对于金融营销宣传行为及产品广告的各项要求，制定并落实《规范营销宣传管理办法》《金融产品代销管理办法》。公司始终秉持严谨、合规的态度，力求为客户提供最优质、最真实的服务体验，对宣传推介材料和营销人员的宣传推介行为进行严格管理，明确规范宣传材料从制作、审核到使用的全流程，以及营销宣传行为和金融产品营销要求。公司搭建“公示信披”频道和“涨乐财富通”平台等多样化信息渠道，持续完善金融产品广告及营销管理内控制度，强化内部监督和风险防范。

#### （三）落实责任金融，坚守风险防控底线

公司强化 ESG 风险管理建设，制定并实施客户 ESG 尽职调查制度评价体系等工作。《客户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 尽职调查工作指引》(简称《客户 ESG 尽调指引》)设置了具有可操作性的环境、社会、治理三大层面评价指标和计分规则，明确了融资、私募股权投资和投行业务中客户 ESG 风险的识别、跟踪和上报机制，有效识别、分析、管理客户可能面临的 ESG 风险，防范客户 ESG 风险转化为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

公司不断完善 ESG 风险科技，持续优化 CAMS 系统中 ESG 重要功能模块。作为传统信用分析的补充，ESG 相关要素已被纳入 CAMS 信用分析框架。通过结合大数据、自然语言处理(NLP)技术、大模型和人工规则，公司建立了涵盖舆情、公告以及自建特色数据的多维预警体系。CAMS 系统设置了包括 ESG 相关信息的负面舆情预警与信用资质评分结果的联动机制，ESG 预警信息的触发，将影响主体的信用资质评分，进而影响基于该评分的投资准入决策。

公司将 ESG 理念融入长期发展战略，积极推动 ESG 与负责任投资原则的深度融合，助力公司可持续投融资业务的有序开展。基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责任投资声明(2021 年修订)》，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责任投资的组织架构与管理体制。在投资过程中，公司将 ESG 因素纳入投资标的筛选、投研团队分析、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决策等环节，持续完善将 ESG 因素纳入考量的投资决策机制。公司明确要求相关业务单位将 ESG 因素纳入全集团范围的权益投资类业务、固定收益类业务、私募股权投资类业务和另类投资中的股权投资业务的全流程中，将环境责任、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三个重要因子作为约束性指标内化到常规的投资决策过程中，全面践行责任投资理念。

#### （四）创新绿色金融，强化可持续发展布局

公司聚焦服务国家“双碳”目标，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支持新能源企业上市，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助力经济绿色转型。公司着力发挥投资银行、投资交易、产品创设、风险管理等综合服务能力，积极响应实体经济绿色金融需求。

公司持续推进绿色债券业务，支持绿色产业项目发展。2024 年，华泰联合证券服务 5 家新能源、节能环保相关企业完成股权融资，绿色股权承销规模达人民币 40.48 亿元；成功发行绿色债券 59 只，承销规模人民币 156.98 亿元，成为国内绿色债券承销发行的先锋和主力军。华泰资管公司深耕“碳中和”及绿色资产证券化领域，在服务绿色金融方面，累计发行产品 7 只，规模超人民币 80 亿元。

公司积极参与全国和区域碳市场建设与发展，构建面向境内外市场的碳金融产品和交易服务体系，提升碳市场的流动性与有效性，为实体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持。2024 年，公司参与广东、上海、北京、深圳和湖北等地方碳市场的碳排放配额和全国碳减排量（CCER）交易。2024 年，公司荣获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 2023 年度“碳金融实践奖”及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市场先锋奖”，彰显了公司在拓展碳金融业务、服务我国碳市场深化完善方面的积极贡献。

#### （五）坚守产品责任，筑牢质量保障防线

公司强化创新驱动，加强数字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推动经营理念与数字化转型的有机融合，完善数字化转型度量体系。公司将科技赋能作为核心竞争力，立足“数字中国”战略，坚定走平台化发展之路，全面深化科技对业务开展的支撑作用，积极拥抱前沿科技，不断释放“业务+科技”的融合价值。2024 年，公司“CAMS 大数据智能信用投研平台”及“‘简富’投行数字化尽调工作台”项目均荣获中国人民银行“2023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二等奖。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化“双轮驱动”战略，推进对内“一个客户”、对外“一个华泰”的组织升级，构建完善全业务链联动的客户服务体系。同时，积极落实监管机构对于投资者保护和投资者教育的相关要求，创新投教服务运营模式，持续开展分类分层精细化服务的投教内容及活动宣传，建立广覆盖、强支撑的投教服务体系。2024 年，华泰证券南京国家级投资者教育基地获得中国证监会 2023-2024 年度全国证券期货投资者教育基地“优秀”评级；公司投资者教育服务在中证协、上交所、深交所、全国股转公司四家单位组织的券商投资者教育评估考核中获得 A 等次。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数据信息安全和客户隐私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证券期货业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发布《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数据及信息保护声明》。通过加强数据治理、隐私保护、网络安全防治和交易安全保障等举措，构建更为健全的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机制。

#### （六）赋能员工成长，共筑发展命运共同体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向员工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坚决反对就业歧视，确保员工的录用和职业发展不受种族、信仰、性别、宗教、国籍、民族、年龄、婚姻状况、社会地位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聚焦人才发展战略，秉承公开平等、科学选拔、德才兼备的招聘原则，通过校园招聘、社会招聘、内部招聘等灵活多样的招聘方式，引进多元化人才，提升人才储备。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成长与发展，建立了覆盖员工成长全生命周期的培养发展体系，推出“适航计划—启航计划—远航计划—引航计划”培养项目，并配套相应的发展体系，建立“职场新人—业务骨干—复合精英—管理将才”的成长路径，满足人才在不同阶段的发展需求。公司持续打造具备国际投行人员培养能力、客户增值能力和数字化转型能力的 HTalent 人才发展体系，加强集团境内外一体化管理，全面升级员工培训体系。以“全职涯、全业务链 HTalent 人才培养发展体系”为根基，整合境内外各业务专业能力培训资源，为员工提供与集团理念一致、方法协同的内部人才发展体系及成长路径，赋能员工全职涯通用能力增长。

#### （七）履行社会责任，助力公益事业走深走实

##### 1、助力生态保护

公司积极响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23-2030 年）》要求，主动服务国家“长江大保护”战略和“东西部协作”政策倡导，依托“益心华泰 一个长江”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致力于保护长江流域生物多样性。六年来，项目的主要覆盖区域从长江源延伸至中下游，项目的内容也从关键物种保护、社区发展，拓展至青年人才发展、公众教育等更广泛领域。

2022年,公司以“一个长江 一个世界”为主题做出的“非国家主体自主承诺”被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CBD)“行动议程”数据库正式收录。两年来,公司积极携手各方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响应联合国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上达成的《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带动员工、客户、合作伙伴、公众等广泛群体了解并参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推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进程。

## 2、促进教育公平

自2016年成立以来,公司“益心华泰 一个明天”乡村教育项目以推动困境儿童全面发展、促进教育公平为目标,覆盖青海、云南、湖北、安徽、江苏等地的乡村学校及困境儿童。该项目致力于提升留守儿童的心理健康水平和综合素质,通过素质教育、亲情关爱、志愿服务等多元化的公益模式,帮助留守儿童健康成长,并动员多方力量改善困境儿童的生活条件。截至2024年末,项目累计受益儿童146,116人次、受益教师13,990人次,带动165,702人次捐赠善款人民币327.20万元,共资助困境儿童1,355人次。

### (八) 应对气候变化, 扎实构建管理体系

公司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和机遇,重视气候风险治理。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中,公司参照香港联合交易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框架下气候信息披露的实施指引》、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要求,以及原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的框架,对经营相关的气候风险及机遇进行识别、分析,并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具体包括:气候相关风险的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和目标以及潜在财务影响分析,确保气候行动有序落实。

#### TCFD 气候相关披露总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公司董事会全面监督气候风险</b> 负责全面监督包含气候变化议题在内的 ESG 事宜,包括监督、指导和审核气候变化相关管理方针、政策、战略、目标、行动计划、风险和机遇及其他重要决策及其执行情况; 承担公司气候风险管理整体责任,定期审定气候风险管理战略、目标、风险和机遇、行动计划及其他重大决策,着重关注应对气候变化议案。</li> <li>● <b>ESG 委员会作为 ESG 工作的决策议事机构</b> 负责制定并审议有关环境保护、气候变化和其他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战略、目标及其他重大决策; 负责气候变化事宜重要性判定、气候风险与机遇识别等重要工作; 负责气候相关内容的建设和管理,统筹气候变化战略的全面执行。</li> <li>● <b>ESG 管理团队对 ESG 委员会负责,负责环境政策、气候变化相关政策的落实与推进</b> 气候风险管理策略的执行、能源与资源消耗的统计、温室气体排放量的核算等。</li> <li>● <b>各业务部门及子公司共同推动气候变化行动的实施</b> 明确其负责气候变化议题相关工作的具体实施,以确保气候变化行动工作的扎实推进与有效落实。</li> <li>● <b>公司对外行使投票表决权声明关注应对气候变化议案,包括但不限于碳中和目标、碳减排行动、应对气候相关实体和转型风险等</b> 原则上同意相关议案,并将气候变化相关行业监管政策、公司气候变化相关制度、气候变化风险对公司运营及财务的影响、公司识别和应对相关风险的措施纳入考量范畴。</li> </ul>	<p>详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15-18, P63-69</p>
--	--	---

战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开展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的识别、评估和分析工作</li> <li>确定对公司业务和运营具有实质性的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li> <li>逐步完善管理气候风险及机遇的顶层设计</li> </ul>	详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63-69
风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和战略，结合专家意见评估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根据评估结果构建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矩阵，结合风险及机遇的发生概率和影响程度，识别风险及机遇的重要性，并将持续完善气候相关风险及机遇的应对机制</li> </ul>	详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63-69
指标及目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属于金融业企业，经营过程中的能源消耗与碳排放主要来自日常办公，涉及能源类型包括电力、天然气、自有车辆使用的汽油、柴油发电机消耗的柴油等 通过采用可持续能源、推进循环利用、减少纸张消耗、鼓励绿色低碳出行等节能减排举措，降低能源消耗和碳排放。</li> <li>开展碳排放及能源消耗总量及密度的统计、分析工作，以此评估气候变化议题管理水平，并据此制定改进方案，推进节能减排 公司以 2021 年为基准年，设定碳排放及能源管理目标，并每年跟踪并汇报目标进展情况。</li> </ul>	详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P63-69, P70-73, P121-123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币种：人民币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297.98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投入
其中：资金（万元）	1,297.98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总投入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160,106	“益心华泰 一个明天”乡村教育等项目累计受益人数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支持结对帮扶点产业发展，扶持当地农业建厂，构建农业风险屏障，持续服务乡村民生基础；持续开展“一个明天”乡村教育项目；开展消费帮扶行动计划，积极采购对口支援地区消费帮扶产品

公司把服务乡村振兴作为重大发展和重大民生任务，充分整合集团优势资源，有序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服务国家建设农业强国的目标。在组织保障方面，公司构建了强有力的乡村振兴组织机制，由主要领导亲自研究、分管领导具体指导、职能部门专人负责。公司坚持选派政治素质过硬、工作能力突出、具有事业心和责任感的青年骨干员工作为帮促工作队员，担任驻村“第一书记”，为乡村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在消费帮扶方面，公司及子公司积极采购帮销脱贫地区等欠发达地区的农副产品，累计采购金额已达人民币 923.14 万元。此外，公司持续深化对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囊谦县的长期帮扶项目建设，大力支持藏区医疗行业发展，对囊谦县人民医院透析病区进行改造升级，并在当地学校建设儿童之家，为困境儿童提供物资帮扶与自然教育支持。

公司在江苏宿迁、安徽金寨、安徽岳西、湖北恩施、云南澜沧、青海玉树等五省六地深入开展“一个明天”乡村教育项目，开展志愿服务与困境儿童探访公益活动。项目结合不同学校的特点和差异化需求，面向留守儿童及教师开展针对性志愿服务。通过整合多方资源，邀请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学等领域的专家，为乡村教育注入专业力量。此外，公司还在满足软硬件条件的学校设立梦想中心，助力留守儿童成长。2018 年至今，公司已连续发起七期困境儿童资助计划，为青海玉树、湖北恩施、安徽金寨和岳西、江苏宿迁等地“益心华泰 一个明天”乡村教育项目资助学校的困境儿童筹集善款。

# 重要事项

## MAJOR EVENTS

###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信集团	国信集团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华泰证券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锦泰期货有限公司除外）。凡国信集团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华泰证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国信集团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华泰证券（锦泰期货有限公司除外）。	2014年6月27日	否	长期	是

### 》 二、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

### 》 三、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

### 》 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3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二）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小骏、韩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8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见表下情况说明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继续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 A 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及 GDR 审计报告；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H 股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 H 股审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460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 万元）。

## 七、公司不存在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破产重整的风险

##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披露且有进展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 公司与兆信公司等证券投资基金交易纠纷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文件，根据起诉状信息，浙江兆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兆信公司”）作为管理人管理的私募基金产品投资其他私募基金产品而产生损失，兆信公司将下层相关基金的管理人、托管人等诉至法院要求各被告共同赔偿其损失共计人民币 623,324,129.95 元。目前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已聘请律师代理应诉。因被告提出管辖权异议，2024 年 7 月 1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将本案移送至成渝金融法院管辖。兆信公司不服该裁定，提起上诉。2024 年 10 月 22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成渝金融法院管辖。

### 公司与浙金公司等侵权责任纠纷案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文件，根据起诉状信息，宁波浙金钢材有限公司（简称“浙金公司”）投资信托计划产生损失，浙金公司诉至法院要求信托计划投资的下层基金产品服务机构、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共同赔偿其本金损失、利息损失及律师费等共计人民币 100,086,666.67 元。公司为下层基金产品托管人之一。目前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已聘请律师代理应诉。因被告提起管辖权异议，2024 年 9 月 24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2024 年 12 月 9 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 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基金与德尔集团及其实控人汝继勇的履约纠纷案

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伊犁基金”）于 2020 年 6 月向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德尔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德尔集团”）实控人汝继勇按照双方投资河南义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河南义腾”）时签署的协议，对伊犁基金持有的河南义腾的股权履行回购义务。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2023 年 2 月 24 日、2023 年 10 月 7 日分别开庭审理。因河南义腾宣告破产并工商注销，伊犁基金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向南京仲裁委员会发起新的仲裁申请，要求汝继勇承担相应的支付义务。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受理了伊犁基金上述仲裁申请。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出具决定书，因汝继勇提起确认仲裁协议效力之诉，苏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且尚未作出裁定，本案仲裁程序中止。苏州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作出准予汝继勇撤诉的裁定，故南京仲裁委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作出裁决恢复审理。该案已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南京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2025 年 2 月 8 日收到南京仲裁委员会的裁决，支持了伊犁基金全部请求。

2022 年 11 月 11 日，伊犁基金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对德尔集团提起诉讼，要求其因伊犁基金因德尔未来股票质押担保无效而产生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损失人民币 275,966,101 元，其中投资本金损失为人民币 142,372,881 元，利息损失为人民币 133,593,220 元）。2022 年 11 月 28 日，根据伊犁基金的申请，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冻结德尔集团所持有 54,919,622 股德尔未来股票。后该案件移送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院（简称“伊犁法院”），伊犁法院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开庭审理，并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作出民事裁定书，认为该案必须以南京仲裁案的处理结果为依据，并据此裁定中止诉讼。由于案件审理期限的要求，伊犁基金向伊犁法院提出了撤诉申请，伊犁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作出了同意撤诉的裁定。同时，伊犁基金向伊犁法院申请了诉前保全，并重新提交了立案申请。伊犁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9 日作出裁决，驳回了德尔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申请，德尔集团对此提起了上诉。2024 年 11 月 7 日新疆高院裁定驳回了德尔集团管辖权异议上诉。

### 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基金与苏亚帅的履约纠纷案

华泰紫金投资旗下伊犁基金投资的嘉泰数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嘉泰数控”）项目因未能完成投资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及上市目标，触发了嘉泰数控实际控制人苏亚帅的回购及现金补偿义务，引起履约纠纷。2023 年 10 月，伊犁基金向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提交诉讼申请，目前该案已被建邺区人民法院受理，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开庭审理。2024 年 4 月 18 日，建邺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支持伊犁基金主张的股份回购价款，包括本金人民币 80,059,100

元以及回购溢价款（按照年利率 10% 计算至股份回购价款实际支付之日）；调整了我方主张的违约金，以人民币 80,059,1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截至上诉期限届满，对方未提出上诉申请，一审判决已生效，伊犁基金已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向建邺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递交强制执行立案材料，建邺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8 月立案；2024 年 12 月 30 日，伊犁基金收到建邺区法院送达的终止执行裁定书。

#### “华泰证券华福厦门银行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项下票据合同纠纷案

华泰证券华福厦门银行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福厦门银行 1 号”）委托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和 2017 年 3 月，就华福厦门银行 1 号项下相关票据纠纷，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为被告的合同纠纷诉讼，标的票据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9.5 亿元。华泰资管公司作为第三人参与诉讼。2018 年 6 月 26 日福建省高院一审判决支持了厦门银行的主要诉讼请求，2020 年 12 月 12 日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判决生效后，宁波银行深圳分行向厦门银行履行了判决款项。2023 年申请人宁波银行深圳分行以本案出现新证据、新事实足以推翻二审判决为由提出再审申请，并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被最高人民法院受理。2024 年 12 月 9 日，最高院作出 (2024) 最高法民再 272 号及 27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6) 闽民初 108 号、(2017) 闽民初 31 号民事判决书和最高人民法院 (2019) 最高法民终 190 号、(2019) 最高法民终 191 号民事判决，并将案件发回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重审。

##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1、2024 年 3 月，湖北证监局对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刘伟、张展培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4 号），指出华泰联合证券未对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科技”）财务核算、募集资金开展有效的督导，出具的报告中相关描述与事实不符，未能真实、准确的反映华强科技的违规问题。湖北证监局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的规定，对华泰联合证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华泰联合证券对照公司制度进行了相应的内部问责，要求责任部门对保荐业务项目持续督导、工作流程等进行全面梳理，认真履职，勤勉尽责，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2、2024 年 4 月，江苏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74 号），指出公司部分自营业务合规风控把关不到位，对部分客户适当性管理及督促义务履行不到位，从业人员资质管理不到位，跟投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针对上述问题，公司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围绕制度、流程、系统等方面切实开展整改规范工作。

3、2024 年 4 月，深圳证监局对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77 号），指出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在 2019 年与外部机构合作举办客户培训交流会，涉及讲解证券行情走势等相关内容，营业部未对活动开展、议程、内容、讲师资质等进行合规审核。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已针对函件指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公司也通过考核问责等方式进一步加强分支机构管理。

4、2024 年 4 月，江苏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85 号），指出公司在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中，对客户交易行为管理不到位；在开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业务过程中，未能持续督导客户规范发行行为。针对上述问题，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及分公司积极整改，并进一步完善相关领域管控机制。

5、2024 年 5 月，云南证监局对公司云南分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007 号），指出公司云南分公司未能及时妥善处理投资者投诉和纠纷。云南分公司已妥善处理相关投资者投诉和纠纷，公司持续完善投诉纠纷防范化解机制。

6、2024 年 5 月，上海证监局向华泰资管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4〕213 号），指出华泰资管公司存在如下不足：一是支持民营企业发展资产管理计划投向纾困用途的资金未达到规定比例，反映出公司经营不够谨慎勤勉；二是对交易对手方尽职调查不充分，在为个别客户办

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过程中，存在未对交易对手方进行审慎调查的情况。对于前述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华泰资管公司高度重视、诚恳接受，制定了明确的整改方案，并已完成整改。华泰资管公司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谨慎勤勉推进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7、2024年6月，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夏俊峰、汪怡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4〕34号），指出华泰联合证券未就浙江力玄运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公司资金流向重合供应商的情况履行审慎核查义务、未审慎评估申报会计师收入相关核查意见等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华泰联合证券及相关人员采取监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华泰联合证券对照公司制度进行了相应的内部问责，要求责任部门对保荐业务项目管理、风险识别与控制等情况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提高尽职调查的充分性和审慎性。

8、2024年10月，深圳证监局对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203号），指出华泰联合证券存在对承销的部分债券尽职调查不到位、未严格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廉洁从业不规范等问题。深圳证监局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华泰联合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华泰联合证券已结合上述问题认真梳理，进一步加强尽职调查和信息披露的充分性，严格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明确相关费用承担要求，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9、2024年11月，江苏证监局向公司原镇江分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218号），指出该分公司及下属营业部工作人员存在违规销售金融产品的情形。公司已组织相关分支机构进行自查整改，并进一步强化金融产品销售环节规范管理。

10、2024年11月，江苏证监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230号），指出公司存在如下不足：一是与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开展场外期权交易，且在开展过程中未能有效监测参与产品购买场外期权的占比情况；二是对于部分分支机构合规管理不到位，存在员工向客户提供测试答案、替客户办理证券交易、协助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开展场外期权交易等未规范展业等情形。公司已组织相关部门及分支机构进行自查整改，并通过完善制度机制、加强宣导培训等方式，提升相关领域规范运作水平。

11、2024年11月，上海证券交易所向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保荐代表人刘鹭、陈维亚、黄飞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4〕63号），指出华泰联合证券在南京轩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工作中存在未充分核查发行人研发投入相关内部控制、未充分核查发行人销售人员资金流水等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华泰联合证券及相关人员采取监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华泰联合证券对照公司制度进行了相应的内部问责，要求责任部门对保荐业务项目管理、工作流程等情况进行全面梳理，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工作质量。

12、2024年12月，浙江证监局向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关于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00号），上述警示函认定华泰联合证券在有关公司债券发行人受托管理工作中，未有效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及使用情况，未勤勉尽责履行募集资金持续督导职责。浙江证监局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华泰联合证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华泰联合证券于2025年1月收到上述函件后，对照公司制度进行了相应的内部问责，要求责任部门认真学习公司管理制度，对项目管理、风险识别与控制等进行全面梳理，认真履职，勤勉尽责，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开展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开展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与后附财务报告中的关联交易数据（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1）佣金收入及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29,646,657.46	93,801,202.37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7,064,328.67	358,092.48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143,358.77	95,228.24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3,198,113.21	7,696,226.41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2,838,927.71	1,057,818.81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424,528.29	141,509.4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399,874.84	1,560,072.09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306,603.77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287,433.96	365,188.68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283,018.86	-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87,735.85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分销支出	136,320.75	268,000.0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收入	-	462,264.15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27,345.42	-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449,227.20	-
江苏省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321,719.39	498,951.70
江苏锦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11,592.41	11,203,730.48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	300,975.77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218.18	17.90
江苏宁沪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	46.6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1,800.00	7,299.99
江苏云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3,882.36	3,208.89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10,157.19	102,661.93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5,021.54	6,551.75

## (2) 利息净收入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29,138.8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464,973.74	9,221,641.65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703,782.42	23,978,833.5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6,418,203.14	22,488,556.8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615,413.70	2,865,482.1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7,827,247.81	18,752,990.4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10,332,123.84	8,157,558.72

## (3) 投资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失	-	-153,849.72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976,936.00	5,091,708.00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22,261.5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803,458.59	2,755,176.2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983,096.48	714,644.88
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2,358.49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622,214.55	1,084,820.6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	169,290.79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80,869.01	908,240.9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收益 / ( 损失 )	710,302.78	-136,707.7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收益 / ( 损失 )	1,458,093.62	-1,100,795.45

## (4) 关联租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	2023年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32,923.59	2,599,885.89

出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	2023 年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966,937.24	35,893,225.88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910,476.03	3,944,306.19

## (5) 本集团净认购/(赎回)关联方发行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净(赎回)/认购企业债	-20,423,418.58	20,423,418.58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净(赎回)/认购企业债	-60,424,882.19	57,638,054.48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净赎回企业债	-	-3,015,027.40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净(赎回)/认购企业债	-10,009,247.21	10,008,766.8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净(赎回)/认购企业债	-41,614,654.51	38,103,907.0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净(赎回)/认购企业债	-19,954,109.87	50,509,719.13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净认购企业债	10,109,731.51	-

## (6) 与关联方开展质押式回购及资金拆借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	500,00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20,500,000,000.00	89,320,000,00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	83,781,931,756.00	221,281,330,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式正回购	81,388,609,763.02	89,005,672,000.00

## (7) 与关联方开展债券交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开展债券借贷业务	2,000,000,000.00	7,160,000,000.0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关联方管理的信托计划持有的债券	-	92,573,943.83

## (8)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汇兑损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汇兑损益	-2,373,925.31	-3,161,180.48

(9) 关联方认购本集团发行债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本集团发行的债券	-	2,920,211,400.00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支付债券利息	-	20,768,995.00

(10) 存管服务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管费支出	1,449,332.03	1,459,057.2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管费支出	640,474.32	413,817.80

(11) 金融产品销售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	2023年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产品销售费用	545,954.25	2,302,162.0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产品销售费用	559,498.93	149,789.14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37,013.45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50,281.89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5,803.55	-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20,411.00	-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9,815.12	-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144,009.78	-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其它流入	证券代理买卖佣金	市价原则	不适用	700,321.84	-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其它流出	广告服务费	市价原则	不适用	-55,200.00	-
江苏沿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子公司	其它流出	运营管理服务费	市价原则	不适用	-3,181,510.56	-
合计				/	/	-2,269,053.93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报告期内不存在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内不存在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费	185,498.16	927.49	70,083.33	350.4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费	135,538.45	677.69	196,361.11	981.81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保荐费	-	-	300,000.00	1,500.00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7,553,816.49	37,769.08	10,803,505.09	54,017.53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34,765.44	173.83	7,493.74	37.47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押金	2,802,154.05	271,883.96	2,802,154.05	271,883.96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拆入资金	-	1,000,383,055.56

(3) 承租关联方租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6,869,867.36	17,489,055.54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8,341,873.99	19,077,517.76

(4)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款项	3,211,190.78	3,211,190.78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食堂费用分摊	251,129.03	1,190,091.58

(五) 报告期内，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之间无金融业务，且公司无控股财务公司。

(六) 其他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就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披露如下：本公司在2024年末资产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244.66亿元，涉及衍生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负债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97.42亿元，涉及衍生金融负债和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共同向华泰公益基金会捐款，用于开展乡村振兴、环境保护项目，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641万元。

»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1.2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23.3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23.3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72.8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72.8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承担债券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 1、本公司担保事项

(1) 2017 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华泰资管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9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报告期内，人民币 19 亿元净资本担保尚未使用。

(2) 2018 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承诺，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启用。2022 年，深圳监管局批准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起将 2019 年对华泰联合证券提供的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由人民币 20 亿元调整为 10 亿元。报告期末，公司合计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 10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

(3) 2020 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为华泰联合证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流动性担保承诺，报告期内尚未使用。

(4) 2021 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获授权人士签署相关决定，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13 亿美元债券和后续增发的 1 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其中 9 亿美元债券于 2024 年 4 月到期兑付，相应的担保自然终止。

(5) 2022 年，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10 亿美元债券以及 50 亿元人民币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6) 2023 年，公司作为担保人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16 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 2、子公司的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存在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均是对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且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而进行的，主要为企业债担保及中期票据担保等。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担保金额约合人民币 111.23 亿元。

此外，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为多项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全球总回购协议（GMRA）、全球证券借贷主协议（GMSLA）及经纪交易商协议提供担保，其中部分为无限额担保。上述无限额担保乃依据国际银行业及资本市场常规作出，使得与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交易的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可以支持较大的市场交易量及波动之需求量，保证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的正常业务不受影响。由于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属于有限责任公司，因此该等担保之绝对最高总金额亦将分别以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各自的净资产为限。

3、前述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为人民币 272.84 亿元，包括：(1) 公司为华泰国际下属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31 亿美元债券及 50 亿人民币债券所提供的保证担保；(2) 华泰国际及其子公司为满足下属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提供的担保。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报告期内本集团未签署重大合同。

2、已披露的有关重要合同在报告期内进展如下：

报告期内《华泰证券广场室内装饰装修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正常履行，公司已按约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128.51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支付合同价款人民币 13,817.79 万元（已剔除代缴社保费等），本合同已履约完毕。

##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公司发行股份相关的募集资金在报告期之前已全部使用完毕。

##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子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的股权变动情况见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 (二) 控股参股公司重大事项说明

#### 1、华泰紫金投资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发起设立南通华泰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报告期末，该基金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 8.2 亿元，华泰紫金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2.5 亿元。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发起设立成都华泰天府数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报告期末，该基金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 5.01 亿元，华泰紫金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发起设立的南京华泰新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总认缴规模由人民币 8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9.2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该基金总认缴规模为人民币 9.2 亿元，华泰紫金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2.5 亿元。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的控股子公司盛道（南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

报告期内，华泰紫金投资管理的上海瑞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完成工商注销。

## 2、华泰资管公司

报告期内，华泰资管公司总经理由聂挺进先生变更为江晓阳先生。

## 3、华泰国际

报告期内，韩臻聪先生和焦晓宁女士出任华泰国际董事。

华泰国际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下列业务资格：

- （1）华泰金控（香港）取得日本东京交易所颁发的东京机构债券市场（TOKYO PRO-BOND Market）承销资格。
- （2）华泰国际的全资子公司于越南证券市场监管机构获批证券交易代码，可在越南胡志明市证券交易所和河内证券交易所合格境外投资者身份进行直接交易。
- （3）华泰国际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取得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批准，新增有限承销会员资格，可协助初始上市的公司进行承销交易。

## 4、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报告期内，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董事长由孙含林先生变更为张安中先生。

（三）报告期内，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见附录四、信息披露索引。

##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可能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主要表外项目情况见本报告“重要事项”“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担保情况”。

## 十六、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25年3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尹立鸿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尹立鸿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尹立鸿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 （二）年度分配预案或决议

请参见本报告“重要提示五”。

### （三）重大投融资行为

请参阅本报告“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后，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五）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2025年1月，公司向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江苏股权交易中心20%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变更为3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 （六）证券营业部迁址情况

序号	迁址前名称	迁址后名称	迁址后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溧阳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溧阳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溧阳市溧城街道新世纪广场南大街628号103	2025年1月14日
2	麻城融辉路证券营业部	麻城金通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黄冈市麻城市经济开发区金通大道以西影源健康城4幢商业一层1-01号、二层2-01号	2025年1月14日
3	北京雍和宫证券营业部	北京雍和宫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2号楼5层501、502、512、515、516、1号楼1层116、2层216	2025年1月23日

### （七）报告期后，其他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发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CHANGES IN SHARES AND SHAREHOLDERS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29,278,392	0.32	-	-	-	-15,352,513	-15,352,513	13,925,879	0.1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29,278,392	0.32	-	-	-	-15,352,513	-15,352,513	13,925,879	0.15
其中：境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278,392	0.32	-	-	-	-15,352,513	-15,352,513	13,925,879	0.15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b>	9,045,384,943	99.68	-	-	-	-32,008,541	-32,008,541	9,013,376,402	99.85
1、人民币普通股	7,326,339,263	80.73	-	-	-	-32,008,541	-32,008,541	7,294,330,722	80.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19,045,680	18.94	-	-	-	-	-	1,719,045,680	19.04
4、其他	-	-	-	-	-	-	-	-	-
<b>三、股份总数</b>	9,074,663,335	100.00	-	-	-	-47,361,054	-47,361,054	9,027,302,281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45,278,495 股 A 股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3,269,954 股，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市流通。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并注销存在个人绩效条件未完全达标、与公司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等情况的 17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或全部 A 股限制性股票共计 2,082,559 股。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完成上述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并注销工作，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9,027,302,281 股，其中 A 股 7,308,256,601 股，约占总股数的 80.96%；H 股 1,719,045,680 股，约占总股数的 19.04%。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2024 年，公司完成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股份总额减少 47,361,054 股，按加权平均数计算的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1.62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人民币 1.62 元。

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 21.23 元，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包含公司发行的永续债，扣除该影响后，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 18.10 元。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29,278,392	13,269,954	-2,082,559	13,925,879	A 股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	详见附注
合计	29,278,392	13,269,954	-2,082,559	13,925,879	/	/

注：1、根据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披露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相应授予部分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36 个月内按 33%、33%、34% 的比例分三期解除限售。

本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日为 2021 年 4 月 6 日，第二个限售期于 2024 年 4 月 5 日届满。本次解锁股票数量为 13,269,954 股，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

2、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完成 2,082,559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并注销工作。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短期公司债券	2024-10-16	1.96%	20 亿元	2024-10-23	20 亿元	2025-03-17
短期公司债券	2024-11-11	1.90%	48 亿元	2024-11-19	48 亿元	2025-05-12
短期公司债券	2024-11-11	1.92%	10 亿元	2024-11-19	10 亿元	2025-11-12
短期公司债券	2024-12-06	1.75%	60 亿元	2024-12-16	60 亿元	2025-06-09
短期公司债券	2024-12-20	1.67%	30 亿元	2024-12-30	30 亿元	2025-08-22
永续次级债券	2024-11-22	2.39%	26 亿元	2024-12-02	26 亿元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 1、短期公司债券

2024年10月16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2024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人民币2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品种为151天固定利率，票面利率1.96%。本期债券2024年10月23日挂牌上市，简称为“24华泰S1”，债券代码“241764.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20亿元，交易终止日期2025年3月17日。

2024年11月11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2024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人民币58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分181天和1年期两个品种，其中181天固定利率品种，发行规模人民币48亿元，票面利率1.90%；1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票面利率1.92%。本期债券2024年11月19日挂牌上市，其中181天品种简称为“24华泰S2”，债券代码“241797.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48亿元，交易终止日期2025年5月12日；1年期品种简称为“24华泰S3”，债券代码“241798.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10亿元，交易终止日期2025年11月12日。

2024年12月6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2024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发行规模人民币6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品种为182天固定利率，票面利率1.75%。本期债券2024年12月16日挂牌上市，简称为“24华泰S4”，债券代码“242117.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60亿元，交易终止日期2025年6月9日。

2024年12月20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2024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规模人民币3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品种为243天固定利率，票面利率1.67%。本期债券2024年12月30日挂牌上市，简称为“24华泰S6”，债券代码“242135.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30亿元，交易终止日期2025年8月22日。

### 2、永续次级债券

2024年11月22日，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华泰证券2024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人民币26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2.39%，本期债券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债券期限延长1个重定价周期（即延长5年），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期债券2024年12月2日挂牌上市，简称为“24华泰Y1”，债券代码“242041.SH”，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人民币26亿元。

### 3、境外债券

报告期内，为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债务融资工具，华泰国际旗下附属公司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合计发行约5.93亿美元中期票据，中期票据计划由华泰国际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 4、收益凭证

公司2024年累计发行收益凭证2,891只，发行规模总计人民币320.61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收益凭证存续372只，存续规模人民币202.41亿元。

##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报告期内无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4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5,3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235,072 户，H 股登记股东 6,370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2025 年 2 月 28 日）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219,021 户，H 股登记股东 6,341 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股东性质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	1,373,481,636	15.21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66,600	1,266,429,848	14.03	-	无	-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3,750,761	540,003,793	5.98	-	无	-	境外法人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	489,065,418	5.42	-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8,000	356,233,206	3.95	-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77,873,788	3.08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52,906,738	1.69	-	无	-	未知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35,838,367	1.50	-	无	-	国有法人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3,169,146	1.36	-	未知	123,169,146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8,119,652	100,079,581	1.11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1,373,481,636	人民币普通股	1,271,072,83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2,408,8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66,429,848	境外上市外资股	1,266,429,84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0,003,793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3,793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89,065,418	人民币普通股	452,065,418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000,000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6,233,206	人民币普通股	342,028,006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205,200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7,873,788	人民币普通股	76,460,788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1,413,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2,906,738	人民币普通股	152,906,738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838,367	人民币普通股	41,132,567
		境外上市外资股	94,705,800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169,146	人民币普通股	123,169,146
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79,581	人民币普通股	100,079,58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无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信集团、交通控股、江苏高投和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江苏省国资委所属独资企业。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股东。		

注：1、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2、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截至报告期末，国信集团、交通控股、江苏高投、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港股通分别购入了本公司H股股份102,408,800股、37,000,000股、14,205,200股、201,413,000股和94,705,800股，此部分股份亦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本报告披露时，特将此部分股份单独列出，若将此部分股份包含在内，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实际代为持有股份为1,716,162,64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9.01%。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公司A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4、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公司GDR存托人，GDR对应的境内基础A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根据存托人统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GDR存续数量为105,941份，约占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数量的0.13%。  
 5、2023年末，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持有268,199,233股公司A股股票，2024年1月将其持有的全部公司A股股票以分立过户方式转至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杭州灏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710,006	3.7655	318,000	0.0035	342,028,006	3.7888	-	-

注：上表所示股份数量合计为该股东A股普通证券账户和A股信用证券账户下持有股份数量合计，不包括其所持有的公司H股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无因转融通出借或归还原因新增或退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周易	244,8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2	韩臻聪	204,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3	孙含林	204,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4	姜健	204,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5	张辉	204,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6	陈天翔	204,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7	焦晓宁	170,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8	焦凯	170,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9	王翀	170,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0	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16 名）	68,0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注：1、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公司因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和限售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

2、截至报告期末，持有 6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有 16 位，并列为公司第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

(三) 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持股超过 50% 的控股股东。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法人

名称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谢正义

###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报告期内，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省苏豪新智集团有限公司。

3、报告期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况。

## 五、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的情况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 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董梁	2002 年 2 月 22 日	91320000735724800G	500	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 企业托管、资产重组、管理咨询、 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情况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有。				

## 七、报告期内无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4 月 13 日
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082,559 股，占 2024 年 4 月 13 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2%
回购金额（元）	15,348,459.83
回购期间	2024 年 9 月 20 日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2,082,559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4.58%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 九、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据本公司和董事合理查询所知，以下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并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已记录于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已发行 A 股 /H 股总数的比例(%)	好仓 / 淡仓 / 可供借出的股份
1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实益拥有人	1,271,072,836	14.08	17.39	好仓
		H 股 (港股通)	实益拥有人	102,408,800	1.13	5.96	好仓
2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A 股	实益拥有人	452,065,418	5.01	6.19	好仓
		H 股 (港股通)	实益拥有人	37,000,000	0.41	2.15	好仓
3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实益拥有人	76,460,788	0.85	1.05	好仓
		A 股	受控法团权益	44,832,567	0.50	0.61	好仓
		H 股 (港股通)	实益拥有人	201,413,000	2.23	11.72	好仓
			受控法团权益	105,835,800	1.17	6.16	好仓

注：1、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倘若若干条件达成，则本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76,460,788 股 A 股好仓及 201,413,000 股 H 股好仓，通过受其控制的法团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41,132,567 股 A 股好仓及 94,705,800 股 H 股好仓；通过受其控制的法团江苏省苏豪新智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3,700,000 股 A 股好仓；通过受其控制的法团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1,130,000 股 H 股好仓。

2、如股东对股份本身持有权益，包括透过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持有权益，并因而具有如下的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好仓”：（1）其有权购入相关股份；（2）其有责任购入相关股份；（3）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收取款项；或（4）如相关股份价格上升，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  
3、如股东根据证券借贷协议借入股份，或如股东因持有、沽出或发行金融文书（包括衍生工具）而具有以下的权利与责任，该股东便属于持有“淡仓”：（1）其有权要求另一个人购入相关股份；（2）其有责任交付相关股份；（3）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收取款项；或（4）如相关股份价格下降，其有权避免或减低损失。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 十、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截至报告期末，因公司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董事持有的股票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股份类别	权益性质	持有的股份数目(股)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占本公司已发行 A 股 /H 股总数的比例(%)	好仓 / 淡仓 / 可供借出的股份
1	周易	A 股	实益拥有人	720,000	0.008	0.010	好仓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并不知悉其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及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 » 十一、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除本报告本节“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以及本报告“公司治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所述的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持有库存股份。

## » 十二、董事及监事购买股份或债券之安排

于报告期内任何时间，除本报告“公司治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所述的激励计划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监事借购买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 » 十三、公司无优先股相关情况

# 债券相关情况

## BONDS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企业债券

#### (二) 公司债券

##### 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以下为公司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公司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华泰G3	163482.SH	2020-04-27	2020-04-29	2025-04-29	35	2.9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承销, 中金公司, 国开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华泰G4	163558.SH	2020-05-19	2020-05-21	2025-05-21	30	3.2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承销, 中金公司, 国开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0华泰C1	175409.SH	2020-11-11	2020-11-13	2025-11-13	50	4.4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1华泰C1	175721.SH	2021-01-27	2021-01-29	2026-01-29	90	4.5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1华泰G4	188106.SH	2021-05-13	2021-05-17	2026-05-17	60	3.71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1华泰G6	188140.SH	2021-05-20	2021-05-24	2026-05-24	20	3.6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1华泰12	188325.SH	2021-09-03	2021-09-07	2031-09-07	27	3.7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1华泰Y1	188785.SH	2021-09-15	2021-09-17	不适用	30	3.85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21华泰14	188875.SH	2021-10-14	2021-10-18	2031-10-18	34	3.9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	21华泰16	188927.SH	2021-10-21	2021-10-25	2031-10-25	11	3.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申万宏源证券,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2021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债券 (第二期)	21华泰 Y2	188942.SH	2021-10-26	2021-10-28	不适用	50	4.00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 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2021 年面向专业投 资者公开发行 永续次级债券 (第三期)	21华泰 Y3	185019.SH	2021-11-16	2021-11-18	不适用	20	3.80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 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次 级债券(第一 期)	22华泰 Y1	185337.SH	2022-01-24	2022-01-26	不适用	27	3.49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 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次 级债券(第二 期)	22华泰 Y2	185388.SH	2022-07-07	2022-07-11	不适用	30	3.59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 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四期)	22华泰 G4	137780.SH	2022-09-01	2022-09-05	2025-09-05	20	2.52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 宏源证券, 兴业 证券, 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五期)	22华泰 G5	137814.SH	2022-09-08	2022-09-13	2025-09-13	30	2.5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 宏源证券, 兴业 证券, 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次 级债券(第三 期)	22华泰 Y3	137604.SH	2022-10-19	2022-10-21	不适用	35	3.20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 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六期) (品种二)	22华泰G7	138598.SH	2022-11-17	2022-11-21	2027-11-21	14	3.1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八期) (品种一)	22华泰10	138709.SH	2022-12-08	2022-12-12	2025-12-12	20	3.3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八期) (品种二)	22华泰11	138710.SH	2022-12-08	2022-12-12	2027-12-12	5	3.4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二期) (品种二)	23华泰G3	138845.SH	2023-01-12	2023-01-16	2028-01-16	20	3.4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三期)	23华泰G4	138857.SH	2023-02-02	2023-02-06	2026-02-06	45	3.2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开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四期)	23华泰G5	138886.SH	2023-02-09	2023-02-13	2028-02-13	40	3.3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五期) (品种一)	23华泰G6	138915.SH	2023-02-23	2023-02-27	2026-02-27	15	3.1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3华泰G7	138916.SH	2023-02-23	2023-02-27	2028-02-27	22	3.3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3华泰G8	115346.SH	2023-05-08	2023-05-10	2025-07-10	17	2.8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3华泰G9	115347.SH	2023-05-08	2023-05-10	2028-05-10	7	3.0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23华泰10	115367.SH	2023-08-22	2023-08-24	2026-08-24	20	2.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3华泰Y1	115931.SH	2023-09-06	2023-09-08	不适用	25	3.46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国开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3华泰11	115368.SH	2023-09-19	2023-09-21	2026-09-21	25	2.8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23华泰13	240068.SH	2023-10-12	2023-10-16	2025-10-16	10	2.8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中金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兴业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九期) (品种二)	23华泰14	240069.SH	2023-10-12	2023-10-16	2033-10-16	16	3.3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次 级债券(第二 期)	23华泰Y2	240109.SH	2023-10-18	2023-10-20	不适用	40	3.58	在发行人不行使 递延支付利息权 的情况下,每年 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十期) (品种一)	23华泰15	240158.SH	2023-11-02	2023-11-06	2026-08-06	10	2.8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 券(第十期) (品种二)	23华泰16	240159.SH	2023-11-02	2023-11-06	2033-11-06	25	3.3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申万 宏源证券,兴业 证券	中金公 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非 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3华泰F2	253163.SH	2023-11-23	2023-11-27	2026-11-27	28	3.0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 源证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非 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3华泰F4	253350.SH	2023-12-13	2023-12-15	2026-12-15	36	3.0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 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 源证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面向 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短期公 司债券(第二 期)(品种一)	24华泰S2	241797.SH	2024-11-11	2024-11-13	2025-05-13	48	1.90	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财通 证券	申万宏 源证券	面向专 业投资 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华泰S3	241798.SH	2024-11-11	2024-11-13	2025-11-13	10	1.92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财通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4华泰Y1	242041.SH	2024-11-22	2024-11-26	不适用	26	2.39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 每年付息一次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4华泰S4	242117.SH	2024-12-06	2024-12-10	2025-06-10	60	1.7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财通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24华泰S6	242135.SH	2024-12-20	2024-12-24	2025-08-24	30	1.6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财通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5华泰S1	242235.SH	2025-01-06	2025-01-08	2025-10-16	32	1.6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华泰联合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中金公司, 财通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华泰G1	242331.SH	2025-01-23	2025-02-05	2026-04-05	18	1.8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5华泰G3	242497.SH	2025-02-25	2025-02-27	2027-02-27	30	2.0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主承销商	受托管 理人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5 华泰 G4	242498.SH	2025-02-25	2025-02-27	2028-02-27	19	2.0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5 华泰 G5	242532.SH	2025-03-04	2025-03-06	2026-06-06	20	2.0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5 华泰 G6	242533.SH	2025-03-04	2025-03-06	2027-09-06	27	2.05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5 华泰 G7	242601.SH	2025-03-13	2025-03-17	2026-04-17	50	2.03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5 华泰 G8	242602.SH	2025-03-20	2025-03-24	2026-08-24	36	2.02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的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华泰联合证券, 中金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招商证券	中金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注:

- 1、上述公司债券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
- 2、上述公司债券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 3、上述公司债券均无回售条款, 2025 年 4 月 30 日后不存在回售日。
- 4、在本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集团不存在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	已于 2024 年 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六期)	已于 2024 年 3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4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4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5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6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6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五期)	已于 2024 年 7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7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8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8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	已于 2024 年 8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四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五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第四期)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9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二期)	已于 2024 年 10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十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十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 (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 (第三期)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六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1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七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2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八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4 年 12 月按时、足额付息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九期)(品种一)	已于 2024 年 12 月按时、足额还本付息

##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公司发行的 21 华泰 Y1、21 华泰 Y2、21 华泰 Y3、22 华泰 Y1、22 华泰 Y2、22 华泰 Y3、23 华泰 Y1、23 华泰 Y2、24 华泰 Y1 均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赎回权、满足特定条件时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发行人递延支付利息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债券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和发行人赎回权的行权日，未触发续期、利率跳升和满足特定条件时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执行递延支付利息权，21 华泰 Y1、21 华泰 Y2、21 华泰 Y3、22 华泰 Y1、22 华泰 Y2、22 华泰 Y3、23 华泰 Y1、23 华泰 Y2 均已按时、足额支付当期利息。前述债券年度付息日的前 12 个月内，公司因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触发了强制付息事件，分红及减少注册资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各次公告。

###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胡小骏、韩健	胡小骏	021-61418888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程海良、邹俊	张楠	021-22123075

为上述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其他中介机构如下：

中介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一号楼 5 层	王成成、崔月	025-833877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刘秋燕、郑坚睿	021-33388507 021-3338850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刘浏	010-6505116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林持衡、刘宸	0755-83081361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包宏	010-8830084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1 号楼 SK 大厦 32 层	陶健	13581681404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芙蓉西路 62 号 开源证券财富管理中心 2 层	徐梦园	029-8120882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 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徐宗轩、张哲宁、王文旭、张逸飞	0571-8782180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	高玲芳	021-50581985
	受托管 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郑坚睿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刘浏	010-65051166
资信评级 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姜羽佳	010-8567969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高飞	021-63501349-637

中介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律师 事务所	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南京市清江南路 70 号国家水资 源大厦 9 层	尹婷婷	025-84503333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 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郭陟	025-69511868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 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孙钻、白雪	021-20511000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 1 幢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17-18 层	姚磊	021-24126099

注：部分债券发行时承销商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业务范围变更，原申万宏源承销保荐除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外的债券承销业务均调整至申万宏源证券经营范围。相关主管部门已对上述业务范围变更事宜出具核准批复，原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协议之权利义务均由申万宏源证券承继。

上述中介机构报告期内无变更。

#### 4、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评级机构未对评级结果做出调整。

#### 5、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债券均采用无担保方式发行，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偿债计划。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定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条款和救济措施条款、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置专项偿债账户等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投资者保护机制的各项约定，按时足额兑付公司债券利息和 / 或本金，及时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以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否

###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1764.SH	24 华泰 S1	是	短期公司债券	20	-	-
241797.SH	24 华泰 S2	是	短期公司债券	48	-	-
241798.SH	24 华泰 S3	是	短期公司债券	10	-	-
242041.SH	24 华泰 Y1	是	永续次级债	26	-	-
242117.SH	24 华泰 S4	是	短期公司债券	60	-	-
242135.SH	24 华泰 S6	是	短期公司债券	30	-	-

##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

##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情况（不含公司债券）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41764.SH	24 华泰 S1	20	-	-	20	-	-
241797.SH	24 华泰 S2	48	-	-	48	-	-
241798.SH	24 华泰 S3	10	-	-	10	-	-
242041.SH	24 华泰 Y1	26	-	-	26	-	-
242117.SH	24 华泰 S4	60	-	-	60	-	-
242135.SH	24 华泰 S6	30	-	-	30	-	-

(2) 募集资金未用于特定项目。

(3) 募集资金未用于临时补流。

## 4、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规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241764.SH	24 华泰 S1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241797.SH	24 华泰 S2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241798.SH	24 华泰 S3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242041.SH	24 华泰 Y1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242117.SH	24 华泰 S4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242135.SH	24 华泰 S6	补充营运资金	是	是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符合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 (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1、公司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8785.SH
债券简称	21 华泰 Y1
债券余额	30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8942.SH
债券简称	21 华泰 Y2
债券余额	50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5019.SH
债券简称	21 华泰 Y3
债券余额	20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5337.SH
债券简称	22 华泰 Y1
债券余额	27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5388.SH
债券简称	22 华泰 Y2
债券余额	30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37604.SH
债券简称	22 华泰 Y3
债券余额	35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15931.SH
债券简称	23 华泰 Y1
债券余额	25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109.SH
债券简称	23 华泰 Y2
债券余额	40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2041.SH
债券简称	24 华泰 Y1
债券余额	26
续期情况	尚未到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权日
利率跳升情况	未触发
利息递延情况	未触发
强制付息情况	发行人在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有向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况，发行人已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 2、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和明细

报告期初，本集团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为人民币 16.05 万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人民币 25.11 万元，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0%，未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 2、负债情况

###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本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036.63 亿元和人民币 2,509.18 亿元，报告期末有息债务余额较报告期初减少 17.3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83.23	581.11	1,064.34	42.42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1,433.93	10.91	1,444.84	57.58
合计	-	1,917.16	592.02	2,509.18	-

注：1、其他有息债务包括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2、上述有息负债不包含计入其他权益工具的永续次级债券，期末本金为人民币 283 亿元、期初本金为人民币 257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064.34 亿元，且共有人民币 362.5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4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1.2 本集团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本集团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3,859.87 亿元和人民币 3,038.27 亿元，报告期末有息债务余额较报告期初减少 21.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6.16	734.12	1,340.28	44.11
银行贷款	-	33.63	-	33.63	1.1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1,641.69	22.67	1,664.36	54.78
合计	-	2,281.48	756.79	3,038.27	-

注：1、其他有息债务包括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2、上述有息负债不包含计入其他权益工具的永续次级债券，期末本金为人民币 283 亿元、期初本金为人民币 257 亿元。

报告期末，本集团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1,064.52 亿元，且共有人民币 413.0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4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为人民币 275.76 亿元，且共有约人民币 50.47 亿元境外债券在 2025 年 4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报告期末，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请参阅本报告“经营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资产及负债状况”。

###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 (六) 报告期内，公司无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七)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情况

### (八)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到期债务、兑付利息，未发生债务逾期情形。

公司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及付息兑付情况详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和本节“公司债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 (九)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遵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按期兑付债券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经营稳定，盈利情况良好，未发现可能导致未来出现不能按期偿付情况的风险。

### (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378.13	1,288,656.03	-29.90
流动比率	1.46	1.38	5.80
速动比率	1.46	1.38	5.80
资产负债率 (%)	69.53	76.05	下降 6.52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8.00	6.67	增加 1.33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53	2.10	20.4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89	-3.07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1	2.25	20.44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注：上述指标均未考虑客户资金。

## 》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可转换公司债券

## 》 三、收益凭证相关情况

### （一）收益凭证相关事项

公司 2023 年通过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和柜台市场累计发行收益凭证 3,563 只，发行规模总计人民币 211.89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益凭证存续 1,064 只，存续规模人民币 135.62 亿元。

公司 2024 年通过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和柜台市场累计发行收益凭证 2,891 只，发行规模总计人民币 320.61 亿元。累计兑付收益凭证 3,583 只，兑付规模总计人民币 253.82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到期收益凭证均按约定完成兑付。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益凭证存续 372 只，存续规模人民币 202.41 亿元。

### （二）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券公司收益凭证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相关重大事项的披露详见“附录四、信息披露索引”。

### （三）风险情况

#### 1、公司信用风险

公司组织架构健全，决策授权体系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严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范，信誉良好，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

#### 2、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收益凭证纳入整体债务融资管理，对融资额度和期限结构进行统一安排，并建立了公司层面统一的额度授权和管理机制，每日进行流动性缺口监测，确保公司流动性安全。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情况良好，到期收益凭证均按时兑付，未出现流动性风险。

#### 3、其他风险

公司发行浮动收益凭证，内嵌衍生品部分在衍生品设计、对冲交易、风险敞口和限额管理等各个环节均已纳入公司衍生品合规风控体系，进行统一管理。

公司的风险情况详见“经营层讨论与分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可能面对的风险”。

# 4

财务报告及备查文件  
*FINANCIAL REPORT AND  
DOCUMENTS FOR INSPECTION*





审计报告	184
年度财务报告	188
补充资料	341
备查文件目录	342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342
附录	343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P00868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泰证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泰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 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 1、事项描述

华泰证券主要使用活跃市场报价和估值技术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估值。华泰证券对于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未上市股权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场外衍生合约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如财务报表附注九、1所述,于2024年12月31日,华泰证券第三层次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2.39亿元,第三层次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6.32亿元。

由于第三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金额重大,其估值技术的选取以及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均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我们将第三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对于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华泰证券与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评估相关的流程及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评价管理层对第三层次金融工具估值时所采用模型的适当性;
- (3) 选取样本,查阅相关投资协议,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款,并评估其在估值过程中的应用;
- (4) 针对所选的样本,评估管理层估值时所采用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及可观察输入值的适当性;
- (5) 选取样本,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对第三层次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独立估值结果与华泰证券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以评估华泰证券估值结果的合理性。

## (二) 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 1、事项描述

华泰证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华泰证券管理层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运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包括：判断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的阶段划分，包括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事项；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采用风险参数模型评估其减值准备，关键参数包括损失率、信用风险敞口和前瞻性信息等；对于阶段三的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结合担保物价值及融资人的偿还能力等因素判断其可收回程度。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证券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融出资金（包括孖展融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343.12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7.66 亿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所述，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证券股票质押业务形成的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5.39 亿元，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8 亿元。

由于华泰证券融出资金、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金额重大，其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涉及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融出资金、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华泰证券与融出资金及股票质押式回购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相关的流程及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在内部信用风险专家的协助下，评价管理层所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的适当性及合理性；
- (3) 评价管理层确定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标准是否合理，并选取样本，检查上述标准的运用是否适当；
- (4) 选取样本，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主要数据输入值是否正确，包括信用风险敞口、损失率等，并检查其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 (5)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选取样本，评价管理层基于借款人的偿债能力、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回收计划等预计的可回收程度而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 (三)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 1、事项描述

华泰证券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管理和/或投资各类结构化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基金及合伙企业等。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 及附注七、4 所述，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证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计人民币 357.23 亿元，华泰证券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计人民币 6,210.57 亿元。

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时，华泰证券将满足控制定义的结构化主体纳入其合并报表范围。判断是否存在控制包括三个要素：(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 (3) 有能力运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华泰证券综合考虑其自身直接或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评估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享有的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其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而需将结构化主体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由于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的确定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且结果与财务报表广泛相关，因此我们将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华泰证券与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范围相关的流程及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并执行下列审计程序：
  - 检查相关合同和文件记录，了解结构化主体设立的目的，根据华泰证券在不同交易架构下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

评估华泰证券对于其对结构化主体权力的判断是否合理；

- 检查华泰证券对可变回报的分析，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得的固定管理费和浮动业绩报酬，以及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份额而获取的回报等；
- 分析华泰证券对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以及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而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检查华泰证券对可变回报的比重和可变动性的分析，判断华泰证券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是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角色；
- 通过执行以上程序，评价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所作出的判断。

## 四、其他信息

华泰证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泰证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泰证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泰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泰证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泰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泰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泰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泰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小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健

2025年3月28日

# 年度财务报告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b>资产</b>					
货币资金	1	177,638,989,435.67	150,319,561,572.69	122,339,400,283.23	84,017,160,699.1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38,117,531,828.51	104,023,195,752.98	105,641,633,347.53	69,125,972,556.13
结算备付金	2	43,899,794,428.02	42,316,365,832.66	46,455,791,572.64	47,042,379,301.51
其中：客户备付金		32,763,036,946.58	33,187,099,439.86	32,755,557,414.10	33,179,207,312.69
融出资金	3	132,546,004,899.02	112,341,094,150.39	130,578,012,237.19	109,994,638,506.12
衍生金融资产	4	9,991,124,734.25	16,259,881,412.31	7,017,269,490.58	11,313,833,482.28
存出保证金	5	33,451,298,327.14	40,544,278,245.33	8,022,200,471.87	13,790,464,465.36
应收款项	6	5,587,233,036.26	9,743,761,158.76	2,340,262,520.02	3,437,465,467.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15,228,400,744.33	12,460,231,501.48	8,963,410,105.91	10,262,018,263.43
金融投资：		359,801,662,204.48	479,963,315,019.35	258,845,827,535.60	346,326,859,212.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301,746,527,264.70	413,459,996,784.64	205,579,721,647.98	284,743,413,390.41
债权投资	9	47,793,721,749.73	50,116,811,798.86	47,557,178,947.97	49,866,999,051.77
其他债权投资	10	10,135,553,141.78	16,262,000,063.29	5,669,167,727.01	11,663,752,910.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125,860,048.27	124,506,372.56	39,759,212.64	52,693,860.03
长期股权投资	12	22,237,258,686.68	20,414,818,640.78	42,664,116,036.66	40,097,456,152.48
投资性房地产	13	182,131,297.14	136,283,750.86	824,668,360.81	858,045,926.82
固定资产	14	4,216,295,338.68	4,585,667,787.75	2,664,829,491.28	2,891,911,474.81
在建工程	15	1,275,113,965.76	565,790,169.19	1,120,463,414.79	509,355,554.39
使用权资产	16	998,002,336.67	1,368,252,047.89	673,518,420.02	786,676,943.47
无形资产	17	2,035,899,489.21	7,515,259,736.89	853,119,157.25	833,035,613.78
商誉	18	51,341,567.30	3,419,331,528.3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1,591,925,843.28	702,722,219.74	844,145,482.90	-
持有待售资产	61	416,839,403.07	-	104,570,320.85	-
其他资产	20	3,121,177,843.83	2,851,773,820.27	10,655,718,176.18	11,319,350,921.11
资产总计		<u>814,270,493,580.79</u>	<u>905,508,388,594.64</u>	<u>644,967,323,077.78</u>	<u>683,480,651,985.23</u>

##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22	3,362,979,630.04	11,478,572,689.16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3	28,852,938,891.71	25,475,506,795.41	28,852,938,891.71	16,776,642,276.81
拆入资金	24	30,113,661,041.76	39,536,526,852.14	30,113,661,041.76	39,536,526,852.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	40,448,332,443.95	52,671,165,393.58	15,040,923,241.69	20,868,094,623.07
衍生金融负债	4	10,943,785,469.29	16,881,641,313.58	8,767,418,010.79	11,885,585,342.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	121,048,168,372.16	144,056,149,301.99	99,120,033,008.10	116,230,124,735.63
代理买卖证券款	27	184,586,976,441.87	144,701,359,504.39	137,719,349,323.79	95,945,087,958.10
代理承销证券款	28	69,649,784.28	228,430,890.93	8,553,699.58	13,742,062.13
应付职工薪酬	29	10,705,934,525.90	10,583,219,102.35	7,262,407,795.98	6,534,587,155.82
应交税费	30	524,924,504.99	661,931,229.32	298,321,910.05	119,238,423.30
应付款项	31	72,295,695,577.72	110,286,900,865.59	62,421,685,089.32	87,452,884,568.71
合同负债	32	104,691,566.99	177,500,407.89	-	-
长期借款	33	-	647,052,227.31	-	-
应付债券	34	115,458,817,186.18	159,816,000,755.03	92,831,629,909.90	131,119,865,603.73
租赁负债	35	1,014,614,473.85	1,468,160,589.20	676,495,025.42	803,252,118.17
预计负债	36	746,107,867.88	570,141,512.35	-	101,047.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476,548,007.04	1,960,663,433.32	-	80,494,501.37
持有待售负债	61	75,402,113.91	-	-	-
其他负债	37	1,547,344,966.24	2,090,033,762.29	967,591,206.99	1,061,212,055.79
负债合计		<u>622,376,572,865.76</u>	<u>723,290,956,625.83</u>	<u>484,081,008,155.08</u>	<u>528,427,439,324.59</u>

##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8	9,027,302,281.00	9,074,663,335.00	9,027,302,281.00	9,074,663,335.00
其他权益工具	39	28,300,000,000.00	25,700,000,000.00	28,300,000,000.00	25,700,000,000.00
其中: 永续债		28,300,000,000.00	25,700,000,000.00	28,300,000,000.00	25,7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	68,838,074,060.72	69,602,190,451.81	67,224,707,129.01	67,999,458,653.68
减: 库存股	41	(100,544,846.38)	(1,064,172,886.70)	(100,544,846.38)	(1,064,172,886.70)
其他综合收益	42	1,702,846,660.60	1,068,621,213.99	427,419,847.75	54,586,393.99
盈余公积	43	9,727,062,043.66	8,838,000,626.66	9,727,062,043.66	8,838,000,626.66
一般风险准备	44	25,485,037,682.12	23,458,333,594.96	19,668,930,365.22	17,889,908,779.26
未分配利润	45	48,694,124,013.85	42,430,730,519.76	26,611,438,102.44	26,560,767,758.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u>191,673,901,895.57</u>	<u>179,108,366,855.48</u>	<u>160,886,314,922.70</u>	<u>155,053,212,660.64</u>
少数股东权益		<u>220,018,819.46</u>	<u>3,109,065,113.33</u>	<u>-</u>	<u>-</u>
股东权益合计		<u>191,893,920,715.03</u>	<u>182,217,431,968.81</u>	<u>160,886,314,922.70</u>	<u>155,053,212,660.64</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814,270,493,580.79</u>	<u>905,508,388,594.64</u>	<u>644,967,323,077.78</u>	<u>683,480,651,985.2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张伟  
法定代表人

焦晓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晓迪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一、营业总收入		41,466,367,393.80	36,577,585,349.48	18,725,207,083.01	19,218,592,778.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	12,948,359,404.27	14,612,690,953.41	6,623,316,160.66	5,988,855,427.04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446,873,998.47	5,958,867,066.53	5,898,798,451.54	5,304,069,032.90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96,820,753.83	3,036,880,836.03	471,520,925.47	396,095,826.3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146,341,204.49	5,264,455,133.42	-	-
利息净收入	47	2,704,570,312.00	952,323,174.64	3,619,235,479.24	2,800,909,082.23
其中：利息收入		13,560,994,101.15	14,615,232,416.22	11,206,020,565.23	12,501,120,222.98
利息支出		(10,856,423,789.15)	(13,662,909,241.58)	(7,586,785,085.99)	(9,700,211,140.75)
投资收益	48	21,716,303,023.94	13,280,671,689.33	9,817,394,075.61	9,442,945,230.86
其中：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53,953,190.02	2,584,784,369.69	3,112,429,332.52	2,576,404,607.83
其他收益	49	193,172,160.12	306,921,984.42	59,900,942.23	82,277,145.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	50	(4,861,591,933.42)	974,512,632.99	(1,309,882,595.80)	969,750,035.43
汇兑收益 / （损失）		750,297,144.73	1,322,894,317.81	(157,106,437.98)	(151,594,718.28)
其他业务收入	51	8,011,326,907.55	5,126,045,628.94	69,010,579.72	84,075,964.34
资产处置收益	52	3,930,374.61	1,524,967.94	3,338,879.33	1,374,610.55
二、营业总支出		(25,897,578,655.12)	(21,890,265,998.53)	(10,236,659,280.99)	(8,782,755,309.23)
税金及附加	53	(179,416,590.52)	(187,663,726.27)	(139,396,486.76)	(131,336,264.55)
业务及管理费	54	(17,434,151,391.45)	(17,079,026,159.60)	(9,849,385,324.67)	(9,078,593,088.16)
信用减值损失	55	(246,269,040.76)	410,946,375.92	(209,915,607.98)	464,097,134.58
其他业务成本	56	(8,037,741,632.39)	(5,034,522,488.58)	(37,961,861.58)	(36,923,091.10)
三、营业利润		15,568,788,738.68	14,687,319,350.95	8,488,547,802.02	10,435,837,468.88
加：营业外收入	57	5,668,047.30	276,419,771.28	1,130,832.97	271,071,886.50
减：营业外支出	57	(222,117,004.26)	(759,075,961.27)	(33,823,392.37)	(43,030,254.31)
四、利润总额		15,352,339,781.72	14,204,663,160.96	8,455,855,242.62	10,663,879,101.07
减：所得税费用	58	166,533,728.60	(1,168,403,866.08)	434,901,427.44	(197,159,073.57)
五、净利润		15,518,873,510.32	13,036,259,294.88	8,890,756,670.06	10,466,720,027.5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1,162,321.66	12,750,632,499.51	8,890,756,670.06	10,466,720,027.50
少数股东损益		167,711,188.66	285,626,795.37	-	-
（二）按持续经营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5,518,873,510.32	13,036,259,294.88	8,890,756,670.06	10,466,720,027.50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597,754,336.95	315,999,513.43	372,833,453.76	7,440,933.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4,225,446.61	273,929,502.87	372,833,453.76	7,440,933.1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531.11	12,999,169.52	(9,776,399.96)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1,531.11	12,999,169.52	(9,776,399.96)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634,143,915.50	260,930,333.35	382,609,853.72	7,440,933.1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7,987,378.63	(40,579,868.46)	367,987,378.63	(40,579,868.4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524,232.90	77,052,706.72	14,747,607.50	47,937,676.67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7,423,024.40)	7,144,671.24	(125,132.41)	83,124.89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3,916,400.12)	(3,571,117.27)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3,971,728.49	220,883,941.12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71,109.66)	42,070,010.56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116,627,847.27	13,352,258,808.31	9,263,590,123.82	10,474,160,960.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85,387,768.27	13,024,562,002.38	9,263,590,123.82	10,474,160,960.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40,079.00	327,696,805.93	-	-

##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续

###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59	1.62	1.35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59	1.62	1.33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张伟  
法定代表人

焦晓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晓迪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减少额		108,221,153,943.56	-	79,321,294,178.9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0,179,660,045.75	34,197,281,466.28	19,772,021,023.14	20,295,312,789.5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3,646,948,500.00	-	13,646,948,5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3,504,897,399.73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94,426,321.48	-	41,774,261,365.69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1)	20,461,570,717.97	18,062,074,768.14	7,464,038,043.34	4,066,233,77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756,811,028.76	69,411,202,134.15	148,331,614,611.14	38,008,495,068.2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净增加额		-	(38,169,998,230.95)	-	(24,632,900,965.7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20,449,187,838.92)	(11,687,710,495.09)	(20,819,527,217.69)	(11,634,238,422.5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9,415,067,100.00)	-	(9,415,067,100.00)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6,531,861,339.83)	-	(14,936,780,943.95)	(3,253,417,161.09)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7,850,363,730.06)	-	(5,481,678,223.2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113,457,387.41)	(12,692,289,728.84)	(6,393,423,087.81)	(7,440,315,414.1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30,306,383.06)	(11,639,037,786.88)	(5,892,120,696.78)	(5,990,246,755.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6,808,167.44)	(1,946,701,307.37)	(882,037,096.20)	(1,778,183,108.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	(51,452,416,222.20)	(16,883,429,254.88)	(27,358,333,163.26)	(4,459,131,3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589,104,438.86)	(100,869,530,534.07)	(85,697,289,305.69)	(64,670,111,373.52)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	68,167,706,589.90	(31,458,328,399.92)	62,634,325,305.45	(26,661,616,305.30)

##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续

###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285,974,762.28	26,086,632,877.56	20,672,057,499.94	21,91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5,886,226.31	3,428,252,193.62	2,538,607,559.31	2,735,609,116.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净额	60(6)	10,796,229,564.56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	86,393,313.60	50,428,016.81	73,696,744.92	15,286,94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54,483,866.75	29,565,313,087.99	23,284,361,804.17	24,661,896,058.4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152,321,246.23)	(34,153,475,721.57)	(12,564,454,139.19)	(28,357,680,64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产所支付的现金		(1,806,041,915.80)	(1,676,304,288.82)	(1,079,857,580.21)	(1,040,981,37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58,363,162.03)	(35,829,780,010.39)	(13,644,311,719.40)	(29,398,662,012.0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6,120,704.72	(6,264,466,922.40)	9,640,050,084.77	(4,736,765,95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7,841,509.43	6,495,913,355.19	2,597,301,886.79	6,492,852,034.43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2,597,841,509.43	6,495,913,355.19	2,597,301,886.79	6,492,852,034.43
发行债券证券收到的现金		36,075,820,171.76	91,797,679,971.10	31,809,860,781.62	64,329,751,481.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55,750,406.73	11,377,260,181.82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4,239.98	9,670,340.3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38,086,327.90	109,680,523,848.41	34,407,162,668.41	70,822,603,516.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236,767,580.38)	(75,982,866,644.96)	(56,826,002,218.35)	(47,176,496,10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33,053,588.02)	(15,060,654,479.30)	(11,466,901,004.73)	(13,623,115,995.59)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623,242,216.45)	(662,200,714.93)	(345,796,985.58)	(351,306,601.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	(15,348,459.83)	(13,010,312.00)	(15,348,459.83)	(7,636,95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08,411,844.68)	(91,718,732,151.19)	(68,654,048,668.49)	(61,158,555,656.99)
筹资活动（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70,325,516.78)	17,961,791,697.22	(34,246,886,000.08)	9,664,047,85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8,648,159.57	1,059,497,274.53	141,997,809.97	113,602,657.95

###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五	本集团		本公司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0(7)	29,552,149,937.41	(18,701,506,350.57)	38,169,487,200.11	(21,620,731,741.6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219,790,767.57	215,921,297,118.14	137,888,427,631.04	159,509,159,372.6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	<u>226,771,940,704.98</u>	<u>197,219,790,767.57</u>	<u>176,057,914,831.15</u>	<u>137,888,427,631.04</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张伟  
法定代表人

焦晓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晓迪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4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减：库存股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24年1月1日	9,074,663,335.00	25,700,000,000.00	69,602,190,451.81	(1,064,172,886.70)	1,068,621,213.99	8,838,000,626.66	23,458,333,594.96	42,430,730,519.76	3,109,065,113.33	182,217,431,968.8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34,225,446.61	-	-	15,351,162,321.66	131,240,079.00	16,116,627,847.2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75,974,182.39	112,478,151.39	-	-	-	-	20,574,417.96	209,026,751.74
2. 发行永续债	-	2,600,000,000.00	(2,158,490.57)	-	-	-	-	-	-	2,597,841,509.43
3.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3,025,854,992.20)	(3,025,854,992.20)
4. 回购、注销股份	(47,361,054.00)	-	(803,788,834.93)	851,149,888.93	-	-	-	-	-	-
5. 其他	-	-	(84,143,247.96)	-	-	-	-	-	42,741,201.37	8,597,953.3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889,075,667.01	-	(889,075,667.0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026,732,587.18	(2,026,732,587.18)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5,236,730,823.35)	(57,747,000.00)	(5,294,477,823.35)
4. 永续债股利	-	-	-	-	-	-	-	(935,130,000.00)	-	(935,130,000.00)
(四) 其他										
1. 其他	-	-	-	-	-	(14,250.01)	(28,500.02)	(99,750.03)	-	(142,500.06)
三、2024年12月31日	9,027,302,281.00	28,300,000,000.00	68,838,074,060.72	(100,544,846.38)	1,702,846,660.60	9,727,062,043.66	25,485,037,682.12	48,694,124,013.85	220,018,819.46	191,893,920,715.0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23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减：库存股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23年1月1日	9,075,589,027.00	19,200,000,000.00	70,482,060,067.29	(1,202,324,401.85)	793,229,852.41	7,790,909,135.02	21,024,437,148.19	37,923,239,960.91	2,761,508,169.54	167,848,708,95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419,488.89	1,695,795.20	5,785,750.37	-	7,901,034.46
二、本年初余额	9,075,589,027.00	19,200,000,000.00	70,482,060,067.29	(1,202,324,401.85)	793,229,852.41	7,791,328,623.91	21,026,132,943.39	37,929,085,711.28	2,761,508,169.54	167,856,609,992.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273,929,502.87	-	-	12,750,632,499.51	327,696,805.93	13,352,258,808.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149,947,107.12	130,514,556.15	-	-	-	-	35,028,695.38	315,490,358.65
2. 发行永续债	-	6,500,000,000.00	(4,086,644.81)	-	-	-	-	-	-	6,495,913,355.19
3. 收购少数股东七、1股权	-	-	2,160,541.80	-	-	-	-	-	(7,533,894.80)	(5,373,353.00)
4. 其他	(925,692.00)	-	(1,027,890,619.59)	7,636,959.00	-	-	-	-	44,175,337.28	(977,004,015.31)
(三) 利润分配 五、45	-	-	-	-	-	1,046,672,002.75	-	(1,046,672,002.7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432,200,651.57	(2,432,200,651.57)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063,223,178.00)	(51,810,000.00)	(4,115,033,178.00)
4. 永续债股利	-	-	-	-	-	-	-	(705,430,000.00)	-	(705,430,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461,858.71	-	-	(1,461,858.71)	-	-
四、2023年12月31日	9,074,663,335.00	25,700,000,000.00	69,602,190,451.81	(1,064,172,886.70)	1,068,621,213.99	8,838,000,626.66	23,458,333,594.96	42,430,730,519.76	3,109,065,113.33	182,217,431,968.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张伟 焦晓宁 张锐迪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度								
	股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减：库存股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24年1月1日	9,074,663,335.00	25,700,000,000.00	67,999,458,653.68	(1,064,172,886.70)	54,586,393.99	8,838,000,626.66	17,889,908,779.26	26,560,767,758.75	155,053,212,660.6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372,833,453.76	-	-	8,890,756,670.06	9,263,590,123.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1,852,342.91	112,478,151.39	-	-	-	-	144,330,494.30
2. 发行永续债	-	2,600,000,000.00	(2,698,113.21)	-	-	-	-	-	2,597,301,886.79
3. 回购、注销股份	(47,361,054.00)	-	(803,788,834.93)	851,149,888.93	-	-	-	-	-
4. 其他	-	-	(116,919.44)	-	-	-	-	-	(116,919.44)
(三) 利润分配	-	-	-	-	-	889,075,667.01	-	(889,075,667.0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889,075,667.01	-	(889,075,667.0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779,050,085.98	(1,779,050,085.98)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5,236,730,823.35)	(5,236,730,823.35)
4. 永续债股利	-	-	-	-	-	-	-	(935,130,000.00)	(935,130,000.00)
(四) 其他	-	-	-	-	-	-	(28,500.02)	(99,750.03)	(142,500.06)
1. 其他	-	-	-	-	-	(14,250.01)	(28,500.02)	(99,750.03)	(142,500.06)
三、2024年12月31日	9,027,302,281.00	28,300,000,000.00	67,224,707,129.01	(100,544,846.38)	427,419,847.75	9,727,062,043.66	19,668,930,365.22	26,611,438,102.44	160,886,314,922.7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元	
	股本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工具 人民币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减：库存股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一、2023年1月1日	9,075,589,027.00	19,200,000,000.00	68,927,381,060.43	(1,202,324,401.85)	47,145,460.89	7,790,909,135.02	15,795,053,134.54	24,000,453,156.70	143,634,206,57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419,488.89	838,977.78	2,936,422.24	4,194,888.91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75,589,027.00	19,200,000,000.00	68,927,381,060.43	(1,202,324,401.85)	47,145,460.89	7,791,328,623.91	15,795,892,112.32	24,003,389,578.94	143,638,401,461.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7,440,933.10	-	-	10,466,720,027.50	10,474,160,960.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7,440,933.10	-	-	-	-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72,582,489.82	130,514,556.15	-	-	-	-	203,097,045.97
2. 发行永续债	-	6,500,000,000.00	(7,147,965.57)	-	-	-	-	-	6,492,852,034.43
3. 其他	(925,692.00)	-	(993,356,931.00)	7,636,959.00	-	-	-	-	(986,645,664.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1,046,672,002.75	-	(1,046,672,002.7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046,672,002.7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094,016,666.94	(2,094,016,666.94)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063,223,178.00)	(4,063,223,178.00)
4. 永续债股利	-	-	-	-	-	-	-	(705,430,000.00)	(705,430,000.00)
四、2023年12月31日	9,074,663,335.00	25,700,000,000.00	67,999,458,653.68	(1,064,172,886.70)	54,586,393.99	8,838,000,626.66	17,889,908,779.26	26,560,767,758.75	155,053,212,660.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张伟 法定代表人  
 张晓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晓迪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江苏省证券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于 1991 年 4 月 9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设在江苏省南京市。

于 1999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机构字 [1999] 152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经证监会《关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机构字 [2007] 311 号）批准，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 2010 年 2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4,561,275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首次公开发售，共向公众发售 1,562,768,8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新股。因 H 股的发行上市，相关国有股东按本次发行 H 股股份数量的 10%，将其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156,276,880 股国有股（A 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 H 股形式持有。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更换了注册号为 3200000000001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 1,088,731,200 股并于 2018 年 8 月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更换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704041011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GDR”），共向公众发售 82,515,000 份 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中每份 GDR 代表 10 股公司 A 股股票，相应新增基础 A 股股票 825,150,000 股。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 日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分别更换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000704041011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从 2022 年 9 月至 2024 年 12 月，本公司经过一系列回购、注销，合计注销 A 股股份 49,347,719 股，减少股本及注册资本人民币 49,347,719.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9,027,302,281.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27,302,281.00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证券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保荐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创新投资业务，期货经纪业务以及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经批准设立分公司 27 家，证券营业部 248 家，本公司下设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8 进行了折算。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组合应当至少同时具有一项投入和一项实质性加工处理过程，且二者相结合对产出能力有显著贡献，该组合才构成业务。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6）；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b)）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6(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

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4）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3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财务担保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集团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初始确认后，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依据附注三、23 所述会计政策的规定分摊计入当期损益。财务担保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附注三、9(6)）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其初始确认金额扣除财务担保合同相关收益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 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及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 (8) 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相关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 10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

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1）。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三、10(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三、10(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31）。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 35 年	3%	2.77% - 3.23%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2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或提供劳务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30 - 35 年	3%	2.77% - 3.23%
运输工具	5 - 8 年	3%	12.13% - 19.40%
电子设备	5 年	3%	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8。

####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损毁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40 - 50 年
交易席位费	使用寿命不确定
与现有经纪商的关系	使用寿命不确定
与现有客户的关系	使用寿命不确定
商标	11 - 20 年
软件及其他	2 - 14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8）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1 - 5 年
其他	1 - 10 年

## 18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见附注三、9(6)。对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减值准备计提方案详见附注八、2(1)。

## 2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2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相关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当本集团为代理人时，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9(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 (c) 咨询服务业务收入

根据咨询服务的性质及合约条款，咨询服务业务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 (d)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 2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5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本集团向中国大陆以外的若干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全职员工提供了政府或当地劳工法规定的相应养老保险计划（包括香港强积金及其他中国大陆以外若干国家的法定计划）；
- 本集团向中国大陆合格员工另外提供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不需支付的递延发放奖金，本集团根据职工提供服务而获取的未来报告期间预计获得的福利金额，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 27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

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附注三、23 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作为承租人，本集团租用许多资产，其中大部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三、18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 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为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三、9(1) 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三、9(1) 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融资融券业务计提减值准备详见附注三、9(6)。

### 30 转融通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本集团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 31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9）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7）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32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

被套期项目是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集团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浮动利率债券等。

套期工具是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 (1)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集团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照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本集团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3 股利分配

普通股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永续债的股利分配政策参见附注三、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3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35 风险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23 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要求，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 94 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基金托管费收入的 2.5% 提取一般交易风险准备。本公司相关子公司亦根据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 3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37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判断及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做出估计。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需要作出以下重大判断及估计：

#####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减值准备的确认为第一阶段资产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第二阶段或第三阶段资产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信用损失准备。当初始确认后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第二阶段。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

当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金融工具根据共同风险特征分类。本集团持续评估信用风险是否相似的适当性，以确保如果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可以对资产进行合理的重新划分。这可能会导致设立新的组合或将资产重新划分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以更好地反映该资产组合相似的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从第一阶段转入第二阶段。但是在资产组合中，即使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计量基础未发生变化，仍旧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由于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发生变化也会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

#### 使用的模型及假设

本集团使用多种模型及假设来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一类型金融资产最合适的模型，以及模型中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使用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 违约概率

违约概率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指标。违约概率指于给定时间范围内，采用历史数据、假设及预期未来状况计算出的违约可能性的估计。

####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造成的损失程度的估计。它是到期合同现金流量与本集团预期收到的考虑了抵押物及整体信用增级后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异。

#### 损失率

损失率是本集团基于相关履约担保比对可能产生的损失的预期。本集团基于公开可获取的信息采用历史损失率评估损失率的恰当性。

### (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由于此类资产（或资产组）的市场价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相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也无法得到可靠地估计。在评估资产（或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本集团需基于所有可收集的数据及合理充分假设，对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 (4)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本集团很可能取得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管理层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能取得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 (5) 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管理人和/或投资者控制被投资单位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i) 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ii) 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及 (iii)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单位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和/或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基金及合伙企业等，综合考虑其自身直接或间接享有权利而拥有的权力，评估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享有的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其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若本集团对管理和/或投资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3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9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本公司根据本集团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示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 四、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1% -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1% -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注)

注：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内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25% (2023 年：25%)。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 (2023 年：16.5%)。本公司的美国子公司适用 21% 的联邦所得税率 (2023 年：21%)。本公司的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于其所在地当地所规定的所得税税率。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 (1)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185,528.63	189,349.85
银行存款	177,613,167,631.61	150,319,224,844.42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38,117,546,584.49	104,023,195,752.98
公司存款	39,495,621,047.12	46,296,029,091.44
其他货币资金	26,002,127.92	660,054.79
减：减值准备	(365,852.49)	(512,676.37)
合计	177,638,989,435.67	150,319,561,572.69

## (2) 按币种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76,095.64	1.0000	176,095.64	179,381.43	1.0000	179,381.43
港币	10,186.41	0.9260	9,432.99	11,000.24	0.9062	9,968.42
库存现金合计			185,528.63			189,349.85
银行存款：						
客户非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118,870,327,799.98	1.0000	118,870,327,799.98	89,927,499,669.59	1.0000	89,927,499,669.59
美元	195,393,156.12	7.1884	1,404,564,544.22	105,213,493.07	7.0827	745,195,357.92
港币	2,516,218,761.16	0.9260	2,330,022,108.02	1,523,672,051.70	0.9062	1,380,747,750.58
其他			25,818,317.06			52,102,151.60
小计			122,630,732,769.28			92,105,544,929.69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14,317,356,064.30	1.0000	14,317,356,064.30	10,842,042,823.26	1.0000	10,842,042,823.26
美元	65,115,018.97	7.1884	468,072,802.34	56,774,552.82	7.0827	402,117,125.24
港币	753,179,159.82	0.9260	697,443,901.99	741,274,796.77	0.9062	671,743,220.83
其他			3,941,046.58			1,747,653.96
小计			15,486,813,815.21			11,917,650,823.29
客户存款小计			138,117,546,584.49			104,023,195,752.98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4,174,243,093.65	1.0000	24,174,243,093.65	31,277,098,744.26	1.0000	31,277,098,744.26
美元	1,869,169,928.71	7.1884	13,436,341,139.78	1,794,796,119.42	7.0827	12,712,002,475.04
港币	1,366,621,874.08	0.9260	1,265,492,241.23	2,131,612,996.78	0.9062	1,931,667,697.67
其他			619,544,572.46			375,260,174.47
小计			39,495,621,047.12			46,296,029,091.44
公司存款小计			39,495,621,047.12			46,296,029,091.44
银行存款合计			177,613,167,631.61			150,319,224,844.42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6,002,127.92	1.0000	26,002,127.92	660,054.79	1.0000	660,054.79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26,002,127.92			660,054.79
总计			177,639,355,288.16			150,320,074,249.06
减：减值准备			(365,852.49)			(512,676.37)
合计			177,638,989,435.67			150,319,561,572.69

## (3)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最低流动资金限制、风险准备金及待缴纳结构化主体增值税等共计人民币 701,315,325.9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4,795,694.08 元)。

## 2 结算备付金

### (1) 按类别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客户备付金	32,763,036,946.58	33,187,099,439.86
公司备付金	11,136,757,481.44	9,129,266,392.80
合计	<u>43,899,794,428.02</u>	<u>42,316,365,832.66</u>

### (2) 按币种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客户备付金：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24,345,967,207.48	1.0000	24,345,967,207.48	29,968,174,249.04	1.0000	29,968,174,249.04
美元	76,592,448.54	7.1884	550,577,157.09	44,222,421.34	7.0827	313,214,143.62
港币	52,809,383.51	0.9260	48,901,489.13	47,122,061.80	0.9062	42,702,012.40
小计			<u>24,945,445,853.70</u>			<u>30,324,090,405.06</u>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7,817,591,092.88	1.0000	7,817,591,092.88	2,863,009,034.80	1.0000	2,863,009,034.80
小计			<u>7,817,591,092.88</u>			<u>2,863,009,034.80</u>
客户备付金合计			<u>32,763,036,946.58</u>			<u>33,187,099,439.86</u>
公司备付金：						
公司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8,786,627,977.64	1.0000	8,786,627,977.64	6,214,199,680.96	1.0000	6,214,199,680.96
美元	733,229.21	7.1884	5,270,744.85	567,056.34	7.0827	4,016,289.94
港币	423.20	0.9260	391.88	423.18	0.9062	383.49
其他			2,224,376.46			77,642.14
小计			<u>8,794,123,490.83</u>			<u>6,218,293,996.53</u>
公司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222,337,610.00	1.0000	2,222,337,610.00	2,878,484,425.89	1.0000	2,878,484,425.89
港币	129,909,698.28	0.9260	120,296,380.61	35,850,772.88	0.9062	32,487,970.38
小计			<u>2,342,633,990.61</u>			<u>2,910,972,396.27</u>
公司备付金合计			<u>11,136,757,481.44</u>			<u>9,129,266,392.80</u>
合计			<u>43,899,794,428.02</u>			<u>42,316,365,832.66</u>

### 3 融出资金

#### (1)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132,300,447,166.95	111,480,919,949.26
孖展融资	2,011,182,090.09	2,381,521,468.86
减：减值准备	(1,765,624,358.02)	(1,521,347,267.73)
融出资金净值	<u>132,546,004,899.02</u>	<u>112,341,094,150.39</u>

#### (2) 按账龄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 3 个月	92,406,748,947.41	68.80	1,099,839,125.05	62.29	
3 - 6 个月	4,564,828,130.27	3.40	56,158,831.00	3.18	
6 个月以上	37,340,052,179.36	27.80	609,626,401.97	34.53	
合计	<u>134,311,629,257.04</u>	<u>100.00</u>	<u>1,765,624,358.02</u>	<u>100.0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 - 3 个月	46,326,460,073.05	40.69	568,221,094.23	37.35	
3 - 6 个月	14,462,015,417.68	12.70	179,361,927.51	11.79	
6 个月以上	53,073,965,927.39	46.61	773,764,245.99	50.86	
合计	<u>113,862,441,418.12</u>	<u>100.00</u>	<u>1,521,347,267.73</u>	<u>100.00</u>	

##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境内		
其中：个人	114,638,951,350.68	97,385,329,855.94
机构	17,661,495,816.27	14,095,590,093.32
减：减值准备	(1,722,434,929.76)	(1,486,281,443.14)
账面价值小计	<u>130,578,012,237.19</u>	<u>109,994,638,506.12</u>
境外		
其中：个人	1,273,019,368.57	1,087,273,843.49
机构	738,162,721.52	1,294,247,625.37
减：减值准备	(43,189,428.26)	(35,065,824.59)
账面价值小计	<u>1,967,992,661.83</u>	<u>2,346,455,644.27</u>
合计	<u><u>132,546,004,899.02</u></u>	<u><u>112,341,094,150.39</u></u>

## (4) 担保物公允价值

融出资金的担保物公允价值详见附注十六、3(1)。

## (5) 融出资金按减值阶段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122,541,805,991.51	11,575,523,461.14	194,299,804.39	134,311,629,257.04
减值准备	(640,003,235.83)	(964,367,140.54)	(161,253,981.65)	(1,765,624,358.02)
账面价值	<u>121,901,802,755.68</u>	<u>10,611,156,320.60</u>	<u>33,045,822.74</u>	<u>132,546,004,899.02</u>
担保物价值	<u>318,540,484,631.87</u>	<u>37,983,652,885.03</u>	<u>173,436,772.23</u>	<u>356,697,574,289.13</u>
	2023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102,465,791,096.66	11,194,172,602.27	202,477,719.19	113,862,441,418.12
减值准备	(560,202,584.23)	(843,096,226.50)	(118,048,457.00)	(1,521,347,267.73)
账面价值	<u>101,905,588,512.43</u>	<u>10,351,076,375.77</u>	<u>84,429,262.19</u>	<u>112,341,094,150.39</u>
担保物价值	<u>301,195,390,246.31</u>	<u>35,051,742,482.19</u>	<u>285,826,439.60</u>	<u>336,532,959,168.10</u>

## 4 衍生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用于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	-	-	1,460,855,341,219.12	608,203,090.32	(760,937,347.41)
货币衍生工具	3,025,000,000.00	-	(169,081,239.95)	171,044,967,003.04	1,851,588,696.83	(1,168,657,156.97)
权益衍生工具	-	-	-	204,986,804,482.39	6,007,168,664.46	(5,870,308,186.50)
信用衍生工具	-	-	-	4,374,716,845.55	13,840,750.83	(10,263,821.81)
其他衍生工具	-	-	-	368,218,063,334.12	1,510,323,531.81	(2,964,537,716.65)
合计	<u>3,025,000,000.00</u>	<u>-</u>	<u>(169,081,239.95)</u>	<u>2,209,479,892,884.22</u>	<u>9,991,124,734.25</u>	<u>(10,774,704,229.34)</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用于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	-	-	1,644,689,668,415.81	945,880,779.05	(89,472,916.60)
货币衍生工具	3,025,000,000.00	-	(32,763,255.66)	183,736,758,641.09	295,866,345.79	(1,441,964,261.91)
权益衍生工具	-	-	-	474,762,004,756.25	11,753,640,337.01	(11,396,086,903.48)
信用衍生工具	-	-	-	10,873,786,576.10	30,174,262.96	(5,683,693.90)
其他衍生工具	-	-	-	417,780,134,077.22	3,234,319,687.50	(3,915,670,282.03)
合计	<u>3,025,000,000.00</u>	<u>-</u>	<u>(32,763,255.66)</u>	<u>2,731,842,352,466.47</u>	<u>16,259,881,412.31</u>	<u>(16,848,878,057.92)</u>

## (1) 已抵销的衍生金融工具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销前总额 人民币元	抵销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净额 人民币元	抵销前总额 人民币元	抵销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净额 人民币元
利率衍生工具	35,746,867.43	(35,746,867.43)	-	(316,447,571.37)	316,447,571.37	-
权益衍生工具	226,220,345.52	(226,220,345.52)	-	711,605,397.28	(711,605,397.28)	-
其他衍生工具	121,758,913.93	(121,758,913.93)	-	85,557,491.21	(85,557,491.21)	-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利率互换、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

## (2)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为货币掉期，主要用于对现金流波动进行套期。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集团认定为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以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货币衍生工具	-	3,025,000,000.00	-	-	3,025,000,000.00	-	(169,081,239.95)
合计	-	3,025,000,000.00	-	-	3,025,000,000.00	-	(169,081,239.95)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以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货币衍生工具	-	-	3,025,000,000.00	-	3,025,000,000.00	-	(32,763,255.66)
合计	-	-	3,025,000,000.00	-	3,025,000,000.00	-	(32,763,255.66)

本集团在现金流量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风险敞口及对权益的影响的具体信息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套期工具本年对 其他综合收益影响的金额 人民币元	套期工具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债券	-	(3,048,490,953.90)	(83,916,400.12)	(44,843,937.74)	应付债券

2023年12月31日					
	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		套期工具本年对 其他综合收益影响的金额 人民币元	套期工具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人民币元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债券	-	(3,044,890,051.23)	(3,571,117.27)	39,072,462.38	应付债券

2024年度，本集团符合现金流量套期有效的部分净亏损人民币83,916,400.12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023年度：净亏损人民币3,571,117.27元)，并未发生因无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导致的当期损益。

## 5 存出保证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期货保证金	25,871,558,294.43	31,372,389,350.17
信用保证金	138,786,001.89	417,740,071.48
交易保证金	7,440,954,030.82	8,754,148,823.68
合计	<u>33,451,298,327.14</u>	<u>40,544,278,245.33</u>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元
期货保证金：						
人民币	22,787,400,896.12	1.0000	22,787,400,896.12	29,462,390,577.39	1.0000	29,462,390,577.39
美元	403,334,113.40	7.1884	2,899,327,533.21	183,296,943.52	7.0827	1,298,237,261.89
港币	59,119,391.39	0.9260	54,746,149.64	599,073,710.73	0.9062	542,880,596.67
其他			130,083,715.46			68,880,914.22
小计			<u>25,871,558,294.43</u>			<u>31,372,389,350.17</u>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138,786,001.89	1.0000	138,786,001.89	417,740,071.48	1.0000	417,740,071.48
小计			<u>138,786,001.89</u>			<u>417,740,071.48</u>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2,336,135,339.81	1.0000	2,336,135,339.81	2,837,051,286.58	1.0000	2,837,051,286.58
美元	702,866,206.19	7.1884	5,052,483,436.55	819,203,021.24	7.0827	5,802,169,238.51
港币	23,106,998.62	0.9260	21,397,080.72	126,824,430.14	0.9062	114,928,298.59
其他			30,938,173.74			-
小计			<u>7,440,954,030.82</u>			<u>8,754,148,823.68</u>
合计			<u>33,451,298,327.14</u>			<u>40,544,278,245.33</u>

## 6 应收款项

### (1) 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应收经纪、交易商及结算所	1,961,689,638.98	3,172,930,402.76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610,627,332.96	1,469,109,940.52
应收权益互换及场外期权	872,561,465.73	2,894,747,123.22
应收清算款	395,143,888.95	1,494,495,914.16
应收开放式基金赎回款	892,370,365.17	750,412,189.03
应收申购款	1,539,992.14	571,392.68
其他	33,524,024.12	76,952,687.92
小计	<u>5,767,456,708.05</u>	<u>9,859,219,650.29</u>
减：坏账准备（按简化模型计提）	(180,223,671.79)	(115,458,491.53)
合计	<u><u>5,587,233,036.26</u></u>	<u><u>9,743,761,158.76</u></u>

###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370,085,576.00	93.11	58,605,111.13	32.52	
1年至2年（含2年）	222,481,174.42	3.86	61,659,355.52	34.21	
2年至3年（含3年）	105,003,885.53	1.82	12,233,558.80	6.79	
3年以上	69,886,072.10	1.21	47,725,646.34	26.48	
合计	<u>5,767,456,708.05</u>	<u>100.00</u>	<u>180,223,671.79</u>	<u>100.00</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9,616,486,980.47	97.54	48,582,928.13	42.09	
1年至2年（含2年）	156,530,837.33	1.59	11,539,261.97	9.99	
2年至3年（含3年）	46,743,946.54	0.47	34,135,106.99	29.56	
3年以上	39,457,885.95	0.40	21,201,194.44	18.36	
合计	<u>9,859,219,650.29</u>	<u>100.00</u>	<u>115,458,491.53</u>	<u>100.00</u>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4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人民币元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第三方	414,533,396.33	1 年以内 (含 1 年)	-	7.19
客户 2	第三方	395,713,927.95	1 年以内 (含 1 年)	-	6.86
客户 3	第三方	209,635,567.86	1 年以内 (含 1 年)	-	3.63
客户 4	第三方	185,742,904.62	1 年以内 (含 1 年)	-	3.22
客户 5	第三方	170,936,729.13	1 年以内 (含 1 年)	-	2.96
合计		<u>1,376,562,525.89</u>		<u>-</u>	<u>23.86</u>

应收款项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应收款项余额中未包含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债券	12,308,144,078.67	7,617,629,223.54
股票	3,539,265,684.60	5,495,728,610.44
减: 减值准备	<u>(619,009,018.94)</u>	<u>(653,126,332.50)</u>
合计	<u>15,228,400,744.33</u>	<u>12,460,231,501.48</u>

##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债券质押式回购	12,308,144,078.67	7,617,629,223.54
股票质押式回购	3,539,265,684.60	5,495,728,610.44
减: 减值准备	<u>(619,009,018.94)</u>	<u>(653,126,332.50)</u>
合计	<u>15,228,400,744.33</u>	<u>12,460,231,501.48</u>

## (3) 担保物信息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担保物	21,431,863,548.35	22,211,468,014.96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合计	<u>21,431,863,548.35</u>	<u>22,211,468,014.96</u>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2024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为人民币597,448,858.69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52,442,346.69元）。

## (4)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按剩余期限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823,231,689.54	870,766,189.82
1个月至3个月	251,808,334.25	887,084,753.89
3个月至1年	2,264,116,071.77	3,737,877,666.73
1年以上	200,109,589.04	-
减：减值准备	(487,959,802.96)	(524,111,965.98)
合计	<u>3,051,305,881.64</u>	<u>4,971,616,644.46</u>

## (5) 股票质押式回购按减值阶段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3,060,224,242.06	-	479,041,442.54	3,539,265,684.60
减值准备	(8,918,390.36)	-	(479,041,412.60)	(487,959,802.96)
账面价值	<u>3,051,305,851.70</u>	<u>-</u>	<u>29.94</u>	<u>3,051,305,881.64</u>
担保物价值	<u>8,030,573,265.09</u>	<u>-</u>	<u>44.16</u>	<u>8,030,573,309.25</u>

2023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4,987,545,690.63	-	508,182,919.81	5,495,728,610.44
减值准备	(17,278,894.43)	-	(506,833,071.55)	(524,111,965.98)
账面价值	<u>4,970,266,796.20</u>	<u>-</u>	<u>1,349,848.26</u>	<u>4,971,616,644.46</u>
担保物价值	<u>13,797,117,340.26</u>	<u>-</u>	<u>296,915,637.40</u>	<u>14,094,032,977.66</u>

##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债券	171,564,676,914.09	168,973,173,501.09	195,764,277,338.56	194,745,498,571.90
公募基金	61,076,257,095.81	61,039,671,077.26	61,767,328,465.68	62,113,377,139.06
股票	56,735,499,849.55	57,849,180,673.51	123,553,687,950.66	122,569,985,844.97
银行理财产品	2,944,129,485.55	2,943,530,000.00	398,410,529.85	399,121,074.56
券商资管产品	795,162,329.02	3,202,853,636.40	990,788,074.85	1,303,550,342.50
信托计划	16,726,526.80	19,274,393.69	29,431,284.24	184,449,050.23
私募基金	3,548,646,495.93	3,345,646,035.72	22,344,488,794.92	20,433,825,138.11
其他股权投资	4,359,910,589.15	4,570,221,810.21	6,434,308,864.46	6,510,635,456.43
其他债务工具	705,517,978.80	1,286,863,952.02	2,177,275,481.42	2,777,094,466.66
合计	<u>301,746,527,264.70</u>	<u>303,230,415,079.90</u>	<u>413,459,996,784.64</u>	<u>411,037,537,084.42</u>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已融出证券人民币 1,274,563,474.2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91,117,507.07 元）。

### (3)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限制条件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债券	质押	128,574,142,280.86	143,702,529,247.54
股票	质押	7,781,276,612.54	14,974,144,071.22
股票	已融出证券	570,932,300.12	608,844,136.67
公募基金	已融出证券	703,631,174.08	1,182,273,370.40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709,773,619.14	8,800,989,995.47
公募基金	存在限售期限	880,393,702.87	772,240,120.85
券商资管产品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043,452.56	49,270,914.89
合计		<u>139,290,193,142.17</u>	<u>170,090,291,857.04</u>

## 9 债权投资

### (1)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情况

	2024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利息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国债	16,310,410,874.47	145,844,002.00	-	16,456,254,876.47
地方政府债	30,749,546,831.62	355,922,111.70	(4,544,871.82)	31,100,924,071.50
公司债	231,596,877.29	5,792,115.89	(846,191.42)	236,542,801.76
合计	<u>47,291,554,583.38</u>	<u>507,558,229.59</u>	<u>(5,391,063.24)</u>	<u>47,793,721,749.73</u>

	2023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利息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国债	16,815,198,627.32	173,797,581.19	-	16,988,996,208.51
地方政府债	32,378,057,652.31	398,325,829.21	(4,523,352.28)	32,771,860,129.24
企业债	5,973,063.17	119,095.89	(27,210.47)	6,064,948.59
公司债	339,618,925.53	11,219,635.79	(948,048.80)	349,890,512.52
合计	<u>49,538,848,268.33</u>	<u>583,462,142.08</u>	<u>(5,498,611.55)</u>	<u>50,116,811,798.86</u>

有关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参见附注八、2(1)。

### (2)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4年度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 (3) 变现有限制的债权投资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债权投资中有人民币30,930,269,774.56元的债券投资被设定质押(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4,265,431,678.31元)。

## 10 其他债权投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利息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累计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国债	1,580,604,208.13	17,496,424.65	15,242,151.87	1,613,342,784.65	-
地方政府债	4,926,023,583.60	76,367,375.78	76,377,346.40	5,078,768,305.78	685,571.66
公司债	3,406,571,359.37	35,715,364.07	1,155,327.91	3,443,442,051.35	5,478,132.35
合计	<u>9,913,199,151.10</u>	<u>129,579,164.50</u>	<u>92,774,826.18</u>	<u>10,135,553,141.78</u>	<u>6,163,704.0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利息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累计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国债	5,980,168,076.79	88,653,588.22	31,389,215.54	6,100,210,880.55	-
地方政府债	6,184,245,563.23	95,166,630.23	35,150,796.77	6,314,562,990.23	852,414.88
公司债	3,639,345,910.91	80,619,150.52	(53,201,793.56)	3,666,763,267.87	36,946,735.79
其他债务工具	189,359,121.36	2,747,476.84	(11,643,673.56)	180,462,924.64	1,223,482.78
合计	<u>15,993,118,672.29</u>	<u>267,186,845.81</u>	<u>1,694,545.19</u>	<u>16,262,000,063.29</u>	<u>39,022,633.45</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65,446,507.52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53,563,937.32 元)。

有关本集团持有的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敞口，参见附注八、2(1)。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初始成本 人民币元	年末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46,606,650.50	125,860,048.27	145,237,988.83	124,506,372.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包括本集团持有的非交易性股权。由于该等权益工具并非为交易目的持有，本集团将其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于2024年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为人民币14,985.96元(2023年：收益人民币17,758,952.27元)。于2024年度，由于集团战略调整，对部分其他权益工具进行处置，相应亏损人民币142,500.06元，直接计入未分配利润(2023年：亏损人民币1,461,858.71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于2024年度，上述投资取得分红收益为人民币8,800,000.00元(2023年：无)。

## 12 长期股权投资

### (1) 按类别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1,446,915,098.35	19,496,026,663.17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790,343,588.33	918,791,977.61
小计	22,237,258,686.68	20,414,818,640.78
减：减值准备		
- 联营企业	-	-
- 合营企业	-	-
合计	22,237,258,686.68	20,414,818,640.78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长期股权投资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214,265,051.49元的股权投资作为充抵保证金证券提交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进行转融通业务(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4,696,138,879.55元)。

(2)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追加投资 人民币元	减少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本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变动 人民币元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人民币元	计提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b>联营企业</b>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837,929,673.70	-	-	1,236,120,054.78	2,787,556.40	-	-	-	-	-	5,076,837,284.88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1,779,286.95	-	-	357,653,428.44	-	(154,840,000.00)	-	-	-	-	1,114,592,715.39
华泰紫金(江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8,936,552.26	-	-	(27,280,060.85)	-	(54,661,538.44)	-	-	-	-	86,994,952.97
江苏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9,992,438.36	-	-	(53,387,084.22)	-	-	-	-	-	-	276,605,354.1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77,267,173.61	-	-	1,518,655,849.30	365,199,822.23	(76,286.59)	-	-	-	-	11,744,259,694.66
南京华泰瑞祺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	1,205,839,014.79	-	-	(364,470,754.60)	-	(47,168,722.45)	-	-	-	-	804,199,537.74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6,603,620.84	-	-	(124,574,377.58)	-	(61,281,260.00)	-	-	-	-	540,747,983.26
其他	1,737,678,902.66	210,867,500.00	(50,207,478.88)	(29,315,475.97)	-	(3,216,187.22)	-	(63,129,685.28)	-	-	1,802,677,575.31
小计	19,496,026,663.17	210,867,500.00	(50,207,478.88)	2,523,401,579.30	367,987,378.63	(76,286.59)	-	(63,129,685.28)	-	-	21,446,915,098.35
<b>合营企业</b>											
华泰招商(江苏)资本市场投资母基金(有限合伙)	758,730,054.56	-	(84,000,000.00)	(176,836,539.87)	-	-	-	-	-	-	547,893,514.69
苏州华泰华芯太湖光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0,000.00	-	-	(1,178,725.51)	-	-	-	-	-	-	21,321,274.49
南通华泰智造科技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75,000,000.00	-	(74,537.01)	-	-	-	-	-	-	74,925,462.99
HTCP CAPITAL LPF	137,561,923.05	-	-	8,641,413.11	-	-	-	-	-	-	146,203,336.16
小计	918,791,977.61	75,000,000.00	(84,000,000.00)	(169,448,389.28)	-	-	-	-	-	-	790,343,588.33
合计	20,414,818,640.78	285,867,500.00	(84,207,478.88)	2,353,953,190.02	367,987,378.63	(76,286.59)	-	(63,129,685.28)	-	-	22,237,258,686.68

### 13 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262,473,022.11
本年增加	
- 其他资产转入	79,924,842.27
本年减少	
- 转至固定资产	(2,163,441.26)
年末余额	<u>340,234,423.12</u>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1,642,253.54)
本年计提	
- 计提折旧	(7,591,658.44)
本年减少	
- 转至固定资产	1,790,734.47
年末余额	<u>(127,443,177.51)</u>
减：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4,547,017.71)
本年增加	
- 其他资产转入	(26,112,930.76)
年末余额	<u>(30,659,948.47)</u>
账面价值	
年末	<u>182,131,297.14</u>
年初	<u>136,283,750.86</u>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03,888.6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371,605.74 元)。

## 14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运输工具 人民币元	电子设备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4,848,569,625.06	156,796,408.10	2,118,970,798.13	487,841,634.02	7,612,178,465.31
本年增加					
- 购置	286,191.92	686,058.49	182,403,223.40	41,811,011.41	225,186,485.22
-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63,441.26	-	-	-	2,163,441.26
- 在建工程转入	-	-	518,480.99	4,259,231.50	4,777,712.49
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1,789,869.65)	(65,211,144.88)	(4,524,086.16)	(71,525,100.69)
- 处置子公司	-	-	(82,965,713.99)	(100,277,963.06)	(183,243,677.05)
- 分类为持有待售	-	(1,217,179.01)	(3,938,118.14)	(743,731.91)	(5,899,029.06)
年末余额	<u>4,851,019,258.24</u>	<u>154,475,417.93</u>	<u>2,149,777,525.51</u>	<u>428,366,095.80</u>	<u>7,583,638,297.48</u>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392,979,382.29)	(102,062,418.85)	(1,219,876,753.51)	(311,592,122.91)	(3,026,510,677.56)
本年计提	(138,158,907.10)	(10,752,530.78)	(312,864,741.38)	(64,329,599.44)	(526,105,778.7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90,734.47)	-	-	-	(1,790,734.47)
本年减少					
- 处置或报废	-	1,375,592.16	56,516,131.43	1,412,149.99	59,303,873.58
- 处置子公司	-	-	68,202,871.81	54,998,976.06	123,201,847.87
- 分类为持有待售	-	839,013.39	3,187,532.16	531,964.93	4,558,510.48
年末余额	<u>(1,532,929,023.86)</u>	<u>(110,600,344.08)</u>	<u>(1,404,834,959.49)</u>	<u>(318,978,631.37)</u>	<u>(3,367,342,958.80)</u>
账面价值					
年末	<u>3,318,090,234.38</u>	<u>43,875,073.85</u>	<u>744,942,566.02</u>	<u>109,387,464.43</u>	<u>4,216,295,338.68</u>
年初	<u>3,455,590,242.77</u>	<u>54,733,989.25</u>	<u>899,094,044.62</u>	<u>176,249,511.11</u>	<u>4,585,667,787.75</u>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无)。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5,269,928.2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572,832.07 元)。

###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15 在建工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建造工程	1,238,811,963.49	-	1,238,811,963.49	535,472,212.30	-	535,472,212.30
房屋装修工程	36,302,002.27	-	36,302,002.27	30,317,956.89	-	30,317,956.89
合计	<u>1,275,113,965.76</u>	<u>-</u>	<u>1,275,113,965.76</u>	<u>565,790,169.19</u>	<u>-</u>	<u>565,790,169.19</u>

##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2,617,183,533.50	1,551,486.36	2,618,735,019.86
本年增加			
- 新增租赁	357,679,782.48	714,751.35	358,394,533.83
本年减少			
- 减少租赁	(288,837,713.97)	(934,991.03)	(289,772,705.00)
- 处置子公司	(328,811,054.64)	-	(328,811,054.64)
- 分类为持有待售	(7,662,112.38)	-	(7,662,112.38)
年末余额	<u>2,349,552,434.99</u>	<u>1,331,246.68</u>	<u>2,350,883,681.67</u>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249,409,180.98)	(1,073,790.99)	(1,250,482,971.97)
本年计提	(546,644,026.01)	(652,271.10)	(547,296,297.11)
本年减少			
- 减少租赁	276,469,094.84	925,542.78	277,394,637.62
- 处置子公司	164,955,825.38	-	164,955,825.38
- 分类为持有待售	2,547,461.08	-	2,547,461.08
年末余额	<u>(1,352,080,825.69)</u>	<u>(800,519.31)</u>	<u>(1,352,881,345.00)</u>
账面价值			
年末	<u>997,471,609.30</u>	<u>530,727.37</u>	<u>998,002,336.67</u>
年初	<u>1,367,774,352.52</u>	<u>477,695.37</u>	<u>1,368,252,047.89</u>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认为无需对使用权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年12月31日：无)。

## 17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人民币元	交易席位费 人民币元	与现有经纪商 的关系 人民币元	与现有客户 的关系 人民币元	商标 人民币元	软件及其他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1,768,329,191.21	125,497,526.81	4,011,404,941.93	195,858,702.76	355,792,181.62	4,570,690,803.79	11,027,573,348.12
本年增加	-	-	-	-	-	601,231,311.61	601,231,311.61
处置	-	-	-	-	-	(1,228,387.41)	(1,228,387.41)
处置子公司	-	-	(4,102,170,734.59)	(201,988,372.52)	(364,189,916.70)	(2,631,824,541.82)	(7,300,173,565.63)
分类为持有待售	-	-	-	-	-	(6,122,240.75)	(6,122,240.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90,765,792.66	6,129,669.76	8,397,735.08	60,233,123.40	165,526,320.90
年末余额	1,768,329,191.21	125,497,526.81	-	-	-	2,592,980,068.82	4,486,806,786.84
减：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00,088,113.39)	(124,910,374.41)	-	-	(203,590,353.80)	(2,983,724,769.63)	(3,512,313,611.23)
本年增加	(41,771,982.00)	(9,999.96)	-	-	(2,949,940.51)	(546,628,042.15)	(591,359,964.62)
处置	-	-	-	-	-	1,228,387.41	1,228,387.41
处置子公司	-	-	-	-	211,481,330.70	1,479,707,264.63	1,691,188,595.33
分类为持有待售	-	-	-	-	-	5,296,666.06	5,296,666.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4,941,036.39)	(40,006,334.19)	(44,947,370.58)
年末余额	(241,860,095.39)	(124,920,374.37)	-	-	-	(2,084,126,827.87)	(2,450,907,297.63)
账面价值							
年末	1,526,469,095.82	577,152.44	-	-	-	508,853,240.95	2,035,899,489.21
年初	1,568,241,077.82	587,152.40	4,011,404,941.93	195,858,702.76	152,201,827.82	1,586,966,034.16	7,515,259,736.89

## (2) 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18 商誉

### (1) 商誉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处置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	51,089,439.80	-	-	51,089,439.80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b)	252,127.50	-	-	252,127.50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c)	2,120,404,984.05	-	(2,120,404,984.05)	-
Global Financial Private Capital, Inc.	(d)	187,290,204.73	-	(187,290,204.73)	-
WBI OBS Financial, Inc.	(e)	79,705,604.56	-	(79,705,604.56)	-
Voyant, Inc.	(f)	690,269,602.57	-	(690,269,602.57)	-
Adhesion Wealth Advisor Solutions, Inc.	(g)	290,319,565.09	-	(290,319,565.09)	-
小计		<u>3,419,331,528.30</u>	<u>-</u>	<u>(3,367,989,961.00)</u>	<u>51,341,567.30</u>
减：减值准备		-	-	-	-
账面价值		<u>3,419,331,528.30</u>	<u>-</u>	<u>(3,367,989,961.00)</u>	<u>51,341,567.30</u>

(a) 本集团于 2006 年收购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7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华泰联合证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华泰联合证券相关的商誉。

(b) 本集团于 2006 年收购了华泰期货有限公司（原名为“长城伟业期货经纪公司”）6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华泰期货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华泰期货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c) 本集团于 2016 年收购了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AssetMark”）98.952%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AssetMark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 AssetMark 相关的商誉。本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售了所持 AssetMark 全部普通股，因此相关商誉随之转销。

(d) 本集团子公司 AssetMark 于 2019 年 4 月收购了 Global Financial Private Capital, Inc.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Global Financial Private Capital, Inc.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 Global Financial Private Capital, Inc. 相关的商誉。本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售了所持 AssetMark 全部普通股，因此相关商誉随之转销。

(e) 本集团子公司 AssetMark 于 2020 年 2 月收购了 WBI OBS Financial, Inc.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WBI OBS Financial, Inc.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 WBI OBS Financial, Inc. 相关的商誉。本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售了所持 AssetMark 全部普通股，因此相关商誉随之转销。

(f) 本集团子公司 AssetMark 于 2021 年 7 月收购了 Voyant, Inc.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Voyant, Inc.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 Voyant, Inc. 相关的商誉。本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售了所持 AssetMark 全部普通股，因此相关商誉随之转销。

(g) 本集团子公司 AssetMark 于 2022 年 12 月收购了 Adhesion Wealth Advisor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Adhesion Wealth”）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 Adhesion Wealth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与 Adhesion Wealth 相关的商誉。本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售了所持 AssetMark 全部普通股，因此相关商誉随之转销。

##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每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商誉未发生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誉未发生减值)。商誉减值测试具体过程如下。

本集团将商誉分摊至各资产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投行业务	(a)	51,089,439.80	51,089,439.80
期货经纪业务	(a)	252,127.50	252,127.50
境外资产管理业务		-	3,367,989,961.00
合计		<u>51,341,567.30</u>	<u>3,419,331,528.30</u>

对于投行业务和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组，收购的每个子公司产生的现金流皆是独立的，故每一个被收购的子公司都是一个独立的资产组。

### (a) 投行业务、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组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以未来 5 年为预测期，根据相关子公司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若干年财务预算和适用的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为稳定期，期间现金流量以适当的预测加权平均增长率推断。该增长率并不超出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投行业务和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组所使用的现金流量折现率分别为 16.00% 和 13.33% (2023 年 12 月 31 日：16.00% 和 16.39%)，稳定期增长率分别为 5.00% 和 6.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5.00% 和 6.60%)，该折现率和稳定期增长率反映了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和长期增长预期。其他预测现金流入或流出有关的可收回金额估计值的主要假设包括预测收入及收入利润率，该估计值是根据该资产组过往的表现及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预期而确定。

##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人民币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4,341,334.07	765,016,082.64	2,865,204,446.77	712,946,072.59
公允价值变动	1,269,443,799.98	312,739,913.37	637,144,443.11	119,482,828.47
应付职工薪酬	7,142,658,876.56	1,785,664,719.14	6,378,142,016.22	1,593,378,252.73
应付利息	2,132,071,008.96	533,017,752.24	2,650,678,089.61	662,669,522.40
租赁负债	807,171,064.28	201,792,766.12	1,194,721,050.70	297,384,263.40
其他	2,864,600,669.11	714,523,119.67	2,865,822,928.88	521,417,049.27
小计	17,290,286,752.96	4,312,754,353.18	16,591,712,975.29	3,907,277,988.86
互抵金额	(10,882,607,528.39)	(2,720,828,509.90)	(13,704,740,302.66)	(3,204,555,769.12)
互抵后的金额	6,407,679,224.57	1,591,925,843.28	2,886,972,672.63	702,722,21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3,606,102,912.28)	(901,525,728.08)	(4,369,387,471.26)	(1,092,339,322.44)
应收利息	(3,262,716,639.91)	(815,679,159.98)	(4,617,483,321.34)	(1,154,370,830.34)
于收购中确认的无形资产	-	-	(4,791,142,048.98)	(1,193,296,113.46)
私募投资基金享有的应纳税收益	(1,262,998,986.93)	(315,926,374.56)	(2,271,004,619.12)	(567,751,154.78)
使用权资产	(809,668,044.90)	(201,919,733.63)	(1,140,827,280.11)	(283,210,186.10)
其他	(3,878,497,516.15)	(962,325,520.69)	(3,527,469,655.89)	(874,251,595.32)
小计	(12,819,984,100.17)	(3,197,376,516.94)	(20,717,314,396.70)	(5,165,219,202.44)
互抵金额	10,882,607,528.39	2,720,828,509.90	13,704,740,302.66	3,204,555,769.12
互抵后的金额	(1,937,376,571.78)	(476,548,007.04)	(7,012,574,094.04)	(1,960,663,433.32)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人民币元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0,828,509.90)	1,591,925,843.28	(3,204,555,769.12)	702,722,21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0,828,509.90	(476,548,007.04)	3,204,555,769.12	(1,960,663,433.32)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可抵扣亏损	122,528,809.03	876,678,667.48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4年	-	-
2025年	-	-
2026年	-	9,590,117.45
2027年	-	9,287,353.28
2028年	-	5,854,226.93
2029年及以后年度	122,528,809.03	851,946,969.82
合计	122,528,809.03	876,678,667.48

## 20 其他资产

## (1) 其他资产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存货	1,147,498,965.45	245,379,918.34
预付款项	427,546,847.36	698,313,993.89
应收股利	292,700,176.02	1,189,831.16
长期待摊费用	240,950,487.15	311,788,637.47
待抵扣增值税	221,387,770.67	82,048,694.28
其他应收款	210,804,956.72	338,952,807.45
应收利息	8,390,241.30	64,446,230.34
抵债资产	-	35,303,191.52
其他	571,898,399.16	1,074,350,515.82
合计	3,121,177,843.83	2,851,773,820.27

## (2) 其他应收款

## (a)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余额	933,170,265.16	1,057,147,233.12
减：坏账准备	(722,365,308.44)	(718,194,425.67)
其他应收款净值	210,804,956.72	338,952,807.45

(b)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53,401,237.07	5.72	125,211.05	0.02
1至2年(含2年)	32,435,706.91	3.48	1,092,503.45	0.15
2至3年(含3年)	51,133,098.28	5.48	4,996,132.90	0.69
3年以上	796,200,222.90	85.32	716,151,461.04	99.14
合计	<u>933,170,265.16</u>	<u>100.00</u>	<u>722,365,308.44</u>	<u>100.00</u>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1年以内	180,749,845.76	17.10	194,529.34	0.03
1至2年(含2年)	55,807,227.32	5.28	2,647,627.48	0.37
2至3年(含3年)	71,557,403.89	6.77	26,739,297.94	3.72
3年以上	749,032,756.15	70.85	688,612,970.91	95.88
合计	<u>1,057,147,233.12</u>	<u>100.00</u>	<u>718,194,425.67</u>	<u>100.00</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4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参见附注五、21。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人民币元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客户6	应收债权	146,219,321.07	3年以上	146,219,321.07	15.67
客户7	占用原受托管理营业部资金	106,795,900.10	3年以上	106,795,900.10	11.44
客户8	应收股票质押式逆回购解质押还款	54,839,929.13	3年以上	54,839,929.13	5.88
客户9	应收债权	40,747,911.16	3年以上	40,747,911.16	4.37
客户10	应收债权	30,869,930.42	3年以上	30,869,930.42	3.31
合计		<u>379,472,991.88</u>		<u>379,472,991.88</u>	<u>40.67</u>

(e)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3) 长期待摊费用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购入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转入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其他减少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283,340,897.47	17,439,801.96	49,834,044.44	(113,706,589.10)	(1,344,327.86)	235,563,826.91
其他	28,447,740.00	-	-	(23,061,079.76)	-	5,386,660.24
合计	<u>311,788,637.47</u>	<u>17,439,801.96</u>	<u>49,834,044.44</u>	<u>(136,767,668.86)</u>	<u>(1,344,327.86)</u>	<u>240,950,487.15</u>

## 21 资产减值准备

## (1) 各项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 / ( 转回 ) 人民币元	本年核销 / 转销 人民币元	其他变动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512,676.37	(175,390.23)	-	28,566.35	365,852.49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521,347,267.73	242,700,313.82	-	1,576,776.47	1,765,624,35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53,126,332.50	(36,154,953.79)	-	2,037,640.23	619,009,018.9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15,458,491.53	68,229,684.02	-	(3,464,503.76)	180,223,671.79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98,611.55	(124,973.68)	-	17,425.37	5,391,063.24
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9,022,633.45	(32,658,927.98)	(445,937.68)	245,936.22	6,163,704.0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18,194,425.67	4,224,782.03	(36,888.00)	(17,011.26)	722,365,308.44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45,270,519.41	228,506.57	-	-	45,499,025.98
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u>3,098,430,958.21</u>	<u>246,269,040.76</u>	<u>(482,825.68)</u>	<u>424,829.62</u>	<u>3,344,642,002.91</u>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6,112,930.76	-	-	(26,112,930.76)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547,017.71	-	-	26,112,930.76	30,659,948.4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u>30,659,948.47</u>	<u>-</u>	<u>-</u>	<u>-</u>	<u>30,659,948.47</u>
合计	<u>3,129,090,906.68</u>	<u>246,269,040.76</u>	<u>(482,825.68)</u>	<u>424,829.62</u>	<u>3,375,301,951.38</u>

## (2) 按阶段划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365,852.49	-	-	365,852.49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640,003,235.83	964,367,140.54	161,253,981.65	1,765,624,35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8,918,390.36	-	610,090,628.58	619,009,018.9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31,599,416.05	48,624,255.74	180,223,671.79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391,063.24	-	-	5,391,063.24
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6,163,704.01	-	-	6,163,704.0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8,935.88	61,170,821.21	661,015,551.35	722,365,308.44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	-	45,499,025.98	45,499,025.98
合计	<u>661,021,181.81</u>	<u>1,157,137,377.80</u>	<u>1,526,483,443.30</u>	<u>3,344,642,002.91</u>

2023年12月31日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512,676.37	-	-	512,676.37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60,202,584.23	843,096,226.50	118,048,457.00	1,521,347,267.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7,973,838.88	-	635,152,493.62	653,126,332.5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15,458,491.53	-	115,458,491.53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498,611.55	-	-	5,498,611.55
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9,022,633.45	-	-	39,022,633.4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2,692.13	47,357,696.88	670,444,036.66	718,194,425.67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	-	45,270,519.41	45,270,519.41
合计	<u>623,603,036.61</u>	<u>1,005,912,414.91</u>	<u>1,468,915,506.69</u>	<u>3,098,430,958.21</u>

## 22 短期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2,983,239,274.04	10,549,180,457.64
质押借款	379,740,356.00	929,392,231.52
合计	<u>3,362,979,630.04</u>	<u>11,478,572,689.16</u>

## 23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项目	面值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原币				原币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3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3/11/13	305 天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67%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4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3/11/20	305 天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65%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5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12/8	213 天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81%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6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3/12/19	91 天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75%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1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4/10/18	151 天	人民币	2,000,000,000.00	1.96%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2	人民币	4,800,000,000.00	2024/11/13	181 天	人民币	4,800,000,000.00	1.9%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3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4/11/13	365 天	人民币	1,000,000,000.00	1.92%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4	人民币	6,000,000,000.00	2024/12/10	182 天	人民币	6,000,000,000.00	1.75%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6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4/12/24	243 天	人民币	3,000,000,000.00	1.67%
境外债	HUATAI B2401a	美元	25,800,000.00	2023/11/13	364 天	美元	25,800,000.00	5.00%
境外债	HUATAI B2401b	美元	20,000,000.00	2023/11/19	365 天	美元	20,000,000.00	5.75%
境外债	HUATAI B2402a	美元	15,000,000.00	2023/2/3	364 天	美元	15,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2b	美元	20,600,000.00	2023/2/6	364 天	美元	20,6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3a	美元	30,000,000.00	2023/3/27	366 天	美元	30,000,000.00	5.60%
境外债	HUATAI B2405b	港币	475,000,000.00	2023/5/5	364 天	港币	475,000,000.00	4.60%
境外债	HUATAI B2406c	美元	50,000,000.00	2023/6/13	366 天	美元	50,000,000.00	5.95%
境外债	HUATAI B2401c	美元	27,500,000.00	2023/7/18	184 天	美元	27,500,000.00	6.17%
境外债	HUATAI B2407a	美元	11,000,000.00	2023/7/19	366 天	美元	11,000,000.00	6.17%
境外债	HUATAI B2401d	港币	100,000,000.00	2023/7/19	184 天	港币	100,000,000.00	5.36%
境外债	HUATAI B2401e	美元	20,000,000.00	2023/7/24	184 天	美元	20,000,000.00	6.07%
境外债	HUATAI B2407b	美元	19,000,000.00	2023/7/27	365 天	美元	19,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1h	美元	15,000,000.00	2023/7/31	184 天	美元	15,000,000.00	6.15%
境外债	HUATAI B2401i	港币	100,000,000.00	2023/7/31	184 天	港币	100,000,000.00	5.55%
境外债	HUATAI B2407c	美元	10,000,000.00	2023/8/2	364 天	美元	10,000,000.00	SOFR+0.95%
境外债	HUATAI B2408a	美元	15,000,000.00	2023/8/3	364 天	美元	15,000,000.00	SOFR+0.95%
境外债	HUATAI B2408b	美元	15,000,000.00	2023/8/4	364 天	美元	15,000,000.00	SOFR+0.95%
境外债	HUATAI B2408c	美元	10,000,000.00	2023/8/4	364 天	美元	10,000,000.00	SOFR+0.95%
境外债	HUATAI B2408d	美元	15,000,000.00	2023/8/10	365 天	美元	15,000,000.00	6.05%
境外债	HUATAI B2402j	美元	30,000,000.00	2023/8/18	187 天	美元	30,000,000.00	6.14%
境外债	HUATAI B2402k	港币	29,000,000.00	2023/8/22	184 天	港币	29,000,000.00	5.50%
境外债	HUATAI B2402l	美元	5,800,000.00	2023/8/22	184 天	美元	5,800,000.00	6.10%
境外债	HUATAI B2409a	美元	65,000,000.00	2023/9/12	365 天	美元	65,000,000.00	6.00%
境外债	HUATAI B2403b	美元	18,050,000.00	2023/9/22	182 天	美元	18,05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9b	美元	13,150,000.00	2023/9/22	364 天	美元	13,15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3c	美元	60,000,000.00	2023/9/27	181 天	美元	60,000,000.00	6.00%
境外债	HUATAI B2409c	人民币	400,000,000.00	2023/9/28	362 天	人民币	400,000,000.00	3.78%
境外债	HUATAI B2404	美元	10,000,000.00	2023/10/17	183 天	美元	10,000,000.00	6.31%
境外债	HUATAI B2410a	人民币	650,000,000.00	2023/10/20	362 天	人民币	650,000,000.00	3.80%
境外债	HUATAI B2401f	美元	16,750,000.00	2023/10/25	92 天	美元	16,75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5c	美元	14,500,000.00	2023/10/25	190 天	美元	14,5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7d	美元	15,000,000.00	2023/10/27	274 天	美元	15,000,000.00	6.36%
境外债	HUATAI B2401g	美元	10,000,000.00	2023/10/27	92 天	美元	10,000,000.00	6.27%
境外债	HUATAI B2407e	美元	10,000,000.00	2023/10/27	274 天	美元	10,000,000.00	6.36%
境外债	HUATAI B2411a	美元	30,000,000.00	2023/11/6	364 天	美元	3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2c	美元	18,000,000.00	2023/11/7	92 天	美元	18,000,000.00	6.30%
境外债	HUATAI B2402g	美元	17,000,000.00	2023/11/9	98 天	美元	17,000,000.00	6.30%
境外债	HUATAI B2402h	美元	15,000,000.00	2023/11/10	97 天	美元	15,000,000.00	6.30%
境外债	HUATAI B2402e	美元	10,000,000.00	2023/11/10	91 天	美元	10,000,000.00	5.87%

类型	项目	面值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原币			原币	
境外债	HUATAI B2411b	美元 35,000,000.00	2023/11/13	361天	美元 35,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2d	美元 18,200,000.00	2023/11/13	87天	美元 18,2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2f	美元 20,000,000.00	2023/11/14	92天	美元 2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2i	美元 15,460,000.00	2023/11/15	92天	美元 15,46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5d	美元 10,000,000.00	2023/11/21	182天	美元 10,000,000.00	6.46%
境外债	HUATAI B2405e	港币 200,000,000.00	2023/11/28	182天	港币 200,000,000.00	6.04%
境外债	HUATAI B2409d	美元 95,000,000.00	2023/12/6	275天	美元 95,000,000.00	6.00%
境外债	HUATAI B2406d	美元 25,000,000.00	2023/12/7	183天	美元 25,000,000.00	6.40%
境外债	HUATAI B2406e	美元 10,000,000.00	2023/12/7	183天	美元 10,000,000.00	6.36%
境外债	HUATAI B2403d	美元 40,000,000.00	2023/12/8	91天	美元 4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6f	美元 20,000,000.00	2023/12/8	182天	美元 2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7f	美元 35,000,000.00	2024/1/22	182天	美元 35,000,000.00	5.85%
境外债	HUATAI B2407g	港币 100,000,000.00	2024/1/22	182天	港币 100,000,000.00	5.09%
境外债	HUATAI B2407h	美元 60,000,000.00	2024/1/25	182天	美元 6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5f	美元 35,000,000.00	2024/1/26	109天	美元 35,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5g	人民币 100,000,000.00	2024/2/1	99天	人民币 100,000,000.00	0.00%
境外债	HUATAI B2405h	港币 81,000,000.00	2024/2/2	104天	港币 81,000,000.00	5.04%
境外债	HUATAI B2405i	美元 10,000,000.00	2024/2/6	105天	美元 10,000,000.00	5.99%
境外债	HUATAI B2405j	人民币 300,000,000.00	2024/2/6	105天	人民币 300,000,000.00	3.00%
境外债	HUATAI B2406g	美元 20,000,000.00	2024/2/7	121天	美元 20,000,000.00	5.97%
境外债	HUATAI B2408e	美元 10,000,000.00	2024/2/7	182天	美元 10,000,000.00	5.89%
境外债	HUATAI B2408f	人民币 200,000,000.00	2024/2/8	182天	人民币 200,000,000.00	3.10%
境外债	HUATAI B2408g	美元 34,300,000.00	2024/2/15	182天	美元 34,300,000.00	5.96%
境外债	HUATAI B2408h	美元 20,000,000.00	2024/2/15	182天	美元 20,000,000.00	5.85%
境外债	HUATAI B2405k	美元 10,000,000.00	2024/2/16	104天	美元 10,000,000.00	5.97%
境外债	HUATAI B2411c	美元 50,000,000.00	2024/5/9	182天	美元 50,000,000.00	6.00%
境外债	HUATAI B2411d	美元 50,000,000.00	2024/5/10	182天	美元 50,000,000.00	6.00%
境外债	HUATAI B2409e	美元 20,000,000.00	2024/6/6	92天	美元 20,000,000.00	5.00%
境外债	HUATAI B2409f	美元 30,000,000.00	2024/6/6	92天	美元 30,000,000.00	5.85%
境外债	HUATAI B2412a	美元 42,000,000.00	2024/6/11	183天	美元 42,000,000.00	5.81%
境外债	HUATAI B2410b	美元 30,000,000.00	2024/7/11	92天	美元 30,000,000.00	5.72%
境外债	HUATAI B2410c	美元 30,000,000.00	2024/7/15	92天	美元 30,000,000.00	5.71%
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注)	人民币 12,788,985,740.00	(注)	(注)	人民币 12,788,985,740.00	(注)

类型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3	3,010,680,000.00	53,400,000.00	(3,064,080,000.00)	-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4	4,012,072,222.22	70,666,666.67	(4,082,738,888.89)	-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5	2,003,625,806.45	28,100,000.00	(2,031,725,806.45)	-
短期公司债	23 华泰 S6	5,004,805,107.53	22,916,666.66	(5,027,721,774.19)	-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1	-	2,008,008,602.16	-	2,008,008,602.16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2	-	4,812,160,000.00	-	4,812,160,000.00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3	-	1,002,560,000.00	-	1,002,560,000.00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4	-	6,006,209,677.42	-	6,006,209,677.42
短期公司债	24 华泰 S6	-	3,001,077,419.35	-	3,001,077,419.35
境外债	HUATAI B2401a	191,563,001.94	3,330,575.47	(194,893,577.41)	-
境外债	HUATAI B2401b	149,401,003.94	2,677,968.53	(152,078,972.47)	-
境外债	HUATAI B2402a	105,865,342.11	1,992,085.17	(107,857,427.28)	-
境外债	HUATAI B2402b	145,319,877.88	2,804,322.26	(148,124,200.14)	-
境外债	HUATAI B2403a	215,456,813.36	6,365,168.40	(221,821,981.76)	-
境外债	HUATAI B2405b	442,863,915.55	14,550,352.10	(457,414,267.65)	-
境外债	HUATAI B2406c	365,626,737.57	15,646,271.81	(381,273,009.38)	-
境外债	HUATAI B2401c	200,206,675.59	3,767,738.24	(203,974,413.83)	-
境外债	HUATAI B2407a	80,069,324.65	3,906,311.08	(83,975,635.73)	-
境外债	HUATAI B2401d	92,848,264.06	2,257,653.69	(95,105,917.75)	-
境外债	HUATAI B2401e	143,770,389.11	2,221,829.21	(145,992,218.32)	-
境外债	HUATAI B2407b	130,051,229.01	6,568,178.88	(136,619,407.89)	-
境外债	HUATAI B2401h	108,958,034.78	2,216,008.39	(111,174,043.17)	-
境外债	HUATAI B2401i	92,759,530.03	2,435,084.34	(95,194,614.37)	-
境外债	HUATAI B2407c	71,514,706.81	3,797,446.75	(75,312,153.56)	-
境外债	HUATAI B2408a	107,253,596.22	5,714,962.15	(112,968,558.37)	-
境外债	HUATAI B2408b	107,235,132.24	5,695,929.85	(112,931,062.09)	-
境外债	HUATAI B2408c	71,490,088.16	3,797,302.98	(75,287,391.14)	-
境外债	HUATAI B2408d	108,644,800.87	5,719,874.75	(114,364,675.62)	-
境外债	HUATAI B2402j	217,249,763.85	5,197,910.85	(222,447,674.70)	-
境外债	HUATAI B2402k	491,430.05	27,108,239.16	(27,599,669.21)	-
境外债	HUATAI B2402l	850,642.62	42,154,494.48	(43,005,137.10)	-
境外债	HUATAI B2409a	467,831,610.15	27,982,991.01	(495,814,601.16)	-
境外债	HUATAI B2403b	126,128,518.86	3,659,918.64	(129,788,437.50)	-
境外债	HUATAI B2409b	89,160,598.49	5,394,412.76	(94,555,011.25)	-
境外债	HUATAI B2403c	431,221,027.54	13,079,667.91	(444,300,695.45)	-
境外债	HUATAI B2409c	403,780,053.49	11,215,672.54	(414,995,726.03)	-
境外债	HUATAI B2404	71,719,029.82	2,454,522.92	(74,173,552.74)	-
境外债	HUATAI B2410a	654,444,750.48	20,052,235.82	(674,496,986.30)	-
境外债	HUATAI B2401f	118,128,398.87	2,312,394.93	(120,440,793.80)	-
境外债	HUATAI B2405c	100,617,558.66	3,644,621.05	(104,262,179.71)	-
境外债	HUATAI B2407d	107,402,016.02	5,600,210.54	(113,002,226.56)	-
境外债	HUATAI B2401g	71,589,840.89	1,442,220.75	(73,032,061.64)	-
境外债	HUATAI B2407e	71,601,344.01	3,733,473.70	(75,334,817.71)	-
境外债	HUATAI B2411a	201,569,561.42	14,145,293.15	(215,714,854.57)	-
境外债	HUATAI B2402c	128,623,333.48	2,844,084.64	(131,467,418.12)	-
境外债	HUATAI B2402g	121,435,473.60	2,856,549.40	(124,292,023.00)	-
境外债	HUATAI B2402h	107,130,365.32	2,520,191.69	(109,650,557.01)	-
境外债	HUATAI B2402e	71,365,289.29	1,583,142.86	(72,948,432.15)	-
境外债	HUATAI B2411b	235,039,790.62	16,627,539.71	(251,667,330.33)	-
境外债	HUATAI B2402d	128,016,198.59	2,850,813.18	(130,867,011.77)	-

类型	项目	2024年1月1日 等值人民币	本年增加 等值人民币	本年减少 等值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境外债	HUATAI B2402f	140,530,689.46	3,279,213.58	(143,809,903.04)	-
境外债	HUATAI B2402i	108,627,877.07	2,537,177.98	(111,165,055.05)	-
境外债	HUATAI B2405d	71,296,560.38	2,930,921.08	(74,227,481.46)	-
境外债	HUATAI B2405e	182,247,455.41	8,537,965.10	(190,785,420.51)	-
境外债	HUATAI B2409d	673,468,408.38	40,367,997.85	(713,836,406.23)	-
境外债	HUATAI B2406d	177,726,218.30	7,788,556.63	(185,514,774.93)	-
境外债	HUATAI B2406e	71,085,584.73	3,144,053.87	(74,229,638.60)	-
境外债	HUATAI B2403d	279,875,157.90	7,744,648.19	(287,619,806.09)	-
境外债	HUATAI B2406f	137,711,506.97	6,098,396.07	(143,809,903.04)	-
境外债	HUATAI B2407f	-	259,028,599.74	(259,028,599.74)	-
境外债	HUATAI B2407g	-	94,954,048.17	(94,954,048.17)	-
境外债	HUATAI B2407h	-	431,429,709.13	(431,429,709.13)	-
境外债	HUATAI B2405f	-	251,667,330.33	(251,667,330.33)	-
境外债	HUATAI B2405g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境外债	HUATAI B2405h	-	76,086,199.77	(76,086,199.77)	-
境外债	HUATAI B2405i	-	73,161,131.03	(73,161,131.03)	-
境外债	HUATAI B2405j	-	302,589,042.00	(302,589,042.00)	-
境外债	HUATAI B2406g	-	146,671,720.11	(146,671,720.11)	-
境外债	HUATAI B2408e	-	74,022,552.34	(74,022,552.34)	-
境外债	HUATAI B2408f	-	203,091,506.00	(203,091,506.00)	-
境外债	HUATAI B2408g	-	254,065,065.65	(254,065,065.65)	-
境外债	HUATAI B2408h	-	148,016,342.71	(148,016,342.71)	-
境外债	HUATAI B2405k	-	73,143,873.84	(73,143,873.84)	-
境外债	HUATAI B2411c	-	370,191,857.17	(370,191,857.17)	-
境外债	HUATAI B2411d	-	370,249,381.13	(370,249,381.13)	-
境外债	HUATAI B2409e	-	145,647,477.22	(145,647,477.22)	-
境外债	HUATAI B2409f	-	218,870,762.89	(218,870,762.89)	-
境外债	HUATAI B2412a	-	310,773,919.53	(310,773,919.53)	-
境外债	HUATAI B2410b	-	218,799,576.99	(218,799,576.99)	-
境外债	HUATAI B2410c	-	218,862,134.29	(218,862,134.29)	-
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注)	2,745,459,140.61	15,124,023,142.03	(5,846,559,089.86)	12,022,923,192.78
合计		25,475,506,795.41	36,866,799,000.42	(33,489,366,904.12)	28,852,938,891.71

注：本公司于本年度共发行 186 期限小于一年的收益凭证，其中未到期收益凭证的固定收益率为 1.78% - 6.58%。

## 24 拆入资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银行拆入资金	30,113,661,041.76	39,244,417,724.34
转融通拆入资金	-	292,109,127.80
合计	<u>30,113,661,041.76</u>	<u>39,536,526,852.14</u>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银行的拆入资金未设有担保，年利率 1.40% - 5.17%，114 天内到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 1.00% - 6.15%，361 天内到期），本集团未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资金（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拆入资金由本集团持有的证券及保证金担保，年利率 2.15% - 2.90%，170 天内到期）。

## 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 按项目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585,600,116.16	35,932,137,061.3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862,732,327.79	16,739,028,332.26
合计	<u>40,448,332,443.95</u>	<u>52,671,165,393.58</u>

### (2)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合计 人民币元
股票	1,165,038,713.89	-	1,165,038,713.89
债务工具 (注 1)	25,420,561,402.27	4,966,733,440.97	30,387,294,843.24
收益凭证 (注 2)	-	5,129,700,230.40	5,129,700,230.40
其他 (注 3)	-	3,766,298,656.42	3,766,298,656.42
合计	<u>26,585,600,116.16</u>	<u>13,862,732,327.79</u>	<u>40,448,332,443.95</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合计 人民币元
股票	1,457,566,282.16	-	1,457,566,282.16
债务工具 (注 1)	34,474,570,779.16	4,976,856,165.02	39,451,426,944.18
收益凭证 (注 2)	-	7,025,192,831.59	7,025,192,831.59
其他 (注 3)	-	4,736,979,335.65	4,736,979,335.65
合计	<u>35,932,137,061.32</u>	<u>16,739,028,332.26</u>	<u>52,671,165,393.58</u>

注 1：本集团将部分本集团发行的债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减少会计错配。

注 2：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与收益凭证主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注 3：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其他份额持有人或私募基金其他有限合伙人在合并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而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不重大。

## 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债券	113,398,845,005.27	130,284,994,345.93
股票	7,649,323,366.89	13,771,154,956.06
合计	<u>121,048,168,372.16</u>	<u>144,056,149,301.99</u>

###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质押式回购	100,119,323,994.89	127,972,315,469.21
质押式报价回购	14,862,956,989.83	14,350,645,185.32
买断式回购	6,065,887,387.44	1,733,188,647.46
合计	<u>121,048,168,372.16</u>	<u>144,056,149,301.99</u>

### (3) 担保物信息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债券	146,636,417,566.54	162,122,211,916.85
股票	7,781,276,612.54	14,974,144,071.22
合计	<u>154,417,694,179.08</u>	<u>177,096,355,988.07</u>

### (4) 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剩余期限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8,023,492,167.92	7,991,689,909.90
1个月至3个月	3,260,501,072.72	3,276,919,132.72
3个月至1年	3,578,963,749.19	3,082,036,142.70
合计	<u>14,862,956,989.83</u>	<u>14,350,645,185.32</u>

于2024年12月31日，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利率区间为1.10%-8.18% (2023年12月31日：1.90%-8.18%)。

## 2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110,440,925,111.09	76,814,798,171.24
机构	52,015,439,293.75	52,830,584,471.19
小计	162,456,364,404.84	129,645,382,642.43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17,839,575,549.84	10,149,383,030.10
机构	4,291,036,487.19	4,906,593,831.86
小计	22,130,612,037.03	15,055,976,861.96
合计	184,586,976,441.87	144,701,359,504.39

## 28 代理承销证券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股票	61,096,084.70	214,688,828.80
债券	8,553,699.58	13,742,062.13
其中：中期票据	8,553,699.58	13,742,062.13
合计	69,649,784.28	228,430,890.93

## 2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五、29(2)	10,218,801,373.90	10,006,964,915.53	(9,880,077,811.59)	10,345,688,477.84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五、29(3)	364,417,728.45	1,045,944,770.04	(1,050,116,450.43)	360,246,048.06
合计		10,583,219,102.35	11,052,909,685.57	(10,930,194,262.02)	10,705,934,525.90

## (2)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76,505,907.29	8,855,405,874.32	(8,720,350,437.70)	10,311,561,343.91
职工福利费	-	221,980,964.42	(221,871,906.35)	109,058.07
社会保险费	4,274,154.09	342,863,103.50	(346,714,351.18)	422,906.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12,694.12	324,783,982.48	(328,579,243.14)	417,433.46
工伤保险费	38,179.28	6,912,959.95	(6,947,012.83)	4,126.40
生育保险费	23,280.69	11,166,161.07	(11,188,095.21)	1,346.55
住房公积金	537,621.81	486,601,268.40	(487,019,260.60)	119,629.6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483,690.71	100,113,704.89	(104,121,855.76)	33,475,539.84
合计	<u>10,218,801,373.90</u>	<u>10,006,964,915.53</u>	<u>(9,880,077,811.59)</u>	<u>10,345,688,477.84</u>

2024年12月31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项目中包含的长期薪金余额为人民币6,116,922,412.22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431,779,622.22元)。

##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4,284,326.62	547,369,050.28	(551,450,840.59)	202,536.31
失业保险费	129,957.96	19,367,210.11	(19,455,337.12)	41,830.95
企业年金缴费	360,003,443.87	479,208,509.65	(479,210,272.72)	360,001,680.80
合计	<u>364,417,728.45</u>	<u>1,045,944,770.04</u>	<u>(1,050,116,450.43)</u>	<u>360,246,048.06</u>

## 30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179,972,949.65	493,519,665.79
个人所得税	241,831,861.49	115,089,944.85
增值税	58,529,050.71	33,517,567.22
教育费附加	3,140,774.25	1,826,103.60
房产税	9,942,987.36	6,910,563.65
城建税	4,091,466.20	2,295,406.82
其他	27,415,415.33	8,771,977.39
合计	<u>524,924,504.99</u>	<u>661,931,229.32</u>

## 31 应付款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应付交易款项	67,027,191,140.33	98,159,066,448.84
应付清算款	3,967,683,602.33	3,841,662,933.79
开放式基金申、认购款	1,008,568,753.97	7,825,379,062.7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42,639,682.46	110,456,453.85
应付赎回款	56,810,396.32	27,945.99
其他	192,802,002.31	350,308,020.41
合计	<u>72,295,695,577.72</u>	<u>110,286,900,865.59</u>

## 32 合同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预收款	104,280,023.37	158,581,599.15
销售货物预收款	411,543.62	18,918,808.74
合计	<u>104,691,566.99</u>	<u>177,500,407.89</u>

## 33 长期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信用借款	-	647,052,227.31

## 34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公司债	75,220,596,666.06	113,114,337,136.70
次级债	14,401,668,239.10	14,399,099,224.69
境外债	22,609,005,705.68	28,670,075,444.39
收益凭证	3,227,546,575.34	3,632,488,949.25
合计	<u>115,458,817,186.18</u>	<u>159,816,000,755.03</u>

(2) 应付债券的明细

类型	项目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原币	票面利率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公司债	20 华泰 G3	人民币 3,500,000,000.00	2020/4/29	5 年	人民币 3,500,000,000.00	2.9%	3,567,317,854.82	102,185,422.56	(101,500,000.00)	3,568,003,277.38				
公司债	20 华泰 G4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0/5/21	5 年	人民币 3,000,000,000.00	3.2%	3,058,017,291.73	96,588,719.14	(96,000,000.00)	3,058,606,010.87				
公司债	21 华泰 G1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1/1/20	3 年	人民币 4,000,000,000.00	3.58%	4,135,815,768.29	7,384,231.71	(4,143,20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3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1/4/26	3 年	人民币 5,000,000,000.00	3.42%	5,115,841,804.39	55,158,195.61	(5,171,00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4	人民币 6,000,000,000.00	2021/5/17	5 年	人民币 6,000,000,000.00	3.71%	6,135,943,819.78	223,781,744.97	(222,600,000.00)	6,137,125,564.75				
公司债	21 华泰 G5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1/5/24	3 年	人民币 4,000,000,000.00	3.28%	4,078,828,376.15	52,371,623.85	(4,131,20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6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1/5/24	5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3.63%	2,042,944,663.83	72,993,757.04	(72,600,000.00)	2,043,338,420.87				
公司债	21 华泰 G7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1/6/15	3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3.4%	2,036,716,850.09	31,283,149.91	(2,068,00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9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021/6/21	3 年	人民币 2,500,000,000.00	3.45%	2,545,126,134.88	41,123,865.12	(2,586,25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11	人民币 1,500,000,000.00	2021/9/7	3 年	人民币 1,500,000,000.00	3.03%	1,514,151,428.89	31,298,571.11	(1,545,45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12	人民币 2,700,000,000.00	2021/9/7	10 年	人民币 2,700,000,000.00	3.78%	2,730,839,787.75	102,229,650.20	(102,060,000.00)	2,731,009,437.95				
公司债	21 华泰 G13	人民币 2,100,000,000.00	2021/10/18	3 年	人民币 2,100,000,000.00	3.25%	2,113,823,936.69	54,426,063.31	(2,168,25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14	人民币 3,400,000,000.00	2021/10/18	10 年	人民币 3,400,000,000.00	3.99%	3,427,142,559.33	135,723,990.46	(135,660,000.00)	3,427,206,549.79				
公司债	21 华泰 G15	人民币 2,200,000,000.00	2021/10/25	3 年	人民币 2,200,000,000.00	3.22%	2,213,011,582.93	57,828,417.07	(2,270,840,000.00)	-				
公司债	21 华泰 G16	人民币 1,100,000,000.00	2021/10/25	10 年	人民币 1,100,000,000.00	3.94%	1,107,853,234.48	43,360,729.23	(43,340,000.00)	1,107,873,963.71				
公司债	22 华泰 G1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2/2/14	3 年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79%	5,120,527,951.40	141,227,888.28	(139,500,000.00)	5,122,255,839.68				
公司债	22 华泰 G2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2/8/15	2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43%	2,017,898,362.16	30,701,637.84	(2,048,600,000.00)	-				
公司债	22 华泰 G3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2/8/26	2 年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33%	3,023,507,964.60	46,392,035.40	(3,069,900,000.00)	-				
公司债	22 华泰 G4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2/9/5	3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52%	2,015,297,089.74	50,958,056.76	(50,400,000.00)	2,015,855,146.50				
公司债	22 华泰 G5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022/9/13	3 年	人民币 3,000,000,000.00	2.5%	3,020,889,058.60	75,941,661.60	(75,000,000.00)	3,021,830,720.20				
公司债	22 华泰 G6	人民币 3,600,000,000.00	2022/11/21	2 年	人民币 3,600,000,000.00	2.87%	3,611,142,700.11	92,177,299.89	(3,703,320,000.00)	-				
公司债	22 华泰 G7	人民币 1,400,000,000.00	2022/11/21	5 年	人民币 1,400,000,000.00	3.18%	1,404,716,789.90	44,576,403.98	(44,520,000.00)	1,404,773,193.88				
公司债	22 华泰 G8	人民币 1,500,000,000.00	2022/12/5	2 年	人民币 1,500,000,000.00	2.87%	1,502,580,072.72	40,469,927.28	(1,543,050,000.00)	-				
公司债	22 华泰 G10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2/12/12	3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3.35%	2,002,581,570.05	67,515,218.32	(67,000,000.00)	2,003,096,788.37				
公司债	22 华泰 G11	人民币 500,000,000.00	2022/12/12	5 年	人民币 500,000,000.00	3.49%	500,627,631.19	17,524,598.60	(17,450,000.00)	500,702,229.79				

类型	项目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原币	票面利率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公司债	22 华泰 12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2/12/22	2 年	人民币 4,000,000,000.00	3.24%	4,001,636,022.64	127,963,977.36	(4,129,600,000.00)	-				
公司债	23 华泰 G1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3/1/10	2 年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92%	4,113,345,191.93	118,063,530.40	(116,800,000.00)	4,114,608,722.33				
公司债	23 华泰 G2	人民币 800,000,000.00	2023/1/16	2 年	人民币 800,000,000.00	3%	822,899,590.12	24,252,802.80	(24,000,000.00)	823,152,392.92				
公司债	23 华泰 G3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1/16	5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3.48%	2,065,894,192.00	69,840,342.48	(69,600,000.00)	2,066,134,534.48				
公司债	23 华泰 G4	人民币 4,500,000,000.00	2023/2/6	3 年	人民币 4,500,000,000.00	3.23%	4,629,522,863.24	146,281,179.34	(145,350,000.00)	4,630,454,042.58				
公司债	23 华泰 G5	人民币 4,000,000,000.00	2023/2/13	5 年	人民币 4,000,000,000.00	3.39%	4,117,997,228.78	135,999,840.59	(135,600,000.00)	4,118,397,069.37				
公司债	23 华泰 G6	人民币 1,500,000,000.00	2023/2/27	3 年	人民币 1,500,000,000.00	3.14%	1,539,131,856.00	47,358,018.51	(47,100,000.00)	1,539,389,874.51				
公司债	23 华泰 G7	人民币 2,200,000,000.00	2023/2/27	5 年	人民币 2,200,000,000.00	3.36%	2,261,220,882.44	74,139,384.12	(73,920,000.00)	2,261,440,266.56				
公司债	23 华泰 G8	人民币 1,700,000,000.00	2023/5/10	2 年	人民币 1,700,000,000.00	2.82%	1,730,405,288.32	48,382,079.11	(47,940,000.00)	1,730,847,367.43				
公司债	23 华泰 G9	人民币 700,000,000.00	2023/5/10	5 年	人民币 700,000,000.00	3.07%	713,520,056.50	21,559,516.98	(21,490,000.00)	713,589,573.48				
公司债	23 华泰 10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023/8/24	3 年	人民币 2,000,000,000.00	2.64%	2,017,582,514.57	53,243,127.52	(52,800,000.00)	2,018,025,642.09				
公司债	23 华泰 11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023/9/21	3 年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89%	2,518,935,280.09	72,673,051.57	(72,250,000.00)	2,519,358,331.66				
公司债	23 华泰 13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10/16	2 年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8%	1,005,417,155.23	28,257,000.46	(28,000,000.00)	1,005,674,155.69				
公司债	23 华泰 14	人民币 1,600,000,000.00	2023/10/16	10 年	人民币 1,600,000,000.00	3.35%	1,610,426,634.26	53,671,616.72	(53,600,000.00)	1,610,498,250.98				
公司债	23 华泰 15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023/11/6	2.75 年	人民币 1,000,000,000.00	2.83%	1,003,314,504.53	29,197,746.50	(28,300,000.00)	1,004,212,251.03				
公司债	23 华泰 16	人民币 2,500,000,000.00	2023/11/6	10 年	人民币 2,500,000,000.00	3.3%	2,510,028,823.54	84,620,331.96	(82,500,000.00)	2,512,149,155.50				
公司债	23 华泰 F2	人民币 2,800,000,000.00	2023/11/27	3 年	人民币 2,800,000,000.00	3.07%	2,808,118,444.35	85,960,000.00	(85,960,000.00)	2,808,118,444.35				
公司债	23 华泰 F4	人民币 3,600,000,000.00	2023/12/15	3 年	人民币 3,600,000,000.00	3.08%	3,601,796,323.66	111,953,123.70	(110,880,000.00)	3,602,869,447.36				
	小计						113,114,337,136.70	3,048,639,529.36	(40,942,380,000.00)	75,220,596,666.06				

类型	项目	面值 原币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原币	票面利率	202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等值人民币		
次级债	20 华泰 C1	人民币 5,000,000,000.00	2020/11/13	5 年	人民币 5,000,000,000.00	4.48%	5,028,420,919.35	224,763,346.16	(224,000,000.00)	5,029,184,265.51				
次级债	21 华泰 C1	人民币 9,000,000,000.00	2021/1/29	5 年	人民币 9,000,000,000.00	4.5%	9,370,678,305.34	406,805,668.25	(405,000,000.00)	9,372,483,973.59				
	小计						14,399,099,224.69	631,569,014.41	(629,000,000.00)	14,401,668,239.10				
境外债	HUATAI B2404	美元 900,000,000.00	2021/4/9	3 年	美元 900,000,000.00	1.30%	6,388,692,647.32	67,243,589.19	(6,455,936,236.51)	-				
境外债	HUATAI B2604	美元 500,000,000.00	2021/4/9	5 年	美元 500,000,000.00	2.00%	3,550,894,379.38	130,349,352.42	(71,904,951.52)	3,609,338,780.28				
境外债	HUATAI B2503	美元 1,000,000,000.00	2022/3/3	3 年	美元 1,000,000,000.00	2.38%	7,123,519,283.70	293,158,134.48	(170,846,164.82)	7,245,831,253.36				
境外债	HUATAI B2509	人民币 3,025,000,000.00	2022/9/14	3 年	人民币 3,025,000,000.00	2.85%	3,044,890,051.23	90,521,252.67	(86,920,350.00)	3,048,490,953.90				
境外债	HUATAI B2608	美元 400,000,000.00	2023/8/9	3 年	美元 400,000,000.00	5.25%	2,876,401,570.04	201,995,999.45	(151,000,398.19)	2,927,397,171.30				
境外债	HUATAI B2611	美元 800,000,000.00	2023/11/29	3 年	美元 800,000,000.00	SOFR + 0.9%	5,685,677,512.72	452,832,319.41	(360,562,285.29)	5,777,947,546.84				
	小计						28,670,075,444.39	1,236,100,647.62	(7,297,170,386.33)	22,609,005,705.68				
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注)	人民币 3,030,000,000.00	(注)	(注)	人民币 3,030,000,000.00		3,632,488,949.25	99,772,602.74	(504,714,976.65)	3,227,546,575.34				
	合计						159,816,000,755.03	5,016,081,794.13	(49,373,265,362.98)	115,458,817,186.18				

注：本公司于本年度未发行期限大于一年收益凭证。

### 35 租赁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432,669,578.91	540,880,376.46
1-2 年	296,567,503.33	572,755,180.86
2-5 年	251,720,746.84	282,493,666.64
五年以上的非流动负债	33,656,644.77	72,031,365.24
合计	<u>1,014,614,473.85</u>	<u>1,468,160,589.20</u>

本集团租赁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本集团租用房屋及建筑物作为其办公场所，办公场所租赁通常为 1 - 5 年不等。

(a)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于 2024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31,234,399.05 元 (2023 年：人民币 39,141,701.35 元)。

(b)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并不重大。

### 36 预计负债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租赁还原成本	101,047.62	-	(101,047.62)	-
未决诉讼 (注 1)	570,040,464.73	176,067,403.15	-	746,107,867.88
合计	<u>570,141,512.35</u>	<u>176,067,403.15</u>	<u>(101,047.62)</u>	<u>746,107,867.88</u>

注 1：本年增加系本集团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的未决诉讼产生，详见附注十四、1。

### 37 其他负债

(1) 其他负债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a)	947,069,484.11	1,274,438,304.32
应付永续债利息		94,230,000.00	94,230,000.00
限制性回购义务		100,544,846.38	228,371,457.60
期货风险准备金	(b)	261,750,011.39	238,043,337.69
递延收益	(c)	9,334,714.32	9,740,571.46
代理兑付证券款		9,803,706.02	9,701,353.12
应付利润分配款		-	51,000,000.00
其他		124,612,204.02	184,508,738.10
合计		<u>1,547,344,966.24</u>	<u>2,090,033,762.29</u>

(a)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力外包费用	115,275,362.55	161,897,961.82
应付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款项	66,545,226.43	48,563,341.57
办公楼工程款	20,635,192.73	24,314,364.87
其他	744,613,702.40	1,039,662,636.06
合计	<u>947,069,484.11</u>	<u>1,274,438,304.32</u>

(b)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集团下设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5%计提期货风险准备金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c) 递延收益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注)	9,740,571.46	-	(405,857.14)	9,334,714.32	
- 与资产相关	9,740,571.46	-	(405,857.14)	9,334,714.32	
其中：					
购置办公用房	9,740,571.46	-	(405,857.14)	9,334,714.32	补贴购置办公用房
合计	<u>9,740,571.46</u>	<u>-</u>	<u>(405,857.14)</u>	<u>9,334,714.32</u>	

注：本集团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参见附注五、49。

### 38 股本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变动增减				小计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发行新股 人民币元	送股 人民币元	公积金转股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股份总数	9,074,663,335.00	-	-	-	(47,361,054.00)	(47,361,054.00)	9,027,302,281.00

本公司于本年度注销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的未使用已回购股份合计 45,278,495 股，以及回购注销了限制性股票合计 2,082,559 股，合计减少股本及注册资本人民币 47,361,054.00 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803,788,834.93 元。变更后的股本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27,302,281.00 元。详见附注五、41。

### 39 其他权益工具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永续债	25,700,000,000.00	2,600,000,000.00	-	28,300,000,000.00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2022 年 1 月 26 日、2022 年 7 月 11 日、2022 年 10 月 21 日、2023 年 9 月 8 日、2023 年 10 月 20 日及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发行了 9 期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统称“永续债”），即“21 华泰 Y1”、“21 华泰 Y2”、“21 华泰 Y3”、“22 华泰 Y1”、“22 华泰 Y2”、“22 华泰 Y3”、“23 华泰 Y1”、“23 华泰 Y2”及“24 华泰 Y1”，债券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分别为 3.85%、4.00%、3.80%、3.49%、3.59%、3.20%、3.46%、3.58% 及 2.39%。永续债均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永续债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200 或 300 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 5 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 5 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 12 个月，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股东权益中。

#### 40 资本公积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注1)	69,445,455,567.11	108,017,425.56	(805,947,325.50)	68,747,525,667.17
其他资本公积(注2)	156,734,884.70	75,974,182.39	(142,160,673.54)	90,548,393.55
合计	69,602,190,451.81	183,991,607.95	(948,107,999.04)	68,838,074,060.72

注1: 本年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第二批限制性股票于本年满足条件解除限售, 详见附注十二。本年减少系公司于本年度注销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的未使用已回购股份, 以及回购注销了部分限制性股票, 详见附注五、41。

注2: 本年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确认的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详见附注十二。本年减少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对应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票溢价。

#### 41 库存股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股份回购	835,801,429.10	-	(835,801,429.10)	-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8,371,457.60	-	(127,826,611.22)	100,544,846.38
合计	1,064,172,886.70	-	(963,628,040.32)	100,544,846.38

2023年11月24日, 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3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注销回购A股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尚未使用的A股股份共计45,278,495股, 并据此减少注册资本。2024年1月10日, 公司完成了上述回购A股股份的注销工作, 减少股本及注册资本人民币45,278,495.00元, 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790,522,934.10元, 减少库存股人民币835,801,429.10元。

2024年4月12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层面业绩条件达成情况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条件达成情况,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3,269,954股, 于2024年5月16日解除限售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剩余16,008,438股。根据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则, 本次股票回购义务相应减少人民币103,505,641.20元。

2024年6月20日, 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 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30元(含税), 公司2023年度现金红利已于2024年8月16日完成支付, 根据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则, 股票回购义务相应减少人民币6,883,628.34元。

2024年6月20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回购并注销17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共计2,082,559股, 回购价格为人民币7.37元/股, 股票回购义务相应减少15,348,459.83元。

2024年8月30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含税), 公司2024年中期现金红利已于2024年10月25日支付。根据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则, 股票回购义务相应减少人民币2,088,881.85元。

## 4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上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人民币元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人民币元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人民币元	减：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人民币元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344,832.03)	(14,985.96)	-	-	96,517.07	81,531.11	81,531.11	-	(31,263,300.9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164,291,596.29	367,987,378.63	-	-	-	367,987,378.63	367,987,378.63	-	532,278,974.92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44,910.39)	192,181,498.01	(101,101,217.02)	-	(17,556,048.09)	73,524,232.90	73,524,232.90	-	69,679,322.51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2,511,443.66	(32,412,991.76)	(445,937.68)	-	5,435,905.04	(27,423,024.40)	(27,423,024.40)	-	5,088,419.26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072,462.38	(83,916,400.12)	-	-	-	(83,916,400.12)	(83,916,400.12)	-	(44,843,937.74)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7,935,454.08	113,932,498.82	153,568,120.01	-	-	267,500,618.83	303,971,728.49	(36,471,109.66)	1,171,907,182.57
合计	1,068,621,213.99	557,756,997.62	52,020,965.31	-	(12,023,625.98)	597,754,336.95	634,225,446.61	(36,471,109.66)	1,702,846,660.60

2023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 收益上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人民币元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人民币元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人民币元	减：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人民币元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805,860.26)	17,758,952.27	-	1,461,858.71	(4,759,782.75)	14,461,028.23	14,461,028.23	-	(31,344,832.0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 有的份额	204,871,464.75	(40,579,868.46)	-	-	-	(40,579,868.46)	(40,579,868.46)	-	164,291,596.29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897,617.11)	18,019,043.14	80,389,441.64	-	(21,355,778.06)	77,052,706.72	77,052,706.72	-	(3,844,910.39)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5,366,772.42	8,786,403.37	(218,628.45)	-	(1,423,103.68)	7,144,671.24	7,144,671.24	-	32,511,443.66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2,643,579.65	(3,571,117.27)	-	-	-	(3,571,117.27)	(3,571,117.27)	-	39,072,462.38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7,051,512.96	262,953,951.68	-	-	-	262,953,951.68	220,883,941.12	42,070,010.56	867,935,454.08
合计	793,229,852.41	263,367,364.73	80,170,813.19	1,461,858.71	(27,538,664.49)	317,461,372.14	275,391,361.58	42,070,010.56	1,068,621,213.99

#### 43 盈余公积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	8,838,000,626.66	889,075,667.01	(14,250.01)	9,727,062,043.66

根据《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净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后，按 10% 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44 一般风险准备

	2024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12,667,366,042.87	1,022,367,117.78	(14,250.01)	13,689,718,910.64
交易风险准备	10,790,967,552.09	1,004,365,469.40	(14,250.01)	11,795,318,771.48
合计	23,458,333,594.96	2,026,732,587.18	(28,500.02)	25,485,037,682.12

一般风险准备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参见附注三、35）。

## 45 未分配利润

	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2,430,730,519.76	37,923,299,96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5,785,750.37
年初余额		42,430,730,519.76	37,929,085,711.2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1,162,321.66	12,750,632,499.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889,075,667.01)	(1,046,672,002.7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2,026,732,587.18)	(2,432,200,651.5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	(5,236,730,823.35)	(4,063,223,178.00)
应付永续债股利	(3)	(935,130,000.00)	(705,430,000.00)
其他		(99,750.03)	(1,461,858.71)
年末未分配利润	(4)	48,694,124,013.85	42,430,730,519.76

### (1)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公司按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提取以下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
(iii)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0%

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

### (2)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 2024 年 6 月 20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总股本 9,029,384,8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人民币 4.30 元（含税）（2023 年：每 10 股人民币 4.5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3,882,635,481.20 元（含税）（2023 年：人民币 4,063,223,178.00 元（含税）），公司 2023 年度现金红利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支付。

根据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9,027,302,28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354,095,342.15 元（含税），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红利已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支付。

### (3) 本年内分配永续债股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发生永续债强制付息事件（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本公司确认应付永续债股利人民币 935,13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5,430,000.00 元）。

### (4)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545,303,670.9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45,689,623.08 元）。

## 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970,035,530.07	5,389,708,264.19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8,482,427,389.09	7,756,263,169.7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311,560,802.30	6,401,550,471.4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78,845,840.27	708,960,781.2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492,020,746.52	645,751,917.04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512,391,859.02)	(2,366,554,905.5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512,391,859.02)	(2,366,554,905.53)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476,838,468.40	569,158,802.34
其中：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561,095,977.69	1,188,621,002.86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084,257,509.29)	(619,462,200.5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096,820,753.83	3,036,880,836.03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143,715,040.60	3,218,076,601.8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768,804,080.73	2,753,275,841.45
证券保荐业务	122,670,345.46	226,785,427.09
财务顾问业务	(i) 252,240,614.41	238,015,333.3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46,894,286.77)	(181,195,765.8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6,563,938.07)	(180,253,117.75)
财务顾问业务	(i) (330,348.70)	(942,648.08)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106,399,403.59	4,255,967,009.96
其中：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3,770,511,256.91	5,414,343,403.33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64,111,853.32)	(1,158,376,393.37)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039,941,800.90	1,008,488,123.46
其中：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039,941,800.90	1,008,488,123.46
投资咨询服务净收入	66,923,529.75	114,334,042.98
其中：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66,923,529.75	114,334,042.98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1,399,917.73	238,153,874.45
其中：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4,720,527.15	240,854,224.8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20,609.42)	(2,700,350.37)
合计	12,948,359,404.27	14,612,690,953.4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7,259,335,522.09	18,940,980,569.0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4,310,976,117.82)	(4,328,289,615.62)

## (i)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	47,950,131.24	76,058,953.85
- 境内上市公司	46,676,546.34	71,908,010.46
- 其他	1,273,584.90	4,150,943.39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3,960,134.47	161,013,731.39
合计	251,910,265.71	237,072,685.24

## 47 利息净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773,051,271.26	7,839,468,401.71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417,006,050.68	4,325,318,782.5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55,189,323.77	1,445,973,32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21,133,279.37	521,489,598.55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46,181,459.81	273,945,181.72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479,386,950.16	461,395,531.29
其他	15,227,225.91	21,586,778.12
利息收入小计	13,560,994,101.15	14,615,232,416.22
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752,586,332.78)	(4,876,439,062.74)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32,061,743.22)	(631,930,71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411,098,124.41)	(3,954,529,396.30)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88,358,478.65)	(401,663,704.0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777,409,931.34)	(1,935,432,202.2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8,364,051.33)	(1,150,458,857.47)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525,412,394.34)	(704,781,417.10)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830,501,947.98)	(1,187,165,512.6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0,631,730.45)	(63,271,093.37)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220,684,522.26)	(597,601,146.11)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34,668,944.06)	(59,122,407.55)
其他	(253,429,861.53)	(284,567,003.53)
利息支出小计	(10,856,423,789.15)	(13,662,909,241.58)
利息净收入	2,704,570,312.00	952,323,174.64

## 48 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53,953,190.02	2,584,784,369.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附注六、1)	6,335,546,818.77	-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3,026,803,015.15	10,685,714,242.27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8,985,386,420.66	8,068,148,327.6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76,031,828.29	8,091,691,670.6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554,592.37	(23,543,342.9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4,041,416,594.49	2,617,565,914.6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9,304,288.16	12,717,165,641.59
- 衍生金融工具	2,249,923,929.32	(8,941,900,967.97)
- 其他债权投资	101,101,217.02	(80,389,441.64)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08,912,840.01)	(1,077,309,317.34)
其他投资收益	-	10,173,077.37
合计	21,716,303,023.94	13,280,671,689.33

## (2) 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参见附注五、12(2)。

(3)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4)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8,976,031,828.29	8,091,691,670.61
	处置取得收益	3,099,304,288.16	12,717,165,641.59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处置取得损失	(1,440,751,451.13)	(956,364,868.8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有期间收益/(损失)	554,592.37	(23,543,342.98)
	处置取得收益/(损失)	31,838,611.12	(120,944,448.53)
合计		10,666,977,868.81	19,708,004,651.88

#### 49 其他收益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2,766,302.98	306,516,127.2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5,857.14	405,857.14
合计	193,172,160.12	306,921,984.42

#####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 2024 年度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系政府扶持资金及税收返还收入。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 2024 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上海保利广场财政补贴（购置办公用房）	405,857.14	405,857.14

#### 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损失 )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1,985,304.75)	7,235,360,167.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451,766.32	257,689,059.82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8,048,914.07	212,027,365.07
衍生金融工具	(988,058,394.99)	(6,518,536,594.08)
合计	(4,861,591,933.42)	974,512,632.99

#### 51 其他业务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大宗商品销售收入	7,860,242,523.82	4,890,072,112.65
租赁收入	23,334,860.58	30,709,376.69
其他	127,749,523.15	205,264,139.60
合计	8,011,326,907.55	5,126,045,628.94

## 5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72.27	1,086,921.09	6,272.2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3,924,102.34	438,046.85	3,924,102.34
合计	3,930,374.61	1,524,967.94	3,930,374.61

## 53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城建税	67,642,273.22	71,366,960.09
教育费附加	49,471,897.01	52,928,988.65
其他	62,302,420.29	63,367,777.53
合计	179,416,590.52	187,663,726.27

## 54 业务及管理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员工成本	10,053,725,270.42	9,350,221,994.26
研究开发费	2,025,725,861.55	2,283,004,596.45
无形资产摊销	556,848,801.98	571,151,078.8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7,296,297.11	590,214,689.23
固定资产折旧	526,105,778.70	533,538,754.03
咨询费	490,561,411.50	352,224,263.06
业务宣传费	423,646,661.89	482,319,498.66
交易所费用	366,591,713.05	476,254,235.27
邮电通讯费	326,874,561.62	322,632,220.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67,668.86	151,129,723.02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06,242,294.05	110,899,730.19
产品代销手续费	54,924,225.11	55,376,648.05
租赁费	31,234,399.05	39,141,701.35
其他	1,787,606,446.56	1,760,917,027.01
合计	17,434,151,391.45	17,079,026,159.60

## 55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减值损失转回	(175,390.23)	(290,248.98)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计提 / ( 转回 )	242,700,313.82	(6,325,014.46)
应收及其他应收坏账准备计提	72,454,466.05	62,254,381.0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转回 ) / 计提	(124,973.68)	367,103.7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转回 ) / 计提	(32,658,927.98)	11,752,945.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6,154,953.79)	(485,800,693.85)
应收利息减值损失计提	228,506.57	7,095,150.81
合计	246,269,040.76	(410,946,375.92)

## 56 其他业务成本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大宗商品销售成本	7,947,202,322.77	4,935,250,718.3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7,591,658.44	10,374,030.41
员工成本	20,895,308.02	21,619,823.75
其他	62,052,343.16	67,277,916.08
合计	8,037,741,632.39	5,034,522,488.58

## 57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计入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企业折价购买联营企业股权产生的收益	(a)	-	239,727,457.40	-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56,949.38	494,343.01	356,949.38
违约补偿金		122,473.58	409,727.76	122,473.58
其他		5,188,624.34	35,788,243.11	5,188,624.34
合计		5,668,047.30	276,419,771.28	5,668,047.30

(a)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买江苏银行 A 股股份 55,456,398 股，产生折价收益，确认营业外收入人民币 239,727,457.40 元。

## (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度计入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人民币元
未决诉讼 (附注十四、1)	176,067,403.15	570,040,464.73	176,067,403.15
捐赠支出	28,513,903.93	44,566,548.22	28,513,903.93
罚款、违约和赔偿损失	3,776,568.22	137,951,078.82	3,776,568.22
其他	13,759,128.96	6,517,869.50	13,759,128.96
合计	<u>222,117,004.26</u>	<u>759,075,961.27</u>	<u>222,117,004.26</u>

## 58 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1,265,213,727.79	1,529,998,265.3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27,219,425.97)	(28,198,401.8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404,528,030.42)	(333,395,997.44)
合计	<u>(166,533,728.60)</u>	<u>1,168,403,866.08</u>

## (1)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15,352,339,781.72	14,204,663,160.96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838,084,945.43	3,551,165,790.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20,405,075.98)	(141,529,434.12)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7,219,425.97)	(28,198,401.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22,089,700.57)	(2,302,220,285.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0,172,981.48	274,689,485.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54,391.98)	(10,033,291.63)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14,025.22	544,451.05
其他 (注)	(229,237,086.23)	(176,014,447.93)
本年所得税费用	<u>(166,533,728.60)</u>	<u>1,168,403,866.08</u>

注：其他主要为永续债股利的税务影响。

## 5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a)	14,635,336,947.13	12,167,132,990.5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b)	9,009,279,394.34	8,996,365,619.16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1.62	1.35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5,351,162,321.66	12,750,632,499.51
限制性股票红利		(7,959,717.00)	(12,506,940.45)
其他权益工具股息影响 (注)		(707,865,657.53)	(570,992,568.49)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635,336,947.13	12,167,132,990.57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9,074,663,335.00	9,075,589,027.00
股票回购股份加权平均数		(74,556,887.00)	(89,705,522.00)
本年新增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172,946.34	10,482,114.16
本年减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009,279,394.34	8,996,365,619.16

注：本公司在计算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时，将归属于 2024 年度的永续债股息税后金额共计人民币 707,865,657.53 元从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中予以扣除 (2023 年度：人民币 570,992,568.49 元)。

##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a)	14,638,263,268.99	11,984,828,859.2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b)	9,016,227,585.73	9,006,563,426.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33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635,336,947.13	12,167,132,990.57
稀释调整:			
限制性股票红利的影响(注 1)		7,959,717.00	12,506,940.45
联营企业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影响(注 2)		-	(192,227,075.72)
子公司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影响(注 3)		(5,033,395.14)	(2,583,996.0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4,638,263,268.99	11,984,828,859.27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009,279,394.34	8,996,365,619.16
稀释调整:			
股票激励稀释作用下增加的股份数(注 1)		6,948,191.39	10,197,807.02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016,227,585.73	9,006,563,426.18

注 1: 于 2021 年, 本公司授予了部分员工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稀释每股收益应考虑到相关员工行权后对每股收益的稀释影响, 在综合考虑当年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及预计行权时转换的普通股股数后, 授予的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4 年度具有稀释性(2023 年: 稀释性)。

注 2: 于 2019 年 3 月,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江苏银行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稀释每股收益考虑该可转换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对归属于本公司合并净利润的潜在影响。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摘牌。

注 3: 为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股权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效应。

##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收到的往来款项	3,419,969,028.46	8,776,782,330.89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7,860,242,523.82	4,890,072,112.65
存出保证金本年净流入	7,092,979,918.19	2,162,498,387.19
合并结构化主体增加的现金	-	882,190,561.83
收到的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198,483,258.04	343,119,955.29
使用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	1,738,811,605.73	771,437,904.00
其他业务收入	151,084,383.73	235,973,516.29
合计	<u>20,461,570,717.97</u>	<u>18,062,074,768.14</u>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其他费用	42,534,533,220.20	11,948,178,536.54
支付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7,947,202,322.77	4,935,250,718.34
合并结构化主体减少的现金	970,680,679.23	-
合计	<u>51,452,416,222.20</u>	<u>16,883,429,254.88</u>

##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5,916,913.60	50,428,016.8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70,476,400.00	-
合计	<u>86,393,313.60</u>	<u>50,428,016.81</u>

注：本集团于本年度将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处置款项人民币 70,476,400.00 元，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五、61。

##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	5,373,353.00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15,348,459.83	7,636,959.00
合计	<u>15,348,459.83</u>	<u>13,010,312.00</u>

##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净利润	15,518,873,510.32	13,036,259,294.88
加：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 ( 转回 )	246,269,040.76	(410,946,375.92)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33,697,437.14	543,912,784.44
无形资产摊销	556,848,801.98	571,151,07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767,668.86	151,129,723.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47,296,297.11	590,214,68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2,351,358.64)	(2,019,310.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收益 )	4,764,602,743.18	(704,899,282.81)
利息支出	3,649,407,649.96	4,393,846,271.62
汇兑收益	(197,188,808.45)	(669,375,115.24)
投资收益	(8,799,401,225.81)	(2,514,568,005.42)
购买联营企业股权产生的收益	-	(239,727,457.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02,104,145.21)	(66,592,59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502,423,885.21)	(266,803,397.77)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减少 / ( 增加 )	94,168,962,665.02	(48,987,180,183.4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888,919,936.56)	(7,407,360,01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 减少 ) / 增加	(29,662,629,864.55)	10,524,629,49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67,706,589.90	(31,458,328,399.92)

## (6) 本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本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12,754,675,474.44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1,958,445,909.88)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796,229,564.56	-

注：本年处置子公司详情参见附注六、1。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26,771,940,704.98	197,219,790,767.5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97,219,790,767.57)	(215,921,297,11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 减少 ) 额	29,552,149,937.41	(18,701,506,350.57)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构成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现金	218,953,592,966.60	188,430,548,531.60
其中：库存现金	185,528.63	189,349.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5,035,495,273.21	146,123,856,994.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002,127.92	660,054.79
结算备付金	43,881,801,178.02	42,305,842,132.66
持有待售资产	10,108,858.82	-
现金等价物	7,818,347,738.38	8,789,242,235.97
其中：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38,629,530.90	7,352,535,051.62
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债券投资	1,279,718,207.48	1,436,707,184.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26,771,940,704.98</u>	<u>197,219,790,767.57</u>

## (9)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2024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债务转为资本、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的调节表

下表详述了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的变动情况，包括现金及非现金变动。筹资活动产生的负债为目前现金流量或未来现金流量将在本集团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分类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附注五、23、34)	借款 (附注五、22、33)	租赁负债 (附注五、35)	应付永续债利息和 应付利润分配款 (附注五、37)	合计
2024年1月1日	185,291,507,550.44	12,125,624,916.47	1,468,160,589.20	145,230,000.00	199,030,523,056.11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46,334,887,513.81)	(9,022,755,252.75)	(623,242,216.45)	(6,280,607,823.35)	(62,261,492,806.36)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5,277,998,727.12	255,353,466.32	50,631,730.45	-	5,583,983,923.89
新增租赁	-	-	346,016,466.45	-	346,016,466.45
已支付股利	-	-	-	6,229,607,823.35	6,229,607,823.35
汇兑差额	77,137,314.14	4,756,500.00	-	-	81,893,814.14
其他变动	-	-	(226,952,095.80)	-	(226,952,095.80)
2024年12月31日	<u>144,311,756,077.89</u>	<u>3,362,979,630.04</u>	<u>1,014,614,473.85</u>	<u>94,230,000.00</u>	<u>148,783,580,181.78</u>

	已发行债务证券 (附注五、23、34)	借款 (附注五、22、33)	租赁负债 (附注五、35)	应付永续债利息和 应付利润分配款 (附注五、37)	合计
2023年1月1日	165,191,941,657.58	8,802,337,328.97	1,518,585,619.09	94,230,000.00	175,607,094,605.64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14,246,423,422.83	2,654,458,783.83	(662,200,714.93)	(4,769,463,178.00)	11,469,218,313.73
非现金变动					
利息支出	5,581,220,479.84	656,723,553.66	63,271,093.37	-	6,301,215,126.87
新增租赁	-	-	548,504,591.67	-	548,504,591.67
已支付股利	-	-	-	4,820,463,178.00	4,820,463,178.00
汇兑差额	271,921,990.19	12,105,250.01	-	-	284,027,240.20
2023年12月31日	<u>185,291,507,550.44</u>	<u>12,125,624,916.47</u>	<u>1,468,160,589.20</u>	<u>145,230,000.00</u>	<u>199,030,523,056.11</u>

## 61 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2024 年 12 月 20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股权交易中心”）20% 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将变更为 32%，本公司将不再控制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交易的交割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按计划正常推进。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资产和负债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上述股权转让已于 2025 年 1 月完成交割，详见附注十六、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0,108,858.82
应收款项	2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8,042,443.83
长期股权投资	63,129,685.28
固定资产	1,340,518.58
使用权资产	5,114,651.30
无形资产	825,57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00,521.67
其他资产	5,357,148.90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u>416,839,403.07</u>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09,384.00
应付职工薪酬	61,988,631.93
租赁负债	4,518,274.41
应交税费	85,823.57
划分为持有待售负债	<u>75,402,113.91</u>

## 62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中国大陆以外地区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港币	0.9260	0.9062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处置子公司

2024年4月25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出售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所持 AssetMark 的全部 50,873,799 股普通股。公司出售所持 AssetMark 全部股权事项已于纽约时间 2024 年 9 月 5 日（以下简称“交割日”）完成交割，本次交易项下的最终交易对价为 179,330.14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275,467.55 万元）。自交割日起，公司不再持有 AssetMark 任何股权。

	2024年9月5日 人民币元
处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分析：	
货币资金	1,958,445,909.88
应收款项	176,622,77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9,516,047.50
固定资产	60,041,829.18
使用权资产	163,855,229.26
无形资产	5,608,984,970.30
商誉	3,367,989,961.00
其他资产	205,809,234.91
应付职工薪酬	(212,931,654.95)
应交税费	(2,063,007.58)
应付款项	(89,949,655.63)
合同负债	(361,230,14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3,715,167.05)
租赁负债	(222,433,821.39)
其他负债	(390,390,737.17)
处置的净资产	<u>9,598,551,767.88</u>
处置价款：	
收到的现金	<u>12,754,675,474.44</u>
处置子公司收益：	
收到的对价	12,754,675,474.44
减：处置的净资产	(9,598,551,767.88)
少数股东权益	3,025,854,992.20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153,568,120.0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u>6,335,546,818.77</u>

### 2 纳入合并范围结构化主体的变动而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本集团对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人和/或作为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本年度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较上年新增 7 个，减少 11 个，详见附注七、3。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释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 / 认缴资本		持股比例 (%)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原币	人民币	直接	间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银行	人民币	997,480,000.00		100.00	-	购买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期货经纪	人民币	3,939,000,000.00		100.00	-	购买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6,0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股权交易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52.00	-	设立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创新投资	人民币	3,5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2,6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港币	10,200,000,002.00		100.00	-	设立
上海盛钜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121,000,000.00		100.00	-	购买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港币	8,8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南京华泰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		-	54.00	设立
华泰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管理咨询	港币	1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君信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		-	51.00	设立
北京华泰同信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		-	51.00	设立
华泰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场外衍生品和做市业务	人民币	65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华泰长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单服务和基差贸易	人民币	15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深圳市华泰瑞麟基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2.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 1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45.00	设立
北京华泰瑞合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30,000,000.00		-	52.00	设立
成都华泰天府数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1	成都	成都	股权投资	人民币	501,000,000.00		-	29.94	设立
HTSC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不活动	港币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HK SPC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美元	100.00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Private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美元	50,000.00		-	100.00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Value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融资业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华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财务业务	港币	2.00		-	100.00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 (华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自营投资	港币	2.00		-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认缴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原币	港币	直接	间接	
Huatai International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华泰国际融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融资业务	港币	30,000,000.00	-	100.00	-	设立
Principle Solution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Pioneer Reward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Capital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Value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I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Princip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美元	1.00	-	100.00	-	设立
华泰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管理	港币	432,986,411.15	-	100.00	-	设立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伊宁	伊宁	投资管理	人民币	2,000,000.00	-	51.00	-	设立
伊犁华泰瑞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伊宁	伊宁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	-	52.00	-	设立
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1	伊宁	伊宁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900,000,000.00	-	24.73	-	设立
南京华泰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	-	51.00	-	设立
南京华泰瑞兴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	-	52.00	-	设立
Huatai Financial USA Inc.		美国	美国	期货经纪	美元	10.00	-	100.00	-	设立
华泰(香港)期货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	港币	353,529,936.09	-	100.00	-	设立
华泰长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仓单服务和基差贸易	人民币	550,000,000.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	美元	100.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Securities USA Holdings,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管理	美元	100.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国	投资银行	美元	100.00	-	100.00	-	设立
泰保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境外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业务	港币	2.00	-	100.00	-	设立
Huatai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咨询	新加坡元	5,000,000.00	-	100.00	-	设立
HS Carbon Neutrality & Energy Transition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业务	港币	2.00	-	100.00	-	设立

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间接持有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伊犁苏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成都华泰天府数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均小于 50%。根据上述有限合伙基金的合伙协议, 本公司拥有控制这些基金的权力, 并且有能力运用该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可变回报金额。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企业具有实际控制, 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 2: 盛道(南京)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度注销。

注 3: 本集团出售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及其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完成, 详见附注六、1。

## (2) 在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 重要的联营企业	16,821,096,979.54	15,621,035,862.10
- 单个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4,625,818,118.81	3,874,990,801.07
合营企业		
- 单个不重要的合营企业	790,343,588.33	918,791,977.61
小计	22,237,258,686.68	20,414,818,640.78
减: 减值准备	-	-
合计	22,237,258,686.68	20,414,818,640.78

(1) 重要联营企业：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注册/认缴资本 (人民币万元)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31/12/2024	31/12/2023	31/12/2024	31/12/2023		31/12/2024	31/12/2023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1)	南京	南京	商业银行	5.03%	5.03%	-	-	权益法	1,835,132.45	1,835,132.45	是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基金管理	41.16%	41.16%	-	-	权益法	36,172.00	36,172.00	是

注1：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董事会中派有一名董事，且本公司通过派出的董事参与江苏银行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从而实施对江苏银行的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对江苏银行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核算。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与本集团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3,951,814,000,000.00	3,403,361,837,000.00
负债	(3,638,475,403,000.00)	(3,144,245,806,000.00)
净资产	313,338,597,000.00	259,116,031,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9,976,597,000.00	8,706,04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233,387,000,000.00	210,435,230,000.00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80,815,000,000.00	74,293,433,000.00
净利润	33,258,161,333.33	30,013,14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872,626,217.24	1,191,493,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40,130,787,550.57	31,204,633,000.00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16,786,863.89	426,009,799.12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资产	17,598,335,504.47	13,926,072,590.12
负债	(4,923,657,448.33)	(4,303,783,081.23)
净资产	12,674,678,056.14	9,622,289,508.89
少数股东权益	340,282,320.25	297,873,392.0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12,334,395,735.89	9,324,416,116.8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76,837,284.88	3,837,929,673.70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5,076,837,284.88	3,837,929,673.70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7,522,604,558.44	6,741,415,525.28
净利润	2,351,599,276.47	2,011,255,090.09
其他综合收益	12,028,135.61	(1,412,206.40)
综合收益总额	2,363,627,412.08	2,009,842,883.69
其他调整	806,170,143.48	-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492,990,949.71

## (3) 单个不重要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25,818,118.81	3,874,990,801.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231,374,324.78)	265,093,444.46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231,374,324.78)	265,093,444.46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0,343,588.33	918,791,977.6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69,448,389.28)	(34,873,049.07)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综合收益总额	(169,448,389.28)	(34,873,049.07)

### 3 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主要是指本集团作为管理人和 / 或投资者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报酬是否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并据此判断本集团是否为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合并 55 个结构化主体（2023 年 12 月 31 日：59 个结构化主体），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35,722,533,451.6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4,908,427,464.24 元）。本集团持有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2,309,061,587.1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6,407,699,870.60 元）。于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未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 4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的普通合伙人或管理者，在报告期间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管理权。除已于附注七、3 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本集团因在结构化主体中拥有的权益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不重大，且未向上述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因此，本集团并未合并该等结构化主体。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由本集团管理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21,057,177,981.5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30,502,019,071.68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于上述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252,105,088.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101,404,264.39 元）。

于 2024 年，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收益包括管理费收入、业绩报酬及投资收益共计人民币 513,110,150.58 元（2023 年：人民币 1,576,396,856.95 元）。

## 5 本集团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与其他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基金	60,952,406,541.89	60,952,406,541.89
银行理财产品	2,944,129,485.55	2,944,129,485.55
信托计划	16,726,526.80	16,726,526.80
其他	4,723,888,645.26	4,723,888,645.26
合计	<u>68,637,151,199.50</u>	<u>68,637,151,199.5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基金	60,597,720,112.19	60,597,720,112.19
银行理财产品	398,410,529.85	398,410,529.85
信托计划	29,431,284.24	29,431,284.24
其他	22,746,252,916.88	22,746,252,916.88
合计	<u>83,771,814,843.16</u>	<u>83,771,814,843.16</u>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 (1) 风险管理政策

为了提高集团管理和运营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增强对金融风险的防范能力，保障集团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快速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有关规定并结合业务和管理实际情况，本集团制定了《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明确了风险管理目标、原则、公司总体及各风险类型的风险偏好及容忍度、风险管理流程、相关资源保障及考核机制。经营管理方面，制定并发布了各类专业风险管理指引，明确了各类风险的管理流程及措施、风险指标及限额；此外，经营层面还制定了《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压力测试机制实施方案》、《压力测试实施细则》等政策。具体业务层面，集团根据各业务和管理条线自身的风险点，建立了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或风险管理手册。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风险、声誉风险、模型风险、合规风险、法律风险、洗钱风险、廉洁风险等。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结合实际设定适当的风险指标、风险限额、风险内部控制流程，通过信息系统支持和有效的机制持续管理上述各类风险。

风险管理是本集团所有员工的共同责任，集团通过培训和考核的方式，促进全体员工不断增强风险管理意识和风险敏感度以培养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本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五个主要部分：董事会及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及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及各类专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董事会承担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和批准，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具体负责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公司设首席风险官，负责分管领导全面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对经营管理层和公司整体风险负责，牵头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定位分别负责牵头管理其他类型风险；公司其他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对各自条线的风险管理工作负责，落实公司及各类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制定的各项政策、流程和措施，接受各类风险牵头管理部门的指导以及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对各类风险管理、执行责任的分解。稽查部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流程的有效性及执行情况进行稽核检查，并牵头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评估。

###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融资方、发行人或交易对手等违约导致损失的风险。公司建立了覆盖自有资金出资及受托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将境内外子公司纳入统一管理范围，实现信用风险管理全覆盖。

报告期内，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三类：一是在融资类业务中，融资方违约致使借出资券及息费遭受损失的风险；二是在债券投资业务中，发行人违约造成的风险；三是在交易类业务（含担保交收类业务）中，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风险。

融资类业务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执行严格的风险客户与风险资产持续监控、及时化解的管控措施，强化动态的逆周期调节机制，建立市场系统性风险监测及应对机制，加强相关业务贷后管理，以控制业务常规风险、防范底线风险、灵活调节业务结构。

发行人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信用债发行人统一监控平台，实现集团各业务信用债标的的统一监控，同时公司深化信用债全流程风险管控，建立常态化的风险券筛查处置机制，持续强化持仓债券监控预警机制，提升集团发行人信用风险防控成效。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交易对手统一管理体系及管理系统优化建设,并根据内外部舆情进一步加强交易对手授信管理,严控尾部风险,对于担保交收类业务,持续完善风险指标设计的前端管控并推进系统化建设,强化风险事件处理和风险传导管控能力。

公司持续优化完善信用风险统一管理体系,提升应对外部复杂信用环境的能力,为各类信用业务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风控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各项业务平稳运行。

针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综合债务人持续还款情况、还款能力及履约保障比例,分析交易面临的违约风险程度,划分三个阶段,确定减值准备,具体方案如下:

描述	预期信用损失阶段	
履约比高于平仓线且未发生逾期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
履约比高于平仓线、逾期天数不超过 90 天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二阶段
履约比处于平仓区但未逾期		
履约比处于平仓区、逾期天数不超过 90 天		
履约比低于 100%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履约比不低于 100%、逾期天数超过 90 天		
已进入场内违约处置或场外司法诉讼环节		
跟踪到债务人出现重大财务困难、很可能破产或重组等情形		

本集团为不同融资主体及合约设置不同的平仓线,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针对第一阶段、第二阶段风险合约,本集团根据履约保障比例及逾期天数,按照相应的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第一阶段风险合约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0.29%,无纳入第二阶段的风险合约(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阶段风险合约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0.35%,无纳入第二阶段的风险合约)。

针对第三阶段风险合约,本集团从每笔合约的标的券及融资人两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估,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券的版块、市值、日均成交额、商誉占比、重大风险指标等,以及融资人是否控股股东、是否受减持新规限制、是否黑名单或违约客户、质押比例、担保情况、增信措施等,并结合履约保障比例及逾期天数等指标,对合约进行减值测算,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减值损失率为 10%-100% 不等。

针对融出资金业务,本集团以维持担保比例为主要指标,持仓集中度为辅助指标,并考虑债务人持续还款情况、账户总负债规模及持仓证券的流动性等情况,对融资融券客户账户资产进行风险分级,划分为三个阶段,对不同阶段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率,据此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第一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0.52%,第二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8.33%,第三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82.99%(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一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0.55%,第二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7.53%,第三阶段的风险账户平均减值损失率为 58.30%)。

对于融资类业务,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不必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取的前瞻性信息,从宏观经济指标、市场环境、资产质量三个维度选取若干指标。通过构建这些特定指标与业务损失率之间的关系,对融资类业务的预期损失进行前瞻性的调整。

## 2024 年度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人民币元	三阶段转移			本年转销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	第一阶段	560,202,584.23	(96,230,935.98)	175,879,664.42	151,923.16	-	-	640,003,235.83
	第二阶段	843,096,226.50	298,217,639.79	(175,879,664.42)	-	(1,067,061.33)	-	964,367,140.54
	第三阶段	118,048,457.00	42,290,386.48	-	(151,923.16)	1,067,061.33	-	161,253,981.65
	合计	1,521,347,267.73	244,277,090.29	-	-	-	-	1,765,624,358.02

## 2024 年度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人民币元	三阶段转移			本年转销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买入返售金 融资产	第一阶段	17,973,838.88	(9,055,448.52)	-	-	-	-	8,918,390.36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635,152,493.62	(25,061,865.04)	-	-	-	-	610,090,628.58
	合计	653,126,332.50	(34,117,313.56)	-	-	-	-	619,009,018.94

## 2024 年度

项目	减值阶段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净增加 / 减少 人民币元	三阶段转移			本年转销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二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至第三阶段 净转入 / 转出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 资	第一阶段	39,022,633.45	(32,412,991.76)	-	-	-	(445,937.68)	6,163,704.01
	第二阶段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合计	39,022,633.45	(32,412,991.76)	-	-	-	(445,937.68)	6,163,704.01

##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77,638,803,907.04	150,319,372,222.84
结算备付金	43,899,794,428.02	42,316,365,832.66
融出资金	132,546,004,899.02	112,341,094,15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544,758,367.09	199,732,670,327.05
衍生金融资产	9,991,124,734.25	16,259,881,41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228,400,744.33	12,460,231,501.48
应收款项	5,587,233,036.26	9,743,761,158.76
存出保证金	33,451,298,327.14	40,544,278,245.33
债权投资	47,793,721,749.73	50,116,811,798.86
其他债权投资	10,135,553,141.78	16,262,000,063.29
持有待售资产（金融资产）	10,398,569.95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19,195,198.02	403,399,037.79
合计	<u>650,046,287,102.63</u>	<u>650,499,865,750.76</u>

## (2)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本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本公司整体的流动性风险实施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并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信息化水平，提高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测的能力，强化本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的能力。此外，本公司根据风险偏好建立规模适当的流动性资产储备，持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确保在压力情景下能够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到期偿还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人民币元	1个月至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	2,273,869,833.86	1,087,068,744.14	12,635,471.12	-	-	-	3,373,574,049.12	3,362,979,630.04
应付短期融资款	-	3,197,083,740.00	5,425,790,000.00	20,714,438,080.00	-	-	-	29,337,311,820.00	28,852,938,891.71
拆入资金	-	28,301,737,412.72	1,248,620,088.07	589,441,371.99	-	-	-	30,139,798,872.78	30,113,661,041.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000,833,733.93	1,596,738,875.21	1,872,196,345.92	6,987,016,770.17	19,736,089,098.43	1,665,071,313.98	-	45,857,946,137.64	40,448,332,443.95
衍生金融负债	-	5,216,143,956.64	2,879,428,903.49	1,891,877,272.11	956,016,442.26	318,894.79	-	10,943,785,469.29	10,943,785,46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4,293,811,686.04	6,957,040,979.94	8,861,069,399.33	1,185,205,161.89	-	-	121,297,127,227.20	121,048,168,372.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586,976,441.87	-	-	-	-	-	-	184,586,976,441.87	184,586,976,441.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69,649,784.28	-	-	-	-	-	-	69,649,784.28	69,649,784.28
应付款项	72,295,695,577.72	-	-	-	-	-	-	72,295,695,577.72	72,295,695,577.72
应付债券	-	5,415,400,000.00	12,933,453,920.00	28,488,659,360.00	60,862,796,880.00	11,717,160,000.00	-	119,417,470,180.00	115,458,817,186.18
租赁负债	-	53,099,010.27	100,843,772.36	322,784,526.09	595,289,928.06	39,217,033.62	-	1,111,234,270.40	1,014,614,473.85
持有待售负债(金融负债)	8,809,384.00	-	659,489.14	1,995,075.66	2,002,672.25	-	-	13,466,621.05	13,327,658.41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20,635,192.73	1,155,080,201.42	-	-	100,544,846.38	-	-	1,276,260,240.53	1,276,260,240.53
合计	270,982,600,114.53	151,502,964,716.16	32,505,102,243.06	67,869,917,346.47	83,437,945,029.27	13,421,767,242.39	-	619,720,296,691.88	609,485,207,211.75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人民币元	1个月至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期限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	7,490,289,256.87	4,018,258,948.85	7,226,084.90	-	-	-	11,515,774,290.62	11,478,572,689.16
应付短期融资款	-	3,374,113,601.68	8,108,499,154.56	14,717,440,236.84	-	-	-	26,200,052,993.08	25,475,506,795.41
拆入资金	-	34,236,630,559.20	2,559,334,655.15	2,788,709,550.40	-	-	-	39,584,674,764.75	39,536,526,852.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167,057,912.34	3,274,373,719.68	2,928,070,141.09	9,537,915,088.10	16,652,467,544.81	2,495,190,442.96	-	53,055,074,848.98	52,671,165,393.58
衍生金融负债	-	9,493,502,468.22	5,738,757,689.70	1,300,091,895.51	335,246,082.15	14,043,178.00	-	16,881,641,313.58	16,881,641,313.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26,317,069,501.97	13,977,151,984.46	3,486,110,069.94	2,646,542,131.49	-	-	146,426,873,687.86	144,056,149,301.9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4,701,359,504.39	-	-	-	-	-	-	144,701,359,504.39	144,701,359,504.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228,430,890.93	-	-	-	-	-	-	228,430,890.93	228,430,890.93
应付款项	110,286,900,865.59	-	-	-	-	-	-	110,286,900,865.59	110,286,900,865.59
长期借款	-	-	10,639,731.90	31,919,195.71	733,685,879.97	-	-	776,244,807.58	647,052,227.31
应付债券	-	4,920,750,000.00	1,085,280,771.00	43,152,379,230.00	105,349,249,040.00	1,171,160,000.00	-	166,224,819,041.00	159,816,000,755.03
租赁负债	-	46,011,532.60	102,104,475.25	429,774,373.03	936,040,320.75	85,632,335.31	-	1,599,563,036.94	1,468,160,589.2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24,314,364.87	1,589,564,030.67	-	-	228,371,457.60	-	-	1,842,249,853.14	1,842,249,853.14
合计	273,408,063,538.12	190,742,304,670.89	38,528,097,551.96	75,451,565,724.43	126,881,602,456.77	14,312,025,956.27	-	719,323,659,898.44	709,088,717,031.45

### (3)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指由于股价、利率、汇率、商品等风险因子波动导致公司资产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报酬率最大化。

#### (a)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币或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境内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跨境业务中产生的外币金融资产及负债以及子公司所购买的外币金融资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负数表示减少净利润或股东权益，正数表示增加净利润或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净利润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222,713,768.60)	(222,713,768.60)
港币	(2,376,794,008.64)	(340,754,104.75)
合计	<u>(2,599,507,777.24)</u>	<u>(563,467,873.35)</u>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净利润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723,667,513.39)	(723,667,513.39)
港币	(3,276,331,595.15)	(1,591,456,237.87)
合计	<u>(3,999,999,108.54)</u>	<u>(2,315,123,751.26)</u>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表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内承担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敞口净额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内承担外汇汇率变动影响的敞口净额，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原币以等值人民币账面价值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折合 人民币元	港币折合 人民币元	其他货币折合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敞口净额	<u>3,266,468,606.15</u>	<u>22,591,075,652.04</u>	<u>12,827,921.24</u>	<u>25,870,372,179.43</u>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折合 人民币元	港币折合 人民币元	其他货币折合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敞口净额	<u>10,613,790,196.39</u>	<u>18,582,993,106.78</u>	<u>13,190,413.14</u>	<u>29,209,973,716.31</u>

####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1个月内 人民币元	1个月至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不计息 人民币元	
<b>金融资产</b>							
货币资金	169,651,528,740.09	5,601,237,800.00	2,132,588,696.89	-	-	253,634,198.69	177,638,989,435.67
结算备付金	43,881,801,178.02	-	-	-	-	17,993,250.00	43,899,794,428.02
融出资金	5,052,293,112.11	13,443,692,411.33	110,672,924,969.83	5,543,223.76	25,853,878.44	3,345,697,303.55	132,546,004,89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3,918,438.12	8,073,497,453.15	43,536,438,117.36	56,636,854,180.99	58,353,968,724.46	130,181,850,350.62	301,746,527,264.70
衍生金融资产	608,203,090.32	-	-	-	-	9,382,921,643.93	9,991,124,734.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559,191,903.76	292,218,977.18	3,037,614,461.02	333,951,473.60	-	5,423,928.77	15,228,400,744.33
应收款项	-	-	-	-	-	5,587,233,036.26	5,587,233,036.26
存出保证金	2,601,702,528.00	-	-	-	-	30,849,595,799.14	33,451,298,327.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25,860,048.27	125,860,048.27
其他债权投资	624,413,720.00	866,110,760.83	5,213,897,628.09	211,894,126.66	3,120,395,679.98	98,841,126.22	10,135,553,141.78
债权投资	269,989,800.44	410,455,070.98	6,167,119,286.88	11,747,157,549.19	28,694,295,652.64	504,704,389.60	47,793,721,749.73
持有待售资产(金融资产)	10,398,569.95	-	-	-	-	318,042,443.83	328,441,013.78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	219,195,198.02	219,195,198.02
<b>金融资产合计</b>	<b>239,223,441,080.81</b>	<b>28,687,212,473.47</b>	<b>170,760,583,160.07</b>	<b>68,935,400,554.20</b>	<b>90,194,513,935.52</b>	<b>180,890,992,816.90</b>	<b>778,692,144,020.97</b>
<b>金融负债</b>							
短期借款	(2,264,813,790.78)	(1,078,574,236.09)	(12,428,640.00)	-	-	(7,162,963.17)	(3,362,979,630.04)
应付短期融资款	(3,131,010,000.00)	(5,316,000,000.00)	(20,327,749,580.00)	-	-	(78,179,311.71)	(28,852,938,891.71)
拆入资金	(28,282,607,600.00)	(1,236,404,800.00)	(575,072,000.00)	-	-	(19,576,641.76)	(30,113,661,041.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197,345,790.75)	(1,872,196,345.92)	(6,780,053,649.07)	(14,533,438,525.84)	(154,611,336.65)	(4,910,686,795.72)	(40,448,332,443.95)
衍生金融负债	(760,937,347.42)	-	-	-	-	(10,182,848,121.87)	(10,943,785,46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4,041,516,085.69)	(6,836,592,871.40)	(8,752,064,769.16)	(1,176,068,644.17)	-	(241,926,001.74)	(121,048,168,372.16)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583,358,688.95)	-	-	-	-	(3,617,752.92)	(184,586,976,441.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69,649,784.28)	(69,649,784.28)
应付款项	-	-	-	-	-	(72,295,695,577.72)	(72,295,695,577.72)
应付债券	(4,800,000,000.00)	(12,188,400,000.00)	(26,225,000,000.00)	(58,950,280,000.00)	(11,300,000,000.00)	(1,995,137,186.18)	(115,458,817,186.18)
租赁负债	(22,999,222.56)	(98,380,724.18)	(311,289,632.17)	(548,288,250.17)	(33,656,644.77)	-	(1,014,614,473.85)
持有待售负债(金融负债)	(8,809,384.00)	(625,343.67)	(1,920,376.50)	(1,972,554.24)	-	-	(13,327,658.41)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1,276,260,240.53)	(1,276,260,240.53)
<b>金融负债合计</b>	<b>(340,093,397,910.15)</b>	<b>(28,627,174,321.26)</b>	<b>(62,985,578,646.90)</b>	<b>(75,210,047,974.42)</b>	<b>(11,488,267,981.42)</b>	<b>(91,080,740,377.60)</b>	<b>(609,485,207,211.75)</b>
<b>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b>	<b>(100,869,956,829.34)</b>	<b>60,038,152.21</b>	<b>107,775,004,513.17</b>	<b>(6,274,647,420.22)</b>	<b>78,706,245,954.10</b>	<b>89,810,252,439.30</b>	<b>169,206,936,809.22</b>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人民币元	1个月至3个月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年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不计息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b>金融资产</b>							
货币资金	145,175,117,196.42	1,853,682,870.38	3,158,239,600.00	-	-	132,521,905.89	150,319,561,572.69
结算备付金	42,305,842,132.66	-	-	-	-	10,523,700.00	42,316,365,832.66
融出资金	34,688,632,933.12	19,190,615,728.97	53,851,817,441.92	-	-	4,610,028,046.38	112,341,094,150.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6,000,416.97	11,967,448,237.28	58,371,182,113.29	67,122,640,338.70	49,493,564,274.92	218,499,161,403.48	413,459,996,784.64
衍生金融资产	945,880,779.05	-	-	-	-	15,314,000,633.26	16,259,881,412.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78,940,549.21	914,661,832.38	3,716,891,523.69	128,762,432.79	-	20,975,163.41	12,460,231,501.48
应收款项	-	-	-	-	-	9,743,761,158.76	9,743,761,158.76
存出保证金	2,726,297,658.22	-	-	-	-	37,817,980,587.11	40,544,278,245.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124,506,372.56	124,506,372.56
其他债权投资	66,381,184.97	276,084,607.86	704,011,224.90	12,434,424,015.81	2,546,872,572.30	234,226,457.45	16,262,000,063.29
债权投资	19,997,213.15	330,128,583.56	4,272,514,519.78	17,004,532,734.11	27,915,483,566.65	574,155,181.61	50,116,811,798.86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	403,399,037.79	403,399,037.79
<b>金融资产合计</b>	<b>241,613,090,063.77</b>	<b>34,532,621,860.43</b>	<b>124,074,656,423.58</b>	<b>96,690,359,521.41</b>	<b>79,955,920,413.87</b>	<b>287,485,239,647.70</b>	<b>864,351,887,930.76</b>
<b>金融负债</b>							
短期借款	(7,406,019,112.22)	(3,964,153,568.04)	(7,087,500.00)	-	-	(101,312,508.90)	(11,478,572,689.16)
应付短期融资款	(3,311,149,995.00)	(7,811,520,609.66)	(14,263,031,039.00)	-	-	(89,805,151.75)	(25,475,506,795.41)
拆入资金	(34,219,619,153.85)	(2,549,218,371.79)	(2,740,313,974.36)	-	-	(27,375,352.14)	(39,536,526,852.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750,530,274.90)	(2,928,070,141.09)	(9,333,167,538.36)	(16,473,305,639.15)	-	(6,186,091,800.08)	(52,671,165,393.58)
衍生金融负债	(89,472,916.60)	-	-	-	-	(16,792,168,396.98)	(16,881,641,313.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3,923,218,888.77)	(13,897,025,129.56)	(3,373,684,709.99)	(2,441,046,478.59)	-	(421,174,095.08)	(144,056,149,301.9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4,695,879,026.10)	-	-	-	-	(5,480,478.29)	(144,701,359,504.39)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228,430,890.93)	(228,430,890.93)
应付款项	-	-	-	-	-	(110,286,900,865.59)	(110,286,900,865.59)
长期借款	-	-	-	(647,052,227.31)	-	-	(647,052,227.31)
应付债券	(4,158,100,000.00)	(342,742,511.00)	(39,774,430,000.00)	(101,878,290,000.00)	(11,300,000,000.00)	(2,362,438,244.03)	(159,816,000,755.03)
租赁负债	(41,871,920.06)	(96,955,049.78)	(402,053,406.62)	(855,248,847.50)	(72,031,365.24)	-	(1,468,160,589.20)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1,842,249,853.14)	(1,842,249,853.14)
<b>金融负债合计</b>	<b>(335,595,861,287.50)</b>	<b>(31,589,685,380.92)</b>	<b>(69,893,768,168.33)</b>	<b>(122,294,943,192.55)</b>	<b>(11,372,031,365.24)</b>	<b>(138,343,427,636.91)</b>	<b>(709,089,717,031.45)</b>
<b>利率敏感性敞口合计</b>	<b>(93,982,771,223.73)</b>	<b>2,942,936,479.51</b>	<b>54,180,888,255.25</b>	<b>(25,604,583,671.14)</b>	<b>68,583,889,048.63</b>	<b>149,141,812,010.79</b>	<b>155,262,170,899.31</b>

市场利率的波动主要影响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生息资产的估值。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且不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净利润 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 人民币元	净利润 人民币元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4,409,516,090.95)	(4,343,452,669.21)	(4,147,741,834.47)	(3,983,526,347.60)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5,058,906,720.87	4,990,742,049.80	4,792,250,365.07	4,623,149,210.86

###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币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及基金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对于此类风险，本集团采取分散化投资并选取适当的金融工具进行有效风险对冲。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2024 年		2023 年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占净资产比例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占净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7,602,776,011.39	4%	17,075,420,917.96	9%
- 基金	57,829,858,265.92	30%	56,028,917,343.42	31%
- 其他股权投资	4,359,910,589.15	2%	6,434,308,864.46	4%
- 其他	7,189,865,903.74	4%	21,973,997,298.66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125,860,048.27	0%	124,506,372.56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股票	(1,165,038,713.89)	(1%)	(1,457,566,282.16)	(1%)
- 其他	(3,766,298,656.42)	(2%)	(4,736,979,335.65)	(3%)
合计	72,176,933,448.16	37%	95,442,605,179.25	52%

敏感度分析反映本集团的净利润及权益可能发生的即时变动，假设股市指数或其他有关风险变数于报告期末发生变动，且已用于重新计量该等由本集团所持令本集团于报告期末面临权益价格风险的金融工具。在所有其他变数不变的情况下，权益类证券价格变动 10% 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分析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净利润敏感度 人民币元	净权益敏感度 人民币元	净利润敏感度 人民币元	净权益敏感度 人民币元
上升 10%	5,421,006,687.22	5,430,613,713.78	7,169,443,705.58	7,178,930,000.47
下降 10%	(5,421,006,687.22)	(5,430,613,713.78)	(7,169,443,705.58)	(7,178,930,000.47)

#### (4)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公司损失的风险。风险管理部是本公司操作风险的牵头管理部门，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对各自条线的操作风险进行主动管理并对管理效果负责，承担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公司利用技术手段防范各项业务及管理流程、关键环节的操作风险，并加强流程管控，以保证操作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能够有效落实。公司运用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损失数据收集作为辅助工具加强对操作风险的管理。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原银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监管部门和公司相关工作要求，开展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并开展持续优化，将操作风险自我评估与内控自评相结合，对各业务流程中的固有风险、控制活动等进行了全面梳理、评估，对控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对内控缺陷落实整改，全面梳理优化了公司各业务环节和制度流程，同时补充完善了风险控制矩阵及内控手册，记录了风险点、关键控制活动及业务主要流程图，以保障公司内控措施的到位以及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此外，公司在日常工作中将操作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工作前移，全程参与新业务的制度流程及方案设计，充分识别和全面评估操作风险，通过设置前端控制、规范业务流程、建立发现型指标、开展培训与检查等前中后管理机制，以落实关键风险点的内部控制措施。

####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通过卖出回购协议及融出证券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对手方。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卖出回购协议，借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债券证券及债权投资。卖出回购协议是指如下交易，将证券出售并同时达成回购协议，在未来某时间以约定价格购回。即使回购价格是约定的，本集团仍面临着显著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出售这些证券获取回报的风险。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融出证券协议，借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票及交易所交易基金。根据融出证券协议规定，股票及交易所交易基金的法定所有权转让给客户。尽管客户可于协议期间出售相关证券，但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向本集团归还该等证券。由于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证券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 人民币元	融出证券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转让资产的账面金额	7,136,484,989.00	1,274,563,474.20		8,411,048,463.20
相关负债的账面金额	(6,065,887,387.44)	-		(6,065,887,387.44)
净头寸	<u>1,070,597,601.56</u>	<u>1,274,563,474.20</u>		<u>2,345,161,075.76</u>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 人民币元	融出证券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转让资产的账面金额	1,848,651,355.00	1,791,117,507.07		3,639,768,862.07
相关负债的账面金额	(1,733,188,647.46)	-		(1,733,188,647.46)
净头寸	<u>115,462,707.54</u>	<u>1,791,117,507.07</u>		<u>1,906,580,214.61</u>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列示。

本集团已就衍生金融工具应用了可执行的总抵销协议进行了抵销列示。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权益类收益互换协议，与同一客户间的应收及应付款项于同一结算日以净额结算。

在本集团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进行持续净额结算的情况下，与该公司间同一结算日内应收及应付款项以净额结算。

##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8	113,058,865,306.66	181,844,284,743.39	6,843,377,214.65	301,746,527,264.70
- 交易性债券投资		446,495,982.35	170,876,044,157.29	242,136,774.45	171,564,676,914.09
- 交易性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	-	705,517,978.80	705,517,978.80
- 交易性权益工具		112,612,369,324.31	10,968,240,586.10	5,895,722,461.40	129,476,332,371.81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350,714,043.31	7,349,068,835.10	2,291,341,855.84	9,991,124,734.25
其他债权投资	五、10	-	10,135,553,141.78	-	10,135,553,141.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21,108,580.53	104,751,467.74	125,860,048.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13,409,579,349.97</u>	<u>199,350,015,300.80</u>	<u>9,239,470,538.23</u>	<u>321,999,065,189.00</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5	(1,165,038,713.88)	(30,483,139,930.42)	(8,800,153,799.65)	(40,448,332,443.95)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5,062,578,528.14)	(8,800,153,799.65)	(13,862,732,327.79)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376,897,951.95)	(8,735,143,764.21)	(1,831,743,753.13)	(10,943,785,469.2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1,541,936,665.83)</u>	<u>(39,218,283,694.63)</u>	<u>(10,631,897,552.78)</u>	<u>(51,392,117,913.24)</u>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8	175,167,123,472.55	219,901,674,613.15	18,391,198,698.94	413,459,996,784.64
- 交易性债券投资		1,247,947,732.15	193,929,712,284.62	586,617,321.79	195,764,277,338.56
- 交易性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	-	2,177,275,481.42	2,177,275,481.42
- 交易性权益工具		173,919,175,740.40	25,971,962,328.53	15,627,305,895.73	215,518,443,964.66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197,373,421.92	10,353,460,223.14	5,709,047,767.25	16,259,881,412.31
其他债权投资	五、10	-	16,081,537,138.67	180,462,924.62	16,262,000,06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	18,849,052.78	105,657,319.78	124,506,372.5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75,364,496,894.47</u>	<u>246,355,521,027.74</u>	<u>24,386,366,710.59</u>	<u>446,106,384,632.80</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5	(2,286,110,239.36)	(39,506,030,177.33)	(10,879,024,976.89)	(52,671,165,393.58)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28,543,957.20)	(5,031,459,398.17)	(10,879,024,976.89)	(16,739,028,332.26)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247,954,121.64)	(13,176,576,287.24)	(3,457,110,904.70)	(16,881,641,313.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2,534,064,361.00)</u>	<u>(52,682,606,464.57)</u>	<u>(14,336,135,881.59)</u>	<u>(69,552,806,707.16)</u>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的交易所、经销商及交易对手的以公平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及交易性金融负债中的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以投资账户管理人提供的账户净值确定。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的。

2024年度，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影响
其他债务工具及私募配售债券	947,654,753.25	贴现现金流量模型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和预计现金流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预计现金流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未上市股权投资	6,000,473,929.14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动性贴现率 和市场乘数	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市场乘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场外衍生合约 - 资产	2,291,341,855.84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场外衍生合约 - 负债	(1,831,743,753.13)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私募基金其他合伙人于合并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	(3,670,453,569.25)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动性贴现率 和市场乘数	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市场乘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收益凭证	(5,129,700,230.40)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2023年12月31日 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影响
其他债务工具及私募配售债券	2,944,355,727.83	贴现现金流量模型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和预计现金流	经风险调整的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预计现金流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未上市股权投资	15,732,963,215.51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动性贴现率 和市场乘数	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市场乘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场外衍生合约 - 资产	5,709,047,767.25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场外衍生合约 - 负债	(3,457,110,904.70)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私募基金其他合伙人于合并结构化 主体享有的权益	(3,853,832,145.30)	市场法	缺乏市场流动性贴现率 和市场乘数	贴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市场乘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收益凭证	(7,025,192,831.59)	布莱克 - 斯科尔斯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蒙特卡洛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资产的价格波动率	价格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越大

5 持续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增加、发行、出售和结算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人民币元	
	2024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转入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转出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计入损益 人民币元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增加 人民币元	发行 人民币元	出售 人民币元	结算 人民币元		2024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b>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91,198,698.94	49,536,511.67	(7,307,070,106.96)	(3,014,875,192.27)	-	676,938,655.80	-	(1,833,935,875.39)	(118,415,477.14)	6,843,377,214.65	(1,776,259,338.99)
- 交易性债券投资	586,617,321.79	-	-	(126,838,064.50)	-	39,113,880.00	-	(138,440,885.70)	(118,315,477.14)	242,136,774.45	(26,888,537.96)
- 交易性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2,177,275,481.42	-	-	18,473,012.02	-	14,412,188.98	-	(1,504,642,703.62)	-	705,517,978.80	18,473,012.02
- 交易性权益工具	15,627,305,895.73	49,536,511.67	(7,307,070,106.96)	(2,906,510,139.79)	-	623,412,586.82	-	(190,852,286.07)	(100,000.00)	5,895,722,461.40	(1,767,843,813.05)
其他债权投资	180,462,924.62	-	-	(1,523,994.07)	10,420,190.78	-	-	-	(189,359,121.33)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657,319.78	-	-	-	(1,106,404.60)	400,552.56	-	-	(200,000.00)	104,751,467.74	-
衍生金融资产	5,709,047,767.25	-	-	(3,009,600,211.20)	-	47,599,040.98	-	(67,722,359.00)	(387,982,382.19)	2,291,341,855.84	(3,418,295,280.65)
<b>负债</b>											
衍生金融负债	(3,457,110,904.70)	-	-	1,915,990,030.70	(83,916,400.12)	317,236,960.47	-	(492,532,907.89)	(31,410,531.59)	(1,831,743,753.13)	1,641,672,71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79,024,976.89)	-	-	325,210,708.27	-	(16,786,698,101.49)	-	-	18,540,359,570.46	(8,800,153,799.65)	296,442,104.56
合计	10,050,230,829.00	49,536,511.67	(7,307,070,106.96)	(3,784,798,658.57)	(74,602,613.94)	(15,744,523,891.68)	-	(2,394,191,142.28)	17,812,992,058.21	(1,392,427,014.55)	(3,256,439,801.75)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增加、发行、出售和结算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人民币元
	2023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转入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转出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计入损益 人民币元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增加 人民币元	发行 人民币元	出售 人民币元	结算 人民币元	2023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b>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44,496,603.86	66,381,874.76	(9,737,579,957.82)	(404,321,206.22)	-	9,511,418,857.08	-	(1,746,812,663.64)	(442,384,809.08)	18,391,198,698.94	31,055,907.21		
- 交易性债券投资	314,711,018.32	19,990,400.00	-	276,688,854.55	-	361,876,767.76	-	(378,108,247.22)	(8,541,471.62)	586,617,321.79	239,087,000.73		
- 交易性其他债务 工具投资	3,103,555,588.57	-	-	278,686,804.40	-	260,175,996.59	-	(1,032,117,985.41)	(433,024,922.73)	2,177,275,481.42	302,162,766.56		
- 交易性权益工具	17,726,229,996.97	46,391,474.76	(9,737,579,957.82)	(959,696,865.17)	-	8,689,366,092.73	-	(336,586,431.01)	(818,414.73)	15,627,305,895.73	(510,193,860.08)		
其他股权投资	677,872,957.55	-	-	1,818,963.37	(5,179,483.23)	-	-	-	(494,049,513.07)	180,462,924.62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7,794,352.32	-	-	-	17,862,967.46	-	-	-	-	105,657,319.78	-		
衍生金融资产	3,235,281,773.67	-	-	3,167,323,072.42	(31,120,602.31)	21,554,466.63	-	(46,393,557.07)	(637,597,386.09)	5,709,047,767.25	2,487,619,290.35		
<b>负债</b>													
衍生金融负债	(1,281,648,757.74)	-	-	(1,618,490,194.08)	(32,763,255.66)	564,316,239.50	-	(608,437,303.24)	(480,087,693.48)	(3,457,110,904.70)	(2,030,084,460.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60,146,754.76)	-	-	(483,932,639.33)	-	(6,989,522,046.69)	-	-	6,254,576,463.89	(10,879,024,976.89)	1,515,250,635.35		
合计	14,203,650,174.90	66,381,874.76	(9,737,579,957.82)	662,397,996.16	(51,200,373.74)	3,107,767,576.52	-	(2,401,643,523.95)	4,200,457,062.17	10,050,230,829.00	2,003,841,372.72		

##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年内发生各层次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层次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无由第二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转入第三层级主要系股票退市，其公允价值计量方法从活跃市场报价转为采用不可观察输入值评估，转出第三层级主要系限售股解禁，其公允价值计量方法从采用不可观察输入值评估转为采用活跃市场报价计量。

## 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债权投资、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债权投资、应付短期融资款以及应付债券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所持有债权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793,721,749.73 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1,458,276,028.16 元；本集团所持有应付短期融资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8,852,938,891.71 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8,864,190,412.13 元；本集团所持有应付债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5,458,817,186.18 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18,320,464,181.02 元。

## 十、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证监会分别于2020年1月23日和2020年3月20日颁布了经修订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及《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并要求于2020年6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100%（“风险覆盖率”）；
2.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率不得低于20%（“净资本/净资产”）；
3.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8%（“净资本/负债”）；
4.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10%（“净资产/负债”）；
5.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100%（“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6.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500%（“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7.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8%（“资本杠杆率”）；
8.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100%（“流动性覆盖率”）；
9.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100%（“净稳定资金率”）；及
10.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400%（“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净资本指资产净值扣除管理办法所指若干类别资产的风险调整。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净资本及上述比率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净资本（人民币元）	94,142,061,443.95	94,076,764,232.03
风险覆盖率	362.37%	247.80%
净资本/净资产	58.51%	60.67%
净资本/负债	27.25%	22.15%
净资产/负债	46.57%	36.51%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6.98%	28.58%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54.96%	366.74%
资本杠杆率	18.05%	13.98%
流动性覆盖率	221.41%	152.51%
净稳定资金率	150.36%	130.84%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净资本	142.72%	139.45%

本集团若干子公司与本公司须分别遵守中国大陆、香港和美国监管要求的资本规定。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该等子公司均遵守资本规定。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主要股东：

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注)	南京	国有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500 亿元	15.21	15.21	否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	国有资产管理等	人民币 168 亿元	5.42	5.42	否

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信息详见附注七、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 3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 4 其他关联方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上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

名称	关联关系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高投名力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丰海新能源淡化海水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速公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投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投鑫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南京白鹭高速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徐州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江苏高投毅达中小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法人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苏州中方财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杭州阿里巴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注：其他关联法人包括其他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和主要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关联交易情况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债券承销收入	6,037,040.92	8,754,045.22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代理买卖交易佣金收入	3,026,784.96	12,014,878.94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基金管理费收入	147,358,320.17	172,936,327.31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111,519,934.49	145,813,323.61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债券承销收入	287,433.96	365,188.68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债券承销费支出	(136,320.75)	(268,000.0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代理买卖交易佣金收入	744,761.46	811,765.53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银行存管费支出	(640,474.32)	(413,817.80)
其他关联法人	债券承销收入	1,501,761.61	1,701,581.52
其他关联法人	财务顾问收入	-	462,264.15
其他关联法人	代理买卖交易佣金收入	945,821.91	483,712.01
其他关联法人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143,358.77	95,228.24
其他关联法人	银行存管费支出	(1,449,332.03)	(1,459,057.23)
其他关联自然人	代理买卖交易佣金收入	153,661.69	76,564.59
合计		<u>269,492,752.84</u>	<u>341,374,004.77</u>

## (2) 利息净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703,782.42	23,978,833.53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10,332,123.84)	(8,322,490.23)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464,973.74)	(9,221,641.65)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615,413.70)	(2,865,482.17)
其他关联法人	质押式正回购利息支出	(7,827,247.81)	(18,965,374.02)
其他关联法人	质押式逆回购利息收入	-	511,013.70
其他关联法人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	(29,138.89)
其他关联法人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6,418,203.14	22,488,556.81
合计		<u>40,882,226.47</u>	<u>7,574,277.08</u>

## (3) 投资收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703,083.56	2,162,352.4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1,803,458.59	2,755,176.2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持有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收益	1,687,238.78	4,955,000.23
其他关联法人	持有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983,096.48	585,415.22
其他关联法人	持有及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收益/(损失)	1,458,093.62	(1,100,795.45)
合计		<u>8,634,971.03</u>	<u>9,357,148.60</u>

(4) 业务及管理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广告服务费	(55,200.00)	(199,000.00)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服务费支出	(3,181,510.56)	-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客户维护费支出	(545,954.25)	(2,302,162.02)
其他关联法人	客户维护费支出	(559,498.93)	(149,789.14)
合计		<u>(4,342,163.74)</u>	<u>(2,650,951.16)</u>

(5) 汇兑收益/(损失)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其他关联法人	处置外汇衍生金融工具损失	<u>(2,373,925.31)</u>	<u>(3,161,180.48)</u>

(6) 关联租赁

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人民币元	2023 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房屋建筑物	<u>3,232,923.59</u>	<u>2,599,885.89</u>

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支出的租赁费用 人民币元	2023 年支出的租赁费用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2,857.14	-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房屋建筑物	27,966,937.24	35,893,225.88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其他	2,910,476.03	3,944,306.19
合计		<u>31,060,270.41</u>	<u>39,837,532.07</u>

## (7) 本集团净认购/(赎回)关联方发行债券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净(赎回)/认购债券	(90,857,547.98)	85,055,212.55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净(赎回)/认购债券	(19,954,109.87)	50,509,719.13
其他关联法人	净(赎回)/认购债券	(31,504,923.00)	38,103,907.06
合计		<u>(142,316,580.85)</u>	<u>173,668,838.74</u>

## (8) 与关联方相关取得的股利收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股利分红	<u>1,037,954,572.00</u>	<u>1,656,232,087.47</u>

## (9) 与关联方开展质押式回购业务及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质押式正回购	81,388,609,763.02	89,405,672,000.0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拆入资金	20,500,000,000.00	89,320,000,000.00
其他关联法人	质押式正回购	83,781,931,756.00	221,281,330,000.00
其他关联法人	质押式逆回购	-	(100,000,000.00)
其他关联法人	拆入资金	-	500,000,000.00
合计		<u>185,670,541,519.02</u>	<u>400,407,002,000.00</u>

## (10) 与关联方开展债券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购买关联方管理的信托计划持有的债券	-	92,573,943.83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债券借贷交易	2,330,000,000.00	7,160,000,000.00
合计		<u>2,330,000,000.00</u>	<u>7,252,573,943.83</u>

## (1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于 2024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相关职务期间领取的归属于 2024 年度计提且发放的税前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1,868.96 万元。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归属 2024 年度最终报酬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发放之后再另行披露。

##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代垫费用	43,000.00	(210.00)	43,000.00	(210.0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25,916,689.78	(129,583.45)	25,084,352.74	(125,421.76)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应收承销保荐费	655,498.16	(3,277.49)	70,083.33	(350.42)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应收管理费	91,229,979.39	-	86,852,102.22	-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代垫费用	3,476,283.08	(271,883.96)	3,100,154.05	(271,883.96)
其他关联法人	席位费分仓佣金及销售服务费	34,765.44	(173.83)	7,493.74	(37.47)
其他关联法人	应收承销保荐费	135,538.45	(677.69)	496,361.11	(2,481.81)
其他关联法人	代垫费用	303,183.00	-	265,100.00	-
合计		<u>121,794,937.30</u>	<u>(405,806.42)</u>	<u>115,918,647.19</u>	<u>(400,385.42)</u>

### (2) 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银行存款	1,240,336,981.97	1,244,329,424.54
其他关联法人	银行存款	761,610,755.56	949,303,398.50
合计		<u>2,001,947,737.53</u>	<u>2,193,632,823.04</u>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应付款项	3,211,190.78	3,211,190.78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327,636,236.83	14,389,228.54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8,808,420.57	99,108,189.95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应付款项	377,708.78	1,893,201.02
其他关联法人	应付款项	580,552.01	775,190.76
其他关联法人	代理买卖证券款	39,733,901.50	13,806,127.34
其他关联自然人	代理买卖证券款	939,147.60	5,001,527.27
合计		<u>521,287,158.07</u>	<u>138,184,655.66</u>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拆入资金	-	1,000,383,055.56

## (5) 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人民币元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1,892.72	-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房屋建筑物	<u>66,869,867.36</u>	<u>17,489,055.54</u>
合计		<u>67,011,760.08</u>	<u>17,489,055.54</u>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人民币元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房屋建筑物	<u>68,341,873.99</u>	<u>19,077,517.76</u>

## 十二、股份支付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A 股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	180,788,910.23	31,852,342.91	(108,017,425.56)	104,623,827.58
- 美国子公司股份支付	1,386,034,505.58	64,696,257.44	(1,450,730,763.02)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518,858.38	4,655,533.11	(7,174,391.49)	-
合计	1,569,342,274.19	101,204,133.46	(1,565,922,580.07)	104,623,827.58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公积和少数股东权益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04,623,827.58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96,548,600.3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无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年度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4,655,533.11 元。

### 1 A 股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21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1 年 3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本集团内符合条件的 8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5,640,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9.10 元 / 股。在本激励计划授予日确定后的实际认购过程中，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由 813 人减少为 810 人，实际完成认购 45,488,000 股。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批解禁。解除限售后，本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对于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本公司将回购其持有的该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2023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3 年 4 月 5 日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4,222,943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6%，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本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13,269,954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如下：

股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司年初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27,793,201	43,788,054
公司本年授予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	-
公司本年行权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	-
公司本年失效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799,597)	(1,771,910)
公司本年解锁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13,269,954)	(14,222,943)
公司年末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u>13,723,650</u>	<u>27,793,201</u>
公司年末可行权的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数量	<u>13,723,650</u>	<u>27,793,201</u>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1,852,342.91	72,582,489.82

于 2024 年度，上述股份支付费用中，对应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部分为人民币 487.76 万元。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当天的收盘价。

(2)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 十三、分部报告

### 1 业务分部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财富管理分部，机构服务分部，投资管理分部，国际业务分部和其他分部共五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业绩评价的主要指标为利润总额。

财富管理分部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及期货，向客户提供各种金融产品销售服务和资产配置服务，此外，本分部亦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及销售金融产品服务。

机构服务分部主要包括投资银行业务，研究业务与机构销售业务，权益证券投资及交易、固定收益投资及交易、OTC 金融产品与交易等业务。

投资管理分部主要包括资产管理业务，私募股权投资，另类投资及商品交易与套利。

国际业务分部主要包括境外子公司的海外业务。

其他分部业务主要包括总部的其他运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母公司参股联营公司所享有的权益，运营资金利息支出以及中后台的成本和费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4 年						合计 人民币元
	财富管理 人民币元	机构服务 人民币元	投资管理 人民币元	国际业务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分部间抵销 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607,673,376.85	2,917,813,743.49	1,425,530,579.11	3,134,200,231.13	(18,412,933.91)	(18,445,592.40)	12,946,359,404.27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6,382,537,340.58	(1,875,940,220.77)	(334,547,162.97)	(1,495,797,433.82)	1,351,706.35	26,966,082.63	2,704,570,312.00
投资收益	209,662,834.03	6,084,038,899.52	207,078,787.61	10,997,176,715.72	4,185,657,594.58	32,688,192.48	21,7716,303,023.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28,907,236.16	(2,172,509,454.47)	(80,466,890.48)	(2,450,173,629.21)	(187,349,195.42)	-	(4,861,591,933.42)
其他	4,710,204,467.24	(85,147,950.86)	214,965,024.86	4,154,849,627.18	33,072,398.66	(69,216,980.07)	8,958,726,587.01
营业收入合计	16,938,985,254.86	4,868,255,016.91	1,432,560,338.13	14,340,255,511.00	4,014,319,570.26	(128,008,297.36)	41,466,367,393.80
营业支出	(10,714,137,101.89)	(3,689,227,328.66)	(1,069,553,991.47)	(7,394,518,218.39)	(3,174,631,768.80)	144,489,754.09	(25,897,578,655.12)
营业利润 / (亏损)	6,224,848,152.97	1,179,027,688.25	363,006,346.66	6,945,737,292.61	839,687,801.46	16,481,456.73	15,568,788,738.68
利润 / (亏损) 总额	6,221,829,410.76	997,160,049.60	362,631,077.91	6,942,152,755.12	812,085,031.60	16,481,456.73	15,352,339,781.72
分部资产	327,720,740,765.72	241,651,881,080.65	42,330,012,701.74	140,070,223,909.51	165,201,417,629.67	(102,703,782,506.50)	814,270,493,580.79
分部负债	(322,892,046,662.05)	(237,296,887,706.96)	(18,742,411,763.36)	(117,355,570,845.88)	(28,793,438,394.01)	102,703,782,506.50	(622,376,572,865.76)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9,364,161,539.27	1,378,939,724.42	125,640,750.46	1,629,306,282.50	1,368,675,553.89	(305,729,749.39)	13,560,994,101.15
利息支出	(2,981,624,198.69)	(3,254,879,945.19)	(460,187,913.43)	(3,125,103,716.32)	(1,367,323,847.54)	332,695,832.02	(10,856,423,789.15)
折旧与摊销费用	(542,945,792.08)	(188,262,636.73)	(71,321,789.12)	(403,143,599.08)	(602,981,770.53)	34,045,382.45	(1,774,610,205.09)
资本性支出	151,124,654.50	222,101,461.26	21,756,079.26	257,845,991.33	1,035,016,607.48	-	1,687,844,793.83
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194,720,233.11)	5,010,670.57	(1,502,605.29)	(38,484,933.42)	(16,571,939.51)	-	(246,269,040.76)

2023年

	财富管理 人民币元	机构服务 人民币元	投资管理 人民币元	国际业务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分部间抵销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b>营业收入</b>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11,956,673.52	3,708,829,694.34	1,502,163,835.59	4,189,450,902.86	(69,285,942.13)	(130,444,210.77)	14,612,690,953.41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6,225,114,856.28	(2,288,748,545.66)	(341,180,310.70)	(2,545,789,488.45)	(128,142,100.20)	31,068,773.37	952,323,174.64
投资收益	205,133,219.22	4,965,515,630.14	1,354,069,388.02	3,267,551,232.73	4,476,116,450.28	(987,714,231.06)	13,280,671,689.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106,328,182.32)	477,897,830.10	52,037,453.66	479,176,765.61	71,728,765.94	-	974,512,632.99
其他	3,985,056,501.70	(74,313,983.63)	318,552,742.55	2,535,500,259.01	71,560,355.17	(78,968,975.69)	6,757,386,899.11
营业收入合计	15,720,933,068.40	6,789,180,625.29	2,885,663,109.12	7,925,889,661.76	4,421,977,529.06	(1,166,058,644.15)	36,577,585,349.48
<b>营业支出</b>							
营业支出	(9,022,849,621.72)	(3,582,309,803.82)	(1,085,756,550.52)	(5,516,589,840.40)	(2,826,872,878.17)	144,112,696.10	(21,890,265,998.53)
营业利润 / (亏损)	6,698,083,446.68	3,206,870,821.47	1,799,906,558.60	2,409,299,821.36	1,595,104,650.89	(1,021,945,948.05)	14,687,319,350.95
利润 / (亏损) 总额	6,690,522,703.54	2,641,393,488.30	1,799,759,131.58	2,270,835,244.51	1,824,098,541.08	(1,021,945,948.05)	14,204,663,160.96
<b>分部资产</b>							
分部资产	285,438,956,792.65	351,844,345,689.07	28,552,771,756.80	185,801,650,599.73	185,514,044,357.47	(131,643,380,601.08)	905,508,388,594.64
分部负债	(280,739,909,082.00)	(347,319,610,553.47)	(5,705,664,353.43)	(166,977,123,609.83)	(54,192,029,628.18)	131,643,380,601.08	(723,290,956,625.83)
<b>补充信息</b>							
利息收入	10,574,300,623.96	1,255,380,882.40	162,000,867.23	1,242,067,463.98	1,700,094,874.40	(328,612,295.75)	14,615,232,416.22
利息支出	(4,349,185,767.68)	(3,554,129,428.06)	(503,181,177.93)	(3,787,856,962.43)	(1,828,236,974.60)	359,681,069.12	(13,662,909,241.58)
折旧与摊销费用	(546,262,333.23)	(201,901,055.06)	(85,673,020.70)	(457,061,543.08)	(598,366,442.00)	32,856,118.57	(1,856,408,275.50)
资本性支出	183,050,076.76	117,928,911.39	1,822,700.53	379,241,770.22	889,528,251.20	-	1,571,571,710.10
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485,570,833.65	(9,050,584.50)	(109,885.96)	(44,422,790.78)	(21,041,196.49)	-	410,946,375.92

##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 (i) 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及 (ii)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商誉、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简称“非流动资产”）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的地区分布是按接受服务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待摊费用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商誉和无形资产而言）或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中国大陆	27,134,753,295.91	28,651,695,687.72	30,727,297,269.96	28,603,134,960.41
境外（注）	14,331,614,097.89	7,925,889,661.76	509,695,898.63	10,054,266,808.85
合计	<u>41,466,367,393.80</u>	<u>36,577,585,349.48</u>	<u>31,236,993,168.59</u>	<u>38,657,401,769.26</u>

注：境外主要是中国香港及美国。

## 3 主要客户

于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 10%。

## 十四、或有事项

###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中会涉及索赔、法律诉讼或监管机构调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法庭裁决、法定代理律师意见及管理层的判断，已对本集团作为被告方的法律或仲裁案件产生的索赔金额计提预计负债。本集团认为法院的最终裁决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作为被告方的重大法律诉讼列示如下：

集团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下称“华泰联合”）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送的《应诉通知书》等相关诉讼材料，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投资美吉特 ABS 未得到全额兑付，诉至法院要求该专项计划管理人（被告一）、法律顾问（被告二）、评级机构（被告三）、原始权益人（被告四）及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被告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赔偿原告投资损失人民币 5.27 亿元及相关利息。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一审判决华泰联合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泰联合已上诉，二审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正式开庭，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未宣判判决结果。结合一审判决结果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集团认为该案件已达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对该索赔金额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 6.75 亿元。

本年度，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华泰联合及专项计划管理人提起侵权责任纠纷诉讼，称由于华泰联合及专项计划管理人履职不当，导致其产生巨额损失，要求二被告连带赔偿其投资本金及利息共计 14,175.39 万元，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结合该案情目前的进展、律师的专业判断，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集团认为该案件已达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 7,087.7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案件外，本集团无牵涉其他如果发生不利的判决，预期导致本集团自身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受到重大不利影响的法律诉讼或仲裁。

### 2 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于 2021 年 4 月，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本集团子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含三年期品种 9 亿美元和五年期品种 5 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上述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其中 9 亿美元债券于 2024 年 4 月到期兑付，相应的担保自然终止。

于 2022 年 3 月，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本集团子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10 亿美元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上述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于 2022 年 9 月，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与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本集团子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50 亿元人民币债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上述债券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于 2023 年 8 月，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本集团子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8 亿美元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于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与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担保协议，为本集团子公司 Pioneer Reward Limited 发行的 8 亿美元中期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 4 或有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 十五、承诺事项

### 1 重大承诺事项

####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已签约但未拨付	7,174,588,392.08	7,156,299,949.48

上述资本承担主要为本集团证券包销承诺和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发行公司债券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后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 8 笔，累计规模为人民币 232 亿元，年利率范围为 1.60% 至 2.05%。本集团境外全资子公司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附属公司华泰国际财务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 1 笔，累计规模为美元 0.5 亿元。

#### (2) 于会计期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

于 2025 年 3 月，本公司董事会提议以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总股本 9,027,302,281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7 元（含税），本次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人民币 3,340,101,843.97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已实施中期利润分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54,095,342.15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合计为人民币 4,694,197,186.12 元（含税），每股现金红利合计人民币 0.52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58%。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后提议发放的现金股利未确认为负债。

#### (3) 处置子公司

于 2025 年 1 月，本公司向江苏金财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20% 股权已完成交割，本公司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的持股比例已变更为 32%，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成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2 新设及撤销证券营业部

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1 月 22 日、4 月 25 日、7 月 3 日和 12 月 3 日，本公司新设 5 家营业部，分别为东莞国贸中心证券营业部、宁波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北京建国路证券营业部、义乌庆云街证券营业部和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证券营业部，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日本公司将镇江分公司重分类为镇江黄山南路证券营业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营业部共计 248 家。

### 3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 (1) 融资融券业务

##### (i) 融资融券业务明细情况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	132,546,004,899.02	112,341,094,150.39
融出证券	1,274,563,474.20	1,791,117,507.07
合计	<u>133,820,568,373.22</u>	<u>114,132,211,657.46</u>

融出资金详见附注五、3。

##### (ii) 融券业务明细情况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融出证券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4,563,474.20	1,791,117,507.07
- 转融通融入证券	-	14,812,906,128.11
融出证券总额	<u>1,274,563,474.20</u>	<u>16,604,023,635.18</u>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u>-</u>	<u>29,557,353,024.45</u>

##### (iii) 融出资金及融出证券担保物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股票	329,724,872,964.23	290,376,974,922.73
基金	16,087,915,295.31	36,266,976,505.51
货币资金	9,636,976,916.57	8,535,007,555.72
债券	1,247,809,113.02	1,354,000,184.14
合计	<u>356,697,574,289.13</u>	<u>336,532,959,168.10</u>

##### (iv) 本年融券业务无违约情况。

(2) 本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项目、慈善捐赠、乡村振兴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公益项目	6,980,200.00	16,050,600.00
慈善捐赠	8,553,903.93	13,221,168.22
乡村振兴	12,979,800.00	15,294,780.00
合计	<u>28,513,903.93</u>	<u>44,566,548.22</u>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4 年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人民币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的减值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b>金融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459,996,784.64	(3,901,985,304.75)	-	-	301,746,527,264.70
衍生金融资产	16,259,881,412.31	(4,158,331,989.72)	-	-	9,991,124,734.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4,506,372.56	-	(14,985.96)	-	125,860,048.27
其他债权投资	16,262,000,063.29	-	91,080,280.99	(32,858,929.44)	10,135,553,141.78
金融资产小计	<u>446,106,384,632.80</u>	<u>(8,060,317,294.47)</u>	<u>91,065,295.03</u>	<u>(32,858,929.44)</u>	<u>321,999,065,189.00</u>
<b>金融负债</b>					
交易性金融负债	(52,671,165,393.58)	28,451,766.32	-	-	(40,448,332,443.95)
衍生金融负债	(16,881,641,313.58)	3,170,273,594.73	(83,916,400.12)	-	(10,943,785,469.29)
金融负债小计	<u>(69,552,806,707.16)</u>	<u>3,198,725,361.05</u>	<u>(83,916,400.12)</u>	<u>-</u>	<u>(51,392,117,913.24)</u>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4) 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024 年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人民币元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的减值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b>金融资产</b>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194,506,528.54	(1,912,013,560.95)	-	-	62,563,049,439.70
衍生金融资产	8,293,449,725.61	213,447,233.05	-	-	5,849,968,887.78
债权投资	249,812,747.09	-	-	(132,829.00)	236,542,801.76
其他债权投资	3,847,226,192.51	-	66,000,795.03	(32,692,086.22)	3,443,442,05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449,052.78	-	1,091,418.64	-	19,708,580.53
金融资产小计	<u>81,602,444,246.53</u>	<u>(1,698,566,327.90)</u>	<u>67,092,213.67</u>	<u>(32,824,915.22)</u>	<u>72,112,711,761.12</u>
<b>金融负债</b>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803,036,045.82)	(413,995,154.51)	-	-	(23,583,114,966.87)
衍生金融负债	(8,408,074,091.00)	(253,321,751.61)	(83,916,400.12)	-	(6,942,813,660.72)
金融负债小计	<u>(40,211,110,136.82)</u>	<u>(667,316,906.12)</u>	<u>(83,916,400.12)</u>	<u>-</u>	<u>(30,525,928,627.59)</u>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701,315,325.98	904,795,69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290,193,142.17	170,090,291,857.04
债权投资	30,930,269,774.56	34,265,431,678.31
其他债权投资	2,365,446,507.52	3,653,563,937.32
长期股权投资	5,214,265,051.49	4,696,138,879.55
其他	966,160,993.53	124,825,459.04
合计	<u>179,467,650,795.25</u>	<u>213,735,047,505.34</u>

(6) 金融工具计量基础分类表

2024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元	按照《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按照《会计准则》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77,638,989,435.67	-	-	-	-	-	-
结算备付金	43,899,794,428.02	-	-	-	-	-	-
融出资金	132,546,004,899.02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301,746,527,264.7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9,991,124,734.25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228,400,744.33	-	-	-	-	-	-
应收款项	5,587,233,036.26	-	-	-	-	-	-
存出保证金	33,451,298,327.14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5,860,048.27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10,135,553,141.78	-	-	-	-	-
债权投资	47,793,721,749.73	-	-	-	-	-	-
其他资产	219,195,198.02	-	-	-	-	-	-

2024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3,362,979,630.04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852,938,891.71	-	-	-	-
拆入资金	30,113,661,041.76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6,585,600,116.16	13,862,732,327.79	-
衍生金融负债	-	169,081,239.95	10,774,704,229.3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1,048,168,372.16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84,586,976,441.87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69,649,784.28	-	-	-	-
应付款项	72,295,695,577.72	-	-	-	-
应付债券	115,458,817,186.18	-	-	-	-
其他负债	1,276,260,240.53	-	-	-	-

2023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150,319,561,572.69	-	-	-	-	-	-
结算备付金	42,316,365,832.66	-	-	-	-	-	-
融出资金	112,341,094,150.39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13,459,996,784.64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6,259,881,412.3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60,231,501.48	-	-	-	-	-	-
应收款项	9,743,761,158.76	-	-	-	-	-	-
存出保证金	40,544,278,245.33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24,506,372.56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16,262,000,063.29	-	-	-	-	-
债权投资	50,116,811,798.86	-	-	-	-	-	-
其他资产	403,399,037.79	-	-	-	-	-	-

2023年12月31日账面金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人民币元	
短期借款	11,478,572,689.16	-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475,506,795.41	-	-	-	-	-
拆入资金	39,536,526,852.14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35,992,137,061.32	-	-	-
衍生金融负债	-	32,763,255.66	16,848,878,057.92	-	16,739,028,332.2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4,056,149,301.99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4,701,359,504.39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228,430,890.93	-	-	-	-	-
应付款项	110,286,900,865.59	-	-	-	-	-
长期借款	647,052,227.31	-	-	-	-	-
应付债券	159,816,000,755.03	-	-	-	-	-
其他负债	1,842,249,853.14	-	-	-	-	-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长期股权投资

## (1) 按类别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24,728,426,341.73	-	24,728,426,341.73
对联营企业投资	17,935,689,694.93	-	17,935,689,694.93
合计	42,664,116,036.66	-	42,664,116,036.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24,770,480,018.22	-	24,770,480,018.22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326,976,134.26	-	15,326,976,134.26
合计	40,097,456,152.48	-	40,097,456,152.48

##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32,793,551.38	3,029,249.20	-	1,335,822,800.58	-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3,563,429,734.52	267,185.96	-	3,563,696,920.48	-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07,283,534.14	713,552.02	-	5,207,997,086.16	-
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8,674,776,729.05	2,072,749.51	-	8,676,849,478.56	-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注 1	104,422,648.02	147,672.83	(104,570,320.85)	-	-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601,662,415.53	55,217,189.76	-	2,656,879,605.29	-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16,537,892.23	1,069,045.08	-	2,617,606,937.31	-
上海盛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69,573,513.35	-	-	669,573,513.35	-
合计	24,770,480,018.22	62,516,644.36	(104,570,320.85)	24,728,426,341.73	-

注 1: 本公司于本年度将对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五、61。

注 2: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2024年 1月1日余额 人民币元	追加投资 人民币元	减少投资 人民币元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其他权益变动 人民币元	现金股利或利润 人民币元	宣告发放 人民币元	计提减值准备 人民币元	其他 人民币元	2024年 12月31日余额 人民币元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837,929,673.70	-	-	1,236,120,054.78	2,787,556.40	-	-	-	-	-	5,076,837,284.88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1,779,286.95	-	-	357,653,428.44	-	-	(154,840,000.00)	-	-	-	1,114,592,715.39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77,267,173.61	-	-	1,518,655,849.30	365,199,822.23	(76,286.59)	(716,786,863.89)	-	-	-	11,744,259,694.66	-
合计	15,326,976,134.26	-	-	3,112,429,332.52	367,987,378.63	(76,286.59)	(871,626,863.89)	-	-	-	17,935,689,694.93	-

## 2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十七、2(2)	6,174,587,155.82	5,852,067,434.79	(5,124,246,794.63)	6,902,407,795.98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十七、2(3)	360,000,000.00	796,504,119.78	(796,504,119.78)	360,000,000.00
合计		<u>6,534,587,155.82</u>	<u>6,648,571,554.57</u>	<u>(5,920,750,914.41)</u>	<u>7,262,407,795.98</u>

### (2)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金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68,377,871.55	5,022,461,669.64	(4,296,224,278.91)	6,894,615,262.28
职工福利费	-	174,757,473.51	(174,757,473.51)	-
社会保险费	-	238,287,084.04	(238,287,084.0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23,953,085.92	(223,953,085.92)	-
工伤保险费	-	4,936,057.60	(4,936,057.60)	-
生育保险费	-	9,397,940.52	(9,397,940.52)	-
住房公积金	-	359,635,030.87	(359,635,030.8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09,284.27	56,926,176.73	(55,342,927.30)	7,792,533.70
合计	<u>6,174,587,155.82</u>	<u>5,852,067,434.79</u>	<u>(5,124,246,794.63)</u>	<u>6,902,407,795.98</u>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项目中包含的长期薪金余额为人民币 4,564,615,262.28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95,897,871.55 元)。

###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4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额 人民币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基本养老保险费	-	405,794,422.48	(405,794,422.48)	-
失业保险费	-	13,949,002.30	(13,949,002.30)	-
企业年金缴费	360,000,000.00	376,760,695.00	(376,760,695.00)	360,000,000.00
合计	<u>360,000,000.00</u>	<u>796,504,119.78</u>	<u>(796,504,119.78)</u>	<u>360,000,000.00</u>

##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5,861,867,146.56	5,268,469,135.79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8,311,698,867.82	7,589,164,475.0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7,078,401,316.19	6,183,211,259.8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678,845,840.27	708,960,781.2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554,451,711.36	696,992,433.90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2,449,831,721.26)	(2,320,695,339.2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449,831,721.26)	(2,320,695,339.2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36,931,304.98	35,599,897.11
其中：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36,931,304.98	35,599,897.11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71,520,925.47	396,095,826.34
其中：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89,658,020.62	453,112,144.7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89,658,020.62	453,112,144.75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8,137,095.15)	(57,016,318.4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8,137,095.15)	(57,016,318.41)
投资咨询服务净收入	61,608,191.16	50,533,120.76
其中：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61,608,191.16	50,533,120.76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1,388,592.49	238,157,447.04
其中：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4,708,741.44	240,854,224.8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20,148.95)	(2,696,777.78)
合计	<u>6,623,316,160.66</u>	<u>5,988,855,427.04</u>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9,094,605,126.02	8,369,263,862.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2,471,288,965.36)	(2,380,408,435.41)

## 4 利息净收入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447,191,687.44	7,523,346,583.24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530,883,061.16	2,536,577,064.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46,395,394.19	412,297,093.26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46,181,459.81	273,945,181.72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453,807,377.94	1,439,924,604.88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22,927,097.13	260,570,102.41
其他	304,815,947.37	328,404,774.43
利息收入小计	11,206,020,565.23	12,501,120,222.98
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3,791,324,098.78)	(4,334,851,458.80)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632,061,743.22)	(631,930,71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345,526,253.99)	(2,638,618,871.51)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89,484,544.81)	(401,871,225.3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777,409,931.34)	(1,935,432,202.21)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68,364,051.33)	(1,150,458,857.47)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307,877,807.55)	(241,081,433.25)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217,881,325.59)	(368,710,835.9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7,673,690.15)	(32,371,551.18)
其他	(119,091,978.59)	(149,144,787.83)
利息支出小计	(7,586,785,085.99)	(9,700,211,140.75)
利息净收入	3,619,235,479.24	2,800,909,082.23

## 5 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400,000.00	996,67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12,429,332.52	2,576,404,607.8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642,564,743.09	5,859,697,545.66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5,580,615,183.86	6,014,408,686.8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80,615,183.86	6,014,408,686.8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损失	1,061,949,559.23	(154,711,141.22)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41,610,415.16	3,450,406,908.99
- 衍生金融工具	(2,271,769,176.84)	(2,830,355,200.21)
- 其他债权投资	112,234,767.00	5,190,827.1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0,126,446.09)	(779,953,677.16)
其他投资收益	-	10,173,077.37
合计	<u>9,817,394,075.61</u>	<u>9,442,945,230.86</u>

###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参见附注十七、1(3)。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4)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交易性金融工具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5,580,615,183.86
	处置取得收益	4,341,610,415.16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处置取得损失	(1,151,965,057.2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838,611.12
合计	<u>8,802,099,152.93</u>	<u>8,684,861,918.71</u>

##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226,392.68	2,470,857,201.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8,795,117.47)	221,711,505.38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0,279,783.00)	272,299,951.00
衍生金融工具	(1,373,313,871.01)	(1,722,818,671.10)
合计	(1,309,882,595.80)	969,750,035.43

## 7 业务及管理费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员工成本	5,599,289,732.04	4,545,161,948.48
研究开发费	1,709,723,669.60	1,894,051,958.52
固定资产折旧	368,003,776.95	380,507,367.35
交易所费用	359,621,482.73	470,906,114.05
无形资产摊销	310,001,639.76	265,713,010.6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849,300.78	319,168,716.13
邮电通讯费	217,133,430.47	207,525,268.38
业务宣传费	206,513,928.30	160,860,766.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594,956.18	123,599,272.85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88,081,829.74	86,697,821.41
咨询费	29,706,621.22	36,587,868.32
租赁费	18,169,591.35	24,580,080.22
其他	528,695,365.55	563,232,895.24
合计	9,849,385,324.67	9,078,593,088.16

## 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净利润	8,890,756,670.06	10,466,720,027.50
加：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 ( 转回 )	209,915,607.98	(464,097,134.58)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01,008,636.17	416,784,257.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849,300.78	319,168,716.13
无形资产摊销	310,001,639.76	265,713,010.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594,956.18	123,599,27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338,879.33)	(1,374,610.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收益 )	1,323,526,730.23	(893,824,263.66)
利息支出	2,450,141,121.41	2,941,475,664.44
汇兑收益	(141,997,809.97)	(113,602,657.95)
投资收益	(3,224,664,099.52)	(2,591,768,51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926,255,342.63)	(73,833,107.50)
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减少 / ( 增加 )	73,151,309,087.03	(31,300,024,971.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162,365,141.76)	(9,482,597,921.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 减少 ) / 增加	(9,058,157,170.94)	3,726,045,92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2,634,325,305.45</u>	<u>(26,661,616,305.30)</u>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76,057,914,831.15	137,888,427,631.0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37,888,427,631.04)	(159,509,159,372.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 减少 ) 额	<u>38,169,487,200.11</u>	<u>(21,620,731,741.65)</u>

## 十八、比较数字

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已按本年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方式进行了列报。

##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 补充资料

## 一、2024 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 人民币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51,358.64
处置子公司的收益	6,335,546,81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172,160.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869,94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31,919.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51,279.57)
合计	6,317,381,036.84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要求确定和披露。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净利润、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无差异。

##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2024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4	1.62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5	0.92	0.92

2023 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2	1.35	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1	1.37	1.35

##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公司章程

董事长：张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3月28日

##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 2024年3月11日，《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16号）。
- 2024年7月31日，《关于同意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109号）。

# 附录

## 一、主要业务资格

公司具备上交所、深交所和北交所的会员资格、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权证结算业务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资格等。除此之外，公司的主要业务资格还有：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年份
1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准入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2000年1月
2	网上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1年5月
3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3年2月
4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3年3月
5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04年7月
6	相关创新活动试点证券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5年3月
7	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	中国人民银行	2005年8月
8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06年11月
9	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	2006年12月
10	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07年6月
11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上交所	2007年8月
12	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7年12月
13	为长城伟业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年4月
14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上交所	2008年6月
15	设立全资专业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08年7月
16	开立股指期货交易编码，获得套期保值额度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0年6月
17	融资融券业务试点	中国证监会	2010年6月
18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交易商资格与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资格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0年12月
19	原经营业务范围中的证券经纪业务(限江苏、上海、浙江、安徽、山东、黑龙江、吉林、辽宁、北京、天津、河北、河南、陕西、山西、宁夏、内蒙古、甘肃、新疆、青海)变更为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限上交所相关业务)变更为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减少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1年8月
20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业务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年1月
2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	中国证监会	2012年1月
22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	上交所	2012年2月
23	沪深300ETF流动性服务商	上交所	2012年5月
24	创新型保证金类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2年6月
25	自营业务参与利率互换交易业务	江苏证监局	2012年8月
26	转融通业务试点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
27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	中国证监会	2012年9月
28	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012年11月
29	沪深300股指期货套利交易和投机交易的业务资格和交易编码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2年12月
3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江苏证监局	2013年1月
31	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的资格	深交所	2013年1月
32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可为有限合伙制私募基金提供资产保管、清算交收、净值计算、投资监控、托管报告等综合托管服务	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	2013年2月
33	转融券业务的资格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
34	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3年3月
35	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
36	见证开立客户证券账户业务报备材料的资格	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4月
37	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业务资格	江苏证监局	2013年6月

序号	许可证类型	批准部门	获取年份
38	开展沪、深两市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上交所和深交所	2013年6月
39	国债期货业务	江苏证监局	2013年9月
40	国债期货套保、套利业务的资格	中国证监会与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2013年9月
41	资管份额转让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3年9月
42	开展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的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3年9月
43	开展国债预发行业务的资格	上交所	2013年10月
44	通过股票期权现场检查	上交所	2014年6月
45	作为做市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即新三板做市业务资格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7月
46	银行间尝试做市商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14年7月
47	开展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	深交所	2014年8月
48	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资格，可为投资者提供保证金归集、手机充值、网上商城消费、退货、缴水费、信用卡还款等各类消费支付服务	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机构监管部	2014年8月
49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4年9月
50	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的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年9月
51	OTC 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年9月
52	A 股交易单元的港股通业务交易资格	上交所	2014年10月
53	柜台市场试点	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4年10月
54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融资业务试点	深交所	2014年12月
55	股票期权全真业务演练、经纪业务等业务资格	深交所	2014年12月
56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股票期权经纪、自营业务交易资格	上交所	2015年1月
57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5年1月
58	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的主做市商	上交所	2015年1月
59	标准利率互换和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资格	上海清算所	2015年4月
60	债券交易净额清算业务资格	上海清算所	2015年4月
61	为私募基金提供估值核算业务、份额登记业务和销售后台服务支持等外包服务，以及由此衍生出的其他增值服务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5年4月
62	单向视频方式验证投资者身份的创新业务试点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2015年6月
63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交所	2016年11月
64	黄金 ETF 现货实盘合约认购申购赎回代办资格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7年6月
65	试点开展跨境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7年12月
66	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18年7月
67	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8年12月
68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务资格	上交所	2019年1月
69	开展信用保护合约业务	上交所	2019年2月
70	开展国债期货做市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9年5月
71	试点开展结售汇业务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19年8月
72	开展信用保护凭证业务	上交所	2019年12月
73	开展商品期权做市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9年12月
74	开展股指期货做市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19年12月
75	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20年2月
76	开展代客外汇业务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20年7月
77	开展商品期货做市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21年1月
78	开展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21年11月
79	参与“南向通”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	2021年12月
80	商品互换业务一级交易商资格	上海期货交易所	2022年7月
81	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22年9月
82	自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	中国证监会	2023年1月
2024年，公司取得的单项业务资格主要包括			
1	参与互换便利（SFISF）业务	中国证监会	2024年10月
2	试点参与“跨境理财通”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深圳市分行， 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深圳监管局	2024年11月

## 二、分公司及证券营业部列表

### 1 公司设立证券分公司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设立证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资金)	邮编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1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座6层和7层	2014年8月25日	10,000	230011	李晶	0551-642970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楼15层1501	2010年5月28日	500	100032	王宇捷	010-632113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3	常州分公司	常州市和平北路9号	2014年4月16日	2,000	213003	袁红彬	0519-810066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4	福建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栋10D、10C单元	2014年9月18日	2,000	361004	任巧建	0592-5918981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的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5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36层02、03单元	2012年5月19日	500	510620	刘勇	020-8883012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6	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	2014年4月16日	2,000	450008	樊昊	0371-60958336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7	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化街239号傲城国际B栋三层	2010年5月28日	500	150001	王海斌	0451-519940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管理当地营业部。
8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中北路109号武汉1818中心(二期)6-7栋6栋单元24层	2012年3月19日	500	430070	闵捷	027-8773931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的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管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北的证券营业部。

序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资金)	邮编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9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金融中心4、5号楼1301-1305、1313-1316	2014年5月27日	500	410015	邓璟	0731-8512056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与保荐（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
10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丽景路95号出版中心裙楼一层101号商铺-3#以及写字楼第16层1603、1604、1605、1606、1607号	2014年11月3日	500	330002	郑程滨	0791-88288255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管理江西地区的证券营业部。
11	辽宁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25号企业广场[B]座[15]层[1、2、3、4]单元	2011年6月3日	500	110004	陈恣	024-31881777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
12	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90号	2010年4月9日	2,000	210002	王延胜	025-84791077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3	南通分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姚港路6号方天大厦	2010年5月28日	500	226000	阮靖	0513-855298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4	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洞街道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A座2101、2102、2103、2104	2014年4月16日	2,000	250061	谢峰	0531-55686555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5	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18号2201室	2010年5月28日	500	200120	陆春光	021-28972296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6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8A	2012年3月19日	500	518048	费扬文	0755-23895899	证券经纪；证券承销（限承揽）；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7	四川分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33号中国华商金融中心1-1-25楼2503、2504、2505、2506、2507、2508	2012年5月19日	500	610091	李辉	028-8125539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18	苏州分公司	苏州市沧浪区新市路102号四、五层	2010年5月28日	500	215000	刘晓冰	0512-67579666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序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资金)	邮编	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19	泰州分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迎春西路 22 号	2014 年 8 月 4 日	2,000	225300	梁秋明	0523-86234237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0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5 号北方金融大厦 5 层 C-1 座	2010 年 5 月 28 日	500	300211	张峰	022-5965771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1	无锡分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解放西路 325 号	2014 年 6 月 11 日	2,000	214000	耿焜	0510-8272302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2	西北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六路 21 号 CROSS 万象汇 2 号楼 2 单元 21401 室	2019 年 8 月 5 日	-	710000	刘明	029-88811161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
23	徐州分公司	徐州市云龙区泰郡路 1 号淮海经济区金融服务中心三区 6(原 9) 号楼 1-1601	2014 年 4 月 16 日	2,000	221001	李一军	0516-8569561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4	盐城分公司	盐城市世纪大道 5 号金融城 6 号楼 201 室	2014 年 3 月 24 日	2,000	224002	董凯松	0515-882168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5	扬州分公司	扬州市邗江区京华城路 276 号昌建广场 6 幢 2015、2016、2017、2113、2114、2115、2116、2117、2118、2201、2202、2219、2220、2221、2222、2223、2224	2014 年 8 月 4 日	2,000	225001	季春波	0514-82196688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
26	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崇仁街 1 号招银大厦 25 层 2505B-2508	2014 年 2 月 25 日	500	650021	何思江	0871-6595199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业务（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
27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盛路 1766 号星光城 2801-2808 室	2013 年 3 月 25 日	500	310052	李翔	0571-866987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承销业务（限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含政策性金融债））。

2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1	安徽	合肥	合肥习友路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笔架山街道习友路 888 号颐园世家商业楼 5 栋 1 楼	230022	胡龙齐	0551-65175008		
2			合肥创新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760 号创新公寓 C 座 4 楼	230088	范慧娟	0551-62686969		
3		马鞍山	马鞍山湖东中路证券营业部	马鞍山市花山区湖东中路 1046 号	243000	高国胜	0555-2963619		
4		滁州	滁州丰乐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 1118 号(御天下南苑) S3 商业幢 1112、1114 号	239001	陆如东	0550-3019976		
5		铜陵	铜陵淮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淮河大道中段铜陵商城汇金大厦一层 142 商铺、二层 203A 号	244000	胡婧	0562-2801988		
6	北京	北京	北京东三环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7 号楼 1 至 2 层 102 内 101、201 单元	100062	唐圣睿	010-59725337		
7			北京苏州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29 号维亚大厦 9 层 901、902、903、911、912 室	100080	冯超	010-62523799		
8			北京西三环国际财经中心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一层 103、四层 403、404、405	100048	刘志峰	010-68733735		
9			北京雍和宫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 F 座 5 层 501、D 座 1 层 116、2 层 216	100007	赵友强	010-84273989		
10			北京月坛南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甲 12 号万丰怡和商务会馆三层	100045	张治群	010-68058688		
11			北京学院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2 号一层 107 室、3 层 309 室	100081	黎明焕	010-82263313		
12			北京天辰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院 1 号楼 1 层 101 内 10 层 D1003 号	100081	陈颖君	18936880087		
13			北京建国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 5 层 501 内 02 单元	100081	赵哲	010-65055695		
14			内蒙古	包头	包头黄河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87 号	014040	曹鸣东	0472-4136027
15					包头钢铁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 15 号 2 楼	014010	马笑菊	0472-6867886
16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迎新路街道新华东街团结小区西区东方酒楼 1-2 层 1 号	010010	施赛华	0471-3251992	
17			河北	石家庄	石家庄自强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118 号中交财富中心 T1/T2 座写字楼商业裙楼(一层) 0-103A 单元	050051	韩建才	0311-66788203
18	福建	福州	福州五一北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中心 3# 楼 19 层	350009	彭飞	0591-88035766		
19		泉州	泉州津淮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 16 号中骏广场 1 号楼 705-707 单元	362000	江勇军	0595-22187188		
20		厦门	厦门厦禾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668 号海翼大厦 B 栋 201、202 之一单元	361004	吕跃祥	0592-2997398		
21		漳州	漳州水仙大街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 88 号 B 幢 101 室、403 室、404 室	363000	刘华峰	0596-2900350		
22	广东	佛山	佛山灯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 8 号华亚金融中心 12 层 1203-1206 单元(住所申报)	528200	杨思羽	0757-29808978		
23		广州	广州珠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 17 层(部位:自编 05、06、07 房)	510000	伍世衍	020-37279969		
24			广州琶洲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09 号 2304 室 2305 室 2306 室 2307 室	510440	朱道明	020-39213388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25			广州广州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 号 3205、3206 房	510220	石弘扬	020-37634314
26			广州海珠广场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侨光西路 13 号二十五楼 04、05、06	510060	刘莉	020-83846159
27		广州	广州兴民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 906-911 房	510620	林浩	020-89286707
28			广州天河城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08 号粤海天河城大厦（即天河城东塔楼）第 36 层 03-1、05、06 及 07 单元	510620	唐佳	020-22031389
29			广州云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东路 561 号 201、202、203、204、205 单元	510420	罗方林	020-86273767
30		东莞	东莞国贸中心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 1 号国贸中心 2 栋 3303 室	523000	王立军	0769-22827993
31		中山	中山中山五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 2 号紫马奔腾广场三座首层 1 卡之二	528403	廖喜武	0760-89823338
32		汕头	汕头长平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长平路 95 号华润大厦北塔 103 连 202 号房	515041	陈瑜	0754-89898179
33			深圳前海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101、102、201、202、301、402	518031	成涛	0755-25889919
34			深圳彩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 2014-9 号福源大厦三栋一、二层	518026	马建民	0755-82993655
35	广东		深圳科苑南路华润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科苑南路 2666 号中国华润大厦 L1805、L1806	518059	李晓山	0755-86270363
36			深圳龙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万科时代广场 2 栋 101S、102S（龙岗大道与龙城大道交汇处）	518172	叶清	0755-85205902
37			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百度国际大厦东塔 33 层	518040	高健	0755-82531008
38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B 栋 2501A	518040	曹孟鸣	0755-82719339
39		深圳	深圳深南大道华润置地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科发路 19 号华润置地大厦 D 座 2904、2905、2906	518057	宋涛	0755-25870808
40			深圳红荔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9 层 BC	518000	顾国旭	0755-82027636
41			深圳深南大道基金大厦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8B	518053	肖康	0755-23819115
42			深圳益田路荣超商务中心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 2201-2212、2501-2512	518026	吴晟	0755-83767506
43			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17 楼 02、03、04 单元	518048	沈佳燕	0755-82766159
44			深圳平安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70 层 04、05 单元	518041	王少铤	0755-36996090
45			深圳后海中心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33 号嘉之郎大厦 1203、1205、1206 单元	518048	陈顺	0755-27247971
46	广西	南宁	南宁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36-5 号南宁华润中心南写字楼 7 层 702-704 号	530029	林炼斌	0771-5570215
47		梧州	梧州西堤三路证券营业部	梧州市西堤三路 19 号一层 3-2 号商务办公、2801-2809 号商务公寓	543002	覃舒闻	0774-3862288
48	海南	海口	海口国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5 号新海南大厦 38 层 3807 室	570102	何瑞金	0898-66202789
49		三亚	三亚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 360-1 号阳光金融广场 1201 单元	572021	赵阳	0898-88211669
50	山西	太原	太原长治路证券营业部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长治路 331 号巨鑫国际 C 座 3 层 301 室	030001	王国奇	0351-7775553
51			郑州经三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15 号广汇大厦	450003	郁东	0371-65585009
52	河南	郑州	郑州农业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16 号 1 号楼 1、2 层 101 号	450000	周瑞	0371-60958371
53			郑州如意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如意西路 99 号楷林大厦 107、305 号	450008	夏孟飞	0371-58670567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54	黑龙江	哈尔滨	哈尔滨西十六道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西十六道街 15 号	150010	李燕	0451-51531355	
55			哈尔滨宣化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化街 239 号傲城国际 B 栋 1-2 层	150001	王琦岫	0451-51998768	
56		牡丹江	牡丹江西一条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西安区西一条路 236 号	157001	马秀慧	0453-8111898	
57		绥化	绥化肇东正阳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市 3 所正阳南十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东支行二楼办公室）	151100	孙鹏	0455-8182228	
58		大庆	大庆新潮大街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新潮佳苑一期 S10 商服楼	163400	郑野	0459-8971477	
59	吉林	长春	长春民康路证券营业部	长春市南关区民康路 855 号	130041	甄茂菲	0431-81910599	
60			长春自由大路证券营业部	长春市朝阳区自由大路 1000 号	130021	郭佳音	0431-81919187	
61		吉林	吉林市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解放东路 62 号东昌 2 号综合楼 7 号网点	132001	周来颖	0432-65128799	
62	湖北		安陆紫金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安陆市紫金路 1 号	432600	邹义钊	0712-5231718	
63			大悟西岳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大悟县西岳大道	432800	陈俊洪	0712-7226466	
64			汉川仙女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汉川市仙女大道 215 号	431600	斯国瑶	0712-8296358	
65			孝感	孝感长征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孝感市长征路 29 号	432000	张洪恺	0712-2326827
66			应城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孝感市应城市城中街道古城大道古城新都 20 号门店	432400	张星新	0712-3226017	
67			云梦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云梦县朝阳路 1 号	432500	龙妮娜	0712-4338338	
68			恩施金桂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市金桂大道 15 号	445000	冯波	0718-8237528	
69			建始业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建始县业州镇业州大道 109 号	445300	陈燕	0718-3230098	
70			恩施	巴东楚天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巴东县楚天路 5 号	444300	张振乾	0718-8239026
71			来凤县凤翔大道证券营业部	来凤县凤翔大道 87 号	445700	周冰洁	0718-6288118	
72	利川南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利川市东城街道办事处王家湾村 1 组南滨大道 66 号南滨花园 8 幢 106、107 室	445400	覃西琼	0718-7283339			
73	荆州	荆州江津中路证券营业部	荆州市沙市区江津中路香榭丽都 2 栋 1-2 层 14 号	434000	周文婷	0716-8249551		
74		石首笔架山路证券营业部	石首市绣林办事处笔架山路 88 号	434400	潘建平	0716-7298253		
75		十堰	十堰朝阳中路证券营业部	十堰市茅箭区朝阳中路 29 号	442000	王琳	0719-8688188	
76	湖北		武汉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一号	430074	徐慧	027-87575660	
77			武汉江汉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岸区江汉路 250 号船舶国际广场 1 层 R1、2 层 R1-R3	430032	李攀	027-83632286	
78			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杨园街纺机路 29 号万科金域华府 1 栋 3 单元 1 层 03、04 室	430080	王凯	027-86880966	
79			武汉高新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68 号慧谷大厦 A 座 1 层 A103-A111、2 层 A205-A208	430060	张随翠	027-88133377	
80			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9 号长城汇二期 T1 栋 37 层(电梯 42 层)02、03、05、10 号、T3 栋 1 层商 7 号局部	430070	刘红燕	027-87816068	
81			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314 号	430015	张锋	027-85558889	
82			襄阳	襄阳汉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 115 号华尔街 1 栋	441000	李巧妮	0710-3278298
83			黄冈东门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东门路 91-36 号 8 幢 1 层 101、102 铺及 2 层 201 号	438000	宁义	0713-8613915	
84			黄冈	武穴民主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武穴市民主路 138-17 号国鼎公馆 3 号楼 101-104 铺和 201-203 铺	435400	徐健	0713-6758589
85			麻城融辉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麻城市融辉路 33 号	438300	邹锐	0713-2772385	
86	当阳子龙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当阳市子龙路 59 号	444100	王振鹏	0717-3252238			
87	宜昌	宜昌西陵一路证券营业部	宜昌市西陵一路 10 号	443000	游江华	0717-6229898		
88		宜都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宜都市陆城长江大道 167 号	443300	胡德文	0717-4836899		
89		枝江公园路证券营业部	枝江市马家店团结路与公园路交汇处	443200	杨润	0718-4200539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90		长沙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303 号富 兴商业广场 30028-30032 单元	410007	詹晓强	0731-85561098
91	湖南		岳阳平江天岳大道证券营业部	岳阳市平江县天岳大道地税局旁	414500	陈木元	0730-6297006
92		岳阳	岳阳岳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岳阳市岳阳楼区岳阳大道西 219 号万象瑞城 4 栋 1818、1819、1820 房	414000	唐静婷	0730-8240599
93			南昌沿江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沿江北路 69 号 [ 和平国 际大酒店 ]2# 酒店、写字楼 107 室、803 室、 804 室	330006	吴笛	0791-86270340
94	江西	南昌	南昌丰和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大道 1333 号星河汇商务中心 2 # 办公、商业楼 104 室 北面、204 室	330100	韩涛	0791-83751699
95		赣州	赣州并购基金园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新区阳明国际中心 1 号楼 1-1#、1-10#、2-1#、2-10# 商铺	341000	刘经纬	0797-5886858
96			常州东横街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东横街 2 号	213003	邹文娟	0519-81000818
97			常州和平北路证券营业部	和平北路 9 号	213000	经纬	0519-85522173
98			常州太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府琛花园 1-10 号、 11 号、12 号、26 号、27 号、28 号	213000	严耀	0519-86921660
99		常州	常州花园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花园街 137 号 A-101、 201	213159	杨鑫	0519-86600788
100			金坛南环一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金坛区滨河星城 1 幢 109 号、110 号、 111 号、112 号	213200	姚海堂	0519-82696969
101			溧阳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溧阳市南大街 91 号	213300	林威年	0519-85809762
102			淮安淮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汇丰中央广场商铺 1004 室 -1006 室，汇丰中央广场 1 号楼 801-814 室	223301	胡熙	0517-83907888
103			淮安富善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善路 3 号 1 幢 101 室	223300	于乐	0517-84908988
104		淮安	淮安涟水红日大道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涟水县中联壹城新莲壹品 Z02 幢 103、104 室	223400	康乐	0517-82660908
105			淮安淮安翔宇大道证券 营业部	淮安市淮安翔宇大道 1007 号	223200	李乃根	0517-85198077
106			淮安盱眙淮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镇淮河东路 45#	211700	王心砚	0517-88215061
107			溧水珍珠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珍珠北路 218-13 号	211200	吴春鹏	025 - 56235323
108			南京清凉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鼓楼区清凉门大街 39 号 1901 室	210036	张海乔	025-86586116
109			南京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长江路 99 号一、二楼	210005	邢琴	025-84798478
110	江苏		南京高淳宝塔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宝塔路 188-6 号	211300	蒋来	025-56816719
111			南京文澜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学城文澜路 6 号	210024	李博杨	025-58010075
112			南京庐山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68 号	210029	姚阅川	025-83539779
113			南京民智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雨花台区民智路 2 号南京证大喜马拉 雅中心 N 栋 12 楼	210002	李国平	025-86895618
114			南京江宁天元东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江宁淳化街道天元东路 228 号财富广 场二期 8 幢 801-805 室	211100	侯嘉睿	025-83389130
115			南京大光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大光路 39 号光华大厦 202A 室	210016	栗颖	025-84636866
116	南京		南京六合雄州西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雄州西路 12 号 1 幢 9 层	211500	解祥顺	025-57115051
117			南京宁双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A 幢 12 层	210007	徐敏峰	025-84480958
118			南京山东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东路 301 号熊猫大厦 801 室	210008	蒋献明	025-84701234
119			南京止马营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止马营 26 号	210004	王欢	025-52210618
120			南京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55 号	210001	杨海坤	025-52238618
121			南京山东路华泰证券大厦证 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90 号 25 楼	210009	徐益萍	025-84718112
122			南京郑和中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南京长江国际 航运服务中心 D 座 9 层 902 室、永宁街 3-15 号 -2	210003	储东兵	025-83539292
123			南京江宁苏源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19 号 江宁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 A1 幢 1 层南侧	210037	陶衍	025-83581116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124		南京	南京浦口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浦口大道 11 号 1 幢 3004 室	210032	马巧萍	025-83176012
125		南通	海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长江路 231 号	226100	许可	0513-82227766
126	南通海安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海安镇长江中路 93 号	226600	翟吉平	0513-88856678	
127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路 57 号圆融广场南楼 2404-2405 室	226000	顾准	0513-85126758
128			南通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 79 号金信大厦二楼东半部	226001	王勇胜	0513-85123188
129			南通如东江海路证券营业部	如东县城东街道江海东路 2 号中央广场 101 室第四层南侧	226400	施舒舒	0513-84883333
130		南通	南通上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开发区金海苑 2 幢 101 室	226009	朱兵	0513-85895597
131			南通通州新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通高新区新世纪大道 170 号办公 01B-2	226300	纪熙	0513-81692959
132			南通姚港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通市姚港路 6 号	226006	沙斐	0513-85580999
133			启东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 505 号	226200	姚亮	0513-83652208
134			如皋福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镇城建嘉园三期综合楼 2-1、2-2 室	226500	姜楠	0513-87335888
135			常熟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常熟市金沙江路 18 号	215500	张震	0512-67579766
136			昆山黑龙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昆山开发区黑龙江北路 8 号御景苑 3 号楼 1 楼 3 室-1、3 楼 20 室	215300	刘兴林	0512-55219166
137			苏州干将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干将西路 1359 号	215004	卢仁艳	0512-68270515
138			苏州何山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高新区今日家园 2 幢 2 层(何山路 56 号)	215000	张林	0512-68785488
139			苏州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人民路 1925 号	215001	潘怡	0512-52895998
140			苏州苏州大道东证券营业部	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 265 号现代传媒广场 29 A	215028	李欣然	0512-67248873
141		苏州	苏州新市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苏州市沧浪区新市路 102 号	215007	郭衍熙	0512-65187816
142			太仓太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36 号 1 号楼 1-2 层	215400	刘李红	0512-53589559
143	江苏		吴江盛泽广州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新城区陈家桥村路北侧金融商务中心汇赢大厦 107 室	215228	范晓峰	0512-63910061
144			张家港金港镇长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中路 251 号	215633	王国华	0512-56767800
145			张家港杨舍东街证券营业部	杨舍东街 2 号	215600	陆融	0512-58127000
146			苏州吴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苏街 198 号 1 幢吴中商务中心一楼 106 室、111 室、112 室, 二楼 202 室、203 室	215104	孙强	0512-66021886
147			苏州吴江区高新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吴江区松陵镇高新路 946、948 号	215200	赵洋	0512-63956208
148			姜堰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东大街 23 号	225500	苗根平	0523-88209518
149			靖江富阳路证券营业部	靖江市富阳路 2 号金融商务区 A3 幢 101	214500	吴昊峻	0523-89101088
150		泰州	泰兴国庆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泰兴市庆云花园宾馆大厦 4 幢 D106、D206	225400	陶津	0523-87095597
151			泰州高港永定东路证券营业部	泰州市永定东路 288 号 3 号楼 2 层	225300	季涛	0523-86985597
152			泰州兴化英武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兴化市英武中路 198 号	225700	蔡理昂	0523-83256333
153			江阴福泰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福泰路 8 号(新百业广场 5 楼)	214421	张叶	0510-86837528
154			江阴华士镇环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华士镇环东路 680 号	214421	陈冬冬	0510-81662778
155			江阴周庄镇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周庄镇周庄西大街 628 号	214423	阎铭	0510-81660113
156			江阴长泾镇虹桥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长泾镇虹桥北路 10 号	214411	周君宁	0510-81662758
157			江阴青阳镇迎秀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青阳镇迎秀路 111 号	214401	刘朝辉	0510-86817241
158		无锡	江阴临港申浦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临港街道申浦路 108 号	214443	黄雅秋	0510-81666278
159			无锡梁清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梁清路 56 号建工大厦一层	214000	陆云杰	0510-82768155
160			无锡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解放西路 327 号	214000	唐凯	0510-82722975
161			无锡金融一街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街道金融一街 15 号 101B	214123	易子龙	0510-85065672
162			无锡和风路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新吴区和风路 32 号汇业商务广场 1 号楼 102-2、103-2	214021	董俊	0510-85045101
163			宜兴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宜兴市宜城街道解放东路 177 号	214299	万磊	0510-80793526
164		连云港	连云港通灌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通灌南路 69 号	222001	王磊	0518-85519068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165	江苏	宿迁	宿迁沐阳永康路证券营业部	宿迁市沐阳县苏州路南侧、永康路西侧金融保险大厦 101-2-1 室	223600	冯灵通	0527-87880259	
166			宿迁洪泽湖路证券营业部	宿迁市洪泽湖路 581 号	223800	张杨	0527-84390068	
167		徐州	徐州科技园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泉山区科技大道科技大厦一层 103 室及三层 306、307、308 室	221006	周雪虹	0516-85850911	
168			徐州沛县汤沐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汤沐路 2 号	221600	史志坤	0516-81202066	
169			徐州淮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鼓楼区淮海东路 29 号苏宁广场第 1F 层第 165 号; A 单元 2102-2105 室	221000	焦帅	0516-83718027	
170			徐州睢宁睢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睢河北路 223 号新经济科技园商务服务中心 2 号楼 1 层东南角	221200	张磊	0516-88307899	
171			徐州泰郡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云龙区泰郡路 1 号淮海经济区金融服务中心三区 6 (原 9) 号楼 1-104	221116	徐肖南	0516-83318255	
172			徐州建国西路证券营业部	徐州市建国西路 75 号财富广场 1A 座 1 层 109、二层 205 室	221000	张正兴	0516-85803998	
173			新沂大桥西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新沂市大桥西路 8 号	221400	韩超	0516-88989808	
174			徐州丰县中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中阳大道 5101 号 (名仕花园 2-10 商铺)	221700	孙超行	0516-66650656	
175			盐城	盐城大丰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大丰区阳光商城 B 幢 102 室、103 室、104 室	224100	沈忠芹	0515-83928806
176				东台海陵中路证券营业部	东台市海陵中路 78 号商业新村 3 幢 8017 室、8018 室	224200	奚晶	0515-85105761
177				盐城滨海红星南巷证券营业部	滨海县东坎街道红星南巷 29 号绿都佳苑 15 号商住、16 号商办楼 15-103 室和 15-104 室	224500	周德洪	0515-87021988
178				扬州高邮屏淮路证券营业部	高邮市屏淮路 37 号	225600	圣付青	0514-85089721
179	扬州宝应叶挺东路证券营业部	宝应县叶挺东路 10 号		225800	于杰	0514-88259411		
180	扬州江都龙川南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中远欧洲城龙川路营业用房 220、222、226 号		225200	刘汉东	0514-86534998		
181	镇江	扬州博物馆路昌建中心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邗江区博物馆路 364 号昌建中心 20 楼 6-2001、2002、2019、2020、2021、2022、2023、2024	225000	乔奇	0514-82982003		
182		扬州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扬州市文昌中路 406 号	225001	徐雪峰	0514-87366418		
183		扬州仪征真州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仪征市真州镇真州东路 101 号	211400	徐溢茗	0514-83962098		
184		镇江黄山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镇江市黄山路 6 号黄山雅居 1 幢 101、201、301 室	212000	吴加荣	0511-85037099		
185		扬中翠竹南路证券营业部	扬中市三茅街道翠竹南路 235 号	212200	尹航	0511-88399933		
186		镇江丹徒谷阳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镇江市丹徒区谷阳中大道恒宇大厦 131-133、236-237、239、241、243 室	212000	徐睿	0511-85115898		
187		镇江丹阳凤凰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开发区凤凰路 16-1 号 16-3 号	212300	侯叶平	0511-86699772		
188		镇江句容华阳北路证券营业部	句容市华阳镇华阳北路 1 号	212400	刘珩	0511-85979998		
189	大连	大连胜利东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西岗区市场街 223、231 号; 市场街 227 号 1 单元 2-1、2-2、2-3 号	116013	聂博识	0411-82815866		
190		大连港兴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兴路 40 号交易广场 13 层 01、02、03-1 室	116021	张雨薇	0411-84342688		
191	辽宁	盘锦惠宾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惠宾街南、香稻路东蓝色康桥 E 区 1#1708-1715	124010	汪帆	0427-3257500		
192		沈阳大西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 187 号	110014	王慧	024-31976665		
193		沈阳阳光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阳光街 23 号 (0300)	110003	刘晓青	024-31883577		
194	山东	沈阳青年大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18 号 (1 门)、320 号 (群楼 201)	110004	张赛	024-31883388		
195		营口	营口渤海大街证券营业部	站前区渤海大街东 16-甲 1 号	115000	汤伟	0417-3350961	
196		济南	济南经七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3 号润亨大厦 1 楼西侧大厅	250000	张钦磊	18660186343	
197			济南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 25-6 号山东港口陆海物流大厦裙楼 2 层 203 室	250061	季现坤	0531-82318318	
198			济南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30 号东源大厦东 1 层	250013	李帅	0531-85829568	
199		烟台	莱阳昌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莱阳市昌山路 32 号	265200	臧鹏	0535-7999111	
200			烟台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36 号	264000	王小东	0535-2150055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201	山东	青岛	青岛香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79 号	266071	王强	0532-83861188	
202		临沂	临沂金雀山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威特天元广场 B 座 101 室	276000	井健飞	0539-7030698	
203	上海	上海	上海普陀区江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158 号 901 室	200060	陈晓雪	021-33532200	
204			上海静安区广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359、365 号 1103、1105 室	200435	包江浩	021-56761987	
205			上海虹口区飞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118 号 1 号楼 2803、2804、2805、2806 单元	200433	祁丽丽	021-33621855	
206			上海徐汇区龙启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龙启路 158 号 1 幢 1 层 0101 室、0102 室, 5 层 (实际楼层 4 层) 0501 室	200003	何威	021-63181398	
207			上海黄浦区来福士广场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268 号 5003-05 室 (实际室号为 4403A、4403B、4404)	200042	石草	021-63550001	
208			上海静安区威海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1305 室	200041	徐毅轩	021-62678287	
209			上海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508 号 5 层	201999	段保东	021-56106616	
210			上海奉贤区望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庙泾新村 46、47、48、49 号	201400	杨军杰	021-67136006	
211			上海市长宁区凯旋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市长宁区凯旋路 1388 号长宁国际发展广场 1 号楼 1701 室	200120	胡圣崎	021-20773068	
212			上海徐汇区天钥桥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路 329 号 1103、1105、1107、1109 室	200030	付晨静	021-54254885	
213			上海浦东新区乳山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9、231 号底层 A 区、二层 B 区	200336	汪杰	021-52983009	
214			上海武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武定路 1088 号 6 层、7 层	200040	张仁荣	021-62566063	
215			上海黄浦区黄陂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黄陂南路 838 弄 1 号 4 幢 A 座 3 层 01B、02、03、05、06 单元	200011	黄卫清	021-63356099	
216	上海浦东新区妙境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妙境路 642 号 1-3 层	201299	苗聪	021-33825017			
217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229 号 3 层	200120	罗斐	021-58392077			
218	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18 号 15 楼 03、04 室 (实际楼层 12 楼 03、04 室)	201120	陈晓燕	021-50711727			
219	上海浦东新区滨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 12 号 1 层大堂 101 室	201120	戴翔	021-50967056			
220	四川	成都	成都锦晖西二街证券营业部	中国 (四川) 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10 栋 1 单元 21 层 2103 号	610000	杨锐	028-87448096	
221			成都天府广场证券营业部	中国 (四川) 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10 栋 1 单元 21 层 2103 号	610000	刘峰	028-85512252	
222			成都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西御街 5 号 1 单元 21 层 02、03 号	610041	李会英	028-85590880	
223			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45 号新希望大厦 1 栋 1 单元 15 层 1506、1507 号	610031	李斌	028-61505176	
224			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 1 号金沙万瑞中心 B 座 1901、1905 室	610091	王洪涛	028-85640443	
225			成都犀浦石犀里证券营业部	中国 (四川) 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 1 栋 14 楼 1401 号 04 号 (自编号)	610213	尚光	028-87843269	
226			德阳	德阳长江西路钻石广场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郫都区犀浦镇镇林路 68 号附 13、14 号	611731	黄万清	0838-7201167
227			贵州	贵阳	贵阳长岭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北区 (1) 1 单元 15 层 (1509、1510、1511)	550001	舒梦祥
228	重庆	重庆	重庆江北嘴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9 号 2 单元 15 层 1502、1503	400084	肖洋	023-68901837	
229	天津	天津	天津白堤路证券营业部	南开区白堤路 240 号	300192	张海艳	022-87893469	
230			天津东丽开发区二纬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9 号才智大厦二楼 209-211 室	300399	刘拥军	022-84373801	
231			天津勤俭道证券营业部	红桥区勤俭道 185 号云汉大厦底商	300130	吴雨濛	022-26532286	
232			天津华昌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东区华昌道 40 号 1 号楼二层 07、08、09、10 单元	300151	徐建国	022-58811908	

序号	省份	城市	名称	地址	邮编	营业部 负责人	负责人电话
233	甘肃	兰州	兰州东岗西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21 号长业金座 4 层	730000	傅捷	0931-8106511
234	陕西	西安	西安朱雀大街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二环南路西段 64 号凯德广场新地城 18 层	710054	甘信萍	029-87889991
235			西安丈八东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金泰假日花城一层	710065	陈玉文	029-85587020
236	青海	西宁	西宁新宁路证券营业部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新宁路 23 号和信中心 5 号楼 3 层 59-147 室	810000	梁旭	0971-6368338
237	新疆	伊宁	伊宁市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伊宁市解放西路 243 号金融大厦 8 楼	835000	王辉	0999-8986569
238	宁夏	银川	银川尹家渠北街证券营业部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尹家渠北街 65 号金海明月花园 1 号商业楼 101 室	750004	刘志伟	0951-6019666
239	浙江	杭州	杭州解放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高德置地中心 3 幢 14102 室	310004	王倩雯	0571-28002220
240			杭州学院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街道学院路 77 号黄龙国际中心 9 号楼地上 13 层 02/03/04-1 单元	310007	金一飞	0571-87212722
241		宁波	宁波柳汀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柳汀街 230 号 1-15、3-29、3-30、3-31、3-32、3-33、3-34	315010	任鑫	0574-87023678
242			宁波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福明街道中山东路 1800 号 1906 室, 松下街 223 号、225 号商铺	315000	李文辉	0574-28850168
243		金华	义乌庆云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庆云街 656 号, 658 号, 660 号 1-2 层	322000	吴鹤松	0579-85519698
244		绍兴	绍兴府山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环城西路 213 号 101、102, 215 号 101、102, 217 号 233、234、236-241	312000	仇虹虹	0575-85222928
245		温州	永嘉阳光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永嘉县江北街道新桥村阳光大厦一楼店面 8-13 号	325102	郑可一	0577-66992188
246		舟山	舟山体育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干岛街道体育路 353 号、355 号一层、357 号一层、359 号一层	316100	张杭青	0580-3066008
247	台州	台州中心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远景中心 2 幢 801 室	318000	陈煌	0576-89811389	
248	嘉兴	嘉兴纺工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纺工路 1115、1119 号	314000	王贯杰	0573-82862312	

### 三、其他相关资料

#### (一) 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小骏、韩健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香港）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怀忠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英国）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小骏

#### (二) 法律顾问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境内）	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1 号环球金融中心办公楼东楼 18 层
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境外）	名称	高伟绅律师行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7 楼

#### (三) 股份登记处

A 股股份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H 股股份登记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 四、信息披露索引

1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如下：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1	2024-01-05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	2024-01-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 A 股股份注销实施公告
3	2024-01-11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翌日披露报表）
4	2024-01-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	2024-01-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6	2024-01-2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7	2024-01-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8	2024-02-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9	2024-02-0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 年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0	2024-02-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11	2024-02-0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2	2024-02-0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3	2024-02-0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4	2024-02-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5	2024-02-2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聘任的公告
16	2024-03-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17	2024-03-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18	2024-03-19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董事会召开日期）
19	2024-03-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20	2024-03-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1	2024-03-2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2024 年修订）
22	2024-04-03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3	2024-04-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24	2024-04-18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董事会召开日期）
25	2024-04-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所持美国控股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6	2024-04-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27	2024-05-08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8	2024-05-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9	2024-05-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30	2024-05-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1	2024-05-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32	2024-06-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33	2024-06-0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4	2024-06-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35	2024-06-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任职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36	2024-07-05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37	2024-07-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8	2024-07-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9	2024-08-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40	2024-08-0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41	2024-08-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42	2024-08-21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董事会召开日期）
43	2024-08-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44	2024-08-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5	2024-09-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所持美国控股子公司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完成的公告
46	2024-09-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7	2024-09-21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翌日披露报表）
48	2024-10-08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49	2024-10-1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 年第二次修订）
50	2024-10-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51	2024-10-19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董事会召开日期）、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互换便利业务获得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52	2024-10-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53	2024-10-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54	2024-11-06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55	2024-12-05	华泰证券 H 股公告（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56	2024-12-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2024 年修订）

## 2 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披露的信息如下：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1	2024-01-0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	2024-01-09	关于回购 A 股股份注销实施公告
3	2024-01-10	翌日披露报表
4	2024-01-1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5	2024-01-2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6	2024-01-23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
7	2024-01-2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8	2024-01-2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9	2024-01-2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10	2024-01-3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
11	2024-02-0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2	2024-02-02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章程，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3	2024-02-0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14	2024-02-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5	2024-02-07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6	2024-02-08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7	2024-02-18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18	2024-02-2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19	2024-02-27	致登记股东的信函及回条 - 以电子方式发布公司通讯之安排、致非登记股东的信函及回条 - 以电子方式发布公司通讯之安排
20	2024-02-28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聘任的公告
21	2024-03-05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2	2024-03-1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23	2024-03-1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24	2024-03-18	董事会召开日期
25	2024-03-1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26	2024-03-2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7	2024-03-2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3 社会责任报告，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2024 年修订）
28	2024-04-0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29	2024-04-1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海外监管公告 - 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的法律意见书、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30	2024-04-17	董事会召开日期
31	2024-04-2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付息公告
32	2024-04-25	须予披露交易 - 通过合并出售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已发行股本，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33	2024-04-26	2023 年年度报告、致登记股东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
34	2024-04-29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建议变更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建议变更非职工代表监事，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35	2024-04-3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36	2024-05-07	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37	2024-05-0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38	2024-05-1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
39	2024-05-1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0	2024-05-1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
41	2024-05-17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告、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函、2024 年 6 月 20 日举行的年度股东大会 H 股股东代表委任表格、2024 年 6 月 20 日举行的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H 股股东代表委任表格、致登记股东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更新）、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42	2024-06-05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43	2024-06-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4	2024-06-0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45	2024-06-1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6	2024-06-1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47	2024-06-20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表决结果；派付末期股息；变更独立非执行董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方案；及变更非职工代表监事，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和职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更新）、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海外监管公告 -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任职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任职的公告
48	2024-07-0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49	2024-07-0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2024 年付息公告
50	2024-07-1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1	2024-07-1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根据中期票据计划进行发行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52	2024-08-0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53	2024-08-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54	2024-08-08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55	2024-08-0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56	2024-08-1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57	2024-08-1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2024 年付息公告
58	2024-08-20	董事会召开日期
59	2024-08-2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60	2024-08-2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2024 年付息公告
61	2024-08-3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关于调整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股息，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2	2024-09-0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
63	2024-09-0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64	2024-09-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自愿性公告 - 完成出售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 全部股权
65	2024-09-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2024 年付息公告
66	2024-09-0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67	2024-09-1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
68	2024-09-13	关于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海外监管公告 - 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9	2024-09-20	翌日披露报表
70	2024-09-27	2024 中期报告、致登记股东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致非登记持有人的通知信函及申请表
71	2024-10-07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72	2024-10-09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73	2024-10-1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2024 年付息公告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74	2024-10-15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变更的公告、章程
75	2024-10-1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76	2024-10-18	董事会召开日期,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互换便利业务获得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77	2024-10-2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2024 年付息公告
78	2024-10-2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79	2024-10-30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十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十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80	2024-11-0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81	2024-11-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2024 年付息公告
82	2024-11-1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2024 年付息公告
83	2024-11-1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84	2024-11-13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85	2024-11-1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86	2024-11-2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87	2024-11-22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88	2024-11-2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89	2024-12-0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股份发行人的证券变动月报表
90	2024-12-05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2024 年付息公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91	2024-12-06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
92	2024-12-0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24 年付息公告
93	2024-12-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94	2024-12-1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2024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95	2024-12-20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2024 年修订),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票面利率公告
96	2024-12-24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
97	2024-12-31	海外监管公告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3 报告期内，公司在伦敦证券交易所网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上披露的信息如下：

序号	日期	公告事项
1	2024-01-09	IMPLEMENTATION OF CANCELLATION OF PART OF A SHARES (注销部分 A 股股份)
2	2024-02-02	COMPLETION OF THE CHANGE OF REGISTERED CAPITAL (注册资本变更完成)、ARTICLES OF ASSOCIATION (公司章程)
3	2024-03-28	2023 ANNUAL FINANCIAL REPORT (2023 年度财务报告)、2023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4	2024-04-12	REPURCHASE AND CANCELLATION OF PART OF A SHARES (回购注销部分 A 股股票)
5	2024-04-25	DISPOSAL OF THE ISSUED SHARE CAPITAL OF ASSETMARK (出售 ASSETMARK 已发行股本)
6	2024-04-26	2023 ANNUAL REPORT (2023 年年度报告)
7	2024-04-29	FIRST QUARTERLY REPORT OF 2024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PROPOSED CHANGE OF DIRECTOR AND SUPERVISOR (建议变更董事及监事)
8	2024-05-17	NOTICE OF AGM AND 2024 FIRST A SHARE CLASS MEETING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
9	2024-06-20	RESULTS OF AGM AND A SHARE & H SHARE CLASS MEETING (年度股东大会及 A 股、H 股类别股东会之投票表决结果)、LIST OF DIRECTORS AND THEIR ROLE AND FUNCTION (董事名单与其角色和职能)
10	2024-08-08	IMPLEMENTATION OF EQUITY DISTRIBUTION FOR 2023 (2023 年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1	2024-08-30	INTERIM RESULTS ANNOUNCEMENT (中期业绩公告)、ADJUSTMENT TO THE REPURCHASE PRICE OF A SHARES (调整 A 股股票回购价格)、2024 INTERIM PROFIT DISTRIBUTION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
12	2024-09-05	COMPLETION OF DISPOSAL OF ASSETMARK (出售 ASSETMARK 完成)
13	2024-09-13	REPURCHASE AND CANCELLATION OF PART OF A SHARES (回购注销部分 A 股股票)
14	2024-09-27	2024 INTERIM REPORT (2024 中期报告)
15	2024-10-15	COMPLETION OF THE CHANGE OF REGISTERED CAPITAL (注册资本变更完成)、ARTICLES OF ASSOCIATION (公司章程)
16	2024-10-16	IMPLEMENTATION OF 2024 INTERIM EQUITY DISTRIBUTION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7	2024-10-30	THIRD QUARTERLY REPORT OF 2024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华泰在线: [www.htsc.com](http://www.htsc.com)

 客服热线: **95597**

 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华泰证券

---

Huatai Online: [www.htsc.com](http://www.htsc.com)

Customer Services Hotline: 95597

Company Address: No. 228 Middle Jiangdong Road, Nanjing, Jiangsu Province, PRC

© HUATAI SECURITIES All Rights Reserved.  
RECYCLABLE

